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一言难尽美国人



“ 撞击 ” 出的故事 (代序)

太平洋，这地球上最大的海域，它隔开了东西半球，也造成了东西方不同的文化背景。随着国门洞开，生活在东方，有着古老文化传统的中国人惊异地发现，太平洋彼岸，特别是生活在“自由世界”的美国人和我们有着太多的不同，无论生活方式、风俗习惯，还是行为准则、价值观念，乃至审美情趣，或者用一句话——广义的文化——来概括，都存在着巨大的反差。

中国人赞赏推崇的愚公移山，令全拿搬家不当回事的美国人大惑不解，他们会用智叟的语调发问：他为什么不搬家？

中国人以谦虚为美德，而美国人对中国人“水平不高”、“能力有限”的自谦并不以为然，他认为你缺乏自信。不知有多少留学生在美国因为“谦虚”而失去饭碗。

在一架即将坠毁的飞机上，乘有老人、医生、儿童和一个40岁的科学家。如果减轻重量能使大家获救的话，那么谁应首先做出“牺牲”？对这样的假设，中国学生和美国学生得出了完全相反的结论。美国学生的首选是中国学生尊重的科学家。他们认为40岁，已经过了他发明创造的黄金季节，就是说，他已没有“价值”。

轮船在海上遇难，只有你会游泳，你是先救落水的母亲呢？还是先救妻子和孩子？中国人毫不犹豫地选择先救母亲。因为有养育之恩的母亲只有一个，而妻子可以再找，孩子可以再生。对此，美国学生是万难接受的。

如此相反的结论，如此巨大的反差，是东西方存在的文化差异的显现。造成这种差异的根本原因，是因为美国人和我们有着完全不同的世界观和价值取向。他们信奉的，以至他们文化的核心乃是个人主义。不了解这一点就很难了解美国人。天马行空、独往独来、杀富济贫、匡扶正义的西部牛仔，是美国人个人主义的个性张扬；披荆斩棘、单路蓝缕、开拓进取、占山为王的实践，为个人主义的形成贯注了新鲜的活力。美国的地大物博，为美国人个人主义的施展，提供了极为广泛的活动空间和上佳的舞台。了解了这一点，你才能理解美国人为什么不抱孩子；为什么要把18岁的孩子“赶”出家门；为什么美国人喜欢搬家；为什么你问美国人“去哪儿”，他会不高兴；为什么美国人不谦虚，总爱表现个性；为什么美国人为了扬名，竟然会无法无天；为什么美国人嫌贫爱富；为什么结婚要二人，离婚只要一人；为什么老人风烛残年，仍坚持站在自己腿上跑完生命终点……你才能理解，1776年诞生的美国《独立宣言》中那震撼人心的语句：“我们认为这些真理是不言而喻的：一切人都生而平等，他们都被造物主赋予某些不可剥夺的权利，其中包括生命的权利、自由的权利和追求幸福的权利。”二百多年来，可以说美国把尊重个人的权利、人的价值放在了十分重要的位置。它的政治制度、法律都基于此而产生。所以，要了解美国人，首先要了解美国的个人主义。

一个提倡天下为公，一个提倡个人主义，差异是显而易见的。东方文明和西方文明都是在一定的社会历史条件下产生和发展的。存在的都是合理的，不存在孰优孰劣的问题。不能用简单的好坏来做出评价。恩

格斯曾说到美国民族“具有真正伟大民族的良好品质和素质，而这些东西只有在从来没有经历过封建主义的民族那里才看得到”。这良好品质和素质，就是永远向前看，遥望目力所及的前方，并且迈开双脚前进；自立自强，追求幸福，永不满足；他们信奉的是刻在佛罗里达宇航中心大门上的那句自信的誓言：“只要我们能够梦想的，我们就能实现。”美国，正是在英雄主义和献身精神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正是美国精神，以它短 200 年的历史，创造了人类史上的灿烂文明，它所创造的生产力，比过去一切世代创造的全部生产力还要多，还要大。这就是美国的魅力，这就是美国人的魅力。

然而，美国也并非遍地黄金，并非天堂。由于崇尚个人至上，金钱便具有了非凡的魔力。恣意享受、贪杯、嗜赌、吸毒的美国人不知造成了多少难以解决的社会难题。在性的问题上，杯水主义的放纵，追新逐奇的变态，导致了性病蔓延乃至艾滋病的发生。美国几乎人手一枪，平均每 2 分钟就要发生一起凶杀案件，差不多 22 分钟就有一人死于枪下。生活在美国，真是时时令人提心吊胆……暴力、色情、恐怖、吸毒、乞丐，这些都在困扰着美国。这就是美国的另一面，这就是美国人的另一面。美国仿佛是一个巨大的黑洞，高深莫测。美国人仿佛是一个难解的斯芬克斯之谜，扑朔迷离。难怪作家王蒙笔下会出现这样的打油诗：

太平洋与大西洋之彼岸兮，高高的鼻梁，
有此一金元帝国兮，富丽堂皇，
既不那么像地狱兮，也绝非天堂，
乱乱哄哄，危机四伏兮却又活泼要强，
花絮好写兮而难以概括、综述，
多知道点实际情况兮也好避短扬长！

是的，美国是一个充满矛盾的国家，它辽阔而又狭窄、豪华而又贫穷、文明而又野蛮，让人充满迷惘、困惑。然而，中国要放眼世界，中国要走向世界，那么首先面对的就是美国。中美交往。类似前文提到的文化“碰撞”是难以避免的。“碰撞”有利于加深两国人民的相互了解，从而走向接近以至融合。就像孩子们坐的“碰碰车”，愈是激烈碰撞，愈是乐趣横生。当然，我们并不欣赏痛苦，但有时痛苦不可避免。种族偏见、长期隔绝、文化封闭，给彼此间的交往造成的不愉快实在太多了。下一个世纪是太平洋世纪，中美两国都是环太平洋的大国，中美关系的重要性已被越来越多的有识之士认清。而要交往，首先要了解对方，“入境问俗，入国问禁”，如果不这样，交往中难免会碰到令双方都尴尬的事情。现在，外国人在用第三只眼睛看中国，中国人也用第三只眼睛看美国。所谓第三只眼睛，恐怕是取不受原来视角束缚、另外换一个角度观察之意。这种转换视角，还意味着去掉有色眼镜，去掉文化及种族的偏见，这样的观察可能更全面、更新鲜、更透彻、更客观。

为了让更多的国人了解美国、了解美国人，我们借助于众多走进美国的人们的观察，编成了这本《一言难尽美国人》，旨在全面展示美国人的民族精神、民族特征、民族心理，透视美国人的德行风貌、性格特征、民俗风情。作者或是探亲访友，或是旅游讲学，或是留学做工，或

是公务商贸，他们笔下记录的是东方人眼里的美国，他们的体验是真实可感的。书中相关部分还吸收了美国学者的研究成果，他们用睿智的目光，从历史和哲学的高度分析了美国人的习俗心理、行为习惯。你会从一些细微末节中了解美国人的生活方式，并从中受到善意的提醒。此外，书中还摘编了部分美籍华人的材料。从华工乘槎浮海到学子负笈东渡，几代华人经过无数次的撞击，已经融入了美国社会，已经尝遍人间的酸甜苦辣。他们的视角，对国人无疑更具借鉴意义。

总之，我们希望读者能从这些撞击出的故事中了解美国及美国人。当你有一天踏上美国的土地时，会减少些许碰撞的痛苦；在你欢迎美国朋友来访时，会应对自如，不失东方风范。那是我们乐于看到的。

衷心感谢原作者，是他们的观察引发了我们的兴趣。只是由于体例的缘故，不能一一列出他们的名字，只能将部分书目附在书后。同时感谢王文、李广生、刘建岱、肖洪远、齐放、梁枫、陈莹、刘钦峰、傅骏、房寂静诸友好广为搜集资料，没有他们，就没有此书。在此一并致谢。

编 者

一九九六年九月一日

总 序

董伟康

相对于人类来说，地球曾经是一个庞然大物，当人们还在为地球是圆是方而争论不休的时候，不同地域的人们的相互了解，只能是一个不可能实现的梦想。人们只能想像和猜测，在遥远的地方，是否居住有人类，他们是以怎样的方式生活的，就如同今天的人们猜测太阳系之外，是否有生命一样。遥远的人们，对于彼此来说，都是一个难解的谜。历史上有无数的探险者，为了解开这个谜，而倾尽了毕生的精力。人类对自然世界的认识，同人类对自身的认识，是同步前进的。当年对哥伦布们充满诱惑的，正是紫气升腾的东方大陆；同样，当我们这个古老的“中央王国”在上个世纪沦落为西方列强屠刀下的战利品，像林则徐这样的民族主义者便成为“睁眼看世界的第一人”。从而，了解世界，学习世界先进文化与技术，便成了这个世纪的主题。

当然，在过去的时代里，不同地域、不同种族的人们要想相互了解，相互接触，是很不容易的，要花费极大的代价。然而，科学技术的发展日新月异的 20 世纪，为人类的相互认识提供了空前的可能。上个世纪，马车还是最先进的交通工具，然而，在本世纪里，汽车、火车、飞机直至宇宙飞船接二连三地应运而生，日行千里不再是夸张的神话。于是，地球变小了，马可·波罗如果再来中国，毋需再花费数年的行程，他可以在罗马吃早餐，而后在北京吃晚餐。同时，资讯事业的空前发展，使人类相互了解更加便利。报纸、广播、电视等各种媒体，已经把全世界联系成一个完整的网络，任何地方的任何事情，都可能通过以上媒体，在最短的时间内传遍全球。“秀才不出门，便知天下事”，已经成为无可争议的现实。世纪之交，人类已进入电脑时代，国际互联网的开通，信息高速公路的建成，将使人类的交流更加快捷，在网络上，人们可以同一位没见过面的人随意聊天，可以同另一个大陆素不相识的人共同写书，甚至许多国际会议，也不必再在那些豪华的会议厅里举办，只要打开电脑，敲动键盘，一切就全解决了。

科学技术的发展理应使人类越来越亲密。遗憾的是，我们并没有看到，不同国家、不同种族的人们的彼此了解，随着时代的进步而加深。战火仍然在一些国家、民族之间蔓延，不同种族之间的敌视情绪在某些地区有增无减，某一个国家将自己的价值观念一相情愿地强加给别国的做法还时有发生。科技的极大进步并没有把人类带进天堂，民族冲突，甚至毁灭性的核大战的阴云并没有从人们的心头驱散。在这种情况下，人类最需要的，与其说是科学技术的进步，不如说是彼此认识与理解的加深。

西方一位政治家曾有一句名言：“地球上最远的距离，是人与人之间的距离。”不同民族相互理解的意义，早已不言而喻。可惜的是，人类有时就像不懂事的孩子，喜欢争斗，而不知珍惜和平与安宁。作为出版人，我们深觉对促进人类的相互了解、增进友谊负有义不容辞的责任。我们希望通过自己的努力，能够为增进人类彼此的了解，加强彼此的团结，促进合作，减少麻烦，尽一份绵薄之力。我们坚信，终有一天，人

类会发现，我们彼此不再陌生，因为地球只是一个小小的村落；人类的利益是相同的，而人与人之间的距离，将是地球上最近的距离。

在过去的岁月里，我们为此做出过极大的努力，组织和出版了许多介绍世界各民族、各国家、各国际组织情况的书籍。随着中国改革开放事业的不断深入发展，中国越来越成为国际舞台上不可或缺的重要角色，中国人同世界各国人民友好交往的机会也会日益增多。外国人需要了解中国人，中国人也需要了解外国人。鉴于中国出版界至今还较缺乏系统介绍外国人的书籍，我们特别策划并组织国际问题专家撰写了这套丛书，填补出版界的这项空白。

当然，为了更加贴近读者，本丛书提倡轻松灵活的写作方式。读者将会感受到，每本书的作者是以人情化的视角、亲切的笔触、生动的事例，来描述各国人民的风俗习性。仿佛是你的一位朋友，在游历异域之后，娓娓地，向你讲述他的所见所闻。由于每位作者都是某一国文化的研究专家，他们亦将以具有特色的文字，创造出具有浓厚的民族风味的语境。同时，他们的剖析与评述，亦不失深刻和犀利。我们努力使这套丛书成为一套深受改革开放时代的中国读者欢迎的好书。

我们衷心希望人类能够在相互理解的基础上相互尊重，共同发展，将我们共同生存的世界建设成人类美好的家园。

一九九七年四月

一言难尽美国人

一、“熔炉”、“色拉冷盘”、
“意大利馅饼”
——来自世界各地的美国人

不要问我从哪里来

“不要问我从哪里来，
我的故乡在远方……”

对于任何一个美国人，也许用著名的校园歌曲《橄榄树》中这两句形容他们最为妥帖。确实，美国这个年轻的国家，最初的移民是在新大陆“发现”之后陆续来到这里的。他们用剑与火征服了土著的印第安人，在别人的家园树起了自己的界桩。从那时起，美丽富庶的新大陆，像磁石一样吸引着欧洲的清教徒和渴望自由的人们，他们乘搓浮海，来这里淘金寻梦，形成了人类历史上宏伟雄壮的移民景观。

有人说美国是个“大熔炉”，它合众为一，众多不同的民族和种族融合在一起，很多人被同化了，他们大多已失去或有意放弃那些使他有别于周围邻居的特殊标志。不管是什么肤色，不管操何种语言，他们都自豪地称自己是美国人。

有人说美国是“色拉冷盘”，因为许多移民都顽强地保留着自己本来民族和种族的特点。不要说这里最早的土著印第安人，在自己的居住地形单影只，就是这里的亚裔及拉丁美洲移民也是和美国社会难以融合。说各个民族和种族如色拉冷盘一样革摆浮搁，不是没有道理。

还有人进一步把美国比喻为当今最流行的食品——“意大利馅饼”。这要比冷盘进化得多，虽然人们用肉眼还能识别它的不同成分，但融色、香、味浑然一体的“馅饼”，毕竟是一个整体，当然诱人多了。

“熔炉”也好，“色拉冷盘”也好，“意大利馅饼”也好，不过清楚而形象地表述了美国的人口组成。整个美国，可以毫不夸张地讲，是一个人种博览会。传统的国籍分类——依据种族、语言、宗教、父母世系来确定国籍已经不那么重要。凡是符合美国法律所要求的公民资格，并且本人认为自己是美国人的，都是美国人。在美国国土出生、哪怕生在一万公尺高空的机舱里，只要是美国领空，便自然成为美国公民。而每一个归化美国的人，不管你通过什么途径来美国，一旦获得国籍，便须依以下誓词进行宣誓：

我宣誓，不论在此之前我属于任何外国君主、帝王、国家或主权的臣民或公民，我现在要绝对和彻底抛弃对他们的一切承诺和效忠；我要拥护和保卫美国宪法和法律，使其不受国内外敌人的侵犯；我要信奉和忠于美国宪法和法律；如果法律需要，我将拿起枪杆捍卫美国……愿上帝保佑。

在美国独立后的 100 多年间，由于各国的移民可自由移居美国，不受任何条件的限制，为此，法国人民曾把高 45.3 米、重 225 吨的自由女神雕像作为礼品赠送给美国人民。1886 年 10 月 28 日在纽约港外的贝

得罗岛举行落成典礼。在雕像的座基上镌刻着埃玛·莱塞勒斯那永恒的诗句：

把你们贫困的、劳累的、穷愁潦倒
而渴望自由空气的人们
把你们那些漂泊无依者
都送到这里来吧

无论是激动人心的诗句，还是面向大西洋高擎火炬的自由女神，都显示着博大的胸怀，都在鼓励着来自世界各地的人们奔赴这神奇的土地。尽管这在美国人看来要分他们一杯羹，然而，这些投奔美国而来的兴奋因子的携带者，说不定会给这美味的“意大利馅饼”增加些许诱人的香味。

上帝的宠儿

美国人常说，他们是上帝的宠儿，上帝特别眷顾他们休养生息的这片土地。事实上，美国的自然条件的确十分优越。

翻开地图，我们就会看到，两片蓝色海洋拥抱着美国大地。它北邻加拿大，南连墨西哥，东濒大西洋，西临太平洋。本土东西长 4500 公里，南北宽 2700 公里。大西洋海岸线曲折，多海湾和良港，太平洋沿岸较平直。美国还拥有两块远离本土的“飞地”——阿拉斯加州和夏威夷州。国土总面积为 936.3 万平方公里，居世界第四位。

美国地形像一个元宝，东西高，中间低。大致可分为 5 个地理区：

东南部冲击平原带。即大西洋沿岸平原和墨西哥沿岸平原，这里多由河流冲积而成，特别是密西西比河三角洲，是世界上最大的三角洲，土质油黑，土壤肥沃。

阿巴拉契亚山地。是由几条平行于大西洋海岸的山脉组成，海拔在 1000—1500 米。

内地平原。呈倒三角形，北起与加拿大的边界，南达大西洋沿岸平原的格兰德河一带，这里一马平川，坦荡如砥，密西西比河纵贯平原，是美国主要的农业区。

西部山系。由落基山脉和内华达、喀斯特山脉组成，其中惠特尼峰海拔 4418 米，是美国的制高点。

西部山间高原。由科罗拉多高原、怀俄明高原、哥伦比亚高原与大峡谷组成，其中科罗拉多大峡谷景观奇特，气势雄伟，岩壁陡峭，为世界罕见。

美国河流湖泊众多，有着丰富的水利资源。注入大西洋的有密西西比河、康涅狄格河和赫得森河。其中密西西比河（昵称老人河）是美国第一大河，全长 6020 公里，居世界第三位。它的支流像树枝一样疏密有致地分布在大平原上，滋润着肥沃的土地。注入太平洋的有科罗拉多河、哥伦比亚河、育空河等。位于北美洲中东部的五大湖群，即苏必利尔湖、密歇根湖、休伦湖、伊利湖和安大略湖，总面积 24.5 万平方公里，为世界最大的淡水水域，积蓄的淡水约占世界淡水总量的一半。

美国的气候大部分地区属温带和亚热带气候，只有佛罗里达南端和夏威夷属热带，阿拉斯加属北极圈内的寒冷气候区。东部沿海受寒流和北方冷空气影响，冬季寒冷，夏季温和多雨。东南部受墨西哥暖流影响，气候温暖湿润。中央大平原属大陆性气候区，冬季寒冷，夏季炎热，7月份平均气温高达27—32℃。西部高原属内陆性气候，高原温差高达25℃，年降水量不到250毫米。西部濒临太平洋沿岸属海洋性气候，冬暖夏凉，雨量充沛。总体说来，幅员广大的美国，气候也是复杂多样。

在这块上帝眷顾的土地上，特别适宜作物生长及人类生活，47%的土地适合农业发展。这种得天独厚的恩赐，给美国人创业提供了优越的条件。为早期农业的兴旺和以后的工业发达奠定了基础。美国的森林面积有18亿公顷，覆盖率达33%，用材林积蓄量200多亿立方米。煤、石油、天然气、铁矿石等储量均居世界前列。煤总储量35996亿吨，50个州中有36个州有煤炭资源，储量可供开采数百年。石油储量为240多亿吨，油井年产石油32亿桶。天然气储量5603千亿立方米，50个州中有32个州生产天然气。

美国人以自己国家的自然环境自豪，正如歌中唱道：

啊！美国辽阔的山川
一片金色麦浪
在富饶的平原上
耸立着庄严的山岗
阿美利加！阿美利加
上帝恩宠之邦
蒙神恩施博爱
横贯东西海洋

来自世界各地的人

美国是个移民国家，其重要的特征是多民族兼容。在华盛顿、纽约、旧金山、洛杉矶、亚特兰大这样的大城市，有色人种比比皆是。即使在小城市，不同肤色人种混居的现象也十分普遍。各色人种之间的通婚率也较高。据美国全国科学院估计，每5名亚洲和拉丁美洲移民中有1人与其种族外的人联姻；对出生在美国的第一代移民子女来说，4名亚洲人中有1人与其种族群体外的人联姻；拉丁美洲人与种族群体外的人联姻的有30%；到了第二代，在美国的亚洲人和拉丁美洲人有一半的人与其种族群体外的人结婚。

截止到1991年的统计数据，美国有2.53亿人口。每平方公里人口密度为26.9人。其中，白人1.8亿，约占人口总数的80%；犹太人600多万，占总人口的2.5%；黑人2600万，约占人口总数的12%。其次是墨西哥人（615万），阿拉伯人（300万），波多黎各人（180万），印第安人（200万），华人（200万），菲律宾人（77万），古巴人（70万），印度人（36万），朝鲜人（35万），越南人（26万）。白人是美国的主体民族。即所谓的WASP，“白种盎格鲁·萨克逊清教徒”（White Anglo—Saxson Protestants）。

这些来自世界各地的人，都有着不同的血统或者说不同的根。从街的商店名称以及各种肤色的行人中你就可以看出这一点。在学校的花名册上，你会发现孩子有各种各样的名字：亚当（Adams）、艾利（Ali）、拜库斯基（Bykowski）、坎帕莱拉（Capparella）、福基塔（Fujita）、冈萨雷斯（Gonzales）、米尔基（Mukerji）、纳西巴哈（Nusseibeh）、王（Wong）等等。多种多样的民族背景并没有在所谓的美国“熔炉”（melting pot）中熔化。通常，各个少数民族成员共同生活在一起，仍然保留着自己民族的习俗和社会文化传统。或者换一个今天比较时髦的说法，即实行种族多元化，美国毕竟是从极其众多的民族当中吸收和造就了其自身的性格。法国移民 J·赫克托·圣约翰（米歇尔—奎尔厄姆·琼·德克雷夫科尔），曾经苦心孤诣地要确定美国大革命时期新大陆的实质，编写了《美国农民书简》（1782 年）一书，其中提出了有关美国民族性的一个经典问题：

美国人这种新人，究竟算什么人？要么是欧洲人，要么是欧洲人的后裔，具有一种奇特混合血统，那是在任何别的国家都无法看到的。我可以向你点出这样的家庭，祖父是英吉利人，他的妻子是荷兰人，儿子娶法国女子为妻，现有 4 个儿子的 4 个妻室都属于不同民族。他是美国人，已把祖传的所有偏见和习俗遗忘，完全投身于新的生活方式，仰附于新的政府，占据了新的地位，并从中汲取了新的观点和习俗。

他投入我们伟大母亲的广阔襟怀，从而成为了一名美国人。来自各族人民的个人，在此融化成了一种新的人种，他们付出的劳动与创造的财富，总有一天要给世界造成巨大变化。

200 年之后，“新人种”的来源与成份远远超出了欧洲，但是经久不息的迁徙、漂泊、适应和更新的过程，一直延续不止。

美国人既然源自不同的国家和不同的文化传统，要想从这些复杂的混合体中找出某些共性（所谓民族特色）一定难极了；可是实际的经验却不然，美国人之成为“美国人”，确实具有他们特殊的“个性”和民族气质，为其他民族所没有的，是和任何其他国家的人都不一样的。或者说，他具有其他各国民族的某种性格和品质，取其长以补其短，除其糟粕而取其精华，让这个熔炉熔化后熔合在一起，而成为美国人的性格和品质。

移民美国是人类历史上一大奇观。许多年以来，浩浩荡荡的人流——5000 万人——跨洲越洋奔赴新大陆。从 1820 年到 1980 年间，入境美国的移民平均每年为 30 万人，其移民来自世界 155 个国家。1880 年的纽约，曾是大规模移民踏上新大陆的第一站；现在这股移民风潮已从东海岸转向了西海岸，1980 年的洛杉矶，已是美国最大的移民进口港。他们到达美国时所说的语言不同，所属的国籍不同，种族、宗教信仰也千差万别。在今天的美国，人们有趣地发现，爱尔兰人的后裔比爱尔兰还多；犹太人比以色列还多；黑人比大多数非洲国家还多。

历史上，移民去美国曾有 3 次浪潮，最早和最大的一次移民潮是在 1876 年至 1929 年之间。1929 年实施了移民限额法 移民人数骤减。1930

年到 1945 年为第二次移民浪潮； 1965 年，美国撤消了移民限额法后出现了第三次移民潮。

移民对美国的发展发挥了革命性的作用。本世纪初至 70 年代以来，美国所接纳的合法移民比全世界加起来的合法移民还多。由于这些年龄约在 16—44 岁之间的移民的到来，到 90 年代，美国的人口同其主要竞争对手相比是最年轻的。比如日本，到本世纪末，退休人士的百分比将是美国的 2 倍以上。

无论移民在任何地方聚居，他们都给当地的经济注入新的活力。他们不仅带来了蒸气机和电灯、豆腐和茶叶、美食佳肴、爵士乐和激越昂扬的舞蹈，还有许许多多的无形资产。特别是欧洲及其他地区持有高学历的移民给美国带来了具有各种各样才干的人才。在美国的环境里，鼓励个人的首创精神和给发明家施展才干的天地，这些都有助于吸引世界各地杰出的科技人才。他们带到新大陆来的技术和经验对他们有效而合理地治理国家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本世纪以来，美国新移民的种族成份有了显著的变化。他们大部分来自拉丁美洲和亚洲。美国正从一个欧洲人的“熔炉”迅速变成一个“世界性国家”，与地球上几乎所有有人居住的地方都有联系。这种联系本身，就具有信息交流、经济往来的性质。在这个意义上说，联系是财富，也能创造财富。

“五月花”载来的不速之客

波士顿郊外的普利茅斯，是美国人真正的故乡。这里原先是一片垦殖园，现在更像一座美国早期历史博物馆：“五月花”号机帆船、1620 年的登岸岩石、1627 年的原始村落。

1620 年，一艘“五月花”号机帆船满载 102 名不堪忍受英国国教迫害的清教徒，历尽艰辛，在美洲大陆中段的普利茅斯登陆，踏足这片从未开发的土地。他们登岸的第一块大岩石被刻上了“1620 年”的字样，这就是著名的“1620 年岩石”。清教徒们历经三个多月的旅途劳顿、隆冬酷寒、缺衣少食，致使一半的移民壮志未酬身先亡，幸存者也绝望地挣扎在死亡线上。威廉·布雷德福 1620 年 11 月中旬亲眼目睹“五月花”号船上的乘客登上北美大陆海岸时的情景，他作了如下报道：

他们双膝跪下，感激上帝带他们过了浩瀚汹涌的大洋，把他们从危险和苦难中解救出来，使他们安全无恙地又一次踏上了坚实的大地……现在他们越过了茫茫大洋和苦难之海之后……没有亲朋来欢迎他们，没有旅店来招待他们，为他们洗尘，也没有房屋，更没有城镇可以让他们歇脚，向他们提供帮助。《圣经》上记载基督的使徒及其同船的难友受到野蛮人热情的接待，恢复了精神和体力，这是上帝对他们的怜悯，而这里残忍的野蛮人，当他们遇上时……却是最乐意用乱箭射他们。当时正好是冬天，他们在国内知道冬天是什么滋味，所以都能想像这里的冬天是寒冷的，常有凛冽的大风和凶猛可怕的风暴，这种天气，即使到熟悉的地方去也是危险的，更何况是

去探索陌生的海岸呢？此外，他们在这里除了阴森可怕的、荒无人烟的原野、野兽和蛮人之外，还能看到什么呢？而到底有多少野兽和蛮人，他们也不得而知。事实上，他们永远也不能登上毗斯迦山，从这荒凉的原野上看到美好的前景，产生希望，因此，他们只好乞求于苍天。他们从任何外界事物中既得不到安慰，也得不到满足。夏天已经过去，眼前是一片严冬萧瑟景象，整个大地树木林立，杂草丛生，满目是荒凉原始之色。回望身后则是他们刚越过的浩瀚大洋，而现在大洋已变成了他们与文明世界之间的重大障碍和鸿沟。

当时有一份官方日记记载：“饥饿迫使人们去吃素不敢食之物——人肉和人粪，包括自己人和印第安人的。死尸埋葬三天后又挖出来吃。也有一些人躲在路边突袭比自己身上的肉多的人，杀死后用来果腹。有一个男子将熟睡中的妻子杀死，剁成块，用盐渍起来，除了头部，全部吃掉。”正在移民们为了生存而相互残杀之时，土著印第安人并不像有些记载中描写的那样野蛮，而是向他们伸出了友谊之手。他们手把手地教移民们捕鱼狩猎、耕田伐木。第二年秋天，移民们迎来了新大陆的第一个丰收年。他们欣喜若狂，为了感谢印第安人的无私援助，为了感谢上帝的惠顾，移民们于1621年的12月31日举行了盛大庆祝集会，并将每年的此日定为感恩节。直至1863年林肯总统执政时期，才将感恩节定在每年11月的第四个星期四。

美国人的智慧在华人的脑袋里

华人首次登上新大陆据说是在1785年，3名华人在美国东海岸登陆。较大规模的移民则是19世纪60年代，美国政府为了修筑一条由太平洋东岸到大西洋西岸横贯美国本土的铁路大动脉，急需大批廉价劳动力，10万中国劳工来到美国，在极其艰苦的环境中流血流汗，夜以继日地修建这条铁路。可是，当最后一颗铆钉打入接轨处时，排华之风开始了。不允许华人控告白人，华人无选举权，拒绝华人入境，甚至以“禁娼”为借口，不许华人妇女入境。1882年，种族歧视达到高潮，国会通过了拒绝华人入境的立法。这项排华法案使华人由32万人锐减至6.2万人。他们只能干些开餐馆、开洗衣店或干杂役的粗活。1941年太平洋战争爆发后，中国成为美国的盟国，美国才部分地撤消排华法案。到1965年，美国国内民族运动高涨，美国再度需要廉价劳动力，该法案才被最终撤消。

自60年代以来，华人不仅在美国站稳了脚跟，还在许多领域做出了杰出的贡献。杨振宁、李政道、丁肇中等著名学者荣获诺贝尔奖。贝聿铭博士完成了华盛顿国家艺术画廊东厅和中国北京香山饭店的设计。美国电脑科学界知名人士王安跻身于美国400名亿万富翁的前五名。华人开始进入政界，担任公职的人数逐年增加，像吴仙标、陈香梅女士都是华人的骄傲。全美一流的教授、科学家和工程师约12万至13万人，而华人占3万多。美国电脑研究中心的19位部主任中，华人占12名，华人研究员达1000名。因此，在美国有“美国人的智慧在华人的脑袋里”

的说法，可以想见华人知识阶层在美国所占的地位。即使如此，美国华人也永远是少数民族，尽管目前人口已超过 200 余万。美国白人仍利用各种方法限制华人打入美国的上层社会，甚至挑拨华人与其他有色人种间的关系，说什么华人夺了黑人的饭碗，造成黑人失业率高。在纽约，华人出门需带一二十美元的保命钱，这已不是什么新闻，已成为“留美须知”了。

在美国出生的第三代第四代华裔，被称为“香蕉型”华人，是“黄皮白心”之意。英文则称为“ABC”（AMERICAN BORN CHINESE 的缩写）。他们生在美国、长在美国，除几句简单的中国话以外，他们已完全“西化”。他们一般文化程度都比较高，受过良好的教育，有较好的职业。但在美国这个白人世界里，“黄皮白心”也照样受到排挤。

美国人的财富在犹太人的口袋里

美国的财富在犹太人的口袋里，这一形象的比喻，说明美国犹太人之富。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一个犹太组织到美国募捐，其中一个美国犹太人微笑着掏出支票簿，笑眯眯地问：我捐多少？你说捐多少我就捐多少。其豪爽，其潇洒，令募捐者吃惊不已。

据统计，美国的犹太人约有 610—680 万，占美国人口的 2.5%，占世界犹太人口总数的 44%。但是，这些占全美人口总数只有 2.5% 的犹太人的收入却占国民收入的 5%，他们大多从事高薪职业，家庭收入高出全国平均数约 72%，其中不乏百万富翁。1982 年至 1985 年《福布斯》杂志公布的美国 400 名巨富中，犹太人占 23—26%。二次世界大战前，犹太人的社会地位并不高，甚至受到一定程度的歧视。但自大战以来，有技术的、富有的犹太人大批地涌入，巨大的经济实力使犹太人得以跻身名牌大学，控制新闻媒体，在一定程度上甚至左右美国政治。4/5 的犹太学生能进入高等学府，约占名牌大学学生的 30%。自 70 年代始，犹太人担任“常春藤联盟”名牌大学的领导职务——哈佛、耶鲁、麻省理工、哥伦比亚等著名大学的校长。在美国的大学教授中有 10% 是犹太人，在名牌大学中占 20%，在医学院和法学院中分别占 25% 和 38%，在哈佛法学院中占 50%。在美国的 1750 家报纸中，犹太人经营的报纸约占 50%，仅纽豪斯集团就控制了 22%，其年收益为 7.5 亿美元。就利润而言，占出版业榜首。《纽约时报》、《华盛顿邮报》、《新闻周刊》、《华尔街日报》、《美国新闻与世界报道》、《大西洋月刊》等扬名世界的报刊杂志均为犹太人所拥有。美国三大电视网——哥伦比亚广播公司（CBS）、美国广播公司（ABC）、全国广播公司（NBC）均为犹太人创建。犹太人的政治能量更是有目共睹。其院外活动集团利用各种方式影响和左右美国的立法政策。“美以公共事务委员会”是犹太人最有实力的院外活动集团之一。到 1989 年，它拥有 36 个专职说客，100 余名雇员，1100 万美光的的活动经费。游说对象是国会议员，而“美国主要犹太人组织首脑大会”则由 38 个不同组织的负责人组成，游说目标是美国政府。它们是国会议员和总统竞选的主要资助者。在 1988 年的国会选举中，70 多个犹太人组织捐款额达 500 万美元。因此，国会中的亲以色列势力十分强大。据《经济学家》杂志报道，每当有关以色列的议案在国会付诸

表决时，即使总统反对，成功率也超过 30%。犹太人院外活动集团长期左右着美国的中东政策。

印第安人——迟到的公民

黑发黑眼、皮肤暗褐的印第安人是美洲大陆上最早的居住者。他们大约在公元前 3 万年前从西伯利亚渡过白令海峡，抵达美洲大陆。他们在那里居住劳动，繁衍主息，创造了辉煌的阿兹特克文明、玛雅文明和印加文明。至今，美国仍有 26 个州，一千多条河流，二百多个湖泊及数不清的城镇、山丘、森林、公园，用的是印第安名称。据有关专家统计，截至 15 世纪，其人口已达 100 余万。自哥伦布发现新大陆后，欧洲人便蜂拥而至。印第安人友好地接待远方的客人，白人们却用刀枪和血腥酬答他们的恩人。哥伦布本人的一段日记曾记载：“他们愿意把自己的一切东西拿来同我们交换……他们身材强壮，躯体结实，容貌端正，……他们不带武器，也不识武器，他们没有铁，用的矛是木棍做的。……这些人是当仆役的好材料，只要用 50 个人就能制服他们，让他们干我们要他们干的任何事情。”在欧洲殖民者登上美洲大陆的 500 年间，残酷的殖民统治长达 3 个世纪，洋枪洋炮给印第安人带来了灭顶之灾。英国人曾利用美国人与印第安人的矛盾，诱骗印第安人为他们作战，美国便派兵横扫印第安人聚居区。1855 年，白人强迫印第安人割让土地。从此，为争夺土地，对印第安人开始了疯狂剿灭与血腥屠杀，把幸存的印第安人驱逐到密西西比河以西贫瘠的山区。到 1890 年，印第安人人口只剩下 24.8 万。他们或被杀死在保卫自己土地的战场上，或在被迫背井离乡时死去。费·斯卡皮蒂在他的书中写道：“1834 年 4000 名切罗基人（印第安人的分支）死于被迫从佐治亚州的家园到阿肯色州和俄克拉荷马州的种族保留地的长途迁移中。数以千计的人死于饥饿和疾病。1837 年，天花使满丹人（印第安人的另一个分支）从 1600 人锐减至 31 人。”19 世纪末，美国国会又通过一项法案，要求把保留地分配到人。印第安人的土地历来共有，迫于压力，大多数人接受了分配。土地分到各人手中后，可自由买卖。于是大片肥沃土地被白人买去。印第安人却被驱赶到土质贫瘠、满目凄凉的密苏里河以西的大草原。后来，在达科他的黑山发现金矿，落基山发现了银矿，而且发现草原是良好的放牧地，亦是播种农作物的地带，于是，印第安人面临着又一次被驱赶的命运，甚至被赶尽杀绝。在这种生死关头，印第安人奋起反抗，但终因武器落后而屡遭失败。1876 年 6 月 25 日，西部印第安人在蒙大哥一举全歼卡斯特率领的 210 名官员，获得了空前的胜利，但也激怒了美国人，于是决心剿平印第安人。他们增派部队，加强武器，使印第安人蒙受了重大损失。他们或者在“居留地”沮丧地生活，或者逃进深山老林。现在，全美共有印第安人保留地 314 处，但印第安人的人口只有 200 万，不及总人口的 1%，仍是人数最少的少数民族。许多保留地的居民主要是白人，印第安人居少数。人称“北美殖民地是在印第安人的骸骨上建立起来的”，“印第安人是逐渐消失的美国人”，这是毫不夸张的。

印第安人生活在狭小的保留地，就业机会减少，生活没有保障，有相当数量的人流入城市。但他们不可能和其他人融合在一起，不仅备受

歧视，而且收入只有一般美国人的 20%，直到 1924 年，美国印第安人才被美国法律确定为美国公民。最早生活繁衍在美洲土地上的印第安人，真正是“迟到的公民”，成为“被理解得最少而被曲解得最多的美国人”。迄今 200 万印第安人中有 1/3（全国平均数是 13%）处于贫困线以下，年收入不到 1.2 万美元。

黑人——贫困的少数民族

美国的黑人共 2600 万，约占美国总人口的 12% 强一点。他们大多是被殖民主义者从非洲强行贩卖而来的黑人奴隶的后裔。

欧洲殖民者踏上北美大陆后，就大肆侵占印第安人的土地，并对他们实行残暴的虐待和灭绝人性的屠杀。他们实行野蛮的奴隶制度，从非洲贩卖黑奴到美洲。由于黑人适应热带、亚热带气候，而且肤色容易识别，又远离故土，孤立无援，便于管理，因此非洲的黑人源源不断地被贩卖到北美大陆，成为殖民者开发“新世界的理想奴隶”、“会说话的牲畜”，奴隶市场比比皆是。

第一批来到美国的黑奴，于 1619 年由西班牙人贩运到南卡罗来纳。直到 1858 年（宣布贩卖非洲奴隶为非法后半世纪），仍有约 420 名黑人直接从非洲运到佐治亚州的港口。

起初，非洲移民是没有家庭的，有家庭的都被人口贩子粗暴地拆散。黑人也没有姓。他们只是主人的财产和工具。第一次世界大战前，80% 的黑人集中在被称为美国“黑人地带”的 12 个南部州，从事农业劳动。后来，黑人逐步向美国东部、北部和西部工业城市迁移。

黑人受尽了非人的剥削和压迫，直到 1865 年南北战争结束后，黑人才在法律上摆脱奴役，但歧视依然存在。黑人不得与白人同车、同校，甚至不准进入同一个商店。争取黑人民权的活动分子詹姆士·鲍德温在《纽约人》杂志上曾就黑人凄惨的遭遇发表过一篇文章：“……绞杀、火烧、烤打、阉割、杀婴、强奸；死亡和耻辱；日日夜夜的担惊受怕，渗透骨髓的恐惧；怀疑自己是否值得活下去，因为周围的人都认为他不值得；为自己妻子、亲属和子女悲伤，因为他们需要他的保护，但是他却不能保护他们；狂怒、仇恨和谋杀，他对白人的仇恨常常转而仇恨自己和自己的亲人，因而使一切爱情、一切信任、一切欢乐都成为不可能。”这段话曾激起了在肯尼迪政府时期任司法部长的罗伯特·肯尼迪对黑人的极大同情，使他成为一名为黑人民权而战的白人斗士。他们经过长期的斗争和反抗才于 20 世纪 60 年代制定了民权法和选举法，使黑人争得了相对平等的权力。近年来，黑人的地位在不断提高，他们在各级议会和政府中的席位有所增加。美国前参谋长联席会议主席鲍威尔将军是黑人，刚刚坠机身亡的财政部长布朗是黑人，杰西·杰克逊曾争取参加 1988 年的总统大选。华盛顿、芝加哥、底特律、洛杉矶和亚特兰大都是黑人市长。黑人在体育界几乎独占鳌头；在演艺界异军突起。他们的经济收入也在不断地提高。黑人完成高中学业的百分比在上升，他们和白人入大学的人数的差距在缩小。

尽管美国黑人在政治、经济和教育上都取得了进步，但幅度仍太小。黑人虽然在议会和政府中的席位有所增加，但总数仍不到美国人口的 1

%，与黑人人口占全国人口 12% 的比率极不相称。担任企业管理和搞专业技术的黑人仍很少，绝大多数黑人依然从事体力劳动和服务性工作，如卡车司机、修路工、建筑工、清洁工、餐厅招待员、旅馆服务员等。

黑人的经济地位与白人相比仍然十分低下。贫困黑人人口占全国贫困人口 的 37%。美国国家城市同盟 1993 年的一项调查表明，收入不到 500 美元的白人家庭占 2.5%，黑人家庭占 12%；收入在 5 万美元以上的白人家庭占 34%，黑人家庭仅占 15%。 1992 年，有 196 万黑人失业，是白人失业人数的 2.17 倍，失业率为全国平均失业率的 2 倍。一位民权活动家说：“黑人仍是美国的一个贫困的少数民族。”

当然，机会的不均等，生活的困顿，贫民区恶劣的环境，往往使黑人在精神上去寻找刺激和慰藉，凶杀、吸毒、强奸、盗窃等犯罪案件层出不穷。电视新闻中如果哪一天没有报道犯罪案件倒是出人意外了。而 这些案件中，黑人犯罪居多。

美国黑人对他们仍在遭受的歧视和痛苦十分不满， 1994 年 7 月，全美黑人在底特律召开了一次会议，要求美国政府对奴隶制的罪恶进行赔偿。若按林肯总统给每一位自由的奴隶“40 英亩土地和一头骡子”的设想，每个奴隶的后裔可得到 98191.25 美元的赔偿，美国黑人目前 2600 万，美国政府需向黑人赔偿 2.5 万亿美元。

二、梦里寻她于百度 ——美国人的生活方式

尽管移民法日益严苛，现在世界上每年仍有 50 多万人移居美国，他们为什么不惧惊涛骇浪，为什么不惧艰难险阻，为什么要抛开生他养他的故土，为什么要离别亲人，千方百计来到这里呢？是为了寻找一个梦。梦中的这块土地，具有神奇的力量，这里是财富之地，这里是梦幻之乡。是许多人向往的目标。一进入美国，你会发现失去的是脚下的土地，但得到的却是更多的机会，你可以一飞冲天，搏风击雨，也可能折翅铩羽，委落泥淖。除了美国所给予的机会的诱惑，美国人的生活方式也会让你心乱神迷。然而什么是美国生活方式，许多人们，还有那些曾经口诛笔伐的人们其实并不清楚。国门洞开之后，比较了八面来风，人们就会发现，美国生活方式仍然是世界上生活水准、生活质量最高的。这是每个到过美国的人不能不心生艳羡的原因，这是每个滞留美国不归的人不言自明的理由，也是想去尚未去美国的人梦寐以求的目标。不必讳言这一切，离开了衣食住行这些人类最基本的需要，一切免开尊口。

这里有几个数字，可以大致勾画出美国的国力及生活方式的轮廓：

据 1985 年美国商务部发表的报告，以土地、建筑物、机械、自然资源、住宅及个人所有动产的总值估价美国财富总值，按 1982 年美元计算，共计 12.5 万亿。

1991 年美国国民生产总值为 56826 亿美元，人均 22550 美元。1992 年，已经达到 6 万亿，相当于我国的 12 倍。

1990 年统计，有 64% 的人拥有自己的住房，占人口 70% 的中产阶级人均拥有 100 平方米的住宅面积。美国每百人拥有汽车 73.9 辆，电视机 65.8 台，电话 78.8 部。

美国人花在医疗保健上的费用为 9400 亿美元，占国民生产总值的 14%。美国男人平均寿命是 72 岁，妇女平均 78.8 岁。

美国人怎么穿

美国人穿什么，总的说来是简单随意——虽然喜欢标新立异，但并不以衣帽取人——不怕穿破，但不许穿错——美国人的宴会，衣着规矩忒多——在美国，打赤膊可以，但穿睡衣出门不行——学生仔的功夫全在鞋上——蓝领、白领、粉领，在美国是物以类聚，人以“领”分。

不以衣帽取人

美国人的服装以体现个性为主，其信条可算是：“我就是我，你就是你，我不是你，你不是我。”人人都想与众不同，因此很难从他们的服装上看出他们的身份，很难从穿着上看出他们是富有还是贫困。如果一位穿着时髦笔挺西装的男士，看去似某大公司的老板，其实他可能是演艺界的艺员，甚至是一个美容美发师。穿着牛仔裤运动鞋旧 T 恤的，看似流浪汉，其实却可能是一位不修边幅的教授。因此，在美国，万万

不可先敬罗衣后敬人。如果谁简单地以衣帽取人，那就可能主次不分，使自己陷入窘境。

曾经有美国外商来华，接待人员乍一见便以为那西装笔挺的一定是老板要员，而忽视了一行人中的大胡子。虽然把热情过多地倾泻到了“西装笔挺”上，还好，也没冷落“大胡子”。稍后，一介绍身份，方知道谁才是真正的老板，而那“西装笔挺”不过是雇员。美国人着重的是实力，你越有钱，这个社会就越重视你。它的法律法规，也都偏向于有钱人。至于你穿什么，那是个人的自由。美国 1791 年的“宪法修正案”规定的个人表现自由，其中就有“穿什么，穿或不穿”自由选择的内容。这样的自由是不能侵犯的。

穿得好的不一定有钱，穿得不好的不一定没钱。因此，不以衣帽取人倒成了美国社会的习尚。

穿衣追求与众不同

美国人强烈的自我意识，反映在服装上，那便是标新立异，甚至是奇装异服。通常，美国人把遇见和自己穿着相同的人视为最不开心的事。因此，美国人会掉着法儿花样翻新，在他们眼里，服装不单单是出于自己的爱好，更是穿出自我的工具，因此他们想方设法从服装上体现出自己与众不同的价值来。年轻人喜欢赶时髦，会把短裙穿在长裤外，会把一条好裤子剪几个洞，打几个补丁。女士的穿着趋向性感和野性。于是袒胸露背装、齐胸短衣、裸露肚皮的上衣成了抢手货。为了凸出曲线，他们大穿 T 恤，有人甚至只戴乳罩上街。

在美国，无论你穿什么服装，猎装牛仔装，西装夹克衫，也无论是树皮衣草裙，即或是半裸三点式，均可招摇过市，不会引来太多惊奇的目光。美国人对此是司空见惯，对各种奇装异服已经有了太多的承受力。

一位著名的女明星在一次豪华的上层社会的沙龙中，在脚上套了一双健身橡胶鞋来配她那套雍容华贵的白纱大礼裙，果然她的打扮吸引了不少镁光灯的闪烁，成了社交界的头号新闻。

另一位所谓“领导潮流”的女明星，把崭新的牛仔裤放在开水中煮得发白，然后剪去裤腿改成一条短裤，再用铁钩把裤子边沿拉毛，创造了一条新式牛仔裤。她的这一奇招引起一时轰动，一些凑热闹的服装商也依法炮制，售价高出平常的裤子好几倍。

芝加哥一次晚会上，一位小姐故意穿一件粗粗拉拉的肥衣裤，旧式农民装束，没首饰，也不化妆。顿时，那些珠光宝气、浓妆艳抹的女人反而都成了她的反衬。好比高楼大厦中一棵绿盈盈的小树，极其清爽透亮惹眼，于是她成了那晚的皇后。

在一次宴会上，一位姑娘负责张罗招待工作，忙前忙后，不亦乐乎。后来她一时高兴，竟将鞋子踢掉，赤着双脚东奔西跑为客人斟酒、端菜、拍照。她是那么自然，毫无矫情。

这就是美国人追求的效应，只要与众不同，只要稍微引起些许轰动，他们是什么都敢穿的。

不爱盛装爱便装

与标新立异潮流相伴而生的，是美国人衣着随便。你穿你的，我穿我的，并不是一窝蜂一拥而上。服饰不受拘束，你喜欢穿什么就穿什么。没有人因为你穿得时髦而刮目相看，也没有人因为你穿得随便而说你失仪。

在街头，在商场或公园，绝大多数美国人的衣着都很简朴，一般是牛仔裤、汗衫、健身鞋。而牛仔裤无论年龄大小，不分男女都穿，可以说是美国的“国裤”，甚至当年卡特总统也穿牛仔裤发表竞选演说。金融、商业区有较多的西装革履的人，但也有许多办公室白领阶层的人们也只是在脖子上套一条领带就算顾到礼仪了。推销员们较注重外表，十分讲究衣着，但很少看见浓妆艳抹的妇女。较为引人注目的、讲究大红大绿爱打扮的却是 50 开外、年龄较大的妇女们，大概她们尽力留住昔日的青春和美丽吧。

因为穿着不受拘束，因此，服装的式样就多种多样，服装设计师不断为你设计新颖的款式，每周会将一本设计样寄到你家里。各种皮鞋、胶鞋、便鞋、拖鞋也是五花八门。这些服装、鞋帽很多是来自各国的名厂或加工产品，通过国际贸易打入美国市场。这里的地区差价、牌誉差价和款式差价十分悬殊。洛杉矶一个有钱人住的“比华利山庄”商店，其商品价格就比市区贵几倍甚至十倍，一套衣服就 300 多美元，一件衬衣 150 美元，一双皮鞋 100 多美元。新款的女服价格虽然很高，但人们仍争相购买，而过时的服装就大幅度削价处理。

美国的衣服都是现买的，多，尺码很多，长、短、阔、窄，甚至“大肥婆”、“大肥佬”的衣服都有。为了节省，也可以自己动手缝制，布的价格很便宜，有些零头布每米只卖 0.99 美元，花色品种很多，还附带卖衣服纸样、钮扣、拉链。买回来裁缝成睡衣、睡裤或根据纸张样和款式缝制美丽的时装，十分方便。

不怕穿破，不许穿错

说美国人穿着随便，不像欧洲人那么讲究，这只是问题的一个方面。在一定时间、一定场合，美国人也有讲究的时候。比如去参加舞会或宴会等正式的社交场合要求西装革履、衣冠楚楚。美国人穿衣不怕破不怕怪但不许穿错，你打赤膊上街不会有人指责，而如果穿睡衣出门便会遭到批评，穿晚礼服在大白天逛商店也很招嫌。

美国许多公司上班有专门设计订做的制服，在律师楼和银行上班的老板和职员们则天天都是西装笔挺，而且每日均需要换，若两日相同，就容易被人误会是个夜晚没有回家更衣的人。

美国女士上班时，多数穿西装套裙，不许穿休闲类的裤装。那直筒式的西装上衣很长，而“一步裙”很短，在膝盖以上。颜色多为白色、大红色，灰格子式。裙装内必须穿长统袜，不得露出脚趾；长统袜的长度必须高于裙下摆。女职员的头发必须整洁。美国男士们上班穿着很讲究西装，西装带格子图案多些。衬衣中流行的是中型尖领。领子要大些、尖些，再配上一条花色很艳的宽领带。

下班回家后，在内衣裤和睡衣袍方面美国人是很考究的。年轻人爱

选择全棉精纺的时装式睡袍，配有工艺花边和电脑绣花，舒适随便，富有青春气息又不失文雅；年龄大的妇女喜欢选择真丝面料的工艺绣品睡衣，显示着富贵气派；男士的睡衣则以各种淡颜色的毛圈巾为主，舒适中显示着潇洒大方。

在高层次的社交场合，特别是对赴宴的服装要求更为复杂，规矩也更多。就是说，赴宴你可以迟到和早退，可以和女主人打情骂俏，甚至可以放肆地说不十分得体的话，但你万万不可以乱穿或穿错衣服。在这种场合，男士一般须穿西装，系领带；女士则穿裙子，配首饰，打扮得高雅、端庄。

正式的晚宴与一般的自助餐酒会服装有所区分；一般的家庭烤肉聚会又与参加朋友的生日派对不同。常常你邀了客人做客，客人会反问你聚会的场合正式不正式？每当这时，你应该心知肚明——他是为他的衣服问的，而这也是聪明人的做法。试想，如果在一个不怎么正式的场合，每个人都是一身短打扮，唯独你一人身着深黑笔挺的燕尾服；或者每一个都云鬓高挽、长裙及地，唯独你一人一袭T恤，这种巨大的不协调，你自己不觉得自己张狂，别人也会看着你在人堆里悠悠晃晃不像个东西。而且，这在美国是对宴客的主人大不敬的明确表示。

在美国举办各种宴会，往往在请柬上注明是否“黑领结”。如果注明了“黑领结”，男士则一定要穿无尾礼服，系黑色领结，女士必须穿晚礼服。这时，男士的长条领带，女士的裤装都上不了台面。如果没有注明“黑领结”，而表示是“正式穿着”，那么西服就可以上场。如果写的是“白领”，表示要穿燕尾服，系白色领带。在豪华宴会上，人们不仅要穿着得体，而且要独树一帜，如“维多利亚式燕尾服”、“宇裙”和“苏娜爱情晚礼服”等。

和穿着随便形成尖锐冲突的，在衣着方面也有许多禁忌。中国留学生徐国民到美国甫下飞机，便遭遇了一场“打赤膊”与“穿睡衣”的“文化冲突”。在洁净静谧、行人稀少的林荫道上，他看见时而出现一两个穿汗衫短裤，甚至赤膊的人，而在中途停车买快餐时，还在商店门口险些撞上一个只穿了三点式比基尼游泳衣的年轻女子。这和欧美电影、电视中常见的衣冠楚楚的绅士、淑女印象大相径庭。他问来接他的表兄这是怎么回事，表兄不以为然地回答：穿着是个人的私事，这儿的人或许还保持着早期开拓西部的牛仔精神吧，穿着很随便的。当送走了赶来参加为他洗尘的晚宴的亲友们，徐国民换上了一套真丝睡衣裤，陪着年迈的伯母边看电视边聊天。晚风透过纱门送来一阵带着甜味的花香，伯母告诉他后花园种了不少果树和玫瑰。他忍不住站起身，准备到后园逛逛。谁知他刚跨进花园，伯母又喊住他：“你这样的穿着不能出屋去的。”他不解地回身望着她，她解释说：“穿着睡衣裤出门不雅观，虽说后园是自家的，但隔壁邻居看得到的，他们会以为你没礼貌。”他扬了一下被长袖管和长裤腿遮得严严实实的手脚，疑惑地问：“我穿得这么不露皮肉，怎么会不雅观呢？马路上打赤膊的人都有呢。”伯母不由愣了一下，“这我倒没想过。但我刚才说的也是这儿的习俗。尽管有时也看见隔壁的老美只穿一条三角裤在后园草地上晒日光浴，但睡衣睡裤不能在除家人之外的人面前露眼，除非外面再罩上一件睡袍。”他只好接过她递来的伯父的睡袍，披上后才去游泳池边的花果丛中徜徉，但思

绪仍被有关睡衣和赤膊的矛盾所困扰。

这种“冲突”虽然很费解，但其约束力并不是绝对的。在美国，穿着是绝对自由的。加州名校柏克莱加大即大有崇尚这种自由的好汉。这些人常常会因为一点小不满意动不动就裸身示众。他们有时男男女女站成一排，身上的繁杂零件垂垂吊吊，周身各种经年不见天日的毛发纤毫毕露地任由人凝视瞻仰。该学院中的一位样貌不俗的男学生甚至一度干脆整天地裸进裸出，豪放异常。

学生装价值全在脚上

美国学生的衣着更是五光十色，富有朝气的年轻人，更是要穿出自己的个性，因此也更为开放。

一般青年学生，除极少数学校外，多无规定的制服，大学教职员学生更没有制服可言。假如你站在加州大学校门，当学校下课的时候，一群学生蜂拥而出，从他们或她们的服装看，五花八门，无奇不有。男的可以穿背心，女的可以穿“三点式”，花色杂陈，有如一幅流民图，其杂乱的情形可以想见。教授职员衣着也很简朴，夏天上身一件衬衫，冬天外加一件夹克，很少用领带。甚至有的衣衫退色，足蹬走样的皮鞋，视为常事。教授们则爱穿臂时上缝一块圆形皮子的粗呢西服，强调自己是务实干事的，反有另一种扎实勤劳的风度，逢到重要的社交场合，依旧西服革履，只是没有先前那样严格。

一位中国学者去美国 ISOM 中学访问时正值冬天，下着大雪，可路上居然有不少男学生上身穿着大厚毛衣，脚登高腰旅游鞋，下身却穿条短裤。这位学者担心他会冻病，走过去问：“喂，朋友，你这样不怕冻坏了自己？”他不懈地看看，摇了摇头。

走进教室，看到女生们都穿着奇怪的大毛衣，这位学者走到一个穿黑毛衣的女孩面前问：“你为什么喜欢穿这么长的衣服？”女孩笑着转了一圈，“长吗？我看正合适！”这位学者又仔细看了看那件毛衣，毛衣的下摆超过了臀部，两只袖子超过了手臂，明明是长嘛，可她为什么说？又接连问了那几个穿不同样式长毛衣的女孩，她们说，这样的衣服穿起来舒服，好脱，活动的时候也很方便，行动自由，她们都不喜欢冬天穿太紧的衣服。不过她们说，夏天就不同了，穿得越少越好，越小越好。

到了夏季，学生们的服装就更随便了。男生差不多都穿 T 恤衫，而且几乎都是鸡心领或圆领。有红的、蓝的、黑的，有粉黑相间的，也有白色加彩色文字图案的。女生很少有穿连衣裙的，大多数也穿 T 恤，和男生稍有不同的是，她们更爱穿由不同鲜艳的色块拼起来的 T 恤。远远望去分不出男女生，只觉得是一片彩色的海洋。

别看美国学生穿着短衣短裤很随便，档次的高低全在鞋上，那些看起来又厚又笨的运动鞋，无论什么季节都登在脚上。他们说，运动鞋是他们服装中消费最高的，一般都要 70 美元左右。许多人以穿“耐克”和“阿迪达斯”牌为荣，这些名牌一般要 100 多美元一双。许多中学生流行穿“波普”鞋，这是美国雷波克鞋厂生产的最新产品，每双售价高达 170 美元，仍供不应求。有的中学生一年中购买运动鞋的钱就达 1000 多

美元。

别看美国中学生平时穿得随便，但在正式场合，却十分庄重。例如在唱国歌、开学典礼、合唱演出时，他们好像变了一个人；男生是西服套装，打着漂亮的领带；女生是素雅的连衣裙或套裙，皮鞋都擦得很亮，走路和站立的姿势严肃而正规。

衣着随便但并不从来如此

美国人衣着并不是从来都这么随便的，据说 30 年前，美国各大都市的人衣着都很整洁，尤其在正式场所，各色人等都穿戴讲究：就是街头女士，也都衣履雅致，予人以清新之感。看 50 年代以前的电影，男女演员的服饰皆有法度。反观今日电影、电视镜头，除主播新闻记者或在若干正式场面穿着比较正规外，其他各类电视演员，多有因陋就简，甚至形象粗野，不堪入目的所在皆是。尤其以摇滚歌手及迪斯科舞蹈，袒胸露腿，光怪陆离，不一而足。

缘自 60 年代末期，“须痞”歪风吹来，衣服装束渐趋放浪，现在除官式衙门、金融企业、社会人员衣着端正外，其他各行各业职业员工，穿着毫无定准，随人方便。有的冬天一套夹克，夏日几件衬衫，也就足可应付，一般社会人士更是质朴无文。每看百货公司或服装店铺，陈列各项成品，可称价廉物美，很多来自香港、台湾、韩国等地厂家出品，美国人亦乐于购用。

物以类聚，人以“领”分

在衣着方面，不能不提到美国人习惯把从事各种职业的人，以衣服的颜色来分类命名。于是，美国便有了各种各样的“衣领工人”，传统的有“蓝领工人”和“白领工人”。

“蓝领工人”通常指以体力劳动为主的工作人员，如机械操作、修理、搬运、建筑等工人和非农业杂工。他们的经济地位较低。工作条件较差，劳动时常穿蓝色衣领的衣服。

“白领工人”是相对“蓝领工人”而言的，主要指从事脑力劳动为主的肩员，如专业技术人员、医务人员、管理人员以及掌握复杂技术，依靠仪表、电钮、数据进行操作的办事人员等。他们多数是从事办公室工作的，经济条件和工作条件都较好。工作时穿戴整齐，衣领保持洁白，故被称为“白领工人”。实际上，他们是免除了繁重体力劳动的知识化的劳动者。

除了蓝领工人和白领工人以外，还有占就业人口 10% 以上的服务人员和仅占 2—3% 的农业劳动者。正是这 4 种主要类别的劳动者，构成了美国全部就业人口。

近年来，美国又有了新的“衣领工人”，分类也越来越细。“粉领工人”，指在就业人员多数为妇女的行业里工作的人，如售货员、教员和文书等。“灰领工人”又称“新领阶层”，多指美国二战后生育高峰期间出生的 2000 多万中青年，他们多从事服务性工作，如保险公司代理商、心理保健护理人员、键盘穿孔操作员、电子计算机技术人员、审计

员等属于办公室的工作人员。这部分人为美国战后经济的发展做出了很大贡献，现在还起着重要作用。

“金领工人”，指进入信息时代的那些同知识打交道的一代新型工人，如工程师、律师、各种类型的分析家和预测家、编辑、程序编制人员和计划制订人员。此外，还有“铁领工人”，又称“钢领工人”，这是指在喷漆、采矿、冶炼等领域中代替工人劳动的机器人。

尤其值得指出的是，“白领工人”的迅速增长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美国社会最深刻的变化之一。

“白领工人”工作范围很广，其劳动条件、社会地位、工资状况都很悬殊。其中有不少技术性较高、社会地位较优越的工作，如高级管理人员、科学家、学者名流、律师、医生、艺术家等。也有大量技术一般、社会地位平平的主体，如行政职工、销售人员、秘书、速记员、打字员、接线员等。

随着美国科技、教育、服务事业的不断发展，“白领工人”队伍一直在稳定增长，在就业队伍的比例越来越大，美国未来学家托夫勒曾说：“大约在1956年，美国成为第一个这样的大国，它的非农业人员中有50%以上不再穿工厂或体力劳动的蓝领服装。”1987年美国的白领工作者占就业总人口的52.7%，蓝领工人则仅占31.1%，白领比蓝领多70%。

美国人怎么吃

早餐面包牛奶，午饭汉堡包，只有晚餐才算正餐——走遍美国只有汉堡包——吃饭速度，美国人的拿手绝活——讲究营养，每餐都精打细算——大把吃维生素——为减肥发愁的美国人——吃鱼，为的是出人头地——厨房硕大无比，但美式菜肴比起中华大菜那可是太“小儿科”了。

美国人的饮食习惯

美国人吃什么？真是越来越难，吃盐怕高血压，吃糖怕糖尿病，吃蛋怕胆固醇，吃油怕肥胖症，吃蔬菜怕农药。但一般来讲，美国的食物无刺激性而且也不加香料。色拉很受欢迎，而且一年无论什么时候都可食用。在这个国家里，很多人都努力减肥，所以他们有食物“热量”意识。这种意识在“低热量”或“控制体重者”食品上反映得很明显。在市场里能够看到“无热量饮料”，如姜汁汽水或可乐，不含糖或盐的“选定”食物在食品店也有销售，你没有必要为那些货架上的东西困扰，但你可能觉得有趣。

饭店的侍者喜欢让每个人喝咖啡，但你没有必要非得那么做；如果他突然问：“现在还是晚点儿？”他的意思是“你要与饭菜一起用咖啡还是饭后再用？”很多美国人进餐时喜欢同时用咖啡或茶。饭后用或与饭一起用咖啡或茶因人而异，都是完全可以接受的。饭后你也可以要茶、牛奶、可口可乐、啤酒或其他饮料。如果没有许可证，饭店是不许销售酒的。假如在某人家里用餐，只用主人所提供的食品而不要别的什么东西被认为是有礼貌的行为——除非女主人供有选择之物。

美国的饭菜通常是兽肉、禽肉和鱼肉，但一顿饭中一般只出现其中的一种肉食（除了海产品如鲜虾、鲑青鱼、牡蛎等可以用来当开胃的食物）。

大多数美国北方人早餐、中餐用得很快，除非有社交、商业或家庭聚餐。但是晚饭通常很消闲，而且是家庭团聚的时光。白天用餐也是“快节奏”。因为人们认为工作时间很宝贵。此外还有另一个原因——这就是在场的人与时间的压力，在公共用餐场合的其他人还等着你用完餐之后他们可以用餐，而且要在限定的时间里赶回工作地点上班。因此，每个人都匆忙用餐然后给别人让地方。

一日三餐

美国人的早餐，主要是面包加牛奶（或咖啡）。从超级市场买回的面包，已经切好片，从冰箱里取出两片，放在烤面包机里，不到一分钟，面包烤好自动跳出，涂上麦琪琳（植物黄油）果酱；然后一杯冰牛奶（美国人喝牛奶不加热，婴儿从出生就喝冰牛奶）。此后，再加一根香蕉。女士们普遍爱喝不加糖的热咖啡掺牛奶。还有的美国人喜欢面包中夹薄片的肉或火腿，再夹几片生菜。讲究的人把生火腿放平锅里煎，再夹在面包里吃。牛奶分全脂、低脂、脱脂，除小学生喝全脂的，其他人都喝低脂或脱脂的。

小学生早餐不吃面包，吃一种专为儿童特制的半寸见方的小饼干（内含大量维生素B，咬起来脆焦）。鸡蛋对美国人早点之吸引力越来越淡了，主要用于病人或老年人。

美国人午饭简单，因为大人上班，小孩上学都不回家，就地买一份三明治或汉堡包代餐。有钱人，讲究的打电话给附近快餐店，叫他们送一份虾仁炒面和饮料，送到工作地点。

快餐吃腻了，改吃炸鱼块，比巴掌小点，没有鱼刺全部是鱼肉，配两片生菜，一片西红柿，就冰箱常备的各种减肥饮料，利利索索地，轻轻松松地结束了午餐。有的人什么也不买，就吃家里带去的水果，以香蕉代餐最普遍。办公室免费供应咖啡或牛奶。

美国人把晚餐叫做正餐。这一顿要一家人聚齐共餐。其花样丰富多彩，有牛肉、鸡、猪肉、虾、鱼，再搭配一些素菜。他们的烹调法主要是烤、焙烧和煮。美国人经常吃烤鸡，家家有烤箱，加调料后的鸡腿，放进锡箔纸盘里，温度保持在350℃，经90分钟便可烤熟。食烤鸡要配牛肉汤，再配一个生菜色拉，洗净后放在盘里配有去皮旱黄瓜、生芹菜、生的鲜蘑菇，放上盐就可以吃。女士们最爱吃的是糖醋排骨。奇怪的是美国人反对食味精。晚餐时，每人有自己嗜好的饮料，有的爱喝杯果汁酒，有的喝葡萄汁或广柑汁，有的仅需一杯冰水。

汉堡包——美国的象征

一位俄罗斯旅游者从美国东部跑到西部，他得出结论：美国人吃的只有一种东西——汉堡包。话虽夸张，却也道出几分真谛。

美国人对吃的方面不大考究，平时吃得都很简单，如汉堡包、热狗、

三明治、薄饼、炸鸡、牛扒、龙虾、炸鱼、蔬菜、沙拉……千篇一律的格式。

人们除在家中自炊外，平日上班，午餐多在外间就食。麦当劳、汉堡包等速食店，更是生意鼎盛。报纸宣称，麦当劳制售汉堡包年达数十亿，他们营业额更高达百亿美金。它是全美首屈一指的快餐店，成千上万家以一个巨大的M为标志的连锁店已遍布全国，雇员超过50万人。分店已设立欧亚各洲。因为价廉物美，设备清洁，十分大众化，成为美国民间，尤其是青年学生最普及的餐食。意大利比萨饼也是美国人的钟情物。每天吃掉的比萨饼如果平铺地上，占地可达546亩。

美国人的待客方式，大体说来也很清简，普通在餐馆不外一汤三道菜，猪、牛排，鱼虾算是大菜。也有的大规模宴客吃自助餐，更普通的是酒会或茶点招待。不像中国人，一席大菜，珍佐佳肴，美味杂陈。名牌佳酿，动辄万金。一位中国学者初到美国，往访某大学医学院，承该院主管及指导教授等人的茶会招待，已感盛情难得。其后有几位教授分别邀约到他们家中餐叙。使他难忘的是一位教授太太，她只拌了一大碗沙拉、几片烤面包和一些鲜热的浓汤，便来招待客人。另有一位年轻教授，就在家中庭院烤肉招待。大家帮忙添油生火，调和酱料，吃来津津有味。这种待客方式，别开生面，令人系念无已。

很多在美国生活的华人和到美国访问过的中国人，在对比了中美两国的饮食之后，都会得出共同的结论，那就是中国菜和美国菜的分别，可以用繁、简两字来说明。无论烹调和配料，都是中菜繁，美国菜简。一般美国人吃惯了他们的菜式，并不是都喜欢中国菜。固然很多美国人喜欢吃中菜，偶尔吃一顿中菜，好像打牙祭似的大快朵颐，但他们并不是很喜欢经常在中国菜馆跑，也有人吃不惯中国口味的。美国流行的菜肴也是墨西哥、意大利和法国菜等，加州有数百万西班牙语系的西裔或墨西哥人，所以墨西哥餐馆到处可见。

在待客方面，美国人尤其乐意采用自助餐的形式。

自助餐——在英国叫“叉餐”——因为它比较随便而且即使没有家务帮工也容易做，所以是一种受欢迎的招待方式。自助餐并没有严格的规矩，女主人会说明人们应怎么做和坐在哪里。你也可以通过观察其他客人来知道怎么做。自助餐的形式根据各个家庭安排方式的不同，而有所区别，比如是不是在花园里举行，有多少人参加以及诸如此类的事情。通常有一些折迭式小餐桌提供使用：如果你觉着在折迭桌上很难放平你的盘子，也不易切肉，那么别犹豫，去找一个更稳的桌子并把你的椅子也搬过去以便自己能舒服些，没人会介意的。这种形式就是为了让人们感到随便自在，并且在一起度过一段愉快而轻松的时光。

当你离开时你自然会感谢女主人的，不过，如果你想被认为真的有礼貌而且很愉快，那么你可以在就餐后的一两天之内给她送一个便条。这会使她非常高兴，如果你愿意，你也可以通过电话来表达你的谢意，这种表示应该在晚会的第二天就做。不是每个人都这样的，但做这些并不困难，并且这样会使你和主人家庭之间的那种美好、温暖的感情持续很长时间。

速食——只为填饱肚子

快节奏的生活，快节奏的工作，使美国人偏爱速食。从这点来说，美国人真对不起自己的肚子。

餐桌上，一些人爱吃的自制饭菜逐渐消失了，并不是美国人不爱吃自制饭菜。有项调查表明，63%的美国人喜欢吃家里烧的饭菜。但繁忙的生活节奏，使只有40%的人能如愿以偿，大多数人则偶尔为之。经常吃自制饭菜的以50岁以上的老年人居多，年轻人趋向于吃方便速食食品。

餐桌旁“大家聚餐”不见了，小家吃团圆饭也面临着威胁。尽管专家一再呼吁，有规律的全家共同进餐有助于婚姻的稳定和儿童的成长，但仍然有22%的成年人在周末习惯于独自进餐。许多人甚至把吃饭看作是顺便做的一件事。即使在与家人共同进餐的人中，每10人就有4人是边吃饭边看电视或边做其他的事。在独自进餐者中，这一比例达71%。

美国人欣赏速食，一般人并不指望在麦当劳、速食店能吃到精致的食品，而以迅速填饱肚子为主要目的。据《华盛顿邮报》的一项调查显示：美国有800万速食爱好者。其中以年轻人占多数，18—24岁的人有3/5每周至少吃一次；65岁以上的人，只有1/4每周吃一次。中等收入的人又比穷人和较富裕的人吃速食多，全家年收入1.5万美元以下的有1/3每周至少吃一次，年收入2万到5万美元的有6/10每周吃一次，男人又比女人吃速食多一些。

为什么美国人喜欢速食？原因是工作时间紧张，一些机关企业午餐的休息时间只有半个小时到1个小时。因此，美国饮食业的老板就要千方百计地去研究午餐如何适应社会的需要。为了速食，微波炉在美国很流行，无论在家庭、写字楼，还是饮食店都普遍使用，电视台也天天播放微波炉的食谱。仅在1985年一年，就销售了1050万个微波炉。

大把吃维生素

如果你以为美国人饮食单调、花样不多，那只是表面，实际上，美国人饮食虽然要求简速，但却十分重视营养。在这方面，美国人可说是绞尽脑汁，堤内损失堤外补。每天应该摄入多少营养，往往精打细算，一点都不马虎。美国胖子特别多，尤其是妇女，有的个头之大确实惊人，这可能是与美国食物热量太高和他们吃的量大，吃肉、吃甜品多有关。在自助西餐馆看到他们吃饭，一大盘盛得满满的，一块牛扒可以为中菜炒几味，一个汉堡包也是很大的，他们都能全盘吃光。现在减肥已成为美国人最普遍的苦恼，妇女们都提倡节食、减肥，牛奶、蛋黄、鸡皮以及所有致肥的食品都不吃。甚至有些人早餐也不吃，午餐只吃一块面包，二片冷肉，一杯咖啡，晚餐也不特别丰富了。美国法律规定，出卖猪肉，肥的部分不能超过7%。据说有一间餐馆，开张二个月便关了门，原因是一位来自香港厨师，用猪油烹饪，客人知道后就再不回头了。

要节食就更讲究营养，美国人主张多吃蔬菜和生吃蔬菜，西餐上都有一大盘的沙拉（各种生吃的蔬菜），因为生吃可以吸收更多的维生素。这里超级市场出售的生菜、椰菜、芹菜、菠菜、豆芽苗，香脆青嫩，又很卫生，生吃是非常可口的，但往往是青菜贵过肉食，一磅鸡腿0.89

美元，但好的青菜，每磅超过 1 美元。他们也吃大量水果，美国的水果品种丰富，且物美价廉。香蕉一个等于国内二三个大，哈密瓜 0.25 美元 1 磅，西瓜有时卖到 0.19 美元 1 磅，牛奶 2 美元 1 加仑，作为饮用水喝，这里的自来水可以饮用，也可以到自助机购买净化的水，每罐（1 加仑）0.15—0.35 美元，鸡蛋每盒（20 个）1.89 美元。据说美国的牛奶、面包、鸡蛋是政府补贴的，价格特别便宜，销量很大。最近超级市场也宣传和推广营养饮食，麦当劳用牛油炸的薯条也改用植物油炸了，速食品在容器或包装纸上都标明营养资料。有一本工商管理书还建议早餐应比午餐量多，早餐二个鸡蛋，午餐只一个，理由是人们经过一晚的消耗，早餐要多吃一点，他们认为，午餐是辅助，吃得太饱下午工作效率反而会降低。

说到营养，美国人还有一大嗜好，那就是大把吃维生素。中国人把维生素当药吃，而美国人则把维生素当饭吃。一些美国人每餐之前都要手握大把维生素片，一吞而尽。因为维生素在美国早已是被划归趁康食品的玩艺了，尤其是近十多年来，维生素干脆就以一种“家居必备”的面目出现。在美国的各大超级市场甚至就是街头的小杂货店里到处都能找到它们。而且，它们常常会被摆放在各种润肤品，甚至是牙膏、牙刷的旁边。

美国人口中盛传的一个有关维生素的例子是说总统肯尼迪当年坐江山时，虽日理万机仍精神高亢，个中诀窍就是其每天都吃维生素。

美国自二战之后，国内的类似纽约这种繁华都市中的维生素销售量就开始有了可观的数字，这种状况发展至今。美国的维生素市场极大，各种牌子、各种型号、各种剂量、各种形状（片、粒、胶囊甚至是做成糖果状）的维生素竞争激烈，常常你到一家比较大型的超级市场中去，你往往会看到整整一个大型长排货架上摆满了各种维生素，而且，交款台的旁边也多还会摆放着有关维生素的各种说明小册子。

而且这种早被视为食品的东西还分“个人独食型”乃至“家庭集体吃型”。后者瓶之大令人发指，每瓶足有 20 厘米高，每丸都在 1000 个单位的。维生素 C 多半是制成固体的，这倒还可一分为二，先食一半另一半予以储存稍后享用。

美国人的餐桌上还可以看到一种名为“每日一袋”的维生素“套餐”，在这“一袋”中，据说是已依医生眼光把维生素进行了科学搭配的。美国也十分流行那种“混合维生素”的，这种东西更是先进到把各种维生素按比例制成一个药片，日食一片，各素均获。

为减肥发愁

美国也真是无奇不有，肥胖也会引发杀人案件。1994 年，一位妻子胖得不能再胖了，以至丈夫发誓要与她离婚。离婚未成，丈夫反而成了胖妻的枪下之鬼。

数十年的久安食足，很多美国人都痴肥起来，肥男胖女比比皆是，连爱畜也跟着肥胖起来。于是，小猫小狗等爱畜的各种减肥食品也登堂入室了。欧洲人例览了迪斯尼乐园所得到的印象是：美国人的体重全都在 250 磅（123.4 公斤）左右。据 1986 年 1 月 20 日《时代》周刊发表的

调查表明，美国约有 90% 的人超重，其中年轻人占 20%，儿童占 10—15%，在成年人中有三四千万胖子。有一家人寿保险公司的统计说，年龄在 20—74 岁的男女中，体重超过正常指标的男人有 1540 万人，占该年龄段的 25%，妇女则有 1860 万人，占该年龄段的 28%。

肥胖有碍健康，肥胖容易引起疾病，通常有心脏病、糖尿病、结石病、衰弱病、呼吸系统紊乱和关节病，还容易引起肿瘤等。胖人一般寿命不长。据上述人寿保险公司披露，凡超重 40% 的人死亡率最高。

形形色色的减肥俱乐部如雨后春笋应运而生。最有名的是“双 W(防止肥胖)俱乐部”(Weight Watchers)和托普斯快速减肥俱乐部”(TOPS—Take off Pounds sensibility)，它们至少拥有 100 多万会员。俱乐部教授各种减肥方法和提供咨询服务，交流减肥经验。

近年美国经济萧条，很多行业都裁员、缩减，大公司都叫苦连天，但是，超级市场里的节食减肥食品，日日推陈出新，盒盒花枝招展，买的人永远不会少，销售额一天比一天多。据统计，1991 年的减肥食物营业额是 19.7 亿美元，预料到 1996 年以前，营业额会增加到 32 亿美元。在美国三大汽车厂都在为销售额下降而苦恼不已的时候，减肥食物公司却大展鸿图，为千千万万想要怎么“不吃”的美国人尽一份力！

减肥食物公司每年要推出大约 300 种不同的新产品上市。因此，超级市场的架子上，差不多每天都可以看得到令想减肥的人怦然心动的产品，不得不掏腰包去达到自己的心愿。

新的减肥食物要方便、容易处理，还要能引起食欲，又不会增加卡路里让人发胖。所以，最新的减肥食物，不再是以前那些饮料、代用品、食物丸，而是外表看来还是肉类、鸡腿等食物，但事实上却不含脂肪，蛋白质的东西，可是，要令人能有“食物”的感觉。这方面，中菜里的素食，早已行之有“素”。所有的素食里都有“红烧肉”、“狮子头”、“白切鸡”等名菜，看起来可以乱真。有人说，吃“素”却想着“肉食”，其心不纯。但无论如何，老美现在才想到在减肥食物上，用“形象”来满足减肥者的食欲，真可以说是“后知后觉”了。

这是一个人一天的减肥食物计划。早餐是：半个中号的葡萄柚、一份夹果酱的英国面包、涂两匙低热量的植物性奶油、一杯减肥牛奶。午餐是：一份鸡肉三明治内夹两片鸡胸肉和番茄、涂一匙低热量的植物性奶油，再加两片低热量的面包。晚餐是：一份面包加肉酱、无量的花椰菜、一片低热量面包加一匙低热量植物性奶油、一杯饮料、一杯减肥牛奶。点心是：一份加少量盐的玉米、一个小苹果。如此减肥，是专家精确计算出来的。以上的菜单，包含有 1180 卡路里、30 毫克脂肪、60 毫克蛋白质、2000 毫克钾和 30 克纤维质，吃 5 天下来，平均每天可以有 1200 卡路里，多了就坏事了。

元旦吃鱼——为的是出人头地

不同的民族有不同的习俗，体现在饮食上，也千差万别。新年伊始的元旦第一餐，很多美国人要吃一点鲱鱼，因为这种鱼总是成群结队地游弋，象征着家庭的富裕繁荣。另外，美国人偏爱鱼的另一缘由是，这种动物在水中总是向前方努力，吃了它在新的一年里定会出人头地。

素以“民族大熔炉”著称的美国，新年的吉祥食物也五花八门。生活在俄亥俄州博林格林农场区的德国移民后裔，传统的新年食品是日耳曼泡菜和猪肉。他们认为，猪不像鸡那样刨土求食勉强为生。吃了猪肉在新的一年里必定像猪一样不愁吃喝，福相横生。祖籍非洲的美国黑人，过新年喜欢吃卷心菜的绿叶，在他们看来，这种蔬菜叶子与美钞颜色相近，岁首食之必受财神爷青睐。在美国南部地区，过年第一顿吃蒸锅米饭烧黑眼豆，当地人以一个南方上著人的绰号“跳脚约翰”称呼这种奇怪的食物，据说吃了它未来一年中便免遭饥饿之苦。绝大多数美国家庭在迎新欢宴上则让卷心菜、鲱鱼、蜂蜜、沙丁鱼、食盐等全部披挂上阵，以求大吉大利。

没有辣椒吃不下饭

美国人爱吃辣是有名的。在中国的四大菜系中，他们对川菜情有独钟，什么宫爆肉丁、麻辣豆腐、椒炸酥鹅块、麻油莴笋、麻辣火锅、酸辣汤，只要有辣味，他们都吃得头冒冷汗，嘴中唏嘘，还直称“痛快”。

美国新墨西哥州是美国盛产辣椒的州，它的哈齐镇又是种植辣椒的中心。这座小镇每年举行辣椒节。哈镇有居民 1200 人，可在辣椒节期间，人数陡增 25 倍。

许多人不食辣椒便吃不下饭。美国太空人威廉·勒努瓦在太空飞行时带了一整瓶的辣椒。现在太空人的“个人装备箱”里都有一瓶辣椒油。乐队指挥乔宾·梅达经常用火柴盒装着几根辣椒带在身边，甚至光顾高级餐厅时也是如此。他还居然带着辣椒去参加女王伊丽莎白二世的宴会。第一任总统华盛顿不仅嗜食辣椒，还喜欢种辣椒，他在维农山庄种了大片的红辣椒。

造成美国人爱吃辣椒的原因有多种，对其营养价值的研究是导致人们越来越钟情于它的主要因素。医学界认为，辣椒具有医疗功能。生辣椒的维生素 C 含量比橙子和柠檬还多。一支生红辣椒提供的维生素 A 几乎达到营养专家所建议的每日所需量的一半。此外，人的大脑因受辣椒素的刺激而不断释放出肉啡肽能使人产生轻微的兴奋感。这些因素导致辣椒越来越受美国人的欢迎。

敞开式的厨房

说了美国人吃什么，不能不说说美国人的厨房。

美国家庭的厨房大都是敞开式、厅堂化，厨房的面积很大，一般都有八九十英尺，大的有三四百英尺。他们的厨房没有一个专门的房间，而是敞开的，大都设在厅堂旁边，看去十分整洁。客厅和厨房只用袖木矮柜分开，一边用来摆设煮食的各种厨具，一边摆上几张高凳，夫妇两人，平时就在这里用餐，有客人来就迁到饭厅的椭圆形的餐台上。那里有电话、酒柜、电视机、音响、落地灯式吊灯，样样俱全，有的厨房还铺了地毯。家家都有一个很大的冰柜，可以装够一周用的肉食、水果、蔬菜和饮料。美国人的厨房大归大，但和厅堂连在一起，因此并不适合做中国式的煎炒烹炸之类。

美国厨房设备所达到的现代化和科学化的程度，也实在令人赞叹。一个中等家庭的厨房，炉头可分电气和煤气两种，可有四个灶位同时动用。一般都有微波炉，供制糕点和烧鸡、烧肉等等菜式。许多炉头侧旁，还附有电动小闹钟，能按主人的要求及时提醒：糕点已经好了、某个菜式该起锅了。还有一种电脑感应的烟雾警报器。万一锅里的东西糊了，它便发出了振耳欲聋的尖叫声，叫你赶紧到来！

厨房中的搪瓷洗涤盆都是固定的，设计也很科学。盆子的面积，一般都够大，够深；盆子上，安置着可以左右摆动的冷热水龙头。排水管道，就安置在洗涤盆的中间，管口下还藏有一个电动绞削机。清洁厨具时，难免会有碎骨、残菜之类随水堵积。只要一按电掣，那绞削机便能把硬物绞烂让水冲走。所以，这儿的厨房，是闻不到煤烟味、腥臭味和一切“厨房气味”的。看不到一滴积水，甚至也看不到水从哪儿排出去。厨房，就像卧室、客厅一样整洁，可以同时作为餐室使用。一般厨房之中，也还附有洗碗机设备。

由于这样，在美国花在厨房里边的劳动就简单得多，也轻松很多。电脑进入家庭以后，美国的家庭是这样的：“早上6时，一阵悦耳的音乐将你吵醒，……多士炉已为你工作，咖啡壶自然点着了火。15分钟后，你走到厨房，电灯自动开启，早餐已全部准备妥当……到你晚上回家时，洗澡水已经烧好，电灶的食物已经热好，‘电脑’会发出银铃般的声音，催你吃饭……”电脑已经在美国家庭中部分代替了仆人和部分主妇的工作。

美国人怎么住

美国人的房子和日本老婆、法国情人、中国饭菜被并列为四大美事，可见美国住房之佳。美国人有64%拥有自己的住宅。富人住郊区，穷人住城里。城乡差别已不复存在。

美国人住房讲究享受，欢迎参观——美丽的住宅是赚来的——租房不如买房——穷人只能住流动的房子——住房里最讲究的是厕所——信笺是奇异的艺术品——不可小瞧住宅前的草坪，那是美国人身份的炫耀。

住房讲求享受

美国人对房子的兴趣很大，他们花很多时间考虑、研究和讨论房子的设计、装潢和改造的问题，并利用周末亲自动手装修自己的房子。美国人喜欢参观彼此的房子，他们也喜欢在别的国家参观主人的住宅，他们往往会认为你也有同样的爱好。因此，当你被领着从上到下地仔细参观主人的房间（包括卫生间和厕所）时你不必吃惊。美国人认为他们这样做是为了让你高兴，别错误地拒绝这种热情，整个房间都会给你留下整洁、舒适的印象，这是为了迎接你的光临。

美国人居住的房屋大致可以分成两大类。一种是独院独户的洋房。另一种是公寓式的建筑。独院独户的房子，较普遍的是三房二厅二厕，占地面积大约是93平方米。公寓式的建筑从两个单元组成的一直到由数

十个或数百个单元组成的不等。单元大小不同，以二房一厅较为普遍，占地约 70 平方米。通常在市区或大都市里，因人口密度高，人口流动性大，较适合建筑公寓式的房子，而在市郊及一般小城市里，独门独户的房子则较受欢迎。

不论是哪一种房子，均具有一些现代化的设备，例如自来水、热水、卫生设备、电炉或煤气炉、烤箱、冰箱、中央空调系统、自动洗衣机、烘干机和各种电器化用品，并有车库。厅房宽敞，都铺设地毯，一般都有两个以上睡房和卫生间。美国人说起房子，除了几室几厅之外，重要的是“几浴”，即有几间卫生间，因为美国人通常各自有自己的卫生间，父母子女分开使用，有的甚至夫妇也各自使用自己的卫生间。此外，还有专门为客人预备的卫生间。美国人的厨房很大，既可放置很大的冰箱，还可以在里面吃饭，厨房里都有煤气或电气炉灶、抽油烟机、洗碗机、烧烤炉等装置和各式吊柜。房外有的还有一个大草坪。因为美国的工资很高，每个家庭的事务大多数都是自己动手做，利用假日，修剪草坪的花草，用吸尘器清洁地毯，开动洗衣机清理一周积下的衣服。至于室外的环境卫生、种植的花草、树木，也可以请专人整理，每月给 80 美元左右即可。每家的垃圾都是用塑料袋装好，放到专用的垃圾箱内，每周清理一次，每月交清洁费 10 美元。如果草地长期不修剪，环境卫生不好，就会受到邻居的闲说，甚至向有关部门投诉。

房屋周围不使用围墙，房屋的定期维修、粉刷、庭院设计及周围的绿化均很注重。美国住房不贴壁纸之类，而喜欢用油漆喷刷。房子的外墙、四周的栏杆，也用油漆。这样，可以根据季节和主人的好恶，不断推陈出新、常刷常新。

美丽的住宅是赚来的

在美国人衣食住行中，住占生活费开支的 25% 左右，一个年收入大约 1.5 万美元的家庭，都拥有属于自己的一幢房子。

为什么这里的工薪阶层有能力且很快买到房子呢？一是买房子不是一次付款，比如 10 万美元一幢的房子，只需先付 10% 至 20% 的款，然后向银行申请借款，只要你每月有一定的收入，银行就会贷款，同时把房子押给银行，你每月加上利息向银行还钱，20—30 年后房子就归你了；二是美国征收个人所得税是很重的，每月发的工资要先扣 1/3 作为所得税，到年底再打个报告，说明你的开支，核实后再多还少补。如果你因为购买房子每月开支要多付银行利息，这就可以减少你的税款支付；三是房子可以增值，作为地产投资，如果你运气好，买来的房子是平价，若干年后房地产涨价，房子就可以增值，你可以卖了又买、换了又换，房子就越住越大，也可以从中获利。如果你买了房子，还来到期也可以出卖，只要给经纪人一些费用，便会在你的门口插上一块木牌为你办妥一切手续，新的屋主只要向银行贷到一款项，还清原屋主向银行的贷款就可以入住。

在美国，买房子主要靠银行贷款。买主只须先支付一部分（20% 或更少）头金作为第一笔付款，其余的 80% 向银行贷款，以后以分期付款方式每月按时偿还本息，30 年还清。

银行贷款给个人以前，要先对此人的信用、职业、收入、经济能力等进行调查研究，确信其信用可靠并且具备偿还能力，才给予贷款。贷款数额与此人之经济能力成正比，收入愈高的人，所能借到的款额就愈多。通常银行贷款额为一个家庭年薪的 2.5 倍（或月薪的 30 倍）左右。另外一种算法，就是每月偿还的本利不超过家庭总收入的 1/4 到 1/3。所以一般来说，一个家庭收入就决定了其所得到的贷款额，同时决定了他能买得起何种价格的房子。

银行在计算每月偿付的本利时有一套特别计算方法。屋主每月偿还一部分本金及利息，但每月分期付款的额数是 30 年不变。在最初几年中，绝大部分的分期付款额属于利息，以后本金部分逐年增加，利息部分则相对减少。这种本利的比例变动的组成关系，对购房者是有利的。

比如买一栋价值 10 万美元的房子，先支付 20% 的头金，即 2 万美元，向银行贷款 8 万美元，年利 10%，分 30 年还清。按美国现行的固定利率贷款方式，则每月偿还本利 702.06 美元。第一个月，这些钱里有 666.66 美元付的是利息，其余 35.40 美元还了本金。到第二个月，只欠银行 79964.60 美元，月利息减少到 666.37 美元，但还是要付银行 702.06 美元，这次则还了本金 35.69 美元，以后每月虽然总是付银行 702.06 美元，但其中本金部分越来越多，利息部分越来越少。到 30 年的最后一个月的付款中本金部分是 697.08 美元，而利息部分只有 4.98 美元了。

这种计算方法对买主的好处是要结合美国税收制度看的。美国税法规定，个人收入中支付利息的部分可以免税。用银行贷款买房时，头几年每月要偿还的钱中，大部分是利息，所以可以免去不少税款。一般的买主刚刚付出大批头金后，个人财务紧张，省去一些税款可以稍微轻松一点。过了几年后，个人财务情况也逐步改进（主要由于每年加薪），另一方面，由于通货膨胀，货币相对地贬值一些，再还本金，也就不太感觉吃力了。

在美国，各地的房价是不尽相同的，可以说因地理位置、气候等因素影响差异很大。下面是一份由“全国迁移居所服务公司”所作的全美各地住房价格调查一览表。若以高档住宅区三卧室、两浴室、两厅及主房共约二百多平方米面积为基准，全美十大房价最昂贵的都市排名如下：旧金山 32.5 万；康涅狄格州南费尔菲尔德 26.6 万，康涅狄克州斯坦克夫 23.1 万，纽约市 21.7 万，夏威夷檀香山 19.2 万，马萨诸塞州波士顿 17.6 万，阿拉斯加安克拉治 17.6 万，阿拉斯加费尔班克 15.9 万，纽约州长岛 14.3 万，得克萨斯州奥斯汀 14 万。旧金山房价之贵高居榜首，令人咋舌。一幢在旧金山的 28 万美元的住房，在同样繁荣的大都市芝加哥仅值 10 万美元。而从贷款角度看，按银行的政策，贷款人的每月收入必须比每月所付本息高三倍半，这决非普通薪水收入者所能应付的。

总之，美国人通过贷款的形式，可以很快有自己的住房，但距真正意义上的“自己的住房”还有相当大的距离。正如一位在美国多年的华裔教授所说：“我们在美国，做的是今天的工作，用的是明天的钱，还的是昨天的债。搞得不好，日子还是好过的；搞得不好，只要一天失业，一切的财产都是别人的，你就等着贴封条、进法院、起诉。”美丽的房子，漂亮的别墅，高楼大厦，这一切可能都是空的，因为是赊来的。

租房不如买房

在美国住房由工作单位或政府配给的很少，所以租房子是相当普遍的。有的是一些年纪较轻的夫妇，积蓄不够；有的是因年纪太大，体力无法负担房屋的维护，剪草皮等琐碎工作；也有的人并不是没有能力买房子，只因工作流动性大，不适合置产购屋。

在租房子前，房东需要了解房客的职业与收入。一般来说房租以不超过家庭收入的 1/4 为宜。如超出大多，就不合适，这时房客只好另找较便宜的居所。同时，房东还要调查房客的信用记录。如信用不佳，房东可以拒租。起租时，双方需签一合约，讲明租期以及双方同意的各项条件，房东通常会向房客预收相当于一个月租金的押金，以免房子遭到破坏时，房客不负责。

在美国租房时，可先例览地方报纸的服务栏，栏中详细介绍家庭租房启事，一般家庭租房都写有“儿童与狗不受欢迎”，有的租房户要求房客文静、整洁，善解人意。

如此要求客户，原因是多方面的，美国女孩子好动，凡在外租房的女孩子大多 18 岁以上，离家独立生活，自然早已有男朋友，房主讨厌女房客把男友带回家过夜。此外，美国年轻人大多很不讲究，不注意房间的整洁，不仅自己房间乱七八糟，还不注意公共卫生。美国人注重夜生活，早上两三点钟上床是常有的事。房东自然不喜欢经常受半夜三更回家的房客的搅扰。

美国的房东也不好当。因为房东要保障房客住得安全、舒适，如果房屋及其设施出了毛病，房客可随时打电话找房东来修缮，特别新鲜的是，房东还要保证室外环境的整洁和安全：夏天必须每隔一两周到房屋周围修剪一次草坪；冬天如遇下雪还必须把雪扫净，否则滑倒了过往行人，要被罚款和追究责任。

租房子也困难。在旧金山的普通地区，正规的一房要 300 以上，两房要五六百，三房的近 1000。虽然有房租管制条例，限制房租每次涨幅不得超过 7%，要与生活指数的调整接近。但实际上由于住房的供不应求，此条例乃是一纸空文。现在连过去人们不屑一顾的“姻亲公寓住房”——住房的地下层，或车房后面加盖的小房间，一般给来访的亲友暂住的——也要花四五百元才能租到。由于房价贵、租金高，旧金山地区产生了新的社会问题。许多人虽然十分向往气候适宜的阳光带，但实在吃不消寻求立锥之地的艰难和代价。

比较了种种买房与租房的利弊，多数美国人宁可选择买房的路子。这里有几笔细帐可算。

在美国，每个收入 2500 美元的家庭，每月大约要缴 500 美元的税款，剩下约有 2000 美元可供日常开支。如果租房子，大约要付出 650 美元左右的租金，但如果按上述办法买一所房子，每月要偿还 702.06 美元的本利。但如上述在头几年中，这些钱中大部分是利息，因而可以少缴一些税款。使得年终报税时可以退回一两千美元，这样一来就相当于每月节余了 100—200 美元，所以实际上买房比租房子显得合算，同时，还得到以下几个好处：

(1) 拥有一所属于自己的居所。随着每月支付的本利，欠银行的钱逐渐减少，对房子拥有的比例相对增加；而租房子者对租的房子永远没有所有权，也没有减税的利益。

(2) 一旦买了房子，若采用固定利率，如不搬离，重新贷款，则 30 年中每月所付之本利固定不变。而租房子的人，租金年年增加。尤其是当通货膨胀严重，房租几年内就会超过购房者每月所付的本利，这种差距是逐年增加的（比如说一个 10 多年前买了房子的人，现在每月只要付银行 200—300 美元，而租房子的花费可能已高达 500—600 美元）。

(3) 从个人经济观点来看，买房子有保值及增值的作用，这是购房的各种好处中相当重要的一点。买主以 20% 的付款买下房子后，银行虽是房子的债权人，但是房子涨价后的利益绝大部分归于房主。在人口稠密及房屋供不应求的地区，通常房子涨价的比例比通货膨胀高出更多，利润也就更大，总的来说，购买房子就相当于同时进行一项投资工作。

流动的房子

美国人把拥有独家居住的住宅看得比什么都重要。美国 2/3 的家庭已拥有属于自己的房子，当然住宅的条件和环境相关甚大。有钱人通常住在空气新鲜、环境幽静的郊区，住宅内有花园和游泳池。美国人大都是住在繁华、喧闹、拥挤的城市里，他们梦寐以求的是能在郊区有一幢自己的住宅。为了改善居住条件和工作方便，美国家庭的搬迁相当频繁。搬一次家，都要不惜工本地把家布置得华丽舒适，家具、摆设自不必说，电视、冰箱、洗衣机、空调、立体声音响、废物压缩机等都成为普通家庭的起码设施。

富有人人的别墅都座落在优美的地区或半山区。一般人也拥有自己独立的房子，或租赁公寓，当然也有所谓“木屋区”，这是一些穷人和流浪者的住处。

还有一种铁皮活动房屋，类似大型的集装箱，屋内有隔间，窗户宽大敞亮，卧室的床铺很大，厨房洁净，四壁是塑料板，沿墙设有不锈钢洗碗池、烤箱、炉灶、瓶装煤气、洗碗机。还有厕所、淋浴器、洗衣机、烘干机、冰箱、空调，一应俱全。拖车房安放在斜坡上，车底装了一条橡胶污水管，接通水电，架起电视天线，一家人就住下来了。搬家的时候可以用汽车拖拉，而且设备俱全，集中坐落在一定的地区，每月缴纳地租。这种活动房屋比一般正式房屋便宜得多，便于移动、维修，而且不受地价涨落的影响，能尽量享受大自然的纯静和优美，门口免费停车，还可以养狗。就是看电影，也可以用汽车拖着全家去看。因此，一些收入较低的家庭比较愿意购买此种房屋。如果这块空地有了别的用场，这些流动房子就会被拉到另一块地方去。

富丽堂皇的厕所

美国人不仅把每个家庭的厕所干净、无臭、消毒看作是起码的要求，而且还要把厕所装饰得十分漂亮，对厕所的设备十分讲究，一般都有两间：一间是具有浴缸、坐厕、梳妆台的厕所，附属在主人的房间专用；

另一间是有淋浴设备的辅助浴室及厕所，在浴室厕所里的色泽都是十分温柔的，有浅蓝、浅紫、浅橙或粉红色，在浴缸前有垂幔，也有的在浴缸上还装上花玻璃的活动门，人们在里面洗澡，外边也看不见，也可以防止喷水洒到外边，因为大多数的浴室厕所都是铺上地毯的，厕所内还摆设了很多小玩意，如瓷制的玩偶、小动物、水晶制品等，马桶上还盖上一个特别的毛巾套子，地下还放上一个小型的秤磅，淋浴后可以磅磅体重。在台上还喜欢在一个特制的瓷缸内装满一种香料木屑，还有漂亮的壁灯或吊灯，真是包罗万象，样样俱全。每当亲友来访，第一件大事就是整理浴室厕所，否则就会有失礼仪。为了满足家庭对浴室厕所的装备，在洛杉矶就有一间叫斯特劳斯的连锁店，都是专营浴室厕所的必需品，如浴袍、毛巾、遮盖淋浴的帐幔，置放换洗衣服的藤箱、嗽口杯、肥皂缸等，花色品种繁多。

在美国，不但是家庭的厕所清洁干净，公厕也一样干净，卫生纸无偿满足供应，还设有专为残疾人的专用厕所。当你在马路上行走遇上有急，最好的办法是跑到加油站，因为美国汽车多，加油站也特别多，加油站都设有厕所，方便顾客。各大商场、购物中心，都有一样干净的厕所设备。在唐人街，一些小商场厕所是关着的，你要大小便，必须到指定的公司放下押金去取锁匙才能使用。

信箱——奇异的艺术品

每一间独立的住宅的门前，在靠近马路边上，都有一个横卧的金属桶，离地有1米多高，桶口向着马路，也不加锁，谁都可以打开，有些在桶的旁边，还竖起一面三角的小红旗。这是信箱，美国人的信箱也与众不同。每天邮车经过，邮递员便把信件放进桶内，很多广告，宣传品也塞进里面，如果主人有信要寄，你把圆桶旁边的红旗竖起，邮递员就知道你有信要寄走，便会先取要寄的信，再放进寄来的信。信箱虽没有上锁，但绝少丢失，因为信箱里的信件他人是不要的。

美国人的家庭信箱不仅是为了接送邮件，而且成为美化庭院的一种艺术品，有的人把信箱制成小屋、鸟笼、兽洞，或一个车轮、一尊大炮，一根干枯的老树，都很有情趣。

送信的邮递员，不是步行，也不是踩脚踏车，而是用一部纯白色的吉普车，涂着红蓝的两条邮政的标识线，而且邮车的方向盘都是在右边，与一般汽车相反，这样当邮车靠右行驶时，驾驶人无需下车，便可伸手将邮件塞进路旁与车窗叶高的信桶里，这样，就可以减少上车下车开门关门的麻烦，也节省了时间，这些都考虑得十分周到。

草坪——身份的炫耀

美国人酷爱自己屋前的草坪，已经成为一种传统。房主们都竭力将屋前的一小块土地改造成绿茸茸的草坪，还要求邻家的草坪修剪得跟自己的一样漂亮。

这个传统究竟来自何处？似乎很难说清楚。有人认为这是由于美国人的祖先大都是农民，工业革命浪潮的冲击，使人们撤离田野草原，因

此宅前这片绿油油的草坪可以聊寄对以往田园生活的思念。更多的人认为，这是由于草坪能给家庭带来无限乐趣。

人类发展的历史与草有着不解之缘，人类的多少时代都是傍草而生的。草可以充当粮食、制造成衣服、盖房子、做工具，可以作为动物的饲料。在现代社会中，草的利用进一步扩大。草坪细密柔韧的结构适合于人们进行各种娱乐活动。足球运动与草坪的密切关系有目共睹，羽毛球、网球、高尔夫球也不必细说。炎热的夏天躺在草坪上更是清爽舒畅。草坪也可以吸收噪音、灰尘和强光，纾缓社会发展中的一些对人有害的现象。

草坪是一种炫耀，尤其是自己屋前的草坪修弄的好坏，在美国人眼里是一种个人身份的象征。人们认为这种说法来源于英国。近代草坪出自于英国贵族宅邸，首先为美国上层社会搬来炫耀，中产阶级也由此竞相模仿，最后是劳动人民，以至于曾经一度茅草屋棚四周都铺上了一块块草皮。

南北战争以后，草坪从城市扩大到郊区并很快发展起来。设计一个美丽的草坪并管理好它，成为人们的一种艺术追求和天经地义的事。草坪在美国不只是一小块地面植被或装饰性财产，很快演化成为几代男人和少年的周末活动。1830年埃德温·布丁发明除草机，使人们感到除草是一项开心的娱乐活动。草坪的发展，也使诸如羽毛球、棒球、射箭和网球很快普及，草坪也成为新时代的社交场所，是野餐和聚会的好地方。

美国人不爱管“闲事”，但对邻居家不修剪草坪却会大为光火，他们认为宅前植满矮矮的青草才最体面。1986年“斯图尔特草坪事件”便证明此理。居住在马里兰州波托马克市的斯图尔特夫妇的除草机经常发生故障，也就放弃了前院草坪的管理，不浇水也不杀虫，一年只除两次草，不久便长满了长长的杂草和野花。行人及邻居们看不惯这种做法，称他们是“全街区的耻辱”。还有人点着了杂草丛生的花园。县当局援引除草条例召见了斯图尔特夫妇，然而，斯图尔特夫妇认为这干涉了公民自由的权利，双方最后达成协议，县当局修改了除草法，允许杂草丛生的花园存在，但必须保持花园周围的清洁。这件事情足见草坪在美国人心中的地位。

的确，这种没有篱笆的美国式草坪使得街道、住宅显得更加漂亮，精心侍弄草坪已经成为美国人生活中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

美国人怎么行

美国人的汽车占有率居全球之首——美国人又把搬家不当回事——美国是轮子上的国家——买车容易养车难——学开车是必修课——美国的公路密如蛛网，高速公路四通八达——车祸猛于虎，每年近4万人死于轮下。

海陆空齐头并进

搬迁和旅游，美国人堪称世界之最。他们频繁的迁徙，常令外国人感到不可思议。而外出旅游，更是美国人生活中不可或缺的部分。休息

日，美国人总要到森林、到海滨去消闲，而呆在家里，才是令人费解的。

美国国土的辽阔以及美国人这种好动的性格，使美国的交通网络高度发达。美国人的“行”十分方便。

美国有发达而完备的航空体系，定期航线达 28 万公里，大城市一般都有二三个机场。拥有各种类型的民用飞机 28 万架。每天，都有 5000 架左右的飞机在美国上空飞行，运送外出的美国人。这个数字还不包括货运、军事和私人的飞行。美国有八大航空公司和 70 多家地方小型航空公司。有机场的城市达 1300 多个，其中最大的要数纽约的肯尼迪机场、旧金山的国际机场、华府的达拉斯机场和亚特兰大的国际机场。它们不仅建筑宏伟，室内布设豪华，而已服务周到。由于航空公司众多，在成本和竞争的压力下，各航空公司处心积虑地改变传统的服务项目和方法，吸引顾客。比如，美洲航空公司在候机室附近为远程乘客提供免费沐浴服务；西北航空公司提供自助早餐，由顾客随意选用丰盛的早餐；中途航空公司则为女士增设专用洗手间。美国的航班班次很多，如果没赶上这班航班，可搭乘另一班。乘客可以买单程票，也可以买回程票。回程票价比单程来往便宜 1/5 至 1/4，不同的航空公司有招揽乘客的不同优惠方法。不仅设有国内旅游专线，还设有国外旅游专线。比如到东南亚两周游，旅游点有香港地区、泰国、新加坡、马来西亚和印尼，包吃包住，有导游，价格优惠，很受欢迎。

美国的内河航运也十分发达，著名的密西西比河、俄亥俄河是名符其实的“河流之乡”。美国的许多大城市如纽约、华盛顿、圣路易斯、堪萨斯以及五大湖附近的诸多城市都是邻河而建。海运的船只口通八达，可以驶向世界的各个地方。

自从 1869 年 5 月 10 日在犹他州的罗门特里角，人们用一根“金道钉”把横贯美国东西的铁路最后连接起来，美国的铁路已经逐步形成网络，总长度 42 万公里，占全世界铁路总长的 1/3，居世界第一。路轨连接了 44 个州内的近千个城镇。火车分客车和卧车两种：客车座位可调整角度；卧车是包间，一间卧房和一间客厅，可容纳 4 人。铁路公司设有特价票，一个月或三周内可无限制地搭乘火车。

美国地铁利用率很高。因市区乘车经常堵塞，各个阶层的人都乐意乘坐地铁。你只需买一种标有价格的地铁卡，在入口处插入打卡机内便可进入。有的卡可多次使用。地铁候车厅比较拥挤、脏乱，大厅的墙壁上贴着各色广告招贴画。上班高峰期，每五六分钟一辆车；低峰时，每 20 分钟一辆。

美国使用率最高的交通工具是汽车。在美国，没有汽车可说是寸步难行。因此，汽车不是奢侈品，而是基本的代步工具。因此，可以毫不夸张地说美国是——

轮子上的国家

美国的城市面积大，市镇间距大和人们喜欢分散居住在自己的房舍，加之城市里许多购物中心、大剧院、娱乐场所没有公共交通工具驶达，所以在年轻一代看来，汽车是必需品。自 50 年代以来，工商企业和政府机关的就职申请书中，有一项专门询问申请人是否有汽车和驾驶执

照。在美国，凡年满 16 岁的人都有驾驶汽车的权利。

进入 19 世纪后，美国兴起一股建公路热。由纽约州和宾夕法尼亚州挑头，各州纷纷联合兴建公路，从 19 世纪上半叶开始，美国在约一个世纪的时间里，动用大量人力、物力，建成了以高速公路和国家干线公路为主的全国性现代化公路运输网，成为目前世界上公路最长的国家。目前全美已有公路 640 多万公里，城乡市镇干支相连，四通八达。除高速公路外，还有环城公路、公园公路及收费公路等。目前美国人口在 5 万以上的城市，已有 92% 通高速公路。

世界上有 1/3 的汽车奔驰在美国的大地。美国现在共有各类汽车(包括卡车) 1.65 亿辆，其中 1.2 亿为小汽车，它的平均车龄为 7.7 年，平均每辆车一天行驶 50 公里，一年耗用 600 加仑汽油。为了给这么多的汽车加油，全美国有 20 多万个加油站。

美国的公共汽车被称为“贫困阶层的腿”，分市区公共汽车、校车和长途公共汽车三种。美国有公共汽车 30 多万辆。乘坐市内公共汽车出外活动，十分方便。公共汽车设备很好，有空调，冬暖夏凉，有航空座椅，并有如同飞机上的柔和灯光和安全门等设施。美国对公共汽车施行补贴，无人坐也按时开。无论远近，车费均是 90 美分。对学生还有优惠，由学校发给一种硬币(coin)，上面有个镂空的 M，无论路途多远，只用一枚即可，如转车另当别论。这种公共汽车车体很大，茶色玻璃，司机身旁有一个售票机，将硬币塞入即可拿到票，然后在后面就座。下车前按动座旁的按钮，司机停车后，乘客由中间或后门下车。但坐公共汽车的人很少，乘客多为老人和有色人种和学生，他们大多是贫困阶层 53 的人，买不起车，付不起养车费。驾驶员多为黑人。公共汽车基本能按点行驶。

校车是一种黄色公共汽车，负责接送孩子上学。据说，这种车的地位很独特，只要看到它，其他车辆都需让路。这是 60 年代为取消种族歧视、融洽白人和有色人种的关系设立的。各色人种孩子共乘一辆车上学，对缓解紧张的种族关系起到了一定作用。实际上，它更多地用来解决孩子家长的负担，加强学校对学生的管理。在美国，校车停下接送孩子时，各种车辆均不得超越。

美国的长途公共汽车最著名的要属“灰狗”(Greyhound)，这种汽车车体高大，上面印有一条飞奔的灰狗。车体下部有巨大的空间袋载行李。车厢内的座位可自动调节，每个人头顶有一个空气调节器、照明灯，座位之间的扶手可任意掀起，如人不多时可横躺下休息。车尾部有一个厕所。司机既是售票员又是搬运工，遇到客多时，装载行李累得满头大汗，到站后随时将乘客的行李拿出来，服务十分周到。这种车票价便宜，许多学生乘这种车周游各地。在规定的时间内可任意搭乘不同班次的“灰狗”，他们晚上乘车，白天旅游，只有身体强壮的年轻人才能够顶得住。

美国的出租车多为黄色，空车时招手即停。有急事可电话要车，只是要额外收费。搬运行李是出租车司机的份内工作，小费为车费的 15%。

买车容易养车难

在美国，买车是件相当普通的事。买一辆品牌一般的新车，价格只

在 1 万到 2.5 万美元之间，相当于一个有职业的普通人一年的薪水。只要先付一部分车款（一千或几百美元），你就可以立刻成为一部新车的主人，余款可以分期摊付。

在美国四口之家年收入不超过 9300 美元便算穷人，可领取救济金，领救济金的人也可以买汽车。美国的中学里都开设汽车驾驶课，高中毕业一般都能拿到驾驶执照。美国青年学生时代通常是通过自己打零工赚些钱，加上父母的赞助，然后以分期付款的形式买辆半旧的汽车。毕业时，一些家长会买辆新车给孩子作为毕业礼物。

不愿意把钱过多地花在汽车上的人通常会去买一辆旧车（也就是二手车）。美国的二手车市场价格从一千美元到数万美元不等，根据买家的经济状况乃至车辆已行驶的里程、车辆的内外保养状况及所选车辆品牌而定。也有时用几百元钱就能买下一辆旧车来，运气好的人小小地修补一番即可大大地使上一气。买新车的一个弊病是买车人一般也会连带着为新车买全保险，而这笔开销往往在每年千美元乃至数千美元之谱。以纽约的大部分地区而言，由于治安不好，一般新车的全保险价格在每年两千美元左右。不少美国人是用贷款买的车，那么更是应被贷款机构要求买起全保险。

买汽车必须保险，不保险算非法，如被警察查出要吊销执照，还要去法庭。现在人人尝到汽车保险的甜头，人人愿意投保，甚至没办保险的汽车，没人敢用，不管驾驶技术多么老练。美国目前形成一种歪风邪气，遇到人身没受到伤害的车祸，反而沾沾自喜，人们会祝贺你，恭喜你发财。例如一辆伤痕斑斑的旧车，从后面叫别人撞了，美国法律规定后面车肯定败诉，要赔偿。这辆破车，价值不足 600 美元，但是通过律师，对方保险赔 2 万元，因为车里坐着 2 人，立两个案，律师得双份，拿到 6000 余，检查人体受伤害的医生们共分 6000，受害人各得 3000，破车报废赔偿 900 元，整个进程持续 10 个月之久。但如果你的车被穷人撞了，被没保险的汽车撞了，那只好自认倒霉，全部损失自己承担。买汽车保险是个费钱的事。保险费的大小与许多因素有关。车主的年龄：18 岁，22 岁，30 岁和 35 岁以上或以下都定有不同价目，或许是年龄越小，火气越大，车速较快，越易闯祸，故收费也多。尚在学车与已有驾驶执照的人付费相差悬殊，刚学开车的尚未通过路考的人必须买风险保险。持有驾驶执照时间的长短，违反交通规则所收到警察开出罚单的多少，曾有过的车祸次数，使用汽车的目的（上班、上学，旅游或上街采购），行驶公里数，使用汽车的人数，都决定着保险费的高低。当然，汽车的成色，性能，外表的新旧，行驶的公里数也都重要。

其次是汽油费，每加仑（约 3 公升）由 0.9 美元到 1 美元多不等。加油站是私营的，各种站分别售出不同牌子的汽油，一般在大街的十字路口都有加油站，因此竞争也很激烈，每个加油站都醒目地显示出价格，不同的地区，不同的油站，价格都不一样，有时对面加油站减价，这边也马上跟着减，早晚价格都不一样。特别在伊拉克侵占科威特后，油价猛升，竞争更为激烈。为了节省开支，一个加油站只有一二个人，还管小商品出售，以及维修服务。一般加油站都是自动加油的，顾客开进去压过一条胶管“当”一声，传进收款室，你便自己动手，把油管插进车里，加油器显示出输出数量、应付金额，然后把款付给职员即可。有的

还可以通过洗车通道为你免费洗车。有些坐高级车的人不想自己动手加油，也可为你服务，但要多付 50 美分到 1 美元。

美国的私人汽车虽多，但停车场相对少。马路边除特许外，都不准停车。有的公共场所附近没有停车场，或停车场太小，远不够用，每天上班、办事都得把车停得远远的，再走很远的路。有人觉得不合算，停车场得按时交费，超过时间受罚，还得自己走许多路，倒不如索性把自己的车停在家里，用停车的费用雇计程车上班办事。问一些美国朋友，工作之余为什么不去听音乐会呢，他们的答复总是：“入场券太贵，四五十元一张也算了，重要的是无处停车，太麻烦。”找停车场是大中城市居民最头疼的事。泊车场地常常额满，且费用又令人咋舌。旧金山公共停车场 1 小时收 1 到 2 美元，1 月包车位的费用达 150 美元。纽约更是昂贵，有的停车场费用 1 月达上千美元，只有真正腰缠万贯的富豪才能使用得起。因此，美国人风行的一句有关感叹和中国人关于买车的感叹竟惊人的相似：买车容易养车难。甚至戏言：“维持一辆汽车等于娶个小老婆。”

环境逼人学开车

在美国，从 16 岁的孩子到七八十岁的老人，基本上都会开车；汽车几乎成了人人必备的交通工具；学开汽车是中学生的必修课。假若你不会开车，连上街买菜都很不方便；更别说到外观光旅游了。

学车要分两个步骤进行：首先要去交通局考笔试，内容包括辨认各种路标和背熟各种交通法则，考交通法规每张卷子大约有 40 题，每道题列出四种答案，一对三错，任选一种。认路标一般出 10 道题，也是从一对三错中选答案。两项内容放在一起，得 70 分以上，就可以拿到一张学习执照，有了学习执照，才有资格坐在驾驶席上学开车。

学驾驶的方法大致有三种：

（一）自学成材——先花钱买辆车，请人重点讲解和指教一番，等夜深人静时找个没人的广场，苦苦练习。这种方法优点是自己有车，想练就练想走就走，用不着烦劳别人。但这种做法是违反交通法则的，若让警察发现，就会被开罚单和被取消学习资格。更大的问题在于万一发生意外，没有人及时救援，非常危险。

（二）朋友互助——按交通法规，请一位有一年以上驾驶资历的人坐在一旁任教。这个方法优点是省钱合法，但是车不好找。在美国，车是决不肯轻易借人开的，这主要牵涉到保险费的问题。学生买的基本上都是二手车，价格在几百元到一两千元不等，但汽车的保险费每年得交上千块。若有碰撞事故发生，责任在己方，保险费会随之窜升，如果外借他人出了问题，保险公司可能拒赔，车主就要吃上官司。用这个办法学车，还有一个问题，若你聘请的教练，本身开车习惯不好，比如刹车踩得重或押弯速度过高，甩得乘客人仰马翻，喜欢超车抢行或跟车太近……这些对初学者多少都有些不良的影响，习惯养成容易，想改掉就难了。

（三）正规入学——交上 400 美元左右学费，由驾驶学校提供车辆和教练。这个方法优点是基本技术训练好，动作准确，加上教练车有双

套刹车设备，遇上危急情况，若学生反应不及，教练会立即抢险。在正规教练指导下学车，最安全可靠。不过费用很高，一般最起码要上完 12 节课以上才能参加考试，路试若没能通过，以后教练每带去考一次要另交 40 美元，有些学员爱紧张或反应慢，临场发挥不好，连着考八九次没通过的也有，这样下来，学费就很可观了。

有车必有路

美国的公路四通八达，不仅州与州之间，大中城市之间，被许多条高标准的高速公路连接起来，就是县与县之间、一县之内的许多村镇之间，也有密如网络的普通公路。公路与汽车在美国的经济发展与美国人的日常生活中实在是太重要了，而铁路反而退居次要地位。

美国的公路分为几等：一为州际公路，皆为横贯东西或纵贯南北的高速公路干线；二为国家资助公路，其中有一部分也是双向分流多车道的高速公路；其余为地方筹款建设的普通公路。庞大的公路交通，总长度 640 万公里，四通八达。它的建立，对美国的科学技术、社会结构和生活方式都产生了重大影响。

大规模地修建公路，需要数以亿计的巨款。美国筑路款项的来源，是多种多样的：在纽约附近，每过一座桥，要停车交纳“过桥费”；在新泽西州公园路。每隔几十英里就有一道关卡，要停车交纳“买路钱”（25 美元的硬币）；在中西部的一些高速公路上，有时跑几百英里才交一次钱，但一次要交 3—7 美元；在加州开车不用交“买路钱”，但养路费已附加在汽油费里，你要加油，就要纳税。你跑多少路，要用多少油；你加多少油，就得交多少税，可谓公平合理。

美国高速公路网分布全国，总长度为 7 万多公里。修 1 米高速公路，需要 1 万美元。这就是说，美国有多少高速公路，就有多少万美元的资产。这真是个巨大的数字。美国的高速公路通常是以编号命名的。南北走向为单数，东西走向的为双数。因此，驾车跑长途，路是很好认的，比如，从西部的旧金山到东部的纽约，只要沿着 80 号公路朝前开就行了。从路牌的不同颜色上，就可以区分出道路的级别：蓝牌白字是由联邦政府投资建造的，绿牌白字是由联邦政府与州政府合资兴建的，白牌黑字则是各州政府自己出资修成的。复杂公路，不论道路级别的高低，路标和方向指示都很醒目，这便于驾驶者有足够的时间，安全并线换线和及时驶离高速公路。

在一些盘山公路上，随着路况复杂多变，就有不同的路标不断提示，对车速的限制，同样如此。例如，有时路边的牌子上，画了一只鹿，这是在提醒驾驶者，附近有鹿群出没，要减速小心通过。美国的高速公路，都是双向分流的单行线，中间有几十米宽的草坪或筑起坚固的水泥矮墙，把上下行的车辆分隔开来；每一方向的“单行线”又分为三四条车道（纽约附近有些地段多达五六条、六八条车道），快车、慢车（时速不得低于 45 英里）皆可各行其道，互不干扰。因此，车行千里而毫无阻挡——不会遇见一辆迎面来车（双向分流）、不会在任何一个十字路口停车（全是立体交叉），也不会遇见一个行人或自行车（不许上高速公路）。

高速公路的兴起为“道旁企业”的诞生和发展开了先河。“道旁企业”即设在路旁的加油站、汽车旅馆、汽车电影院、汽车餐厅等。每当人们开车疲劳了，可到加油站附近的汽车餐厅小歇小酌。这里供应快餐和冷热饮料，还设有洗手间和娱乐厅。你还可以在附近的汽车商店购买便于途中携带的水果、饮料和食品。当然，你也可以不下车，买份汽车餐，边开车边享用。汽车电影院设在空旷的停车场内。场地正前方挂着巨幅银幕，地上耸立着许多木桩，上面装有电源金属线，汽车停在木桩边，将金属线夹在汽车的天线上，电影的音响通过这根导线传到汽车的收音机里，便可在车内欣赏电影。这种电影很受情侣和中低阶层人们的青睐。它的票价低，不用花钱请人照看孩子，还怕孩子吵闹。

美国政府对道路桥梁的管理同样是严格的。在荒郊野外人烟稀少的地方，每隔一段就安装有紧急求援的电话机。对道路的保洁也作了一些法律条文的规定。例如：在很多的高速公路旁都竖有这样的牌子：“乱扔垃圾污染环境罚款 500—1000 美元”。

不以衣帽取人但据汽车看人

如果说，不以衣帽取人是美国人的一种进步的话，那么，据汽车看人又是这个发达国家的一大弊病，汽车的型号、牌子和新旧程度往往标志着一个人的社会地位和富裕程度，是身份的象征。

在美国，雷蒙、劳斯莱斯、凯迪拉克都是高级车。长长的车身，漂亮的外形，很惹人注意。车内，有电视、沙发、卧具、茶几。前面的驾驶室和后面的座舱是分开的，有专门的驾驶员。

在美国住久了，可以凭车判断出主人的身份。

凡是开价值几万美元的豪华型新车和欧洲名牌跑车者，一般都是富人或中产阶级的上层。

凡是开价值 1 万美元左右的美国造或日本造的新车者，一般都是中产阶级。

凡是开七八年前，甚至十几年前出厂、车身布满锈斑与伤痕的旧车破车者，准是穷人或大学生。来自世界各地的访问学者，生活在不讲究穿戴打扮的学校区，多数人只花几百美元买辆旧车，可是大医院里工作的进修医生，虽然并不富裕，也不能买破车，否则会被他的同事认为“有失身份”。一位在康州开业的华人医生说：“假若我开着一辆破车去出诊，连出诊费也要减半！”

这就是现代美国人的心理——根据一个人的汽车来判断他的社会地位，当然，“以衣帽取人”的旧观念不足取，而“据汽车看人”的所谓“新观念”也未必佳，这两者在本质上并没有多少区别。

车祸猛于虎

与美国汽车普及相仿，美国的车祸也十分多。而且三四十年以来，车祸早已成为美国人致死原因中最大的罪魁。据说美国公路安全保险研究所指出，1992 年，美国高速公路上的死亡人数为 39235 人，此数字低于 1991 年的 41508 人，是 1961 年以来高速公路车祸死亡人数最少的

一年（1961年，美国的此项数字为38091人）。车祸造成了人员伤亡，也造成了巨大的经济损失。

美国的车祸在实际上带给当事人的是一种十分矛盾的意境，一半是喜，一半是忧。如果你在车祸中只是别人过失的带累人，那么你真实的处境是介于性命安全与捡到个发财机会之间。原则上是伤得越重，你因车祸所得的赔偿就越可观。美国主做车祸案子的律师多如牛毛，常常是案子不获赔偿就不收律师费。因此，当事人尽可以在向律师陈述清楚案件经过后，回家等律师通知领钱。

但如若遇到稍具规模的车祸，理赔的进程会相当拖沓，这种时候，当事人往往等上一两年也等不到最后的结果。

由于美国的汽车保险制度相当严谨，因此，人在美国出了车祸，当事人之间鲜见争吵，大家下车先互抄保险号码等相关资料，等警察赶来做过事故记录后就可各聘律师打官司追究责任。

这之中，有财产和无财产的人在官司中的位置及状况十分不同。有财产的人出了交通事故，如果所保的险不幸不能涵盖所有的赔偿，那么就要把自己的私人财产赔进去。因为对方和律师很方便地就可以从信用局查到肇事者的财产状况，那时索赔一方的律师可凶猛地进入角色，好勇斗狠，主动权完全操纵在自己手中，可以把对方的财产有多少就告进多少。

没有什么财产的人一旦打起这类官司来，则显得“身手灵活”很多。比如说一个月薪只有一千三百多元的中下等收入人士，平素也没有什么积蓄及不动产，偏偏他开车出门撞坏了别人的腿，对方伤势严重。但肇事者为自己车辆所保的险最大保额也只是二万多元，那么，车祸中的断腿人则自官司开打的第一天起就不应该巴望能有“值回这条腿”的赔款。这也就是说，这位不幸被撞到的人全部可以索赔到的大约也就只有这二万多元。

所以，近十年来，在美国流传着这样一种说法：如果你在街上被车撞了但有幸还神志清醒的话，你第一件要做的事就是看清撞你的是什么车和什么人。如果是一个黑人驾着辆破车，那你趁早起身走人；如果是一个白人驾一辆奔驰，那你最正确的做法就是装作不支继续倒地不起，等候警察和救护车，并且加重上报伤情。

近几年来，美国各州又发展出了不少新的有关车祸责任的法规，美西部一些州的法律甚至规定：不论什么样的聚会，客人如果酒后驾车出事，供酒的主人要负连带赔偿责任。

顺风车与 Car Pool

搭顺风车（Hitchhike）原是欧美大陆常有的事，只要你站在公路边较为醒目的地方，扬起手臂。向你要去的方向翘出姆指，并左右晃动，过路的汽车就会停下问你要去的地方；若顺路，就会认你上车，负责送一程。即使他到不了你要去的目的地那么远，也会带你一段路，到交通方便的地方，你可再找下一程便车。由于世风日下，犯罪活动日益猖獗，罪犯常常借搭顺风车，上车后一有机会就动刀动枪，抢钱，抢人，抢车，公路凶车案日益增多。致使驾车人也日益提高警惕，不再随便管闲事，

视给人搭乘顺风车为畏途。

为了避免“一人一车”造成交通阻塞和浪费，因此就推行“Car Pool”，亦称“自用车共乘制”。这是一种轮流驾送友人上下班的制度（一般都是在市区单位比较多的地方适用），由同一工作单位和居住在附近的人自由组合，油费、停车费都由各家均摊。为了鼓励这种制度，在大城市还设有“搭车伙伴”的电话和服务机构，一些公司也设置专人负责其事，并给予停车费优惠，如果一人一年，停泊在公司停车场，每月收费 45 美元。如两人一车，每人每月只交 5 美元即可。在高速公路也有专供三人以上车辆的优先道路，既快捷又节省，真是一举数得。

行车拾零

朋友车，不可借

在美国关于汽车的陷阱很多。因此，美国人讲的“两个不借”中其一是钱，其二就是车。

把车子借给朋友开，只要发生车祸，如果保险也上在车主名下的话，车祸记录就进入车主的保险。这样一来，保费提高不说，万一车主有财产，对方就告车主，同样是有多少财产就告多少。

喇叭不可随意按

在美国开车不可以随便使用喇叭，如果是属于善意的提醒、和熟人打招呼、接人之类的可以轻轻按响一两声，如果你在街上听见双方此起彼伏地对按，再加上些下流手势，则说明争斗已很激烈，这很危险。在美国曾经有过只因按了几声喇叭，便遭人枪杀的事情发生。

上路全凭地图

美国人出门找地方只凭地图，因在高速公路上行车，有时几十里无人烟，没处可问路，即使看见路上有车在跑，也绝不可以为问路而去拦车。

吃罚单与丹佛锁

一握上驾驶方向盘，就会同警察结下不解之缘。什么违章停车，超越黄灯、红灯，蛇形穿行，超速行驶，或慢速行驶阻碍交通等等罪名，使人稍有疏忽，动辄得咎，所以吃罚单可说是家常便饭。有些罚单只要认罚并及时付款，就可以不记入档案，不服可上法庭申辩。若你不服又没去理睬，不仅罚款会不断递增，累积到 10 张时，被巡警查到，会把你的车胎锁上个名叫丹佛锁的大铁盘，到那时，不仅要先付 50 美元开锁费，还得付清全部罚款才可将车领回。

至于违例驾车罚款方面，一般违例泊车罚款 20 美元，超速则按情况而定，由数十美元到数百美元不等。

自欺欺人的规定

美国的官方与警察，明明知道多数美国人开车“违章”、时速经常超过55英里，为什么不考虑多数人的愿望和斗惯，修改一下法律规定呢？有人曾就这个问题请教过专门研究交通管理的学者，得到的答复是：统计数字说明，过去规定的时速高（可以开70英里），车祸比现在多得多；后来把时速限制在55英里之内，车祸便大为减少。因此，虽然知道许多人违章超速，知道法律规定与多数人的习惯有矛盾，与实际情况不符，立法机关仍然坚持不改变现行的规定。

汽车变成装甲车

近年来，由于治安的恶化，美国的汽车发展已经进入另一片蹊径，美国商人开始赚起独特的“治安钱”。美国的开车族开始在自己的车上加装装甲防弹的设备。这类在其他国家连想都不曾想到的内容，主要包括将轿车的座椅部位的车身加装合成轻装甲、门窗加装防弹玻璃等。经过强化了了的保安车，可挡住一般的38口径的手枪子弹，或威力更强的自动步枪的射击。这种改装价格不菲，光是改装基本的防护设备就要花上数万美元。比如，美国欧格拉公司推出的凯迪拉克STS保安车除了车价基本要价在45000美元之外，还要再加上4万美元的改装费，其总价高得惊人。

发展到今天，美国保安车的强化工作甚至已经出现了更新换代的进步，更加强化的保安车颇具专业水平，这类车中装有防爆油箱、安有防盗车门、配有特殊轮胎以便在轮胎遭到枪击后仍可如履平地般开走。

三、装神弄鬼的盛大节日 ——美国人的节日和习俗

节日习俗 千姿百态

美国 50 个州各有自己的法定假日。联邦政府通过总统和国会只能规定联邦雇员和哥伦比亚特区的法定假日。不过，大部分州都接受联邦的法定假日。各联邦机构、大多数州和地方的政府机构以及许多企业的节日和假日有：

- 新年（1 月 1 日）
- 马丁·路德·金的诞辰（1 月的第三个星期一）
- 华盛顿的诞辰，有时称作“总统日”（2 月的第三个星期一）
- 阵亡将士纪念日（5 月的第四个星期一）
- 独立日（7 月 4 日）
- 劳动节（9 月的第一个星期一）
- 哥伦布日（10 月的第二个星期一）
- 退伍军人节（11 月 11 日）
- 感恩节（11 月的第四个星期四）
- 圣诞节（12 月 25 日）

大多数州有大家都“纪念”的节日，但不一定是“法定的”。节日的名称在某些州是印在日历上的，但这并不等于说在这天所有企业都打烊或所有学生都不上学。大多数州还有某些特殊的节日（例如志愿消防队员日，在新泽西是一月的第二个星期日），这种节日是颁布的，但并没有重大影响。国家一级的节日也是这样。总统或国会可能颁布某个特殊的日子或星期（例如全国雇用残疾人周为 10 月的第一周），其目的是引起人们对某项事业、某个利益集团或某个问题的关注。

许多宗教节日，例如耶稣受难日、犹太圣节，或伊斯兰教的斋月，当然为信教的人所纪念或庆祝，但它们没有国家或官方的法定地位。更正确他说，各州有它自己的法律，至于是否有节假日则取决于劳工协议。

还有许多传统的节日，为很多美国人所纪念，但也不是法律或官方规定的节日。其中有圣烛节、圣瓦伦丁节（又称“情人节”）、圣帕特里克节（3 月 17 日，这天不仅祖籍爱尔兰的人“穿着绿色衣服”）、母亲节和万圣节（10 月的最后一天）。

有三个节日起源于美国，而今已传遍各地，它们是劳动节（别处通常在 5 月 1 日庆祝）、感恩节（在加拿大）和母亲节（凡是有花店、贺卡公司、糖果厂和有母亲的地方都纪念）。

“最富有美国色彩的”两个节日也许是 7 月 4 日——独立纪念日——和感恩节。7 月 4 日犹如一个全国性的生日聚会，而这个聚会是在全国的邻里间、海滩上、公园里，或是郊区的草坪上举行的。有些城镇还举行游行，打着旗子，由乐队开道，很多政治家往往发表一两篇爱国演说，如果有人愿意听的话。然而，使 7 月 4 日成为盛大节日的，是那种气氛和欢乐，比如说，海滩上的家庭聚会，吃着热狗和汉堡包，排球和垒球比赛；夜里的焰火和火箭，同时，这些活动往往带来晒红的皮肤和第二天早上的头痛。这个国家的诞辰也是这个国家一年一度的最大的夏季盛

会。

感恩节和圣诞节一样，是家家户户团聚的一天。宴会上准备了传统的食品——火鸡或火腿、蔓越橘汁和玉米做的菜肴、各式各样的面包，还有南瓜馅饼。同时，感恩节还是个隆重的宗教节日，在这一天要想到美国和全世界那些生活过得不那么好的人们。

新年伊始 钟声大作

新年即元旦，但在美国最热闹的是新年前夜。通常要举行晚会，迎接新年到来；有的去教堂祈祷、唱诗；有的则去娱乐场所，通宵达旦地放松一番。有人喜欢在外面举行篝火晚会，并把一些旧物扔在火里烧掉，并围火跳舞。

到了夜 12 点，也就是新年新一天到来之际，教堂钟声大作，汽笛长鸣，乐队高奏《一路平安》，欢快的人们互相祝福，有的则用吹口哨、欢呼乃至按响汽车喇叭的方式，宣泄自己的快乐。

新年也是美国人宴客的时机，很多家庭在元旦这一天举行家庭宴会，招待亲朋好友。

这一天，有些地方还举办传统的节日纪念活动，如加利福尼亚的玫瑰花会，费城的化装游行都很有名。还有一些州则要举办令美国观众如痴如狂的橄榄球赛。

情人过节 玫瑰走俏

每年的 2 月 14 日，是情侣们的节日，极富浪漫色彩。

情人节，又叫圣瓦伦丁节。相传在公元 3 世纪，英国有一个叫圣瓦伦丁的基督教徒，因为反抗罗马帝国的统治而被捕下狱。在狱中，他和典狱长的女儿相爱了，临刑前，他给恋人写了一封长信，表达了自己忠贞的爱情。基督徒为纪念他，便把他的死期 2 月 14 日定为情人节。另一种说法是圣瓦伦丁是一个主教，他反对皇帝为了安定军心而发布的禁婚的命令，秘密为年轻人主持婚礼，因此遭到囚禁，死于狱中。也是为了纪念他，把 2 月 14 日定为情人节，取愿天下有情人皆成眷属之意。

情人节是渴望爱情人们的盛大节日。这一天，年轻的恋人互赠有纪念意义的礼品或精致美丽的贺卡，一起出去郊游或成双成对出席舞会。有些俱乐部为年轻人举行饶有趣味的化装舞会。那些表达爱心的贺卡，往往只有收信人的姓名，而不写发信人的姓名，但收信人往往能猜到寄信人是谁，这可能是心有灵犀一点通吧。礼品通常是装饰成心形的糖盒、饰物或香水。

情人节是男士们献殷勤的大好时机，也是红玫瑰走俏的日子。走在街上，随处可见手持红玫瑰的男士招摇过市，不用问，那是准备奉献给情人的。有的老年夫妇，在情人节似乎也焕发了青春，也要互相送给对方一束红玫瑰，既是爱心所系，也是对以往浪漫时光的追忆，更是祝愿他们的爱情地久天长。这种万民争购红玫瑰的习尚，给商家造就了极好的发财机会。这时是花店最忙的时节，当然，他们是有备而来，要提早进足够的货，而且要招请临时短工帮助卖花，以免供不应求和手忙脚乱。

这一天，还有一个忙家就是私家侦探。这是捕捉婚外情的最佳时机。任何一个有情人的人，无论时间多紧，被妻子看得多严，他总是要想方设法在情人面前表现一番。为了掌握丈夫外遇的真材实料，妻子往往不惜重金雇请私家侦探盯梢。由于时机稍纵即逝，这一天，私家侦探往往接手几起业务。当然，业务越多，越是财源广进，他怎能不乐此及彼呢！

耶稣复活互赠彩蛋

复活节是基督教纪念耶稣复活的重大节日。据《圣经·新约》载，由于叛徒犹大（Judas）的告密，耶稣被钉死在十字架上，三日后复活。公元325年，尼西亚会议决定，每年春分月圆后的第一个星期日（3月21日至4月25日之间）为“复活节”。

复活节的前一天是星期六，耶稣即将复活。这天，教徒们要举行夜间祈祷。入夜，教堂里的灯火全部熄灭，这象征世界一片黑暗。待午夜的钟声一响，神父手持一支点燃的蜡烛——基督光芒的象征——走进教堂，接着教徒们把神父的蜡烛当作火种，一个个点燃自己手里的蜡，顷刻间，教堂就被上百支蜡烛照得通明，崇拜仪式也就随之结束了。

复活节的当天，很多地方要举行迎日出的宗教仪式。譬如，在美国的加利福尼亚州和东南部的北卡罗来纳州的一些教会，每年的这一天，以太阳离开地平线为信号，成千上万的信徒在一起面向太阳唱歌，庆祝耶稣复活。

据说，耶稣在受难的晚餐上，拿起面饼分给他的11个门徒（这时犹大不在场）时说：“吃吧，这是我的身体。”然后他又拿起一杯葡萄汁，递给众人说：“这是我的血，是我立约为众人而流的血。”基督教举行圣餐的目的是为了使信徒绎审想到耶稣替别人去死，耶稣以自己的血和肉给人以鼓舞和力量。

复活节有不少传统的庆祝活动。互赠彩蛋就是其中之一。最初人们把鸡蛋染成五颜六色，画上各种图案，譬如代表好运气的太阳、代表实现自己的愿望的雄鸡、代表身体好的小鹿、代表爱情和仁慈的鲜花。后来又发展到做巧克力蛋（蛋壳内填满巧克力豆或其他糖果），一般巧克力蛋外面都要包上各种彩纸。

蛋是复活节最典型的象征。这是因为，第一，在大斋期的40天内，人们不准吃鸡蛋，到了复活节就可以吃了，所以彩蛋象征苦行赎罪期的结束和欢乐的庆祝活动的开始。第二，它是生命和复活的象征。第三，彩蛋表现的是多彩的阳光或北极光，象征着春回大地。

互赠彩蛋这个习俗自古代就有，古代波斯人和希腊人在春节时互相赠送彩蛋。因为彩蛋孕育着新的生命，所以捆彩蛋看作是多子多孙和复活的象征。

在美国，有一种古老的习俗，那就是把煮熟的彩蛋送给街头的孩子们做游戏。孩子们把彩蛋从山坡上滚下，谁的蛋最完整，谁就获得胜利，全部彩蛋都归他所有。现在，每年复活节这天，许多美国人都在白宫前面的草坪上玩这种“滚彩蛋”游戏。

复活节这天，人们还要穿上新衣服参加游行。在美国纽约的第五大道，每年都要举行一次“复活节”时装游行。因1954年谱写《白色的圣

诞节》而闻名于世的作曲家欧文·伯林曾把游行的要点谱成了流行歌曲。这个习俗源于早期的基督教徒。他们在接受洗礼的时候，要穿上白亚麻布的长袍，被领进教堂。在中世纪时，人们在复活节这一天要结队到乡间散步，沿途停下来做祈祷。今天的复活节游行和中世纪的这种活动很相似。但对很多人来说，这是炫耀自己的新衣服并欣赏别人的衣着的好机会。

兔子也是复活节的象征。在远古时代，人们用野兔祭把春天女神。因兔子的繁殖力很强，所以它被视为“新生”的象征。

复活节期间的传统食品是羊肉和火腿。对于基督教徒来说，羊肉象征着献给耶稣的祭品，而猪则是“好运”的象征。

复活节还是家人团聚的日子。父母给孩子们买一些巧克力鸡蛋或小兔糖果。已结婚的子女利用“复活节”假期和父母团聚。这天，全美国休假1天。

万圣鬼节 鬼影憧憧

10月31日是美国传统的“万圣节”，即“鬼节”，但离节日尚有两个月时间，超级市场的商店里已有鬼形鬼影出现，各个商店都根据自己的特点来做鬼生意。

最有特点的是超级市场的各种百货商店，超级市场内外堆满了鬼节应节的必备之物——南瓜。大门口靠墙摆一溜麦秸捆，高高低低上上下下全是南瓜，大的小的，圆的扁的，红的绿的，形形色色，煞是好看，南瓜价格也不低，一般每磅10—20美分，一个四五十磅重的大南瓜算来也好几块钱。南瓜上都会摆几个雕刻好的大鬼头，形象生动，惹人发笑。百货商场里则迎门吊上各种各样的鬼，有骷髅鬼，妖魔鬼，男鬼，女鬼，让人毛骨悚然。有一家鬼店，如十八层地狱一般，真是鬼气森森，鬼影憧憧。胆子小的人是无论如何不敢看的。店里灯光黯淡闪烁，幽幽的音乐里传出阵阵鬼哭狼嚎，令人不寒而栗。店铺整个是个鬼窟，天上飞的，地上爬的，货架上吊的，柜台上陈列的，全是形形色色的鬼。鬼是什么样子的呢？看来美国人世代沿袭，对鬼的形象做了最大胆的创造和想像，只见一个个狰狞恐怖或突眼暴睛，龇牙咧嘴；或披头散发，鼻歪舌吊；或鲜血淋漓，或口水滴流；或牛头马面，或红眉毛绿眼睛……实难一一描写。鬼脸造形之逼真，材料之精良，都令人叹为观止。你用手触摸一下，也会浑身起鸡皮疙瘩。鬼店出口处有不少家长带的小孩子和背背包的少男少女们都在选购鬼面具，最便宜的一个也是29.99美元，有高达百元、数百元以上的，视大小造型而定。有的孩子当即戴在头上左顾右盼，一幅炫耀得意的样子。

鬼节的前两三天，街上常常会遇到“鬼”开汽车，“鬼”打招呼，商店里许多店员们也戴上面具，套上假发，穿上鬼衣做生意，算帐。你稍不注意便会吓你一跳。一些时髦的女郎们，更是戴南瓜鬼型耳环和胸针。家家大门都有买来的鬼摆放出来，家家购买招待鬼的糖果。算下来，美国的这笔“鬼生意”，竟很赚钱呢。鬼节当晚，家家户户门口用镂空南瓜制作的灯笼里鬼火般忽明忽暗。传说中这叫杰克的灯笼，是一名叫杰克的吝啬男孩由于一毛不拔和调皮捣蛋，既上不了天堂也进不了地

狱，只终日提着他的灯笼在人间游荡。夜幕刚刚降临，各处都响起了“要恶作剧还是给施舍(Trick or treat)？”的化缘的“鬼”叫声。大人们都已把糖果准备好，以对付上门作祟的“小鬼”们。谁家都怕“难搪的小鬼”可能的恶作剧。这种“化缘”不仅是孩子们一种节日游戏，近年来也发展成为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募款的一种方式。孩子们在玩耍，大人也不甘寂寞。各地除私人和学校举行舞会之外，大型俱乐部、高级夜总会都有豪华的化妆舞会，当然，风度翩翩的谦谦君子，窈窕淑女也都一改平日之形象，扮起鬼怪，一个个面目狰狞，凶神恶煞了，沿街看热闹的人中有一半是各国来的观光客，少数来不及化装的，索性用超级市场的牛皮纸购货袋挖上个洞眼，涂抹上咧嘴咧嘴的恶相套上头。有些人穿上各民族的传统服装、戴上传统人物的面具粉墨登场。

鬼节是美国人一个很有特色的节，所以几乎家公司和家庭都在门口搭一鬼台，摆放南瓜灯，和鬼有关的玉米秸杆、麦草捆，讲究的还动用声光电手段来造各类的鬼，以求盛情款待那些孤魂野鬼，免得惹不必要的麻烦。

下面是一个美国华人的鬼节见闻和经历：

我们是这一带唯一的一户来自中国的居民，按民族习俗，谁家门口吊一个骷髅，那还不倒大霉！但入乡随俗，否则既觉得孤立于美国社会，也免得那些“游荡”的孤魂野鬼们无所依傍，看见我们家门口没有鬼把守趁虚而入，所以我们也买了一个几十公斤的大南瓜，节日前一星期就掏空了雕了一个歪嘴狞笑的大头鬼摆在大门口。节前儿子的同事又送大大小小6个自种的南瓜给我们，我们也一一精雕细刻，门旁廊前一摆放，简直比美国人家门前还热闹了。我们兴之所至，用一些颜料、白纸和废纸箱板竟又做出一些牛头马面来，还做了两个门神是参照京戏脸谱描来的，儿子用英语写上秦琼、敬德，生怕洋鬼们不认识汉字而以为是“同类”呢！大门边一边一个，煞是威风凛凛。我家先生意犹未尽，还动用他小时涂鸦的本领，画了一幅《钟馗打鬼图》，图上钟馗乱散发须，双目圆睁，手提一鬼，足踏一鬼，却也虎虎生气。好在老美们也不懂国人艺术，摆大门口，又平添了一番打鬼气氛。大家笑着说：“美国人敬鬼、扮鬼，我们却是打鬼、捉鬼，看什么鬼敢登中国人的大门！”果然，老美们看到我们家中西合璧的“鬼展”，无一不连连点头，翘起大拇指直说：“OK” “Very good”。

晚饭刚摆上桌，门铃便“叮咚”声起，于是一拨又一拨要糖的小孩联袂而来。在美国的风俗里，万圣节前一天晚上，孩子们都要扮成兽、禽型的小鬼挨门挨户去索要糖果，用乞来的食物做当晚的庆典。这种乞讨是不能拒绝的，假若你拒绝是会招来惩罚和麻烦的。因此节前各家都会买不少糖果以备小孩子索要的。过小的孩子由父母带着来，那些大一些的少男少女们则手提口袋挨门挨户地去按门铃，一夜下来，收获颇丰。

吃过晚饭，我们坐车去看热闹。只见家家大门口华灯灿烂，那些雕刻的、买来的真假南瓜灯一一亮起，很具风采。大多数

人家都争奇斗巧，别出心裁。有的门前挂起一张大大的蜘蛛网，上面爬满了黑蜘蛛和蝙蝠；有的门前吊起女巫骑着扫帚，带着黑猫凌空而下；有的不但门上吊上骷髅鬼，连树上也挂满了大大小小的骷髅；有的还在平日坐的逍遥椅上做一人形，穿的也是主人家常穿的衣服；有的在院里扎一玉米秸杆人，向往来行人招手致意。有日本或韩国人在自家门口插上各种旗帜迎风招展，亦能让人辨识出主人的民族和国籍来，就像我们家门口，恐怕稍有常识的人也能看出中国特色一样。

感恩叙往火鸡大宴

感恩节是美国人喜庆丰收、家人团聚的事，它始于 1621 年，第一批清教徒经过六十多天的海上航行，在普利茅斯港登岸。时值寒冬，他们人地两生，缺衣少食，再加上繁重的劳动和传染病的侵袭，活下来的移民只有五十来人了。在最困难的时刻，印第安人为他们提供了无私的援助，给他们种子，教他们打猎、捕鱼，教他们根据当地气候土壤的特性种庄稼，结果迎来了丰收。为感谢上帝的恩赐和印第安人的无私援助，他们邀请印第安人共庆丰收。从 1941 年起定为每年 11 月的第四个星期四为法定的全国性节日，放假三至四天。现在，它更是一个家庭节日。感恩节前，辛苦了一年的儿女们从四面八方赶回家来团聚。感恩节聚餐会上经常邀请亲朋好友或只身在外的朋友欢聚一堂。他们在餐桌上放一个大南瓜，周围摆上水果、干果、蔓越橘汁和玉米面做的印第安布丁。主菜是火鸡，人们将火鸡肚内填满用核桃仁、玉米植、香肠、洋葱、葡萄干做成的馅，然后刷上油用火烤，烤得外酥里嫩，由男主人一片片割下后分给家庭成员和客人。此外，还有果酱、蜀黍、南瓜饼、面包、蔬菜和水果。人们在餐桌旁愉快地共叙往事，为一年所得的恩惠感谢上帝，并为下一年的万事顺遂祷告上帝。

宴席结束，许多家庭还举行传统游戏，如用线串蔓越橘的比赛、剥玉米和数玉米的比赛以及用勺子推着南瓜跑的比赛等等。

每到感恩节，为缅怀先民开拓美洲的艰难，也有成千上万的美国人前往移民最初落脚的地方——普利茅斯港参观。

圣诞佳节贺卡满天

每年的 12 月 25 日，是基督教徒纪念耶稣诞生的日子，故称为圣诞节，12 月 24 日夜，被称为平安夜。圣诞节的来历，可以上溯到公元 354 年，当时的罗马教会规定 12 月 25 日这一天为圣诞节。这一天本为民俗的农神节，从这天起日照时间增加，光明与温暖与日俱增。把这一天定为圣诞节，显示着那稣降生如太阳降生。

相传耶稣是由圣母玛利亚因圣灵降孕而生，是上帝之子。耶稣降生于耶路撒冷附近伯利恒一家客店的马棚中，因为找不到一块干净的地方放置那稣，只好把他放在马槽里。天使向牧羊人报告了这一喜讯。同时有贤士根据天上发现的新星的指引，找到了那稣和圣母，并赠送了黄金和乳香。

千百年来，圣诞节成为西方社会最隆重的节日，托马斯·杰斐逊总统称圣诞节是“充满欢笑和盛宴的一天”。

圣诞节家家要摆放圣诞树，这一习俗是400年前德国传教士马丁·路德的首创。他在圣诞夜回家的路上被枫树林上空群星灿烂的美景感动，于是就扛了一棵树回家，在树杈上点起小蜡烛。如今，通常是使用挺拔的塔形如冷杉、罗汉松等常绿乔木，树上挂满闪亮的纸片、五颜六色的彩珠、用棉花模仿的雪花以及形形色色的圣诞礼物。树的尖顶放一颗大星。在平安夜，一家人围坐树下，共进晚餐。饭后，圣诞礼物也在树下打开，那时，便是孩子们最开心的时刻。大人们便互相致谢、祝福。

圣诞老人是圣诞节的中心人物。相传圣诞老人是罗马帝国时期主教圣尼古拉的化身。圣尼古拉乐善好施，曾暗地里给一个农夫的三个女儿赠送嫁妆，并将一袋金子从烟囱口扔进去，恰好掉在壁炉上的一只长统袜中。所以，每到圣诞节，天真的孩子便会把长统袜口朝上，吊在壁炉上，期待着圣诞老人的礼品。正因有此习俗，许多商店便教人扮成圣诞老人，他们留着银白胡须，头戴红色尖帽，身穿白皮袖边、白皮领子的红袍，腰扎宽皮带，向人们，特别是儿童们分发糖果和礼物。

圣诞期间，家人、朋友之间互相赠送圣诞贺卡，并附上良好的祝愿，已成为美国人不可缺少的节日风景。据说圣诞卡是英国商人约翰·卡尔卡特于1843年发明的。另一种说法是圣诞卡诞生于19世纪40年代，最初是英国教师给学生布置的“家庭作业”，让孩子们在节日里奉献给父母，以示爱心。后来，流行开来，风靡全球。1990年，总统布什夫妇发出了45000张圣诞卡。而美国人每年寄出的圣诞卡达20亿张。

在圣诞前夜，或圣诞之晨，教徒们会组织歌咏队到各家去唱圣诞歌，传报“佳音”。圣诞歌曲有《平安夜》、《小小伯利恒》、《东方三贤士》等。现在，很多孩子加入了报佳音的行列，按例，主人要为孩子们招待茶点，分发糖果。

圣诞期间，是美国商家的黄金时间，也是平民百姓购物的最佳时机。圣诞前夕，各商店布饰一新，各种名特新商品全部上架，纷纷举行圣诞节削价大甩卖。美国商店一年两次大甩卖，一次在7月，一次在圣诞节前。人们辛苦了一年，兜里有了钱，都想趁此机会好好享乐一番。商店里彻夜灯火通明，人潮如流，货架上的物品，琳琅满目。据统计，圣诞节期间，商店的销售额占全年销售额的25%至50%不等。

圣诞节当天，也是家人团聚、共进节日盛宴的日子。产于美洲大陆的火鸡，是流行的圣诞大菜。圣诞餐有时在中午，有时在晚上，通常不请外人。如果你单身一人，又身处异国他乡，也会被美国人邀请到家中，一起享受圣诞的快乐。

有趣的是花圈，这在中国只有在丧事时才用，而圣诞期间美国人家家门口都挂着花圈。在美国，花圈是喜庆之物、挂花圈才能表现节日的欢乐。

民族习性 令人费解

两个C和三个M

中国学者黄秋耘考察了美国社会生活的特点，他得出的结论就是两个 C 和三个 M。

第一个 C，就是 Computer，电子计算机。在美国的日常生活中，一时半刻也离不开电子计算机。煮饭就得用电子计算机控制，煮熟了就自动停火，不会煮糊了饭，或者煮成夹生饭。商店用电子计算机算帐，哪怕你只买了两角钱东西，帐单上面也开列出一大串数字，计有：买 A4091.999（即明信片）商品两件，每件单价 1 角，两件合计 2 角，纳税 1 分，共计 2 角 1 分，付款 2 角 5 分，我回 4 分。帐单上开列得清清楚楚，一丝不苟，全部过程只要 5 秒钟时间。假如要用人工计算，开出帐单，最熟练的售货员恐怕也要 3 分钟吧。在美国，“时者金也”，用 3 分钟去做两角生意，谁也不肯干这样的蠢事。

依此类推，汽车进出停车场，旅客进出飞机场，以至大工业生产，炼油炼钢，酿酒制糖，高速公路上的交通指挥，天空中的飞机导航……一切都得依靠电子计算机来控制，一旦电子计算机失灵，就会造成滔天大祸。

第二个 C，是 Competition（竞争）。且不说小姐们选美，运动员们争冠军，使出浑身解数，争个你死我活。据说每一场橄榄球赛或足球赛中，少不了都有几个人头破血流，脸青唇肿，甚至折胳膊断腿。就拿做生意来说，电视广告每分钟收费几万美元至十几万美元，无非是吹嘘本厂的产品如何价廉物美，坚固耐用，汽车走完 10 万英里以后，依然完整如新，和刚刚出厂时一模一样，还能爬得上 70 度角的斜坡。别的牌子的汽车走完 5 万英里就变成废品了，只好送去回炉炼铁。总之，商战之激烈，不亚于战场上决胜负、定存亡的厮杀。

甚至最“神圣”的科研工作，为了竞争，也得互相保密。同在一个实验室里工作的学士、硕士、博士们，我搞出来的数据，你休想多看一眼，否则你利用了我的数据写出科研论文来，光荣、名誉、金钱通通归你所有，我岂不是吃了大亏。一下班，都得把自己的研究成果锁进自己的柜子里，看得比国家的最高机密还要严重。行行都在竞争，人人都在竞争，别人取得成功，我就少一份取得成功的机会，这是生死攸关的大问题，就是在父子兄弟和至爱亲朋之间，也绝对不会礼让的。

除了两个 C，还有三个 M。

第一个 M 是 Money（金钱）。在美国看来，有钱就有了一切。哪怕人命关天，假如你拿出二三十万美元来收买个百发百中的“神枪手”干掉你的仇人，真是易如反掌。不错，美国是讲法治的，据说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不过，假如你腰缠万贯，富若石崇，不吝惜花十万八万美元以至几十万美元，在法庭上，大事可以化小，小事可以化了，而且可以用不着当事人操心，你的大律师自有神机妙算，曲的可以说成直，直的也可以说成曲。在美国，大律师老爷真是威风八面，八面威风，连法官老爷和警官老爷都要怕他几分，让他几分。

在美国，亿万富翁，幕后之总统也；千万富翁，幕后之部长也；百万富翁，幕后之州长也。总统的任期不过 4 年，连选连任的也不过 8 年，而亿万富翁、千万富翁、百万富翁……等等，乃终身制甚至是世袭制的职务，荫及子孙。石油大王洛克菲勒，其子为洛克菲勒二世，其孙为洛克菲勒三世……只要石油公司不垮台，大概可以传至千万世而无穷。试

问，罗斯福的子孙，杜鲁门的子孙，艾森豪威尔的子孙，肯尼迪的子孙，卡特的子孙……而今安在哉？此所以美国人重富而不重贵，重钱而不重权也。其实，真正掌握美国之舵拥有扭转乾坤的力量的，还是那第一个 M，金钱。美国昔称“金元帝国”，今称“绿底帝国”（美钞是绿色的）。绿底帝国的真主，还是绿底，更确切他说，是持有大量绿底的人，这一条是天经地义、无可怀疑的。

第二个 M，则为 My 或者 Mine（我的）。美国人多数都是个人主义者。我的财产，我的事业，我的住宅，我的汽车……自然是神圣不可侵犯的。甚至我的狗，我的猫，我的金丝雀儿……谁敢损害它们一根毫毛，都非赔偿不可，绝不含糊。大学里一位男士在教室里吸烟，吞云吐雾。教授先生见状勃然大怒，要将那个吸烟的大学生赶出教室。谁知他不慌不忙，理直气壮地抗议道：“先生，我交了学费，就有在这里听课的权利。先生，请您注意，这是我的权利！”“我的”二字，果然法力无边。教授先生只好忍气吞声，继续讲他的课，任由那位大学生吞云吐雾下去。

第三个 M，则是 Movement（变动）。美国人喜欢变动而不喜欢稳定。一两年间搬几次房子，换几次工作岗位，算是正常的。一辈子离几次婚，又结几次婚（不结婚就用不着离婚），也是正常的。又比如用汽车吧。好好的一辆汽车，使用了不到两年，非卖掉它换一辆新的不可，买不起新的，半新半旧的也行。其实新的并不见得比旧的好到哪里去。

这两个 C 和三个 M，可以说是精炼地概括了美国社会生活特点及美国人待人处事的行为原则。

上帝在美国人心中

1956 年 7 月 23 日，美国国会批准了美国的箴言是：我们相信上帝。美国人特别重视宗教，信教的人尤其多，大约有 95% 的人说他们不是属于教堂就属于宇宙，宗教活动也十分活跃。《圣经》是美国最畅销的书，每年要售出或发行 900 万册。

与其他发达国家相比，美国是宗教信徒最多、教徒中文化程度最高、教派最为复杂、宗教活动最活跃的国家。美国宗教的活力在世界上也是不多见的。从童年时代起，宗教教育就开始进入美国人的生活，但单亲家庭、父母离异的家庭或父母双缺的家庭中成长起来的儿童所受的宗教影响，显然不及正常家庭环境下的孩子大，这些人长大后对宗教的态度相对要淡漠一些。

令人费解的是，在宣称信仰上帝的人中，有 58% 的人并不常去教堂。从表面上看，这个似乎矛盾的事实表明，在这个国家中，人们多半或许愿意私下崇拜上帝。同对也表明只有少数人怀有很深的宗教感情。

由于年龄、性别、所在地区、种族及宗教派别不同，在参加礼拜活动的人中，存在着很大差别：

从年龄上看，上年纪的人比年轻人去教堂的次数更多。比如 50 岁以上的人中，去做礼拜的有 48%，而 30 岁以下的人中，只有 33% 的人去教堂。难怪有人戏曰：也许年龄的增长会使人越来越靠近上帝。

从性别看，女人无疑比男人笃信宗教。一般情况下，46% 的妇女经常出入教堂，只有 33% 的男人常去教堂。

那么，上帝的形象是什么呢？美国全国民意研究中心 1986 年曾就一系列有关上帝的有趣问题进行过一次调查。

68%的人说上帝更像主人而不是配偶。

65%的人说上帝更接近于父亲的形象而非母亲的形象。只有 7%的人将上帝幻想为母亲的形象。

17%的人把上帝看成是情人，而 58%的人把上帝想像为审判者。

44%的人说上帝更像是一个朋友而不像国王。

49%的人把上帝视作救世主。

37%的人说他们把上帝看作是创世者。

由此不难看出，在美国，人们与宗教的联系几乎就像生活中任何一件事一样普普通通而又必不可少。可以说美国人信仰上帝，但绝大多数人认为，礼拜和有组织的宗教活动必须是一种私人的事情，要完全与政府相分离。上帝对于大多数美国人来说确实具有个人的意义，上帝以父亲的形象出现，是宇宙的主宰，为人们进行道德、伦理及与宗教有关的事物方面的仲裁。

最近，美国最大的杂志——《读者文摘、和权威的盖洛普民意测验中心在全美各地对 1500 余名 18 岁以上的成年人进行了一次有关宗教的调查。调查结果表明，美国人对宗教的“热情”在经过过去 20 年的“持续下降”后又出现了“急剧回升”。

宗教的“复苏”最明显的表现莫过于美国人对祈祷态度的变化。被调查的人中有 87% 坚持每天做祈祷。有趣的是，每天做祈祷的人中竟有许多人根本不信教。不过，祈祷者多为老人、病人、穷人和文化程度较低者，但如今，在这支浩浩荡荡的“祷告大军”中，富人、学者、青壮年等比比皆是！

另据调查，他们之中约有一半的人是在祈祷时与苍天“对话”，为自己、家庭或亲朋好友谋求“帮助”，或向上帝“谢恩”，希望“继续得到庇护”。也有越来越多的人（其中包括刚刚学会祷告的“新手”）把这种与神的“精神交流”当作一种“精神安慰”。

这种“宗教热”还表现在美国生活的许多方面。例如，全国有 1100 多个电台，200 多个电视频道专门播放“宗教节目”，而且渴望进神学院“深造”的中学生日趋增多。就是在一般大学，有关宗教的课程也常吸引了众多学生，变得越来越吃香。

不过，也有许多人对现行的各种宗教并不感到合胃口，因而企望加入新的宗教。可以这么说，美国人，尤其是年轻一代，在宗教的选择上，比上一辈更为“自由”和“独立”了。

喜欢迁徙的“游牧族”

美国人没有户籍的概念。你要住哪里都可以，只要你能生活下去。警察也不管哪座房住的哪家，你要搬家，也不用到警察局报告。买火车票、飞机票也不用身份证之类，就是住旅馆，也不用任何证件。只要有钱，或是凭信用卡，或是凭汽车驾驶执照，你可以到天涯海角，可以住任何等级的房间。这些规定和制度，都给美国人的迁徙提供了方便，美国人也就成了世界上迁徙最多的新“游牧”民族。

美国人的喜欢迁徙是有传统的。早期的外来移民离开东海岸原有的英国殖民地，沿着各条河流，穿过山间隘道，浩浩荡荡朝前推进，向西部边疆不断稳步迈进，哪里有财富，就哪里搬家。机会的诱惑吸引着他们从东到西，从农场到乡镇。这个过程，持续了几乎 300 年之久。对他们来说，边疆一词不再是指划开两国的一条界线，而是文明与未开垦的土地之间的一条随时可以变动的边界。在这片辽阔而荒凉的土地上，首先是生存下去，然后进行开拓。他们在一棵树不长、杂草丛生的荒野捕杀野牛，在炎热似火的夏日垦荒种地，在寒风刺骨的冬日伐木狩猎，在水草丰盛的原野上圈地养牛。这段艰苦的历程对美国人的性格起了深刻而又持久的影响。它加强了人的独立精神，开拓者走在政府的前头；而不是落在后面。它要求自力更生和充满自信。它提倡人人平等的意识：个人的才干能力比他们本人或父辈的身份地位更重要。它激发并培育了一种不甘寂寞、热切好动的性格。当时那种“渴望变革，勇往直前”的精神，至今仍能在美国人身上看到。它促使美国人“站起来，朝前走”，到新的地方去寻求更美好的生活，它又造就了美国人的顽强坚韧，软弱无能或缺乏毅力的人在边疆是无所作为的。最后，这段历程大概也促成了一种在美国人中间经常可以发现的特性：无论时势好坏，他们总能顺利地从这个国家的某个地方迁移到另一个地方；无论来到哪里，他们都能安全生活，迅速适应环境。

这种现象在世界上任何一个国家和地区，都是无法和美国相比拟的。

这种迁徙，直到今天仍在继续。仅 1991 年一年，就有大约 4000 多万美国人，即平均每 5 个人中就有将近 1 人举家乔迁。无论经济境况如何，这种已成为美国特色的一年到头永不休止的搬家热仍然流行发展，甚至有人已将这种现象称之为“乔迁运动”，这种运动也在促使美国人口的地理分布状况不断变化。

男人莫问收入 女人莫问年龄

美国人十分注重个人隐私，尽管乍一接触，美国人会给人一种慷慨、热情大方的感觉。一般习惯，在道途相遇，不论识与不识，多点头招呼，说声“哈罗”。但对其私人生活多予隐密，如系初交朋友，不宜与之“闲话家常”。美国人还不喜欢别人打听他们的个人事，也不喜欢外人随便打搅他们。美国人从周一到周五拼命工作，到了周末和节假日喜欢举家合欢，或外出游山玩水，不欢迎外人“掺和”。在以个人为中心的社会中，礼貌像一条防线，把人隔开了。英文 PRIVATE 的意思是私人，也是秘密，保密。互不干涉的另一面就是互不关心、互相设防。由于居住房屋系个人及家庭私生活的范围，无论何人，不可随意入侵。即使原是一家人，既已分开住了，想见面仍得事先约定，不能随时前往，正如同居一屋的人，由自己房间去到别人房间也得先敲门，获得许可，才好进去。

如果你不打电话或者不事先约好就去登门拜访，美国人会很不高兴，不约而来的做法跟不敲门就推门进入一样，这在美国是非常不礼貌的。

尽管美国人相互了解的进程比较快，但也还是有一些问题是需要回

避的，这些问题往往被认为是纯属个人的隐私，因此问这类问题就显得粗俗和无礼了，这些问题包括一个人的年龄、经济情况、衣服的价钱或个人财产、宗教及性生活或感情生活。一般人难以想像，美国人会把工资保密到何种程度。除夫妻互相了解工资情况外，往往父母与儿女之间、兄弟姐妹之间、姑嫂妯娌之间，均不知道对方工资多少，他们也从不打听和关心对方挣多少。至于年龄，更是敏感的话题。当他们想了解对方年龄时，常常用间接的迂回的巧妙的方法，如称赞年龄大的人显得年轻，对中年人，则从交谈中根据对方的学历、经历来推测。

由于美国人注重隐私，彼此森严壁垒，因而造成泛交容易深交难，这是美国人的一个非常明显的特点。美国人的交际面很广，而且外表很友善，但是他们不喜欢深交。因此，美国人相互之间的友谊不能持久，尤其是意大利裔、法国裔和西班牙裔的美国人。

美国人跟同事和邻居之间的友情往往因为工作调动或搬家而突然中断，许多人还不辞而别，到逢年过节时甚至连张贺年卡都不会寄，这种“人走茶凉”的习性，可能与美国人的“游牧民”（爱搬家）文化有关。

也可能和美国人注重隐私有关，美国人不像希腊、中东以及许多南美人在一起谈话时，彼此站得很近，而且通常在谈话谈得投机时脸也凑近在一起。美国人觉得太近了显得尴尬，因而常会后移几英寸。研究发现，他们感到最舒适的距离大约是 21 英寸以外。在许多亚洲和非洲国家，两人谈话的距离甚至更远，这种较大的空间，造成了一种微妙的尊贵和敬重的气氛。这个距离问题几乎总是无意识的又是值得观察的、有趣的。

这种差别也反映在坐着在一起谈话时人们之间所保持的距离上。在美国，即使在拥挤的电梯里，人们也试图保持一定的身体距离，而在巴黎人们则顺其自然！

虽然美国人在谈话时保持一定的身体距离，但他们也通过手势传达大量的信息——不仅仅是用手势而且也用手接触对方。他们把一只手搭在一个人肩上或是用一只胳膊搂住他表示同情和友好；在开玩笑时，他们用胳膊时轻轻碰一下另一个人表示故事十分有趣；轻轻拍拍某人的臂表示让他放心；摸摸小孩子的头表示喜欢他；他们乐意拉住某人的胳膊送他穿过街道或给他指路。一方面保持距离，一方面又拉近距离，在距离问题上，美国人还真是一下子让人捉摸不透。

痴迷的动物情结

美国人似乎有喜欢动物的天性，他们对动物有着特殊的感情。

白头鹰是美国的国鸟，又称秃鹰。它是产于美国及加拿大的一种巨型鹰，外貌美丽，性情凶猛，有“百鸟之王”之称。其实白头鹰的头部有丰满的羽毛，并非光秃。秃鹰幼时全身披黑色羽毛，长大后头颈羽毛变白色，老时尾部也相继变白。今天它已成为美国的象征，它不仅出现在国玺上，也出现在国徽和其他旗帜及硬币上。

不仅对待国鸟如此，在美国无论是在城市公园，还是郊区住宅区，都能见到野生的各种鸟类、松鼠等，他们大胆地在人们周围蹦跳、觅食与游人嬉戏。美国人喜欢动物，他们强调保护动物，认为动物是人类的朋友。

中国留学生沈小彼住进美以美大学宿舍的头一学期，碰见一件趣事：她厨房后门外屋沿下的门灯边上，被麻雀掏了一个大洞，麻雀在里面筑起了窝，每天掉下许多鸟屎和干草。她虽不像有些人那么迷信，认为鸟屎落在头上会倒霉，但一旦那稀乎乎的鸟屎正好落在身上，也够恶心的，为此她跑到学校房管会办公室去要求修补房子。值班的女士让她先在记事本上登记填表排号，她一切照章办事。大约过了一个星期左右，一位上着短袖运动衫，下穿一条毛边露膝牛仔裤，留着络腮胡，梳着马尾头的年轻人来敲门，说要修房子。她想这下终于可以把后门外彻底清扫干净，倒垃圾也不必再从前门绕了。于是请他进屋，向他指明了破洞的位置，趁他东张西望比比划划估量工程大小之际，按国内的习惯先给洋老师傅递上一罐冷饮。达拉斯夏天的温度在华氏 100 度左右，大热天出门干活够辛苦的。出于礼貌她主动和他攀谈，她说：“很高兴盼到您来，这个洞破了很久，小鸟在这里做窝，搞得后门外很脏，昨天我已看见有四只幼鸟探出头来了。”他竟然神采飞扬地追问：“什么？什么？有四只？是真的吗？”她说：“当然是！”他吹了一声尖啸的口哨，收拾了一下工具箱就要走。她问：“先生，您忘记带什么东西吗？”他说：“没有，但是很抱歉，这房子我不能修了。”她说：“为什么？”他回答说：“女士，你刚才不是说你看见 Baby（婴儿）了吗？目前 Baby 正在享受幸福的家庭生活，如果我把鸟窝拆除，Baby 无家可归，我就会受到保护动物协会的控告。”她问：“那要到什么时候才能修呢？”他说：“小鸟长大飞走以后吧。不过如果它们提前搬迁，你可以再到房管会去申明一下，告诉他们可以动工了，我再来。”说完背起工具箱，两手对鸟窝抛了个飞吻，又对小沈说：“女士，再见，祝你有美好的一天。”然后哼着小曲转身离去。一直等到小沈搬迁，小鸟还是没有挪窝。当然也就不会有人去动它。

加利福尼亚的威尔逊先生投资的养鱼业，非常兴旺。随着渔业的不断发展，以食鱼为生的海鸟也成倍生长，这给渔场的经营管理造成了很大的难度。他本想订做一批大网把鱼塘遮盖起来，无奈造价太高，得不偿失，又想不出别的高招，只好有空就拿沙子猎枪打鸟。老头过去在海军陆战队当过兵，枪法挺准，他边打边埋干了好几年。其实本来大部分美国人的生活习惯都是“各人自扫门前雪，休管他人瓦上霜”，威尔逊先生的庄园又很背静，里面有啥情况是不易让外人觉察的，后来之所以吃上官司，那是因为渔场有一名雇工，经常请假误工，还把鱼偷出去卖了换酒喝，而且屡犯不改，才被威尔逊先生解雇，此人怀恨在心，一状告到检察院：检察院派出了多名侦探，明查暗访，挖坑取证，经初步查证估算，威尔逊在 10 年之中枪杀海鸟达 900 只以上，因而被起诉的两项罪名成立：（1）非法枪杀海鸟 900 只以上，（2）非法销尸（鸟尸）灭迹。严重违反了自然资源保护法，量刑最高可判监 30 年之久。初审此案，威尔逊被判重刑，后来花了一大笔律师费上诉，折腾了两年多，法院最后才改判罚款 29000 美元，外加坐牢 13 个月，经历这番波折，他心力交瘁，为此下决心卖掉鱼塘，并承诺法院在 4 月 4 号下午 2 点之前准时报到服刑。

美国的法律也很有趣，有很多条款就是保护动物的。得克萨斯州的法律明文规定，凡参加钓鱼者除需交 13 美元购买一张全年通用的钓鱼许

可证之外，另外允许垂钓的鱼类的品种、尺寸、数量均有不同的限制。举鲈鱼为例：

(1) 凡钓到 18 英寸以下的鲈鱼，必须立即放回水中，不许带走，否则将以破坏自然保护法论处。公园巡警经常拿尺子来量，违者轻的每条罚款 200 美元，超量过多还要招警扭送法院法办。

(2) 钓到 18 英寸以上的鲈鱼，每人每天也只准许带走 5 条（重量不限）。若两天连续垂钓，则需先将第一天所得的 5 条拿回车中包装好，不可将两日所得，放在一起，否则以累积计算，每超一条要交罚金 200 美元。

在美国，打猎是严格控制的。被列为狩猎对象的野生动物，大都繁殖过多，通过狩猎来控制它们的数量。打猎要办执照，办照前还必须去听 10 个小时左右的狩猎课，内容是保护野生动物的知识和如何使用枪械，以保证安全。狩猎时间也有严格规定，每年只有固定时间，通常都要避开野兽的繁殖期，每天的时间也有规定，只有日出前半小时至日落后半小时可以进行，夜间是不允许的，这是怕夜间狩猎会惊扰其他动物的休息。

每年对批准狩猎的动物数量也有规定。如加利福尼亚州近年批准猎熊每年不超过 1200 只。一旦达到数量，便会马上通知狩猎人员，同时执照作废，严禁继续猎熊，如有违反，将会受到严厉的罚款，甚至坐牢。这种种规定，还真有点“计划经济”的味道。这一切，都是以保护动物为前提的。

猎到了动物，要将执照夹在动物耳朵上，同时写明猎获的地点、时间，并向管理人员报告，指明运出动物的路线。管理人员要敲下动物的牙齿，判明年龄，并存入电脑，以求掌握自然界中动物生长的规律。

美国人对动物的痴迷，甚至在遗嘱中把财产留给宠物，美国人似乎认为动物也可以接受遗产，而这往往使遗嘱执行人感到头痛。美国北卡罗来纳州的一名寡妇把价值 25 万美元的遗产赠予她的两只金丝雀和一只猫。一天，一只金丝雀突然死亡。律师怀疑是那只猫“图财害命”，企图分得更多的遗产而咬死了金丝雀。于是，他下令对金丝雀进行尸检。结果证明这只猫是清白无辜的。

美国马里兰州一个男人把财产全留给了妻子，但是规定，他妻子必须保证他的爱犬享有比他本人生前享有的更多的自由。

这就是美国人的动物情结，如此深情，真是说也说不清楚。

美国人怎样打扮

美国人衣着比较随便，但却比较注重发型。他们花在头发上的时间和金钱是相当可观的。中年人和职员发型力求庄重、大方、美观。青年人就不同了，他们追求的是“出位”抢眼。于是，有人披头散发，有人留一撮毛，有人剃阴阳头，有人头上梳着数不清的小辫。有的女士剃成男发，有的男士却烫个满头花。美国人的头发真是变化莫测，让你眼花缭乱。

涂脂抹粉是女士生活中必不可少的。尤其是宴会或社交场合，更是刻意修饰，着力打扮。这既是礼仪的需要，也是对美的追求。女士们的

化妆品是随身携带的。在公共汽车里，在地铁中，常常会看到女士们掏出小镜子，仔细修饰打扮。而且年龄越大，化妆越勤，他们认为，年轻人不化妆也漂亮，而老年人不化妆不更难看了？因此，在美国随处可以见到那些肌肤臃肿，但脸上却描红画绿的老人，看起来很不舒服。

美国人喜欢戴首饰。女人喜欢戴戒指、耳环、项链。她们喜欢 14K 金的，因为做工比较容易出花色，而且色泽也鲜艳，价钱相对便宜。另外，她们往往不戴贵重的宝石、玛瑙、珍珠之类，而以假货代之。这可能和美国社会治安状况有关，戴了真的常常被抢，那样损失惨重。不如戴假的，抢了损失也不大。就连有名的电影明星、歌星之流，她们也愿意戴假的，假货一时成为时尚。而且你戴了假的，别人也未必知道你戴的是假货。近年，美国男人也不甘落后，耳环、戒指、项链不单是女人专利，男人也亦步亦趋，而且锦上添花，还要戴鼻环，甚至有戴锁链装饰物的，而黑人和印第安人花样更多，他们十个指头戴满戒指，脖子上、腕子上也戴满名目繁多的饰物，任你叫也叫不出名字。

美国女性的三小件

美国女性有三件东西离不了，那就是刮胡刀、漱口水和咖啡壶。

美国小姐女士都有把刮胡刀，用来剃腋毛和手毛脚毛。在洋人眼中，男人一身毛茸茸，被视为性感，所谓男性雄风，就是虎背熊腰加上茸毛，但女性汗毛浓密，却被认为不够秀气，失却女人味。洋小姐以保持四肢光滑无毛为美感，汗毛稍有增长，即会紧张兮兮，马上泡进浴缸，拿着刮胡刀弄个滑不溜丢才敢见人。所以，女性专用淑女型刮胡刀 Lady Shaver 在美国十分畅销。

一位美国小姐苏珊，她习惯每周修毛一次，她说从前在比较有水准的学校，女性手足茸毛显现，会被老师和修女斥之为粗率、不整洁、没教养；腋毛外露，就是不修边幅、有失斯文。于是，打从中学时期开始，刮胡刀人手一把。

漱口水非用不可，美国人如是说。美国人对自己的口腔气味很敏感，因为他们接吻频频。情侣们从早吻到晚，男女老幼见了面总是亲这里吻那里。吻是爱也是礼貌，吻表示喜欢也表示高兴，嘴对嘴外，脸颊、额头、颈项、手背……身体上无一部位不可以吻，没有漱口水，她们的日子怎么过呀。

有一首歌叫《没有了你》，如果将“没有了你，一日难挨”的歌词，改成：“美国人没有了咖啡，一日难挨；欧洲人没有奶酪，一日难挨。”那是再恰当不过了。

据盖洛普民意调查报告，美国约有半数人不吃早餐。美国人早餐不吃没有关系，咖啡却非喝不可。早上碰面，他们看来一脸倦容，待喝了咖啡，才能打起精神。苏珊说，一天她来不及喝咖啡，讲课时觉得头昏脑胀，终致摇摇欲坠，要校役端上一杯咖啡，才告神志清醒。

“我们就是离乡背井，行囊里总不忘放进一只咖啡壶。”露丝说。有人来访，奉上现煮咖啡，是很普遍的待客之道。美国人喝咖啡，一杯不嫌少，两三杯又不嫌多，通常一定续杯，总之有咖啡则欢。美国人一般并不介意罐装咖啡，但讲究格调者必喝现煮咖啡，咖啡壶是他们家里

最宝贝的器具。

“3”与“13”

“3”并不是美国文化中唯一的模式数字，但“3”在美国文化中分布得更为广泛，人们经常发现两种交替的分类方式：一种是二分式，一种是三分式。

在民间语言中，人们给某人以3次欢呼，每次为：嘿！嘿！乌拉！而不是2次或4次；英语字母表一般叫做ABC，而不说“AB”或“ABCD”。在欧美民间传说中有三兄弟、三个心愿、三个神秘物，还常有等待三天或持续三天的战斗。笑话是现代神话故事。在笑话中，通常有三个主角，英格兰人、苏格兰人、爱尔兰人；英国国教派牧师、基督教牧师、犹太教牧师；或者一个棕色头发的人、一个浅黑色头发的人、一个红色头发的人。从结构上看，这类笑话一般有3个行动次序。“3”在其他领域的美国民俗中也同样常见。美国民歌的许多歌曲中，歌词有重复三遍的句子，其后才是最后结束的句子，还有，重复3次的是一个词或词组：“划，划，划你的船”；“玛丽有只小羊羔，小羊羔小羊羔”；“你可认识卖松饼的小贩。卖松饼的小贩，卖松饼的小贩”；“你见过一个小姑娘，小姑娘，小姑娘吗？”

数字“3”在美国迷信中也占有相当显赫的位置。有时候它象征着幸运，如“第三次真是妙不可言”。有时，恰恰相反，如“当了三次伴娘，却从未做过新娘”：“一根火柴给三个人点烟肯定倒霉”；“第三次沉下去了（即淹死了）”。与迷信习俗一样，谜语也呈现出三分式。著名的斯芬克斯之谜即是一例：“早晨四条腿行走，用四肢爬行（婴儿时期）；正午两条腿行走（青壮年时期两腿行走）；日暮三条腿行走（老年时行走须拄着拐杖）。”

数字“3”也存在于团体游戏项目或体育项目中。在全民性的体育项目中，“3”更是随处可见。棒球有9个队员，比赛9个回合；3个守球方，3个攻球方；有第一、第二、第三垒之分；有左、中、右3个场地；还有3个裁判。而且，击球和守球的平均得数都根据3个场地计算，投球得分包括3位数字，比赛记录表一般有“跑动、出击和失误”，全都遵循着三分模式。

我们还可以从美国的其他体育项目中找到更多的例子，但是令人注目的恐怕是在赛跑中，只有前3名优胜者，才会得到正式承认。同样，在赛马中是：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同样值得注意的是：在许多美国体育项目中，不仅仅存在获胜和失败两种可能性，还有第三种可能性，即并列或平局，使比赛结果变为“获胜、失败或平局”，这与三分思维是一致的。连体育比赛时啦啦队的助威声也由3个词语组成：加油，伙计们，加油！

民间文化中另一个更具说服力的是与命名习俗有关。在美国文化中，大多数人的名字都由3部分组成，每一部分都可以开头字母缩写。例如 John Fitzgerald Kennedy（约翰·菲茨杰拉德·肯尼迪）可写成 JFK。同个人一样，各种组织也都以3个词语来命名。典型的组织如：AAA（美国人类学协会），AMA（美国医学协会），KKK（K党）。

有些机构的名称不只 3 个词语，但是，其大写字母缩写形式却只有 3 个，如：DAR（美国革命之女协会），PTA（家长教师联谊会），CIO（企业组织代表会）。美国三大电视网的名称分别为：ABC（美国广播公司），CBs（哥伦比亚广播公司），NBC，（全国广播公司）。事实上，每一组大写的缩写字母几乎已取代了其所代表的词语：DNA（脱氧核糖核酸）。大家所熟知的美国的缩写形式是：USA。

民间语言也为美国文化三分模式提供佐证。美国修辞传统的范例为三分结构，如：自由、平等、博爱，美国政治术语也偏爱三分式，如生命、自由和幸福；民有、民治、民享的政府，也就不足为奇了。

美国许多的发令或仪式也秉承同样的传统。竞技开始前的口令都是 3 个词语：各就位；预备，跑；或者：各就位，瞄准，射击。拍卖用语“第一次叫价，第二次叫价，成交”和“叫价，叫价，成交”，就是例子。戏院门口招揽观众的叫喊声是：“快，快，快！”后面一般再加“紧跟上”3 字。美国法院的审判也提供例证。其一是“听好”或“肃静”都重复 3 次。其二是证人的宣誓。证人宣誓时法庭要求他讲“实话”重复三遍，他宣誓要“说实话，全说实话，只说实话”。在婚礼时，还得做出“爱，敬，从”的承诺。

就文化模式研究而言，服装同食品一样，也能够给人许多启迪，许多衣服都有 3 种型号：小、大、中。美国人穿衣服都穿三层。男性运动衫的前面往往钉三粒扣子。夹克衫外面的口袋一般也是二个，男子往往在上面的那个口袋里放一块手帕。这样的例子比比皆是。交通灯一般分成三部分：红灯/停，黄灯/小心，绿灯/行。高速公路上通常有三条车道，中间的一条创造一个与美国政府态度有关的隐喻：左派、古派和中间派。自由通道标志一般列出三个出口，汽车上的变速装置按传统分为开车、空档、倒车三部分。这种装置可能给人一种必须如此的感觉。有些牌号的汽车质量也分三个档次，尽管有关一流车、二流车和三流车的概念被巧妙地掩盖了起来。

同样是数字，美国人似乎极不喜欢“13”，可以说，他们处处忌讳“13”。以致许多高层建筑物没有第 13 层楼，即使有的有第 13 层楼，住户也把它当作第 14 层，以取得精神上的安慰。门牌标号也是如此。在美国宴会上不能 13 个人同坐一桌，也不能有 13 道菜。他们认为“13”不吉利，会给人带来不幸。这一忌讳的来源，据基督教《圣经》中讲到，在“最后的晚餐”上，耶稣同他的 12 个门徒一起吃饭，其中犹大为了贪图 30 块银币，将耶稣出卖给犹太教当权者，并亲自为他们引路，抓住了耶稣。此后耶稣被钉上了十字架。因为犹大是餐桌旁的第 13 个人，所以西方人把“13”这个数字视为不幸的象征。美国人对星期五也同样抱有恐惧心理。有一种说法，认为这是由于耶稣于星期五被钉上十字架，星期五是“耶稣受难日”。还有一种说法，认为这是由于亚当和夏娃于星期五偷食禁果被逐出伊甸园。总之，许多美国人认为星期五不吉利，如果星期五碰巧又是 13 号，他们就更加小心谨慎，不敢轻举妄动。

由小到大的思维方式

美国人倾向于从特殊的和小的到一般的和大的方向进行思维。其他

一些地方的人包括意大利、日本和大多数南美人则倾向于开始从一个总的或全面的观点出发、然后再缩小到具体的事实。这两种方式的差别在日常生活中比较微妙也难以辨认。然而，实际上，这种差别是不同文化背景的人们之间许多日常误解和冲突的根源。

让我们举一个信封地址的简单例子来说明，习惯于从大到小，从一般到特殊的思维方式的人写通信地址时往往以国家开头，然后写省、部门、县或州，然后是城市，再下来是城市中的区、街道，最后是具体住宅的门牌号码。在美国，人们写地址时则是从小的项目开始，首先写住宅的号码，然后是街道、城镇、州，最后是国家。

这两种相反的思维方式影响着许多谈判、计划或看法，无论是否承认它。当一个外国人对美国人关于一个总的目标、一个基本理论或一个原理的问题，他往往会感到结论被详细而繁琐的细节淹没了。他在听到总目标和计划之前，他就会被那一连串的数字或一大堆的方法描述给搞昏了。人们说：“问一个美国人时间，他会告诉你怎样造一个闹钟。”另一方面，美国人也会遇到同样令人沮丧的事，当他们问别人一个特殊的事实或细节时，被问的人能谈上 20 分钟的理论、哲学或宇宙的话题还没有涉及到专门而具体的事实！

美国人不可能——或者说也不想——改变他们的思维方式。但是，如果认识到这些差异，那么会对了解美国人有所帮助。

“不识数”的美国人

美国人在许多科学领域处于世界领先地位，说他们“不识数”，确实叫人不可思议，但是，日常生活中的美国人确实如此。

这是一个真实的故事，是一位中国留学生徐国民的亲身经历：

一次，我去文具商店买办公用品，总共要付 23 元，身上带的零钱不够，只能取出一张百元大钞。当商店经理仔细验证过钞票的真伪后，打开收银机，放下我给的百元钞票，取出两张 50 元还给我，不等我开口，他又让我交出一张 50 元的钞票，然后再找回 2 张 25 元。之后他如释重负他说：“现在你可以付帐了。”看他那令人眼花缭乱的兑换钞票的动作，我竟有些不知如何付帐了。经理笑了笑然后客气地用手指点了一下我手中的一张 25 元的钞票，我才机械地把他要的钱给了他。

一次，我有事拜访一位开了一家杂货店的同学，为了等他关门下班，我权当收银员接待起顾客来了。当一位顾客来柜台为他买的 8 元 2 角的日用品付出 10 元钱等找零钱时，我看见他另一手握着一把零钱，就自然而然地从银箱里取出 2 元钱的票子，请他再给我 2 角零钱。那位顾客竟一下子愣住了，说：“我只买了 8 块多钱的东西，可给了你 10 块，怎么还要我付 2 角？”我解释说：“你买的东西要 8 元 2 角，你给我 10 元，但我找你 2 元整钞，你不是还应给我 2 角吗？”他仰起头翻了翻眼睛，似乎在作心算，可是过一会儿，仍摇摇头：“你别在骗我的钱吧？你这就这 10 元钱找吧。”我只好苦笑一声，找给他一大把硬币。

在回家路上，当我把刚才那件好笑的事告诉同学时，他说：“这已是家常便饭了。尽管他们都用电子计算机，可是再简单的算术题让他们心算都会感到头痛。”他还告诉我一件事，店里的啤酒半打卖2元6角5分，买一罐5角；有一次一位顾客来买5罐啤酒，同学出于好心，为顾客精打细算，请他再多付1角5分，好给他6罐，那位顾客却紧握手中的钱不放，反而说：“为什么还要多给你1角5分？”同学指了指6罐啤酒，解释给他听——这样比较合算，可那位顾客茫然了一阵，还是只取了5罐走了。

故事决非笑话，它只是美国当今初等教育弊病中的一个侧面而已。老美收银员常为中国人的心算本领感到惊讶。如今，越来越多的教师和家长为孩子们算术技能的降低感到忧心，以至提出禁止学生在初中阶段以前使用计算机的建议。

据统计，美国人的知识水平和知识面部在呈下降状态。很多美国成年人不知道怎样写信，看不懂地图，更多的人加减乘除都很困难，大部分美国人不知道莎士比亚是干什么的。一些美国人甚至公开呼吁人不仅应该有获得知识的权利，还应该有无知的权利，无知光荣论颇为盛行。前不久结束的一场官司挺能说明问题。一位用户状告一家电器公司没有教他怎么使用微波炉。微波炉的使用说明书洋洋洒洒好几十面，就是因为没有印上“先插电源”这几个字，弄得这位用户买了两年，微波炉都闲放在那儿。结果官司就打起来了。一般老百姓都很支持这位用户，没有骂他傻。电器公司认为电器电器，当然要先插电源，这是天经地义的事，没写用户也应该知道。但是电器公司败诉了，法庭判公司赔偿用户经济损失、精神损失（包括智力损失）共计20多万美元。

人情往来 规矩不少

美国人怎样称呼

称呼是一个社会文化沉淀的外在显现。美国人在称呼上，不大注意“等级”，特别是社会等级。很多人都不喜欢因他们的年龄或地位而受到特别的尊重和对待，这样会使他们很不舒服。像美国人一样，新来美国定居的人们很快便抛弃了“高低等级”的观念。表示身份、地位的头衔总是与等级差别相联系的，比如：安普雷勋爵，伯纳德伯爵，或某某女侯爵等等。因为在美国，等级差别不断缩小，所以他们不用氏族头衔，不过客人要用它，他们也不反对。如果要区分一个人，美国人往往用职业头衔来代替。这两者不同，前者是继承的，后者是自己获得的。最常冠以头衔的职业包括，学位获得者，参议院议员（或政府要员）、法院法官、军官、医学博士、著名教授、牧师、犹太教牧师和一些新教牧师。

一般他说，对于从事其他职业的人，人们用“Mister”称男性，用“Ms”称女性。如果对称呼的方式拿不准，不妨去问一下。如果你不好意思去问，又想表示尊重对方，你可以用“Sir”或“Ma'am”，被你称呼的人大概会了解你的窘迫感，他们会告诉你适当的称呼以帮助你摆脱

窘境的。

除非你非常著名，否则你会发现所有流于形式的称呼都会很快消失。因为，对美国人来说，一种友好的、不拘泥于形式的关系比身份和地位更重要。即使我们直呼其名地称他为查理或佩罗，但仍然非常尊重他，对美国人来说，尊重和不拘礼节并不冲突。

许多美国人甚至觉得称呼“先生”（Mr）、“女士”（Mrs）或“夫人”（Miss）都不大自然、生硬呆板和过于正规。你常常会听到已过中年的人——甚至是一些年轻人——说：“就叫我萨利（或亨瑞或唐）。”这种要求直呼其名的做法是一种接纳和友好的表示。不过，假如你不能马上适应这种直呼其名的做法，也不必勉强，你可以笑着解释下说：“也许过一阵子我会适应的，但我还是要谢谢你。”（意思是谢谢你的友情！）

一般情况下，做介绍往往是从名字开始：“玛丽·斯密斯，这是约翰·琼斯。”这就给你留下了选择的余地，你可以称这位女士“玛丽”，也可以称她为“斯密斯小姐”，——随便你选择哪种称呼，有时你可以一会儿用姓，过一会又用名字，主人会让你自由选择的，如果你不想这么快用名字，也没有人会介意的。

如今在美国，“妇女解放”成为一场声势浩大的运动，对妇女们越来越频繁地使用不明确的称呼“Ms”（读音为[Miz]），这被认为是同“Mr”平等的称呼（既然称呼男子时不必区别是否已婚，为什么称呼妇女时就必须区分呢）。大多数妇女仍然接受（有些是宁愿接受）传统的称呼，但如果你遇到有人不接受传统称呼也不必吃惊。

你也许注意到美国人在一起谈话时，几乎不用彼此的名字或称呼。如果你习惯了在谈话中听到“先生”、“小姐”的称呼，而在同美国人谈话时听不到这些称呼，会使你觉得冷漠或茫然。如果你愿意的话，你完全可以随便地使用“夫人”（Madame）、“先生”（sonor）或实际的名字，这对美国人来说，听起来很“有趣”，与众不同，并且有点奉承的味道。

美国人的名片

美国人初次见面比较重视自报姓名，特别是在非业务场合，更是如此。

名片在美国用得也比较多，但不像在有些国家那样迅速和广泛。当你送别人名片时可以按自己的方式去做，但是如果美国商人没有在你觉得应该给名片时给你名片，你也不必惊奇。一般当两个人决定下次再联系时才相互交换名片——而不是非在一见面就给对方名片。

和中国人把办公室、住宅乃至传呼机号码一股脑儿告诉别人相反，美国人的名片上一般只留办公室的电话，顶多再加上一个手提电话号码或传呼机号码，家中的电话号码一般被视为个人机密，除非是对特别关系或交情较深的人才肯为他们写下住宅电话。这可能和他们比较注重个人隐私的习惯有关。

美国人“公私分明”，他们认为私人时间属于自己，须和工作分开，不愿把私人生活和公司事务混在一起。因为在他们眼中，公司再大也是别人的事业，而私人的时间则属于自己。

如果异性双方彼此公布住宅电话，那就意味着交往进一步发展的良好开端。或是成为情人或是同居，或是结为夫妻，都有赖于电话热线联系。

递送名片，美国人也讲“尊卑”，通常是由年幼者、地位相对低的向年长者、地位高的递出名片，可用双手接过以示郑重。如果后者首先递出名片，那你也不必谦让，应该大大方方收下。然后再拿出自己的名片。如果急于找自己的名片，而让对方拿着名片等你，那也是不礼貌的。

递名片时，应把文字方向向着对方，同时报出自己的姓名，拿到对方的名片后，应迅速记住对方的姓名，然后才收起来，万不可交谈中又取出名片“对号入座”，这是很失礼的。

如果你接到邀请

在美国，你可以自由地去拜访人们的家庭，与他们共度节日。分享他们的家庭生活乐趣。痛快地接受邀请，因为你不必酬谢。他们知道你远离家乡，所以并不希望你给以回报。美国人愿意欢迎你，而且如果你大大方方地接受他们的邀请，他们会很高兴。

另一个让外国人感到困惑的是：虽然美国人在个人日常生活中表现得很热情，但如果需要花很多时间的话，他们就会显得不很礼貌了。这一点与一些国家不同。在那里，人们有时可以在客人身上无限度地浪费时间，但却不一定邀请客人到自己家里做客。有的地方，主人会在半夜到机场去接一个偶然认识的人。他们把自己的车交给客人随便使用，花几天时间为客人做导游——表现出惊人的慷慨。但同样这个人却决不会向客人介绍自己的妻子，也不会邀请客人参加他们的家庭生活。这两种方式，感情是同样的热烈，但表达的方式却不尽相同。

在美国，远距离、快节奏的生活压力大，而且缺少家务帮工、厨师、保姆，又有其他家庭责任占据着个人的日常生活（同时有职业的、公共的和社会的），美国人愿意在家里表示他们热情的欢迎，但他们确实不愿意为一个客人挤出太多的宝贵时间。他们希望你乘公共交通工具从机场到旅馆，他们认为你会从旅馆打电话给他们。除非你是董事会主席或类似的高级职位的人，否则，他们希望你乘出租车从旅馆到主人的办公室（或家里）。

不过你一旦到了那里，你将受到周到、热情和真诚的欢迎。许多客人发现，他们在这里很容易被许多家庭邀请。在一些国家，人们认为在家里招待仅仅是表示一种盛情，提供的“仅仅”是家常饭，并没有为客人“专门做什么”。他们认为只有在饭店招待才能表示更加尊重和欢迎的意思，或者因为其他各种理由，如拥挤的空间、语言不同或家庭习惯等等，而一般不邀请客人到家里。

在美国，两种方法都用，但除了纯粹的商业关系外，人们往往认为，邀请一个人到家里比公共场所要更友好，因此，如果你的男主人或女主人带你到他们家，你不要觉得他们对你招待的不够热情。

如果你旅馆的房间里没看到放有鲜花，你不必认为这是疏忽了。在泰国、菲律宾、加勒比海地区、荷兰和许多花卉充盈的国家，旅馆里常常有鲜花，但在这里花却非常昂贵，而且旅馆住宿常常是不确定的，

顾客到达时间常常耽搁，或有变化——所以在这里，人们通常不用花来做为欢迎的点缀和标志。请不必为此感到不愉快，外在的标志在不同的国家里是不同的，内在欢迎才是主要的，并且这才是真诚的！

如果你接到美国人的邀请，你知道应该怎样应对吗？下面的提醒说不定会对你有所帮助。

书面邀请：

对书面邀请，你应当尽快地答复，有些书面邀请信的下端就写有“R.S.v.P.”或“请答复（Please reply）”的字样，你也应该让主人知道你是否应邀前去，这是一种礼貌。如果给了你电话号码，你可以打电话，否则你最好是写一个便条，说明接受邀请或是抱歉不能应邀。

打电话：

当接受一个电话邀请时，习惯上总是要记住下面四点：（1）星期几；（2）几号；（3）几点；（4）什么地方。你应该准确无误地了解这些，如果你不知道怎么去主人家，那么打电话时你得问清楚方位并记下来。

因为电话很普及，所以在美国联系十分容易，如果接受了邀请，又没去，而且也没有预先打电话抱歉，这会被认为是粗俗无礼的行为。如果因某事影响了你出席邀请，那么你就应该立即电话通知主人或女主人，并且应在你刚一知道你不能去的时候就这样做；解释一下情况，表示道歉。要在晚会开始前做这件事，尽可能早一些通知。如果你是主要的客人，他们可以改变晚会的日程以适合你的时间。

非个人的邀请：

在美国，许多社交活动是在某种公共晚会上进行的，这种晚会是由教会、学校或某个公司的下属部门或俱乐部举办的集体活动。它可以是晚餐、野餐、旅游。周末宿营、滑冰舞会、演讲会、音乐会、招待会、保龄球晚会或各种形式的晚会。如果你与晚会的举办者有联系，那么你去参加这类聚会是会受到欢迎的。其他许多形式的晚会则不必非得与其有联系，如果看见张贴的活动通知或读到一个书面通知或在报纸上发现一则启示，你不必等着接受邀请，如果你能去，那么你去就是了。要知道参加这种活动的人多是不请自到的。这种公共活动的气氛是很友好的，也是结识新朋友的极好方式。如果你对自己是否受欢迎有疑问，你可以问一下什么人，但你别为自己不是被专门邀请的而犹豫。如果是一个合作性的晚会，那么你也分担一份工作，并且能在合作中找到乐趣。

四处走动的晚会

在你周游世界时观察到的有趣事情之一是，人们在晚会上的行为举止，在有些国家，男女分坐在屋子的两端互相交谈；在另一些国家，人们则坐在房子边缘放着的大椅子上，只同他们相邻的人交谈，或是默默地吃东西和观察晚会情景。

对一些国家的人来说，在晚会上可以耐心地保持着沉默，直到被人介绍给别人，然后他也只同被介绍的人交谈，这是很正常的。

美国人在晚会上往往四处走动。在一个小型聚会上，他们可能坐一会儿，但不久，屋子里来的人比椅子多了——或者还好，在这之前一会

儿——你就会看到，开始一个人，接着另一个人找个借口便站起来走开了（去拿饮料，或找朋友或开窗户），不一会儿每个人都站了起来，来回走动，先与一伙人聊几句，又与另一些人聊一会儿，人们不总是停留在一个地方。主人希望每个人都活跃起来，并且“自己主动”。对于美国人来说自我介绍是很正常的事，他们在屋子里四处走动，随便停在想停的地方与人交谈，介绍自己或他们的伙伴。如果遇上这种情况，人们希望知道你的名字，并希望你把你的同伴介绍给他们，然后男人们至少会握握手。有时女性也这样做，不过通常她们只是点点头或微笑一下。通常只有女性伸出手时男性才同她握手，否则也只是点点头向她问候一下。

这样随便地介绍之后，你们可以在一起聊一会儿，问一些问题，比如：“你刚来这里吗？”“你在美国多长时间了？”“你带着孩子吗？”不久你可能会发现你们共同感兴趣的话题，谈话也就会顺着话题继续一阵子，然后你们彼此可能再随便他说几句像“能认识你非常高兴”或“希望不久再见面”一类的话，这就意味着你们彼此互相“告别”，接着又可以到另一群人中间去。

在大型晚会上有一个基本原则是：“别呆在一个地方太久了。”找那些你认为看起来有趣的人，去和他们聊天。女人们不应该彼此聚成一伙或躲在某个角落。她们或者跟着丈夫或者同别人或者独自一人在晚会上四处走动，她们可以随便采取哪种形式，除非她已经谋好了一个位置（引人注目的）以使人们接近她。在美国，一个晚会的主要目的是认识人和与别人交谈。事实上，你参加主人举办的晚会本身就是一种自我介绍的形式。因此，任何人都可以自由地与别人交谈。

当你第一次出席一个大型晚会时，男主人或女主人可能把你介绍给附近的两三个人，但如果还有别人来，他们就得转身招呼新来者，希望你自已随意活动，从这群人到另一群人四处走动。如果你觉得这样有点不自在和紧张的话，你可以客气地对某个人说：“我是刚来这里的，没有熟人，你能否介绍我认识一些人。”几乎任何人都会因为你能找他帮忙而非常高兴，并且他们会很愉快地带着你到处走动，把你介绍给别人，帮你消除不自在的感觉。

从其他国家来的人是不大习惯美国人这种“随意来去”的模式。像其他许多方面一样，它在很大程度上也与美国的面积、人口数量以及人口的经常流动有关。

美国人的生日

人类有文字记载的最早的生日庆典之一是《圣经》里提到的埃及法老的生日庆典。法者在他生日那天，宴请了他所有的仆人。

现在，在美国，每个人的生日，尤其是儿童的生日都是一件大事。生日那天，一般都要有庆祝活动。庆祝活动包括举行家庭晚餐或者邀请亲戚朋友来聚会。前来参加聚会的亲朋好友都应该给过生日的人送点礼物。

生日庆祝会

在美国，儿童过生日一般要举行庆祝会（Birthday party）。儿童

在 13 岁以前，每年都要举行一次生日庆祝会。女孩子 16 岁时要举行一次比较隆重的庆祝会。不论男孩还是女孩，21 岁生日都是件很大的事，因为这是他们成为成年人的标志。

为 6 岁以下的儿童举办生日餐会，一般是下午 4 点左右开始，时间一般在两个小时之内，稍大一点的孩子，时间在两个半至三小时之内。

儿童生日聚会一般不邀请过多的客人。2 岁的孩子过生日邀请五六位客人；2 岁至 8 岁的儿童过生日一般邀请大约 10 位客人。

儿童生日聚会上最引人注目的要算那块装饰得十分漂亮的生日蛋糕。蛋糕上插着与过生日的儿童的年龄数目相同的小蜡烛。蜡烛要孩子自己吹灭。吃蛋糕时，过生日的孩子自己切开蛋糕，把蛋糕一块块分给大家吃。吃的东西除了蛋糕以外，还可以有些清淡的食品，如三明治和冰淇淋。如果天气暖和，可以有果汁、汽水、牛奶等饮料；如果在冬天，喝热巧克力等饮料。

儿童生日聚会上的活动可以根据儿童的年龄有所不同。6 岁以下的孩子可以做变戏法、看喜剧短片、做“找财宝”和“给毛驴安尾巴”等游戏。7 至 8 岁的孩子可以猜谜语、做二人三脚竞走或其他比赛、看短故事片。夏天可以在游泳池游泳或在郊外做觅物游戏。10 岁以上的孩子可以郊游、坐雪橇、看棒球赛、足球赛或马戏表演。这些户外活动往往比在家里的聚会更有趣，但是邀请的客人一般不宜太多。发出请帖时还必须说明被邀请的客人是否要自备午餐或晚餐。

女孩子 16 岁那一年，要举行一次比较隆重的生日庆祝会，这是因为 16 岁生日是童年时代和青年时代的分界，是人生的一个里程碑，这似乎是女孩子的特权，因为很少有男孩举行 16 岁生日庆祝会。这种生日庆祝会通常由女孩子的父母负责筹办。有时女孩子的一群朋友在征得女孩子父母的同意后，也可以为女孩子举行生日庆祝会。这种生日庆祝会通常在女孩子的家里举行，但有时也可以在一个大一点的地方，如大厅、俱乐部等地进行。邀请可以通过电话发出，也可以使用请帖。商店里有专供 16 岁生日使用的印制精美的请帖，请帖要以过生日的女孩子的名义发出。16 岁生日庆祝会可以完全是女孩子的聚会也可以是一个男女生聚会，如果是一个男女生聚会，女孩子可以向她的所有同学发出邀请。

生日礼品

参加生日庆祝会的客人都应该给过生日的人带去一份礼品。生日礼品大都是一块大的蛋糕，当然，也可以是其他的东西。送的礼品可根据送礼人和收礼人的关系远近、送礼人的社会地位和境遇而定。

(1) 6 岁以下的儿童过生日可以送小银勺、衣服或挂在身上的装饰品等。稍大一点的孩子可以送玩具、图画书、身上的装饰品等。

(2) 在一个女孩过 16 岁生日时，送的礼物应该比一般生日的礼物贵重一些。礼物一般有：手镯、耳饰、香水、头巾、皮腰带、书籍、文具、录音带或墙上的装饰物等。

(3) 13 至 19 岁的男孩子生日时，可以送衣服、体育用品、唱片、录音带、电子游戏卡或电子计算机软件等。

(4) 如果是丈夫(妻子)过生日，妻子(丈夫)可以买一件她(他)知道丈夫(妻子)喜欢但本人又没买的礼品。

(5) 老年人过生日可以送赠券(由百货公司销售)、盆栽植物、老

年保健方面的书籍，也可以出钱为老人订一份报纸。

少女可以接受男子送的点心、花束、书籍等礼物，但有些东西则不可接受。一般的妇女除了很近的亲属以外是不给别的男人送礼的。

生日礼品一般都要在庆祝会上当着送礼人的面打开。如果客人很少，每接一件礼品，都可以把礼品的包装打开。但是，如果是一个比较大的聚会，客人很多，则可以先把礼品放在一旁，然后再找时间打开，客人们可以共同欣赏。主人一边打开礼品的包装，一边感谢送礼人，事后不必再写信致谢。

生日贺卡

在英美等国，当某个朋友过生日而你又不能亲自去参加或送礼物时，可以给他（她）寄一张生日贺卡，表示你的良好祝愿。漂亮的生日贺卡可从商店里买到，上面印有祝词，如 Wishing you many happy returns of the day（祝您多福多寿），Happy Birthday（生日快乐）等。

只重气氛不重吃

美国人请客，是只重气氛不重吃。如果想借这个机会饕餮一番，那就错了，美国人的家宴不会超过四道菜。一道开胃食品，两道主菜，一道甜食。量也不是很大，他们把宴会看作一次机会，结识新朋友、与老朋友重温旧情的机会，因此不是为吃而吃，而是交流思想、讨论问题。

通常的约会，并不讲究礼节和客套。甚至不问对方要不要喝咖啡或白水，而是坐在那里干聊，即使他们有时间你要不要喝点什么，如果你谢绝对方的好意，对方不会再坚持问你要不要喝什么，而他们自己则当着你的面喝起咖啡或者什么饮料。

美国人喜欢举行一种工作午餐，如果有公事要谈，或是彼此喜欢对方，可以邀请一起吃午饭；通常职位高的人邀请职位低的人，当然也不尽然。除了特殊场合，不管有没有邀请，人们都自己付款。在午餐时间，“工作”往往是谈买卖，谈生意，如果是记者，也可以在这个时间交换新闻。工作午餐一般更简单，主菜往往一道，外加些点心甜食，至多喝一杯啤酒或小杯葡萄酒。午餐的时间也就个把小时。

美国人请客，从不铺排，如请一人，一陪一，最多二陪一，绝没有七陪一，九陪一的。主人按人头点菜，一人一份，吃不完还要打包带回家去。

如果是对方在家中宴请，你应该在邀请规定的时间到，或者在规定时间的5—7分钟之内。如果你来得太早了，可以绕着街区散散步，或是在你的汽车里等候，或是在楼下的门厅里等一会儿。在美国，女主人愿意主厨烹饪，给她留下这珍贵的最后一点时间，以平静一下自己忙乱的心情，所以在规定时间之前你最好先不进去。如果你觉得你可能要迟到，先打电话通知她，那实在是帮了她的忙，她可以有时间关好炉灶，并且由于你的迟到没有把晚餐搞糟她会为此而感谢你的。

总之，对美国人的宴请你不要期望值过高。下面这个故事，虽然是美国学生对中国的学者叶君健的私人宴请，不同于家庭宴会，但也可以看出美国人请客的心态，那是真的不管你吃的如何，只需心到佛知。

在我离开这个大学之前，罗琳要请我到她的宿舍去吃一餐晚饭。我当然感谢她，只是我的时间安排不过来。在我要离开大学的头天晚上，我还要在8点钟时去做一次题为“我对于英国文化的看法”的报告。好在这个题目只谈个人观感，不需准备，因此我就答应她在晚8点钟以前我有一点工夫，可以到她的宿舍去参加她的晚餐。

这里的大学生要忙着上课或干活，是没有时间做饭的，只有晚上才腾得出一点时间。他们经常是以宿舍为单位，同租一个宿舍（一般是一幢小楼）的人轮流做一餐晚饭，集体吃晚餐。这样他们既可以节省一点钱，也可以坐在一起聊聊天，过点集体生活。罗琳那个宿舍住着4个女同学，集体纳房租也是这样办。这天轮着她做晚饭。不知她有什么神奇的力量，她在我和另一位女同学聊天的时候，不到半个钟头饭就做好了。在吃饭前，她领我去参观她的房间。这是3层楼顶上的一个阁楼间，天花板很低，但有窗子，可是没有家具，除了一张桌子外，连床也没有，只是在沿墙的一边铺有几层毯子——那是她的地铺。

参观了她的房间以后，我们就下楼来到厨房里围着桌子吃晚餐了。4位小姐和我一共有5人，但菜只有一大钵子，再加一盘不太熟的米饭——大概这是为我这位东方来客而特做的吧。这是一钵子混合菜，品种很多，内容丰富，包括白菜、胡萝卜、西红柿、洋葱，还有点蘑菇，但全是生的，上面淋了一点橄榄油之类的东西后，我们就拨到盘子里吃起来，也许这些小姐们怕胖，菜里没有斗点荤，因而其经济的程度也就可想而知了。我怕我晚上做报告时气上不来，在吃第二道菜，也就是最后一道菜（也就是奶酪加几块饼干）的时候，我就毫不客气地一连吃了五六块饼干，再加上一杯咖啡使它们发胀。这样我的肚皮也就算填得差不多了。这就是美国一个所谓“贵族大学”女学生在宿舍里亲手做饭请客的规格，我不能说这餐饭吃得满意，它使我增长了见识。

送礼要把价牌撕掉

美国人热情豪爽，喜欢互赠礼品，但一般价格都不会太高……为一个结婚或退休的同事捐钱买礼物，这是常见的等情。每个人只需出一点钱便能以整个办公室的名义给某人送一份礼物。不论你是否认识或喜欢这位接受礼物的人，请一定不要拒绝捐款。每个人捐款的数额通常很小，而且也不定什么时候才会有一次。当你离开时，人们也会以同样的方式对待你。

虽然带礼物总是受欢迎的，而且是有礼貌的。但在美国，除了生日或圣诞节这样的特殊场合外，不一定要像其他国家那样，当接受邀请时就要带花或一件礼物去。如果你以前已经来过几次，那么你可以带一个有欣赏价值的小“纪念品”，但一般说这是随意性很强的事，美国人彼

此进出各多都很随便，因此带不带礼物都无所谓，如果我要带东西，它应该是小的，而且简单的——一个“表示”而不是礼品——可能的话带一个其他国家的小纪念品或是一方玫瑰花或是一个小小饰物或是一小罐蜂蜜或类似的简单朴实的的东西。

然而，如果你是准备过夜或度周末的客人，通常的习惯是，给女主人带一个小礼物——常常是一本合适的书，或一盒糖果，一瓶葡萄酒，一小瓶香水或其他类似的礼物。

美国人对客人送的礼物，往往做出惊叹和赞赏。对此，你不必太认真，他们夸张的表情意味着对送礼者的一种感激和尊重，有着这层含意，那就难能可贵了。他们未必对你送的礼物十分中意和欣赏，相当程度上，是出于礼貌。

美国人很讲究礼物包装，有时包装盒的价格甚至比礼品本身还要贵。不仅如此，还针对不同的节日设计出不同的专用包装纸，千万不可惜用。稍好看点的包装纸，买一小卷就得花上好几美元，对此不要舍不得，以为这是浪费，其实不然，美国人送礼都是极认真地包装好，贵重些的礼品还会另付钱在商店内包装，然后再由受礼者当众撕开致谢。

人们对礼品的处理有几种办法：中意的或有特殊纪念意义的留下自用，其他的转送他人或拿去商场找个理由退货。对积压多的同类礼品，也可以在家庭车库大拍卖时廉价处理掉。有些经济不富余的家庭正好买下存着以备下年交换礼品时用，还能省下一笔开支。反正物质不灭，各取所需倒也不错。

美国人平时生活节奏很紧张，即使亲戚间也很少往来，但到了每年圣诞节前，都要写贺卡包礼物，一个个忙得不亦乐乎。各家把收到的礼物堆在圣诞树下，假设是圣诞老人半夜三更送来的。有些家庭为了渲染节日的气氛，还先用红红绿绿的礼品纸包几个大空盒子摆在树下，这树最迟放到节后14天才撤掉，是真树就拖出门外，等垃圾公司来拉走，塑料树则收藏好来年还可以再拿出来用。

美国人送礼还有一个与中国人完全不同的习惯，就是首先要把商品上的价格牌全撕掉，按他们的解释是友情是不能用金钱来衡量的，友谊交往不可留下商业的气息。中国人则相反，很喜欢在礼品上看到价格，一来满足好奇心，二来是送礼的一方有时也担心送了高价礼品因没标价对方不识货，错把人参当成萝卜条腌在咸菜缸里，得不到应有的器重和反响。

除了在圣诞节期间，美国人平常不怎么送礼。因此，你可能会发现美国人接受礼物时会很窘困，特别是在没有准备的情况下，如果他们没有什么做为回赠的礼物时，他们尤其会感到不自在，而陷入窘境，甚至不知道该说什么。他们并不是无礼。事实上他们可能真的很喜欢你的尊敬和礼貌，只是他们不善于用得体的方式表达自己的感受。

顾客上帝 商家尊奉

一卡走遍天下

在美国使用现金的机会很少，通常都是用支票或信用卡支付。所以

美国银行最多，人人都有银行户头，人人都有本支票。有人说，美国已走向金钱消失的社会，美国人领工资是支票，支出也是开支票，每月的工资直接转入你的银行帐户，你可以拨个电话到银行，代你支付房租、水电费和商店欠款，所以在日常收支中根本就看不到现金。

除了支票，美国人身上都带着各种不同信用卡，这些信用卡，在美国可以到处使用，甚至到世界各地都可以通行无阻，真是一卡在手，走遍全球。

美国自 1950 年推出第一张信用卡以来，信用卡的发行量和交易额便急剧上升，1982 年全美只有 1.2 亿张，1990 年已达 2.7 亿张，信用卡出现后，由于消费者“先使未来钱”，使信用卡累积欠款由 1970 年的 50 亿上升到 1990 年的 2160 亿，即 20 年上升了 42 倍，现在 2.7 亿张信用卡，共负债 2160 亿美元，平均每张卡欠 1050 美元。

信用卡的种类繁多，有在全国通用的银行信用卡，有加油用的汽油公司信用卡，也有买东西的百货公司信用卡，每个成年人钱包里装的不是钱票，而是 10 种以上的信用卡。发行这些信用卡的银行每月向持卡者寄一份帐单，持卡者接到后在限定期限内支付欠款，便不用付出利息，超过的就要支付利息，因为透支的人多，银行在信用卡上赚了不少钱。据悉，有 760 万美国人使用的环球通用卡，1990 年发行未及一年，在购物及长途电话费中就赚取费用达 44 亿美元。因为银行是要赚钱，是不会让你白白免费使用信用卡的。

各种各样的“卡”，用起来并不麻烦，因为它们各有各的用处。这些卡也不怕丢，因为只有主人知道密码，别人拾去不知道密码等于无用。就是遇上打劫，劫匪也只要现金而不要卡。

用起来不麻烦，首次办卡可不是件容易事。因为你没有信用可查。所谓信用，就是借款并有良好的还款记录，这样你才有信用。怎样才能借到款呢？这又难了，因为你仍然没有信用可查。没有借款就没有信用，没有信用就办不了信用卡，没有卡就永远借不到钱。这就是“老美”的“弯弯绕”的怪圈。初次办卡，要不绕几个回合那才怪呢？

美国人的“新”“鲜”消费

社会在进步，消身观念在更新，过去一双袜子破了，收音机坏了，总是补了又补，修了又修，舍不得丢掉。而现在的美国人不但小件用品坏了就丢，而且用旧了、过时了、坏了的照相机、电视机、洗衣机、电冰箱、家具也要丢，甚至汽车也常遭遗弃。

针对消费者求“新”求“鲜”的特点，商人们都设法把各种产品搞得标新立异，不但外型要年年翻新，功能也不断增加。大的汽车是如此，小的玩具也一样。每部汽车从外型看，就可以认出该车的制造年代，进入电脑时代，车内的“机关”就越来越多了，现在上车一关门，自动安全带给你拦肩一挂，怕你忘记，被警察处罚。有的人买了车用了很久还不清楚车上有多少功能。儿童用品、玩具更是日新月异，随着电影媒介的宣传，从过去流行的“蝙蝠侠”到现在流行的“狄吉崔西”和“忍者龟”都是男孩子嚷老爸爸妈妈要买的，每个零售价 4 美元上下。在美国“忍者龟”就销出 3000 万个。

要突出讲究“新”的是男女服装，只要是新颖的流行时装，价格高许多人也舍得买。据某时装公司的老板娘说：“添置衣物总不外四个要求：质料、裁剪、样式、手工，但任何衣物都不可避免地要受到流行色的左右，前两年流行黑、白两色，今年夏天，洛杉矶是历史上最热的，最高达到 120 华氏度，又逢闰五月，热的时间长，因此人们就向往穿上一套清凉、舒爽的前服，选择方面也以柔软、轻薄、吸汗以及自然飘逸为主，配以简洁、清晰的线条来表现轻快的节奏，色彩方面。倾向于明艳的砖红或橘红，或是中色系的芥菜色彩，给人以明艳可人之感。”

超级市场则以“鲜”来吸引顾客。消费者购物的首要原则是“价廉物美”，但在超级市场挑选果菜，新鲜是人们考虑的第一因素，价格反而成为第二因素。因此，在商品的选择、陈列、保鲜、卫生方面都是超级市场竞争的重要内容，哪里商品新鲜，那里就能吸引更多的顾客。正由于此，有些超级市场早上一开门，就常常把一些昨天的蛋糕放在那里随便让人取走，或是削价出售。这样做。一是表明商场不售昨天的蛋糕，二是以此吸引更多的顾客。

专家预测未来食品将朝着新鲜新奇、健康、卫生、速食的目标发展新鲜果菜和多纤维食品风行，多脂肪食品将被淘汰。

“总统”也来做广告

美国是一个广告的海洋，但广告整齐有序，并不是杂乱无章。曼哈顿的高层建筑，都没有自上而下的大广告，只有楼顶的霓虹灯广告，入夜才闪耀在夜空。

高速公路两旁，广告牌是统一设计的。高矮、大小全一样，就连广告牌之间的距离，也全都一样。

在美国，任何人都生活在广告之中：从早上起床看报纸、看电视，出门后开车收听广播或在路上走，会不断接触到各种各样的广告，因此，你一踏入美国，就会发现广告如随身的影子，也会不知不觉地负担了许多广告的费用。

美国的广告是世界上最高明的售货员，电视上的广告至少每 5 分钟出现一次，每次总是以最鲜明瑰丽的画面，搭配着动听的音乐和诱人的语言，引发不同年龄、不同性别的人购买欲望。美国广告具实用性，总是明确标明价格。

美国有很多报纸和刊物是免费赠阅的，其收入主要靠广告，报馆每天定时定点地送到商店门口供人自取。放在自动售报箱中的大报，只要你塞进 0.25 美元硬币，便可打开箱子取报（可以多取几份，但一般都自觉取一份）。报纸广告的内容包罗万象，以地产、房屋、汽车买卖为主，其次是产品的宣传、商品的大减价，此外，医疗药品、旅游、美容、会计、医生、银行、保险、律师、图书报刊、电影海报、家具装修、赌场、酒店、征婚求偶、求职待聘、招工、寻人、租屋……甚至风水算命都利用这一广告阵地。

除了报刊外，还出版专刊赠送。广告宣传品深入千家万户，每天打开信箱都是花花绿绿一大堆。也有的通过邮局寄出；有的通过广告公司委托专人派送。据一份杂志报道，每年邮寄的邮购目录就超过 120 亿件。

这种广告宣传品为了要人看，就想尽办法，通常信封外表看去好像是政府文件、法律通知和紧急电报，有的在信封上带有一个小窗口，展示类似一张支票，盖上像政府的标志（老鹰和自由神），有的还盖上“机密”两个红字，目的是使你不能不拆。有些公司为了防止消费者打开信封不看就丢掉，就写明是“领取现金或奖品通知”或赠送“优待券”、“入场券”等。其中有的是鼓励人们购买联邦储备的债券；有的是促销汽车、房屋、地产、旅游度假以及其他产品的宣传和服务；有的是送给顾客两张“优待券”；有的化妆品广告还附有小袋样品供你试用；有的是寄来一份演唱会的节目单、订票表格。如有封广告信写着：“如果你愿意花几分钟读我们的信件，我愿意送你一个自动照相机；如果你来参加我们的工地开发，投资发布会将送你一架手提电视。”有的是骗人的宣传，但大多数是为了达到广告的目的。

广告还深入到每个人的家庭，经常拿起电话筒就听到柔和甜美的声音，很礼貌地问你“Gcaxl light!（你是房子的主人吗？）”如果你没有经验，说“是”。这就中计了，对方就会缠着你背书似地介绍某种刚上市的新产品或说送给你样品。只要你报上姓名、地址，麻烦就更多了，他们会亲自上门或来更多的电话，寄来更多广告信，最后会令你勉强地购买他的产品。

超级市场电脑化将是 90 年代的趋势，超级市场已成为活跃的广告宣传场所，当购物者推车进入市场，七彩的荧屏上就显示出“欢迎您”；当你推车进入食品部，诱人的番茄、玉米和生果的形象——一跃入荧屏，转瞬间，又为你公布当天的价目表，还告诉你在哪里有食谱可取；在裤袜部，一个大型的电脑荧屏会回答有关身高、体重、衣服、鞋子、式样大小的问题；当你进入饼干部，荧屏会告诉你“孩子爱吃巧克力饼，没有胆固醇，含四种谷物、九种维生素和矿物质”；当顾客在排队等结帐时，也可以看到电视荧屏上各种各样的广告。有些超级市场的电脑经营已进入顾客的家庭，几天后一封感谢函会寄到，并附有退款券和折扣券。促销广告的用词也很讲究，因为一则广告的标题能够吸引人，那么，这则广告已经成功一半，如面膏广告提出“只要青春不要痘”，脱脂奶就改为“只要营养不要胖”；又一则投资移民广告标题“中国人的骄傲”，但另一则标题是“占领 U.S.A”，就缺乏考虑了。据说中国有一种贵妃牌面霜，却翻译为“皇帝的小老婆”，就更不像话了，谁愿意要小老婆用的面油呢。

借助名人来扩大商品的影响，提高厂家和商品的知名度，是广告的一个重要策略，由于报酬丰厚，许多著名的广告模特儿、选美小姐、体坛健将、摇滚歌星，都乐意在“闲暇”之余兼积作“活广告”。

美国的一些广告商，还别出心裁地把一些已故总统等政界人物“请”出来帮忙，于是乎，屏幕上出现了“华盛顿”推销汽水；“富兰克林”替一家银行做宣传；“林肯”在为某大公司说好话。就连那些健在的政界要人也频频在电视上抛头露面。如美国前众议院议长托马斯·奥尼尔在电视上大饮“密勒”牌啤酒，并从皮箱里“钻”出来，为“品质旅馆”美言；前国务卿黑格则在“川普”航空公司的广告里与奥尼尔大演双簧。在 1984 年的美国总统竞选中，费拉罗成为美国有史以来第一位竞选副总统的女性，百事可乐公司抓住良机请她在电视讲话时手持一罐百事可

乐。

在当今世界，禁烟之风愈刮愈烈。然而，在这样的氛围下，美国的菲利普·摩里斯公司却生意兴隆，利润连年增加。1989年的纯利已经达到29亿美元，已经占领欧洲20%的市场份额。原因何在呢？它成功的诀窍就是把巨额广告费（光是在美国每年就要花5亿美元）和推销开支全都用在刀刃上。在这方面该公司确有过人之能。它不采用竞争对手所通常使用的一般比的，不分对象地向公众说教的方法，而是精明地把“万宝路”广告上为人熟知的那个雄赳赳的西部牛仔描绘成一个坚持““独立自主”、“自由选择”的偶像、一个“自愿吸烟”的人。不仅如此，菲利普·摩里斯公司只要有机会，就不惜重金扩大自己的影响，在各种竞选和重要的社会活动中，它常常慷慨解囊，一掷千金，毫不吝啬，去年，它花了6000万美元资助了一项纪念《人权宣言》发表200周年的活动。虽然，《人权宣言》从未涉及有关吸烟的权利问题，不过，对于菲利普·摩里斯公司来说，利用“民权自由”来为“吸烟自由”辩护，却也是推销香烟，增加利润的高招。至于吸烟者因此而获得患肺癌的“自由”，当然不在香烟公司老板的考虑之列了。

总之，在这个私有制的社会里，各行各业出现了一个如何在竞争中求生存的问题，而广告促销便必然成了市场竞争的重要手段。

“市场气象站”

世界市场信息瞬息万变，由此“市场气象站”在美国悄然兴起。近几年，美国的“市场气象站”的研究人员已发展到720名，并在各研究机关聘请了1400余各兼职“顾问”。

1986年在美国建立了第一家专门就具体的市场政策和单项经营决策开展研究的机构，在那里大批专家从事市场论证工作，最后得出商界需要的市场决策方案和行动对策。经过他们筛选、分析过的经济预测受到企业界的欢迎，由此送给它一个雅号——“市场气象站”。其负责人艾哈尔森指出，其实市场预测和决策方案在某种意义上要比天气预报错综复杂得多。

美国“市场气象站”是个十分精干的机构，它提供的市场情报和决策方案准确性高达91%，这使欧洲一些国家深为惊叹。前不久，西方的“市场气象站”专家云集美国犹他大学，召开了首届“国际市场气象站”恳谈会。美国市场专家认为，善出难题，不断进取，积极获得知识和专长是所有企业界人士的追求，“市场气象站”便为此而工作。

市场“气象”就像高山气候一样变幻无常、翻云覆雨，因而“市场气象站”是一项风险很大的特殊行业，没有科学的头脑和严谨的工作态度是难以驾驭的。美国纽约的一家“市场气象站”1986—1988年共承接业务3000多项。这个气象站详尽地占有各种资料和统计数据。有一整套追踪系统，并把握近期市场变化的“活的”资料来源。美国的“市场气象站”标有各种行业，企业可根据自己的行业去对号入座。“气象站”也常与工业界、商界的企業签订奖赔法规，如果论证方案失误要赔偿企业25%的损失费，对策正确取得效益则要返扣20%。

现在，一些过去经常出现判断失误的老板纷纷前往“市场气象站”

求教，那些经营好的老板也常进“气象站”来核实一下自己的决策是否妥当。

美国官方经济情报局发言人指出，如今美国“市场气象站”已与上千个大中企业有长期合作关系。对市场形势的追踪也更加细致，分成消费、投资、特价、货币、国内外贸易、劳动力市场、经销活动、政府财政、经济往来、趋势探讨、综合市场等等专题研究小组，在各组分析的基础上经过集体讨论后提交研究会，将每月的策略答案发表。单行策略答案另行处理。

“市场气象站”的人员在美国要受到严格的资历、资格审查，他们对国家对企业要忠诚。另外在身体素质、头脑反应等各方面都有较高的要求，一些大学毕业的高材生一旦被录用，还要接受特别培训，学习预测、分析、探讨、论证等专业课程。

注重调查和掌握第一手情报是“市场气象站”的主要特色，从这里出去的市场分析和预测在某种意义上讲是制定经济政策的前提，并为企业排忧解难提供有价值的信息，对经济决策者产生着不可估量的影响。“市场气象站”成为美国经济政策的思想库，企业取胜的智慧来源。

顾客真的是上帝

走进美国的超级市场、豪华公司，甚至路边杂货店，几乎无例外地都是笑脸相迎，百问不烦。临走付完款时，总要听到一声悦耳的“Have a nice dayt”（祝您快乐！）如果你买的东西多，他们还有人主动用轻便推车帮你送到外面。回去后，你如果发现买的东西不合适或者又有了新的想法，即使你试穿过的衣服或玩过两天的玩具，只要东西无损坏，你都可以带着发票去退货，哪怕是在若干日子以后，绝不会出现不愉快的事。有的大商场，在进门处就设有“退货处”，为了便于顾客退货以后好进去购买他想买的东西。总之，他们想方设法也要让你把钱花在这里，而且满意而去，下回还会再来。在这种地方工作，如果把顾客给得罪了，等待他的很可能就是被“炒鱿鱼”的命运。

在美国逛商场买东西是一件令人愉快的事，没有“花钱买气受”的现象。商品和商店都分高、中、低档，明码标价（报纸上的广告也都标明商品价格），任你选择。餐厅饭店，也都如此，有豪华的也有大众化的，奢侈任君自酌，不用担心有什么被“宰”的风险。在资本主义社会里，唯利是图，无人非议。不过，图利得有章法，而不是可以随心所欲乱来一气。也许在它当初的原始历史时期，有人会利欲熏心，不择手段，醉心于一锤子买卖。如今已是它的发达阶段，赚钱也知道应该讲究文明了。购物时，如有剩钱找回，售货员会微笑示意，要顾客把手伸出，才把碎银轻轻放在顾客的手心上，然后当面点数银纸：one two three.....等顾客把它一一接住，她才面露笑意他说了一声 Thank you（谢谢你）！所有的售货员几乎莫不如此，看来她们是普遍受过服务专业训练的。

不中意可退货

美国商店的销售方式和中国商店不同，从一般商品（食品除外），到高档商品，买下若不满意，在不超过 1 个月的时间内，只要提出正当的理由，就可以退货。有人利用这条方便，到商场连锁店去退货，把一些家用电器如：摄像机、录影机、激光唱机、电视机甚至猎枪，买回来拆拆装装，玩上 20 多天再去退货。振振有词地挑出该产品的许多不足之处，然后要求预定更高档次更新型号的产品，搅得商场的销售人员上上下下一个个到处打电话替他联系，忙得不亦乐乎，如果没能找到，人家不仅退款道歉，还客客气气送出门口，说上一句“欢迎下次再来”。

如果是衣服之类，哪怕你穿过又洗过，只要在半年之内，你仍可以退货。服务小姐只消看下发票，证明是在这家店里买的和时间，是不会问其他原由的，退钱的时候，还要道声“对不起”。

买到家里的微波炉，用了一年，也可以拿回去退货。

当然，也有不能退的，比如食品，出了店门是不能退的。还有汽车，开出去也不能退。

美国的商店退货为何如此容易呢？原来，商品都是商店替厂家代售，售不出，或顾客退货，都可以退回厂家。为了维护商店的信誉，也为了以此笼络顾客，所以可以大胆地退。如此退货也给美国的厂家提出了严格的要求，如果质量不合格，不过硬，那是承担不起这种退货的。如此退货也使假冒伪劣商品无法在商店立足。在这个意义上，这种退货制度是可取的。

买东西要上税

据说，美国有两件事最令美国人害怕，那就是死亡和税收。将税收和死亡相提并论，可见其恐惧的程度。其中的销售税，这是其他国家少有的税目，据报道，1988 年，美国销售税为 50 个州提供了 934 亿美元，销售税率最高的是纽约为 8.25%，康涅狄格为 8%，新泽西为 7%，罗德岛 7%，华盛顿为 6.5%，洛杉矶为 7%。一般税收都是打进商品成本体现在价格上的，但销售税却不含在商品价格之内，在每个消费者购买商品时，由商店代政府在价格外另行征收。有些商品（如副食品）是不征收的，主要是日用工业品，销售税率并非全国统一，而是由各个州根据自己的情况订定的，且随着地方财政的需要而变更。如去年洛杉矶的销售税由原来的 6.5% 增至 7%，理由是用于兴建及维护新的铁路系统，维持公共汽车服务和改善街道设施，这样消费者每年将多支付 4 亿美元。所以有些国家，也想开征销售税，但都因消费者的反对而未能实现。

在美国，纳税的名堂，真是多到数也数不清：到市场上买一件东西，除了食品之外，大至一部汽车，小至一支铅笔。一只玩具，都纳 6.5% 的购物税；还有，每次雇主给你“出粮”时，也会同时按照你的收入，给你扣除社会安全保险税、所得税，等等。当然，还有什么地产税，直至银行存款的利息税，连餐馆、旅店服务员受客人“打赏”的小费也得征税。其他，如抽彩中奖，赌场赢钱，也都得课税，……总之，每个国民收入，实际上都要上缴一大截。可知，纳税人对于美国，是何等重要。作为上生土长的美国人，认为向国家交税，是天经地义的事情，已经养成了一种“守法”传统。

美国的税务制度，还有一套十分繁琐的免税、减税和抵税的细则。只要懂得窍门，而又善于运用，你就有可能在报税时，获得较多的合法退税。许多生活精明的人，今年报完了税，马上又为明年的省税问题开动脑筋，想尽办法了。甚至，每买一件东西，每做一件事情，每搞一项作业，都得与“税”字联系起来，多想一想，看是不是可能对省税有利？因为有许多事情，既可以目前得益，又可为将来减税的；或者，既可以为将来着想，又可以为眼前获得免税的。这就成为美国生活中的一条重要蹊径。

比如说，一个细心、精明而又有耐性的人，就会把日常征收的购物税的单据都保存下来（美国商场的电脑收银机，在收取货款时，会将每种出售物品的货款和税款，都同时打印在一条单据上，与货物一起交给顾客。），报税时，就加在一起报上，这必然会超过税局规定的标准购物税额。超过部分就可以要求税局退税了。政府为了鼓励节约能源，还规定购买保温玻璃、低电耗的电冰箱、微波炉等等，都可以抵税 15%。所以，市面上出售的新电冰箱、微波炉等，就经常宣传可以退给你现款扣税。例如，买一个 1000 美元的新冰箱，可以省税 150 美元。甚至有的报纸，为了招徕广告客户，也大事宣传：刊登广告，不仅可以为你增加声誉，而且还可以为你减税！做教师的，也可把暑假的旅行，报为“增广知识”，这就可以把费用在税中减去；为本身工作而去上课的学费、书籍费、交通费等等，也都可以减税。一位电子工程师，由于与工作业务有关，他最近买了一部 3000 多美元的家用电脑，也就可以抵扣税款近 2000 美元。此外，捐献红十字会、教会和慈善团体的旧衣服、旧炉头、旧冰箱等等，只要讨回估价单据，也可以按照折价减税。雇请保姆照顾孩子、抚养父母，也都可以扣税。有两个以上抚养额的，可减税 800 美元；若夫妇俩都工作，较低收入的一方，所得的 10% 也可以免税，但最高不能超过 3000 美元。先生失业，而太太有工作，也可扣除 1750 美元的免税额，作为扶助先生的生活。新移民入境时的飞机票，也可以申请扣税。一定限量内的自用金银首饰，入境时也都可以免税。但如果你不懂，以为入了境，机票留着没用，把它扔掉了，那就自己吃了亏。入境时的首饰，要是你一时糊涂，以为说是自己用的太“露财”了不好，而报是赠送自己儿女、媳妇的，那就要课税，教你暗暗叫苦不迭。

尤其滑稽的是，据说那些大老板，买束鲜花送给女秘书，也可以免税。其规定是：对一个秘书，可送价值 25 美元以下的礼品而不用征税。

看来美国的法规，对有钱人真可说是体贴入微，十分周到，连抽税也不例外。当然，美国所作的减税、免税或抵税的税规，除了由于形势所迫，而需要把国民消费引向某种有利方向之外，更大的目的，还是鼓励、提高社会消费的兴趣，刺激市场经济的运转。这犹如许多商品，竞相以某种减价、赠送的优惠以招徕生意，其意义是同样的。当然，消费愈高、愈多，也就会相应地增加国家更大笔的税收。对此，那些税务专家们的“密底算盘”，自然是精打细算过的。既然如此，对有钱人、对资本家的退税、免税鼓励，自然要比对一般人更具重要性了。所以，许多更有利、更大笔的免税、减税规定，都落在有钱人和富豪的身上。

比如，有钱的人，购买的房地产愈多，他向银行贷款所付的利息、手续费，也可以获得愈多，他向银行贷款所付的利息、手续费，也可以

获得愈多的抵扣税款。联邦法还允许，成人每年可对小孩赠予 1 万美元而不必征收赠予税；也可以用小孩的名义另开帐户，每年存入 2 万美元以内，作为资助孩子未来的教育费用，不必课税。这笔钱积聚起来，是非常可观的。虽然将来提款时要对小孩课税，但实际上也非常轻微。能够拿出这样的巨款为孩子存储的，当然不是一般中等以下收入的人能够做到的了。当然，更大的免税优待得益者，还是那些大财团。比如，资本利润所得税，平均每年免税额，就高达 46500 万美元；战舰、飞机营业税，年平均免税额也有 28000 万美元；货船和可退回集装箱营业税，年平均退税额为 15000 万美元；糖果营业税，年平均退税为 7000 万美元。资本家为了争取议会通过某项免税法，进行游说活动，可能要耗资几十万美元。但法案一旦获得通过，每年免税数额，即可得回比游说费用高达五六倍以上的收益，无怪乎，这种巨额免税优惠，就常被批评为“富裕者的福利金”。

不二价与九九价

美国除了房地产、汽车、大宗生意和跳蚤市场、农夫市场外，其余的商店都是货不二价的，特别是各大超级市场、百货公司和服务行业的商品号码、价钱早已送进电脑，收银机完全由电脑控制，售货员都没有决定价格的权力，所以在美国买东西根本用不着讨价还价。如果你回到家中对货品不满意，或别家更便宜，你可以退货。

美国商店不二价习俗已成，其原因很多：一是美国商人为了建立消费者对货品的信心表示“童叟无欺”；二是美国是个买方市场竞争激烈；为了竞争和保持自己的信誉，尽力做到标价公平合理，很少人做“三年不发市，发市当三年”的生意；三是商店普遍使用电脑，货品都是在成本上加上利润，标明价格，进入电脑方便买卖和结算；四是美国很多商店及服务行业都有连锁店，遍布全国，为了信誉和方便都实行了统一价格；五是在美国时间就是金钱，无论买方或卖方都不愿意为了几块钱的货品浪费唇舌。

美国商店对货品的作价，有一个很普遍的特点：就是九九作价。每个价码的末端都有个九字，假如是 1 美元的东西，他们一定标成 9 角 9 分，10 美元的东西，他们一定标成 9 美元 9 角 9 分，15 美元的东西，他们就标成 14 美元 9 角 9 分。本来在美国丢了一分钱在地上也是没有人捡的，但在消费者的心理上就分文必争。因为 9 美元 9 角 9 分比 10 美元更为吸引顾客。大西洋赌城沿海旁的商店，就有不少间专售日常生活品的商店或纪念品的商店，标名是 99 商店，商店内各式各样的小商店，都是一律 9 角 9 分，也吸引了不少顾客。

据说 1984 年当奥运会在洛杉矶举行时，有三家“99 分钱商店”，老板以 18.5 万美元购买 50 万顶奥运纪念帽，以每顶 37 美分钱超低价买入，以 99 分钱卖出，他们的货品经电视台一报道，顿时成为抢手货，很快就卖光了。从此，这批货打开这家零售店的知名度，“99 分钱商店”越来越多，生意越做越大，如今分店已达 24 家。

在市场饱受经济不景气打击之际，许多商店被迫减缩，而“99 分钱商店”却扩展营业，这是因为精打细算的消贫者，愿意光顾这些平价店

和选购那些售价不及 1 美元的食品和健康美容用品。他们公司的策略是低价向供应商买进知名产品或已倒闭清仓不再生产的商品,全部以 9 角 9 分出售。

零售业分析家表示,“99 分钱商店”所以幸存和旺盛,靠的是“投机买卖”,批发商手上总有过季剩货,急于脱手,“如果你半年后再上这家店,很可能找不到相同的东西”。

有人怀疑在现今成本及工资水平日增的压力下,这家商店是否要改名,副总裁海尔表示:“有这个可能,说不定我们会考虑调整价格为 1.99 美元。”

跳蚤市场讨价还价

在美国,“跳蚤市场”(Flea Market)是很盛行的,特别在加利福尼亚州,阳光普照,生意特别兴旺。“跳蚤市场”本是户外互换物品的聚会,大多是利用空地,有些是利用夜间放映电影的露天剧场,所以也有人叫露天市场。不过近年来也流行室内的“跳蚤市场”。

为什么叫它做“跳蚤市场”,据说起源于巴黎的一间名叫“Marche Aux Puces”的市场,因为市场大多数是出售二手货,人们认为他们像捕捉跳蚤一样,每天早晨,天还未亮,那些专业收买佬,提着手电筒,在堆满破旧物品的摊子上照来照去,寻找人家拿出来卖的便宜货,听说还有一些是销赃的“老鼠货”,人们到这里可以购到任何日常用品,甚至可买到意想不到的便宜东西。有些破旧物品,只要略加修理,就可以转手卖出。因为美国人工甚贵,每个技工收费最少要 25 美元,所以一般家庭用品,弃之胜于修理,或拿到跳蚤市场卖回几元。有些专业人员还经常去观看,希望发现一些名画、古董,因为在美国家庭子女大多分开居住,很少沟通,一旦父母突然去世,来不及交代,上一代留下的名画、古董,下一代可能当作废品拿到跳蚤市场出售。报上曾刊载一条消息,并附有图片,说费城一名男子以 4 美元在跳蚤市场买回一幅画,他目的是要个画框,后来在画后发现一件美国极珍贵的东西——经专家鉴定是第一批印刷的独立宣言,这是在 1776 年 7 月 4 日在费城印出的,目前仅存 24 份,他准备拍卖,估价值 80 万元至 120 万元。

“跳蚤市场”还有一个特点就是可以讨价还价。讨价还价后,购买的衬衣、鞋、太阳眼镜都比外边便宜得多。不过现在的跳蚤市场和若干年前已有点不同,因为很多摊位事实上是专门卖二手货的,他们对市场行情很熟,有些还巡回到各地的大型跳蚤市场,售价只会稍为便宜一点,而真正便宜的是租个摊位出售的家中不需要的东西。

在美国社会,形形色式的各种 Sales (出售)是很多的,名称也不一致,居住区附近经常看到 Yard sales (利用院子摆卖)的招贴,也有人用 Garage Sales (利用自己的车库摆卖)。为了种种原因,要把一些用不着的东西卖出去,如:因搬家要卖掉多余的东西,因离婚要卖掉一些东西,因结婚要卖掉重复的东西,有的东西要更新替换……这种 Sales 在报上登广告,但大多数是在街附近贴一些条子,把出售的原因、用品的名称、拍卖的时间都写上,有的印广告发到附近居民,价格当然是面议,双方讨价还价,有的还公开投标拍卖。这些东西都是原来物主

不再需要的，所以价格非常便宜，有人曾经以 100 美元买下价值 1000 美元的东方地毯。拍卖的东西以衣服和家具最多，只要你不介意买下别人用过的东西，都可以买到便宜货。

做车库买卖的人，不都是低收入者，阔绰的公司经理，重要的政府官员，也有经营车库买卖的，有经验的买家认为要买到又好又便宜的东西，只有去高级住宅街的车库买才行，很多人开着车子，一早就蜂拥而至，等着揭幕最先买到好东西。

卖酒规矩多

在美国餐馆酒吧喝酒与在中国喝酒不同。国内习惯喝纯酒，决不会把茅台和竹叶青掺着喝，而美国酒吧卖的酒，都是加上许多调料和不同的酒兑在一起重新调出来的，调酒师要经过严格的培训，才有资格站在柜台。名气大的调酒师如同特级厨师，调出来的酒冠以如珍珠翡翠之类的美丽名称，不懂行的人根本不知是些什么。

美国卖酒，法则很多。他们并不是每个餐馆或超级市场都可以卖酒，而是需先申请卖酒执照，有了营业许可证方可卖酒，而且在大法则下面还有许多因地制宜的小规定。例如有些超级市场虽有酒牌但规定夜间 12 点之后不允许卖酒。有些中国留学生不懂此道，跑到学校附近 24 小时营业的商场去买啤酒，因过了点人家不肯收帐，不许出门。碰了一次钉子他们学聪明了，哪怕赶到时只差 3 分钟禁酒，也能把酒买好而且还有足够的时间逛商场。通常做法是，先冲进去把两箱啤酒付了帐，推出来装进后车箱，然后再返回去买别的，啤酒进了后车箱而不是放在前年座就不算违法了。另外对买酒的年龄也有限制，21 岁以下的青年，不许去酒吧喝酒，一旦被发现会受罚，如果出了事酒店还要赔偿损失。有位 17 岁的女模特儿因酒醉驾车丧生，家长起诉控告，结果法院裁定酒店需赔偿受害家庭 200 万美元。

小费里面有学问

小费，又称服务费，据说源于 18 世纪英国伦敦。当时酒店饭桌中摆有写着“保证服务迅速”的碗，顾客将零钱放入碗中，就会得到迅速而周到的服务。这一习惯，在美国更是流行。在美国，吃饭、坐出租汽车、搬家、理发、擦皮鞋、订报纸，几乎衣食住行样样都得在已定的价格和工钱外增付一笔费用：小费。莫要小看这小费，一次疏忽或许就会让你吃大亏。

有个流行的笑话：有人问，在美国谁是胆子最大的人？回答是；那就是在一家餐厅吃过饭没付小费而下一次还敢登门的人。

小费小得只有 2 角 5 分，大的大到几十元、上百元。虽说没有一定的规定，但一般总是接收费的 10% 到 15% 付小费在机场、火车站、公共汽车终点站都有代客搬运的服务，这些服务的小费通常按件数计算，每件约需付 5 角。当然，如果服务态度真正恶劣或服务质量较差的话，你也可以不付或少付小费。

小费这个问题也是一门专门的学问，有些报刊的大众财经专栏还特

意把它作专门介绍，一个设在威斯康星州名叫“国际小费机构”的组织出版了一本长达 250 页的书《小费的艺术》，专门教人们正确认识和处理小费问题，美国国家税务局虽然每年进出达千百亿美元，但对小费却也不肯疏忽，现在已正式对旅馆、饭店和其他服务行业与小费接触较多的人实行小费税。

如果小费对象付错了，也可给自己带来麻烦。如公共汽车司机、博物馆向导、商店售货员、警察、公务员都是不能收小费的。如果你付了，可能会涉嫌贿赂而招惹官司。

有些小费是每次服务后必须付的，如饭店招待员、出租汽车司机、理发师、旅馆服务员等；有的只须一年付一次，一般在圣诞节时，如公寓管理员、门房、电梯管理员，从 10 元到 50 元不等，依公寓的级别高低而定。高级公寓的年终小费几乎相当于一个月房租的一半，级别较低的公寓有时一瓶酒、一件礼品也就可以了。家庭女佣，花匠，保姆，可在圣诞节时给相当于一天工资的小费。

最令人不安的小费是在豪华夜总会和高级餐馆时付的。小费一环扣一环，疏忽不得。进入大门前，要给替你把汽车开会泊在专用停车场的服务员 1 元；进入衣帽间，每件衣服的保存要给衣帽管理员 5 角到 1 元。带位的一般不必给小费，但若希望能找个方便的位子，最少也要付 5 元小费。点菜要付帐单数目 5% 的小费；若饮酒，还得给帮你斟酒的服务员每瓶酒 2 元到 5 元的小费；当然，给侍者的小费就在帐单数目的 15% 到 25%。

总之，虽说在西方社会消费者和顾客是上帝，但如果没有钱，没有付足小费，那么，上帝也会跌进炼狱里去的。

四、美国人德行扫描

星条旗无处不在

美国人爱国情绪之强，是每一个到过美国的人都深有感触的。他们常批评自己的国家有很多弊端，有时说得一无是处，但能感到从骨子里他们是希望美国变得更好。所以，他们也示威，也游行，甚至高呼反政府口号，但他们手中高举的就是无处不在的星条旗。遍及美国的麦克唐纳快餐店几乎每个门前都竖立着旗杆，一面巨幅国旗飘扬其上；逢年过节，许多普通家庭也常常从窗口挂出一面星条旗。在美国，无论是在候机厅，还是在公路旁，在州与州的交界处，在政府机关的办公楼，在工厂的车间，在管理人员的办公桌，在商场的屋梁下，都插挂有大大小小的星条旗。美国人插挂国旗，似乎不像中国这般隆重，他们随随便便地把国旗图案印在 T 恤衫上，印在皮茄克上，印在折叠伞上，印在圆珠笔上，印在茶杯上，甚至印在皮靴上，印在裤衩上，或制成徽章，或印成名信片，或做成钥匙圈……总之，可以说，美国的星条旗无处不在。每年 7 月 4 日独立日，美国从城市到乡村，普通的公民都会自发地在自家的小楼旁，喜洋洋地插挂起星条旗；观看国际性的体育比赛，热情的美国人也会挥舞着星条旗为本国运动员呐喊助威。

美国的国旗是星条旗，旗面左上角为蓝色星区，区内共有 9 排 50 颗白色五角星，以一排 6 颗、一排 5 颗交错。星区以外是 13 道红白相间的条纹。50 颗星代表美国 50 个州，13 道条纹代表最初北美 13 个州。据美国首任总统华盛顿说：红色条纹象征英国，白色条纹象征脱离它而获得自由。另一种说法是，红色象征勇气，白色象征自由，蓝色则象征忠诚和正义。

美国的国旗经历了一个漫长的演变过程。开始，华盛顿领导的大陆军，采用的是左上角蓝区为英国国旗，其余部分是 13 道红白相间的条纹。后来，又以 13 条红白相间的条纹旗作为国旗。著名设计师罗斯夫人将原来的六角星改为五角星，她因此成为第一面美国国旗的制作者。随着各个州的陆续加入，直到 1960 年夏威夷州的加入，美国国旗上的星由开始的 13 颗增加到 50 颗。这就是今天的美国国旗。

美国人对自己国家的国旗感情是相当深厚的。在许多场合，他们会发自内心地表达自己对国旗的崇敬之情。

这是一次有外国人参加的露天演奏会，游客们一起坐在舞台前碧绿的草坪上，铺开餐巾，拿出食物，静静等待晚会开场。正在这时候，突然传来两声清脆的枪响，全体游客都感到有些震惊，紧接着传来一阵嘹亮的军号声，原来是降国旗的时刻来临了。透过远方高高的树梢，果然看见星条旗在夕阳的照耀下缓缓降落，几乎在此同时，一个使人十分难忘的场面出现了，在场的美国人，不管男女老幼一齐站起来，面向国旗，肃然而立，整个院内鸦雀无声。没有讲解，没有宣传，可是人人都感到了眼前这个民族的力量，这是精神的力量。当时令在场的中国人很尴尬，是站着，还是坐着？最终还是站起来，不是为了星条旗，而是为了这个民族。这个民族是优秀的民族，应该站起来表示对他们的尊敬。

在美国，人们发现，当重大的体育比赛或文艺演出结束时，常常奏

起国歌。每当这时，全场观众自动起立伴随着音乐放声高唱，情绪激昂，甚至如痴如狂。走在街上，如果突然听到何处响起国歌的乐曲，几乎所有人都会自然停下脚步，静立凝听，然后又各走各的。

这种意识是在长期的潜移默化的熏陶中培养的。在星条旗下成长起来的美国人，自然而然地会对国家怀着一种尊敬、自豪的感情，这种感情会转化为责任感和使命感。

宪法高于一切

1787年9月17日由制宪会议通过，1788年6月21日为9个州批准而生效的美利坚合众国宪法，是世界上第一部资产阶级成文宪法，也是历史上最悠久的宪法。二百多年的风风雨雨过后，这部宪法依然是美国的根本大法。它规定了美国的资本主义社会制度，第一次创造了不同于英国君主立宪制的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国，不同于英国议会内阁制的总统制，它所建立的政治体制和资产阶级民主制度，后来为许多资产阶级国家所仿效。宪法所确立的各项原则，今天仍然是美国政治生活的准则。

美国宪法规定的美国政治制度的基本原则中，最主要的有七方面内容：（1）天赋人权。认为人的权利来源于造物主或自然状态，是不可能转让的，主要是指生命、自由、财产以及在法律面前的人人平等权利。（2）人民主权原则。国家的权力属于人民，政府的权力来自人民，政府和政府官员应向人民负责，人民有权利改变或废除不对人民负责的政府；为防止政府滥用权力，政府的权力应受到限制。（3）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原则。宪法在政治生活中具有至高无上的地位；政府机构、官员和人们都必须服从法律；法律保障个人权利，防止官员滥用权力，法院是法律含义的最后裁判者。（4）代议制民主原则。直接民主意味着“动乱、过分和无秩序”，应当采取间接民主的方法，即由人民直接或间接选举来实现多数人统治和对政府的控制，实行代议制政府。（5）三权分立制衡原则。这是美国政治体制的一个重要特点。为防止政府滥用权力和实施暴政，美国宪法规定在中央政府建立平等而又独立的立法、行政、司法三个部门，并规定立法权属于国会，行政权属于总统，司法权属于各级联邦法院；宪法还规定，三个部门相互制衡的条款。（6）联邦制原则。即纵向分权制。宪法规定联邦和州分权，二者在各自权限范围内都享有自由行动的权力。（7）文官控制军队原则。军队必须置于文职机关和文职人员的控制之下，总统是合众国陆军、海军和征调为合众国服役的各州民兵的总司令，他拥有最高军事指挥权，任何军队指挥官都必须服从总统的决策。国会拥有宣战、招募军队、制定有关军事立法、决定军事拨款等权力。文官控制军队，军人不干预政治，已成为美国的传统。美国自建国以来，从未发生过军事政变，政党政府的更迭、政权的移交完全是依照法律程序和平地有秩序地进行，文职控制军队是一个重要原因。

美国宪法自制定和实施以来已经二百多年，美国社会也发生了很大变化，但美国并未制定新宪法，原因在于宪法对于许多重要问题都写得很原则或很含糊，美国统治阶级可以在保留这部宪法的形式下，按照国内社会的变化，通过增订宪法修正案，最高法院对宪法的解释以及实际

政治生活树立的先例和形成的习惯，来改变这部宪法的内容，使之既保持资本主义社会制度，又能适应不同历史时期的需要。

美国宪法规定的政治制度，使美国保持了政局的稳定。二百年来，除南北战争外，全国未出现大动乱，也未出现军事政变。稳定的政局为生产力和经济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国内环境。建国初期的美国经济还是殖民地经济，到 19 世纪末，美国已超过英国成为世界第一工业大国，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更成为世界第一经济大国。美国的民主制度在宪法的维护下也得到了很大发展，主要表现在废除奴隶制，授予妇女选举权，保障黑人的选举权，人民直接选举参议员，限制总统任职不得超过两届，保障和扩大言论自由和出版自由以及其他公民自由等。当然，民主的发展进程是艰难曲折的，是靠人民进行了长期的、艰苦的、激烈的斗争才取得的。

游行示威也是参政形式

美国实行代议制，“民治”是通过代议制来实现的，公民不直接治理国家和制定政策，而是委托由他们选出的代表来治理国家和制定政策。美国是“小政府，大社会”，政府确实很小，长官的权力也有限。他们只能在权力范围和法律允许范围内行使职权，一出格便不成。美国政府在美国人心中，是 *necessary evil*，翻译过来就是“不能没有的坏东西”。美国人不像东方人那样迷信权威，服从长官意志。他们认为是要你当官，纳税养活你，你就要为我服务，而不是要你来管我。因此，他们政治参与感或叫政治热情也很强，常常通过不同的形式参与政治，如参加竞选活动，直接同议员和行政官员接触，参加政治上活跃的社团，以及抗议示威、游行等，其中最主要的参政方式有如下几种：

参加选举投票。在美国，从中央到地方共有五十多万个由选举产生的职位，竞选各级公职的候选人每年大约一百万人，美国民选职位之多，选举之频繁，堪称世界各国之冠。公民通过竞选，对当政者进行政绩考核和审查，选举真正使能者上、庸者下，把不得民心的人排除权力之外，即美国人常说“撵走那些流氓”，选民可以利用选举这个机会来充分表达自己的意愿和要求。在美国，凡年满 18 岁的男女公民都有选举权。1980 年的选举，全国适龄的选民有 16438.1 万，登记选民为 11794.5 万，占适龄选民的 70.4%，总统选举的投票选民为 8651.5 万人，占登记选民的 74.3%、适龄选民的 52.6%。

参加竞选活动。参加竞选活动的人数与参加投票的人数比较，要小得多。不到 5% 的公民在竞选中为候选人或政党工作；另有 2—3% 的公民出席竞选集会或群众大会，参加这类竞选活动的公民大约是一千万人。大约有 10% 以上的公民向候选人、政党或其他政治团体捐款。公民参与竞选活动是美国“政治制度的推动力”，这些活动把政治利益和目标化为人力、物力、经费，而这些正是政治领袖们所需要和依赖的。人们参加竞选，使选举成为选民接受或拒绝人选的重要手段。

选民直接与议员或行政官员接触是当今美国社会公民参与政治的常见方式。他们采取写信、打电话、专讼或递交请愿书等方式，向行政官员提出对某些政策问题的看法、愿望、要求，甚至个人的一些问题，为

了拉选票，议员和行政官员不敢不理睬，否则得罪了选民，就可能在下次选举中落选倒霉，据调查，近年来，几乎有一半的公民参与了某种地方性政治活动，1/4的公民参与了有关全国问题的某些政治活动。

参加各种各样的社会团体是公民参政的又一方式。大约有10%的公民认为自己同政治上活跃的集团有关，他们通过这些社会团体来影响政治和政府决策，由于他们加入社会团体是同自身的利益密切相关的，因此这些社团又称“利益集团”，这些集团在美国政治中发挥了有效的作用。在近年来的美国大选中，向政治利益集团捐款的美国人同向政党捐款的人一样多，有人认为：今后利益集团的影响会继续增强，从而进一步削弱政党的影响。

游行、抗议和示威也是美国公民常用的参政形式。采取这种方式往往是在正常解决途径无效时，才运用这种比较激烈的表达意图的方式，罢工也是属于这种形式。公民运用这些参政方式要经过有关方面批准，而且往往同政府造成直接对抗和冲突，从而引发暴力行为，甚至给社会造成动荡。近年来，由于美国社会矛盾渐趋缓和，美国公民采取激烈对抗的方式减少，参加人数也占公众的很少一部分。

糟踏总统与言论自由

广义上讲，言论自由除了言论以外，也包括新闻、出版的自由。美国新闻界对社会生活的影响之大简直可以说是与行政、立法、司法三权并列的“第四权”。美国宪法规定，国家不能设立对国内宣传的新闻机构，可以设立对国外宣传的新闻机构（《美国之音》就属于国家所有的对外宣传机构）。因此，美国报刊、广播、电视等新闻媒体都是由民间经营的。虽然美国法律规定新闻报道必须“严守中立”，但任何一家新闻机构都难免带有或多或少的“倾向性”。

美国的言论的确很自由，这种自由包括对在位总统的揶揄讽刺甚至恶意中伤，而作为“公众人物”的总统，对此却无可奈何。要么当总统不要隐私权；要么保护隐私，去当老百姓。有人戏称，美国总统们个人人权史的隐私权一章，整个是一部“血泪史”。

约翰逊是因为肯尼迪遇刺后继任美国总统的，捉弄这个满口乡村俚语、既敏感又自负的“老土豆”，成为华盛顿记者们对肯尼迪的一个独特的悼念方式。这种恶作剧随着广播电视和报纸传染了所有美国人，就像孩子迷恋的卡通片猫抓老鼠一样被频频上演。

记者们在报纸上渲染约翰逊如何一边抽着雪茄烟一边旁若无人地在白宫大草坪上小便，如何贪婪地用眼角瞟漂亮的女记者，甚至说他在接待外宾时搔屁股、挖鼻孔，形同乡下顽童。新闻摄影记者给约翰逊拍了张生活照：照片上的约翰逊拎起女儿养的小狗的耳朵，痛得小狗吱哇乱叫直蹬腿，此事见报后引起全国声讨，有人在电视中模仿副总统汉弗莱的口吻说：“这有什么大惊小怪的，林登可常这么拎我。”这个爱惜荣誉甚于生命的得州老汉，身上带着记者们的无数爪痕怅然离开。他拎起狗耳朵悄然说：“嗨，小宝贝，不要叫，否则记者会引用你的叫声。”

白宫的丑闻向来是最能刺激记者们的，与约翰逊的大包小包相反，尼克松言行谨慎，连新闻发布会这样的例行公事也不办。尼克松1960年

与肯尼迪竞选时，因与记者们交恶而落榜，当上总统后他索性把美联社的办公间迁到游泳池边的男厕所。记者们的反击也够他受的，卡通画家把他画成一个白痴、恶魔；大报小报经常披露他读淫书的怪癖，甚至还有他和帕特的床第话。有许多是空穴来风，毫无边际。但试图把自己装在套子里的尼克松，到头来还是毁在记者手里：他发觉自己是童话里那个一丝不挂的皇帝。

攻讦罗纳德·里根时，记者们会拿他的学历和文化水平开玩笑，一则轻喜剧式的报道说，里根曾要求理发师在他眉心点个小红点：“我需要这样，我刚刚会见了印度大使，会谈几分钟后大使转过身对着他的助手，拍拍自己的脑门子说：‘这里啥也没有。’”个体摄影户为游客拍照，以里根与南希的巨幅彩照为道具，剪成人形，推来推去。喜欢的人搂着他的脖子，讨厌的人拧着他的鼻子，快门一响，“总统”就被定格了。更有甚者，海滨浴场的汽枪射击场，竟把里根的头像做靶子。声声枪响，打得“里根”脸上开花，身为第一夫人的南希曾说：要住白宫，就要准备像金鱼那样生活在透明的玻璃缸中，人们时时盯着你。

这是一本带有点色情味道的杂志，当政的美国总统布什先生衣冠楚楚，面带笑容地站在那儿，一位年轻漂亮的金发女郎一丝不挂地依偎在他的身旁。这张照片无疑是经过“技术处理”的。美国人也实在是太“放肆”了，敢拿总统大人开这类的玩笑。其实，照片的制作者和刊物的编辑只具有开政界大人物玩笑的自由，如果把照片中的布什换成个普通百姓，再胆大包天的编辑也不敢把它刊登出来，因为那样做就侵犯了人权，就要付出巨额的赔偿费。总统是“公众人物”，只有被糟塌、被谩骂的“自由”，而没有捍卫自己“人权”不受侵犯的“自由”。

相对于老态龙钟的里根和布什，克林顿几乎是最接近备受记者宠爱的肯尼迪的人，虽然他尽力表现自己的亲民形象，不惜回答一青年学生问他喜欢什么样内裤的问题，但好事的记者也没放过这个拿过罗兹奖学金的漂亮哥。虽然希拉里早已辩白宽有夫婿少不更事犯下的错误，记者们仍找到克氏任州长时的生活问题，给被采访的警卫和流莺一把美元，编排出几出精彩故事。克氏一忍再忍，不予理会。但老记们一计不成，又生一计，称希拉里是美国历史上第一位女总统，借指克氏无力御内；同时将枪头刺向克氏爱女切尔西：“她怎么长得这么丑，脸总像是被打肿似的。”

对总统可以任意“言论自由”，可是对平民百姓，在有些方面就不那么自由，甚至可以说是太不自由了。

进入90年代以来，美国工作场所的“言论自由度”受到了很大限制，异性的上下级之间、同事之间，在说话方面越来越提心吊胆，害怕沾上“性骚扰”的罪名。美国人所说的“性骚扰”就是大陆人所说的“占便宜”，台湾人所讳疾忌医的“吃豆腐”。在美国早期的法律中并没有关于“性骚扰”的明确界定。随着这类案件的增多，联邦最高法院几次对民权法进行解释，“性骚扰”涵盖的范围越来越大，不过仍显得含糊不清。在工作场所，称赞异性的服饰漂亮，夸奖异性的长相性感，当异性的面讲黄色笑话，和异性开玩笑时带点“酸味”……都有可能被当作“言语性骚扰”的证据搬上法庭；用挑逗性的目光盯着异性同事，无意中拍了一下异性同事的肩膀，拉一下异性的衣服，碰一下异性的身体……都

有可能被控以“行为性骚扰”。以上这些只是舆论界罗列的“禁区”，并不是法律的明文规定。工作场所性骚扰案连接不断，几乎弄得人心惶惶，谈“性”色变。

美国在出版方面也没有所谓绝对自由，一位英国的历史学家写了一部关于第二次世界大战中日本 731 部队的书，在英国出版了英文版。不久，美国一家出版公司也在美国出了英文版。一位华裔学者在研究 731 部队的时候，把两个版本对照了一下，发现美国的英文版本比英国的少了整整一章。这一章描写的是美国如何在国际军事法庭的审判中袒护 731 部队，如何把 731 部队的主要研究人员弄到美国继续细菌武器的研究，如何在朝鲜战场上使用细菌武器等方面的内容。这些内容有损于美国的形象，出版商可能基于避免麻烦的考虑，把它删除了。由此可见，美国的出版商也是有所顾忌的，出版自由也是有限度的。

在日常工作和生活中，“言论自由”的范围更小了，弄不好就会“祸从口出”。

1992 年冬天，日本五大汽车公司和美国三大汽车公司展开了关于汽车贸易问题的谈判。在一次记者招待会上，日产公司总裁说美国的汽车质量之所以比不上日本，主要是因为美国工人的劳动态度太差、太自由、太散漫。一席话在美国激起了轩然大波。美国人对这位日本人群起而攻之。日产公司的总裁大人赶快发表声明，向美国工人道歉，才把风波平息。这件事让日本人体会到在美国言论并不那么自由。一向以“惹事生非”著称的众议院共和党领袖金里奇也尝试了言论自由的滋味。1995 年春天，在一次参议院会议中他学起了主审辛普森案的美籍日本人伊藤法官的腔调，被认为有种族歧视之嫌，在一片批评声中，他不得不公开向伊藤法官道歉。没过多久，他又面对新闻记者说什么美国应该支持台湾加入联合国。他的“胡说八道”引起了朝野的更大非议。他很快宣布将话语收回。通过一连串的教训，他对美国“言论自由”的认识也许比其他入更深。

美国人有通过游行示威表达自己言论的自由。一般的示威因规模大小根本不产生任何影响，只是参加示威的人泄泄私愤而已。许多外国游客曾看过白宫门前的示威。几十个男女带着标语牌在白宫正对面的马路边走来走去，示威者有的怒容满面，有的却满面笑容，嘻嘻哈哈。也许美国人对这类事情早已司空见惯，没有多少人围观，周围的警察对示威者也视而不见，全神贯注地盯着过往的游客。在美国绝大多数的州，超过一定规模的示威游行必须提前申请，而且要交纳一笔数目可观的保证金，以便对游行过程中可能出现的财物损坏做出赔偿。严格的、近乎苛刻的法律规定使一些想组织示威游行的人闻之却步，即使勉强组织起来，那些组织者也都提心吊胆，万一游行过程中有什么不测，自己就有遭到法律制裁的危险。

言行受法律管制

美国确实是一个法治国家，举凡一切生活举动完全由法律或规章管辖统治。美国的立国是根据一项大法（宪法）的，宪法奠定了政治的原则（民主）和政府的组织（三权分立）；社会中人民的一举一动都有法

律管制。美国人享有自由的权利，但凡法律不明确禁止的事，一般都可以做。但是自由也是法律之内的自由，自己的自由不得侵犯别人的自由，这就是法律。自己生活，也允许别人生活，这就是法律。自己要求平等，可也得尊重别人的平等要求，这就是法律。

法律是人民之间相互约定相互遵守的规矩章程，大的是法，小的是则，所谓“法则”两字的涵义在此。在美国，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王子犯法，与民同罪”，大总统不是国王，他是人民选出的“公仆”，他也受法律的保护与限制，但是他并不在法律之上。在美国；人们的一举一动一言一行都得受法律的管制。就拿做工来说吧：人们得做工才能赚钱，才能养家过活，可是做工也要守一定的规矩，什么时候开工，什么时候下工，什么时候休息，休息多久，什么时候有假期，假多长；每天作工几小时，每小时工资若干……这都是法律。

譬如说：一个人想盖房子，盖房子也不能随便盖，首先不论在城市或农村，房子的地皮大小须合规定，房子的高矮也有规矩，地基需多厚，房子离马路有多远，房子用什么材料，电线水管等也都有一定的标准，而且盖房子以前必须先申请当地政府的许可，才能动工。

有些地方，美国的法律相当严苛。比如美国东部冬天常常下雪，雪停之后，住户必须把门前的行人道上的雪扫干净，否则，有人走过，如果因为路上的雪摔了一跤，那么他可以向法院告那家房主，房主应负责赔偿医生诊断费和药费等等。又比如在家请客，如果客人不留心在你家跌了一跤，或者让你家的狗咬了一口，他就可以告你，你得负赔偿的责任。有一年圣诞节前夕，A 在一位好友家作客，不小心撞了他家的一扇玻璃门，腿受了伤，朋友吓了一跳，赶紧开车把 A 送到医院诊治，还好，伤的是皮肤，腿上缝了几针，然后扎上绷带，不必住院，可是手术费花了一笔钱；A 没有把这件事放在心上，只认自己倒霉而已。第二天朋友打电话来，很友善地向 A 建议，要 A 去控告他，这样，A 的那笔手术费可以由他们代付。A 一听非常窘迫，他是 A 的好友，怎么能控告他呢？他知道 A 在为难，他便笑着对 A 解释：他说他买了房屋保险，其中包括意外之灾（如在他家有人受伤）的一条规定，他说他自己不必付钱，由保险公司负责赔偿。果然，A 照他的建议办了，那笔手术费果然由他的保险公司代付了；A 只是受了一次小灾而已。

在美国，虽然法律这么复杂，这么严厉，可是违法犯罪的大有人在。因此，美国的司法制度也非常复杂，在联邦政府，设有最高法院（专门负责裁定各项是否合乎宪法的原则与精神），各地设地方法院，各县各市也都设有法院，各州也有最高法院。此外，关于特别案件的，如纳税偷税漏税，有税务特别法庭，有关交通案件的有交通法院。如果地方法院的判决被告不服，可以上诉到上诉法院。

美国的法律条文虽多虽细，但美国人感觉这个世界上可以干的事太多太多，所以并不感到严格的约束，所以也就常有“出格”的事发生。旧金山曾兴起一股风，人们在身上穿孔打洞挂装饰品，有人打了 100 多个孔，耳朵、鼻子，甚至生殖器上都挂了装饰品，谁也无法去管，洵为法律没有规定不许这么做。旧金山还曾举行过全国妓女大会，自称为“勾引者大会”，主席台上赫然挂着的标语说：“让清规戒律见鬼去吧”和“我的××属于我自己”，警察也无法禁止。

无所适从的法律

美国的法律多如牛毛，事无巨细都有相关的法律条文。但是，同样的案件，是适用于这个法的这一条款，还是适用于那个法的那一条款，其中差距甚大。常常是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而各州的法律又不相同，如果不熟悉法律规定，那么无论做什么，都会寸步难行。如果对法律条文比较熟悉，你就会发现，美国的法律也是有空子可钻的。

移居美国的中国留学生张广建，在美国住了五年，深感美国的法律常常令人无所适从。因此就有了关于法律的种种说法。

有人说，美国的法律是“抓住机会”的法律，律师就是帮人“利用”机会。

1991年3月，洛杉矶一个名叫金恩的黑人驾车超速，又不接受执法警车的多次警告，在高速公路上狂奔。在多辆警车的围迫堵截之下，金恩被迫停车，遭四名白人警察的痛打。一位住在附近的居民用摄像机录下了这“精彩”的画面，并以1万美元的价格把录像带卖给了一家电视台。画面播出之后，铁证如山，举国震惊。一些知名律师看准了这个发财机会，主动要求作金恩的代理人，和洛杉矶警察局打这场官司。在律师的“鼓动”下，金恩提出每被打一下的代价是100万元，录像带“证明”他被打了18下，总共是1800万元的赔偿。这种漫天要价引起了不少人的反感。金恩的妻子也“抓住机会”，提出赔偿要求，理由是自从丈夫被打之后，她就失去了床上生活的乐趣。她要价100万元，律师认为太低了，开出400万元的高价。经过一年多的法庭审理，陪审团的判决是给受害者金恩500多万元的赔偿，四名白人警察无罪。这一判决引起了洛杉矶黑人大规模暴动，造成了几十人死亡，两千多人受伤的悲剧。最后不得不动用几千军队和警察介入，暴乱才得以平息。

金恩一案无疑是种族歧视，是侵犯人权的。美国的法律使金恩获得了巨额赔偿，也许后半辈子的生活可以高枕无忧了，帮他打官司的律师也从中发了一笔横财。但是政府支付的赔偿费是洛杉矶市民纳税的钱，这些纳税人的心理能平衡吗？

有人说，美国的法律是“杀富济贫”的法律，律师的职责是怎么“杀”得更狠一点。

1993年，一位已近古稀之年的老太太独自一人驾车在一家麦当劳快餐店的外卖窗口买了杯热咖啡和汉堡包，也许是咖啡太烫，也许是她自己不小心没拿住杯子，结果，一杯咖啡全洒在了她的腿上。她被救护车送进医院，后来又做了植皮手术。她控告麦当劳，理由是咖啡太热。经过法庭审理，陪审团认定双方都有责任。麦当劳要负担几十万元的医疗费，要支付给老太太伤害性的赔偿和惩罚性的赔偿，共计170多万元。麦当劳在咖啡烫伤案上已经被“杀”过三四次了，但仍“死不悔改”，一口咬定经过科学实验证明，咖啡在华氏180度时的味道是最好的。

在“杀富济贫”的案件中，被“宰”得最狠的是一家生产隆乳材料的企业。西方女性丰满的胸部令不少东方女性羡慕，不过，一些西方女性其实是在现代科技的帮助下“以假乱真”。正是这些企图“以假乱真”的女性为隆乳材料的生产提供了广阔的市场，为专门做隆乳手术的外科

医生带来了滚滚的财源。有一段时间，一家生产隆乳材料的企业产品没有达到质量标准，致使用过这种不合格产品的女性在术后产生了不适感，由此而引发了一场旷日持久的法庭大战。经过长达七八年的审理，陪审团判决那家企业必须支付高达 5.3 亿元的赔偿费。

有人说，美国的法律就是“鼓励犯罪”的法律，律师的职责就是使罪犯逍遥法外。

60 年代，美国总统肯尼迪遇刺身亡。尽管种种迹象表明那位被捕的嫌疑犯就是凶手，但因证据不足却不能把他绳之以法。

80 年代，刺伤里根总统的青年因被“证明”患有精神病而躲避了牢狱之灾。

刚刚结束不久的前美国橄榄球明星辛普森涉嫌杀人一案，虽然绝大多数的美国人认为他就是凶犯，虽然检查官也提出了一些有力的证据，但辛普森还是被宣布无罪释放。

在美国，类似的案件简直不胜枚举。很多办案的警察面对着得意洋洋被判无罪的嫌疑犯，所说的话往往都是：“小子，你下次可千万别让我抓到证据！”这虽然是电影或电视中的情景，却是人们对美国法律的批判。一些有正义感的警察，面对着猖獗的罪犯，为了避免更多的人受到伤害，不惜以身试法，在追捕过程中把罪犯击毙。

美国这种过于注重证据的法律，已经被推向了极端。它的出发点是避免冤假错案，保护“嫌疑犯”的人权。可是，正如一些检查官所说，那些已经死去的受害者就应该白白地死去吗？那些未来受害者的人权谁去保护呢？难怪个别的受害人家属不得不自己拿起武器，找杀害他们亲人的凶手复仇。

有人说，美国的法律是自相矛盾的法律，律师的职责就是使它变得更加矛盾。

犹他州的法律规定，办理汽车登记注册手续和领取牌照时，必须出示该车的安全检查和排污量检查的证明；在进行上述检查时，必须出示该车的保险卡；在办理汽车保险卡时，又必须有汽车登记证明和车牌号码。一环套着一环，让人无所适从。

美国各州之间的法律也有矛盾的地方，在这个州是合法的事情在别的州可能非法，比如赌博在一些州合法，在另一些州非法。有些州有死刑，有些州没有死刑。在犹他州，除几个大城市设有州政府专营的小酒店外，其他商店出售烈性酒都是违法的。有些人想买烈性酒，翻遍了电话簿没找到酒店，原来酒店是州政府的一个部门，只有在州政府的电话中才能找到。在犹他州，星期日卖酒也是违法的，各超级市场每逢星期天都把卖啤酒的柜台关掉。

美国法律制定得非常之细，即使是法律专业的博士，也难以熟知每一条法律。美国的律师在专业上也分得很细，恐怕找不到一位全能的律师。仅就日常生活而论，一不留神就有可能违法：对婴儿在公共场所啼哭表示不满，违法；汽车没有保险，违法；公共场所吸烟，违法；未经允许进入私人领地，违法；没有买钓鱼许可证就去钓鱼，违法；复制录像带，违法；不满 21 岁赌博，违法；把烟卖给 16 岁以下的少年，违法……在美国可能违法的事情实在是太多了。在以上列举的违法行为中，付出代价最大的恐怕是年仅 16 岁的日本留学生服部吉弘，他因误入私人院落

而丢掉了性命。他于 1992 年 10 月 30 日前往朋友家参加鬼节聚会，没有搞清楚朋友家的确切地址，无意间进入了别人的院内。由于他英语水平很差，又不了解美国的法律，在房主人警告他站住、不站住就开枪的情况下，仍然朝前走，结果被当成歹徒，丧命在主人的枪下。根据美国法律，开枪者无罪。这个误杀事件震惊了美国，更激怒了日本。很多日本人无法理解杀人者为什么无罪。无论日本人怎么抗议，美国的法律就是这么规定的。美国政府公开表示歉意，总算平息了日本人的情绪。

稍不注意就违法

美国人可以说几乎人人都违法，只不过是程度不同而已。

美国的法律制定严密，看起来事无巨细，事事入法。美国的法律是世界上最多的，联邦法和州法合起来有 100 多万件。各州之间的法又不相同。而且，研读法规，常常会让人觉得其中用辞的不厌其烦而觉得可笑，在执行中有时也让人啼笑皆非。如果你坐长途汽车旅行，在加利福尼亚境内车上不准吸烟，而一进俄勒冈，司机便可以宣布：“我们自由了，可以在车上吸烟。”在芝加哥机场，在非吸烟区吸烟要罚款 400 美元。但仔细推敲，美国的法律却是世界上少有的博大精深，粗的能推倒一代政朝，细的能及至人类起居的每一细小处。中国家长气急时在家里给子女一顿老拳，或当众对冥顽不驯的孩子进行推搡或詈骂的举动，是一件属于教育文化允许范畴内的寻常事，但在美国，这种行径却是大不可以，是犯罪行为。因为每一个儿童都不是属于其父母所有，而是美国社会的公有财产，是美国未来的纳税人。打骂子女的后果轻则将丧失对子女的监护权，子女将被政府领走送入儿童福利院监护；重则肇事的家长还会为此遭受牢狱之灾。

在法规之中，学校里的教师及儿童教育相关人员在发现儿童身上的淤伤或察觉有人有殴打儿童的嫌疑时，必须在限定时间内向州政府有关方面举报，校方如果隐瞒不报的话也会受到处罚。州政府在接获举报通常马上会派专人来查询，以确定举报的真伪。

曾有家长因外出度假几天，回来后在机场就被直接收押的。原因是他们将不满 12 岁的孩子独自留在家中而犯有遗弃儿童乃至儿童危害罪嫌疑。

你不能将你店里的酒卖给 21 岁以下的青年，无论这位青年面相有多么老成。

你和你的同业想停止竞相削价的恶性竞争，大家（哪怕只有两个人）坐下来共同商量出一个统一的价格来，那则又违法了。

你在你餐厅的洗手间里未用标语示出“工作人员工作前必须洗手”，即便你与你的员工都有与生俱来的洁癖，也是违法。

你拍摄他人的财产或在他人的地域中拍摄（比如商店内），甚至于你在地铁、学校图书馆等公共场所未经允许的拍照也算违法。

美国的居住及办公处所有严格的划分，依照法规，办公室严禁住人。

你将房屋出租给他人，天冷时，你提供的房间温度未达到标准你首先违法，你的房客可以拒付房租，甚至可以告你。

甚至于你如果想丢弃一个坏了的家用电冰箱，你必须将冰箱的门事

先去除掉。市政府方面有关的理论是“谨防有人无意进入冰箱内，不能将门打开，以至窒息”。你如果忘记拆门，那你又违法了。

更甚至于你出售的龙虾如果未及一磅重，你也违法了。

而在问题的另一面，做为一个美国人也有法律上的被动难为，可以让人告上法庭的起因几乎处处都是。

比如，好友来访，在你家的浴室里冲凉，即使是客人自己不慎弄出许多积水而使自己滑倒受伤，他可以告你，向你索赔。

你好心开着车带朋友出游，赶上车祸，但凡同行有人有一点车祸受伤，无论你是否伤得比他更重百倍，他也可以告你。

如果你在街上因为地面质量的缘故不慎摔伤，你第一可以告的是身边最近房屋的屋主，如果附近没有房屋的话，你可以直接状告市政府。你伤得越重，赢的希望就越大。

在这一类事无巨细处处有法的大环境中，美国人往往十分谨慎。天下雪之后，房主们多半赶紧出外打扫门前，虽然以纽约的法律而言也是规定了下雪后屋主必须在雪停后四小时之内清扫门前，但大多数人恐怕还是因为生怕有人在门口滑倒平白添事才认真打扫的。

不仅如此，美国的法律还在不断地进行修补和增加新的条款，稍不注意，就可能违犯这些新的法律条文。如加利福尼亚州政府，从 1994 年元旦起，开始实行如下新法：

- 儿童在公共场所骑车必须戴头盔；
- 带枪、刀或炸弹到学校的学生予以停学或开除；
- 转录出租的春宫录像带者被视为有罪；
- 车辆行驶中开枪杀人者可处死刑；
- 6 岁以下儿童乘船必须穿救生衣；

.....

为了解决发生在民间的鸡毛蒜皮类层出不穷的小纠纷，美国各地均设有专解决此类问题的小额法庭。因此在美国，几乎一切不快都是可以用钱来摆平的，所以，以金钱的“大、小额”做为分类非但对纯金钱纠纷，即使是对看上去最不沾边的权益纠纷，也不失为准确。以纽约州为例，其州内 62 个郡及纽约市的 5 个行政区均设有此类法庭，凡年满 18 岁的人士均可以向小额法庭提出诉讼。此一非正式的诉讼机构及个人，可不用经由律师提出最高金额不超过 2000 元的赔款诉讼。

不敢逃税

一年之中，美国人要缴纳好几种税。每个职员每周（或每月）收到的薪金支票上已被预扣了四年税，即社会安全税（养老金税）、联邦税、州税和市税。养老金税的税率固定为 7-8%。除上述税外，还有消费税，也是人人需付的，各州的消费税率不同。另外还有烟酒税、汽油税、房地产税、电话税和遗产税等。

由于工资是用支票支付的，每个职员在银行都有户头，有了户头就有利息。银行到年底给每个存户一份利息清单，所以每个职员还必须付利息税。

美国人纳税的多少是按收入确定的，收入分劳动收入和非劳动收

入。非劳动收入是指养老金、社会救济金、失业金、彩票或赛马中奖等，这些税的税率较高。

政府每年公布一次免税额。1990年的个人免税额为4550美元，全年收入低于这个数目的可免交联邦税、州税和市税。赡养人口可填入报税表，按人头计算提高免税额。

每年1月25日至4月15日为报税季节，结算上年被预扣的税款，多退少补。届时每个职员都可以收到所有单位发给的上年工资单，其中包括上年被预扣的税款数。同时收到税务局寄来的空白报税表。

美国的共和、民主两大党对征税有不同的主张，这是大选投票时选民首先要考虑的问题。民主党主张累进征税，而共和党主张封顶。布什政府规定个人的所得税率为25%封顶。一般来说，中低收入者的薪金中一开始就被扣的四种税约占其收入的12—18%。

在美国有一个公开的秘密。有些有现金收入的单位，例如小商店、餐馆或成衣厂等的老板很愿意向职员支付一部分现金工资，因为从职员薪金支票上每扣1美元的社会安全税（养老金税），老板也要交同样数目的钱，但如果支付现金就可以逃这笔税了。

美国的税务制度十分严格，对绝大多数美国人来说，是不敢以身试法的。税务局时常会对纳税人进行抽查，虽然有1万次都查不到你头上，但万一有一次查到你，万一被抓到小小的破绽，哪怕只有区区百八十块钱的出入，那好，你就做倾家荡产的准备吧。对逃税的罚款之重，那是令人心惊肉跳、手麻腿软的。因此，美国人一般说来是不敢逃税。而在以“纳税人”身份“指点江山”时，才底气十足，理直气壮：政府是拿了我们的钱的，就不为我们做事。完全一副主人派头，似乎政府是他的雇员。

好打官司离不开律师

美国人好打官司，据有关统计，美国人每年要打1800万件官司，平均每13个人就有一人打过官司，直接费用和间接开支达3000多亿美元。一桩案子一审就是数月经年，平均需要14个月，有的长达10年之久。

处在美国司法制度金字塔顶的是美国最高法院。美国最高法院位于首都华盛顿，在国会大厦对面，由9名大法官组成。它是最高司法机构，有权裁定法律是否符合美国宪法规定的各项权利和自由。由最高法院裁决的案子数目很少，每年大约150件。大法官们在每年收到的成千上万份诉状中挑选他们认为在法律上最重要的案件。

数量繁多、门类庞杂的法律纠纷则是美国地方法院审理的。美国有审理离婚的法院，审理房主与房客之间纠纷的法院，审理破产案的特别法院，审理税务争端的法院。在美国人口最多的纽约市，甚至有一个每年365天，每天24小时都开庭的法院，审理警方昼夜提交的大量新刑事案。美国有如此之多的法院，无怪乎有些观察家称美国人为“地球上最好打官司的人”。

作家马林·艾德勒·马克斯曾这样写道：“酷爱打官司是美国人的天性，200年来一直如此。每一代人都抱怨法院的裁决、律师对国家事务的主宰以及美国公民的诉讼癖好。”

在美国居住，有三个离不开的朋友，其中之一就是律师（另两个是医生和修车工）。美国人是世界上最喜欢打官司的，打官司就离不开律师，因此，美国的律师业格外兴旺，注册律师达 70 多万，占世界律师总数的 70%。每年还有法学院的应届毕业生 4 万人加入到这一队伍中。美国人平均每 300 多人就有一个律师，而日本，1 万人中才有一个。美国人对此讽刺道：“美国是靠律师打官司而不是靠工程师们干活而生存的。”在美国，开业律师年均收入达 16.9 万美元，有名望的律师收入甚至高达百万美元。美国人戏称，律师和牙医一样“是不受经济衰退影响的赚钱买卖”。

有人形容美国法庭是“高级的斗智游戏”，而在这高级斗智游戏中，律师是你的智囊。许多事情，如车祸、婚姻、遗产继承、开公司，都离不开律师。还有移民，要拿绿卡，这些难办之事，都非律师莫属。比如在公路上发生了车祸，如果人未受伤，首先是彼此交换资料，然后将资料交由律师办理，自己则潇洒地走人。双方律师会根据撞车的责任和伤害的程度，经法院妥善解决善后事宜。如果你是无辜的，也许会飞来天外横财，把你的旧车换成新车。当然，这个过程可能很快，也可能很长，但无论如何你可以不去管他，该干什么干什么，律师会把一切代你办好。有的律师甚至声称，不获赔偿不收费，你看这是多么公平。

在美国，律师的收入是相当高的，这一行业也颇受人尊重。比如代为办理绿卡，一般收费要三四千美元，但还不能保险成功，这只是办的费用，成了收三四千，不成照拿一千，因此，是旱涝保收。有些问题不清楚，要找律师咨询，可以，只是也要付费，收费是以小时为计算单位的。有名望的律师，每小时咨询谈话收费可达 100 美元。越是名律师身价越高，法律费也越高。只有有钱人能付得起高昂的费用聘请名律师，而法院的法官往往偏袒富人和名律师。

大写的“我”

和东方人不同，美国人的名排在姓前，而且在写“我”时总是大写。而东方人在首先突出家世以外，在写“我”时总是小写，如鄙人、在下、小可、不才，甚至以奴才自称。不管语言学家如何解释，这大写小写之间，还真的透露出文化本质上的差别。美国文化确实确实是突出个人、处处以我为核心。这是美国人所有价值观中最重要的一条，正如美国学者罗伯特·贝拉教授但言的：“美国文化最核心的东西是个人主义……我们相信个人的尊严，乃至个人的神圣。我们为自己而思考，为自己而判断，为自己而决定。违背这些权利的任何事情都是道德上的错误，都是亵读神明的。对于我们自己，对于我们关心的一切人，对于我们的社会和整个世界，我们最崇高的愿望都是同个人主义密切相连的。而我们自己和我们社会的一些最深层的问题，也是同个人主义密切相连的。但我们并不争论是否美国人应该放弃他们的个人主义，因为放弃个人主义就等于是放弃我们的最深刻的本质。”（《心灵的习惯》）

应该明确，美国人的“个人主义”和汉语里的“个人主义”是不同的。汉语把个人主义解释为以个人利益为出发点的思想……表现为损公肥私、损人利己、唯利是图、尔虞我诈等。多少年来，个人主义一直作

为资产阶级思想而加以口诛笔伐。而美国人的“个人主义”是“一种政治和社会哲学，高度重视个人自由，广泛强调自我支配、自我控制、不受外来约束的个人和自我……任何人都应当被当作另一个人获得幸福的工具。”或者简言之，即我信我的个人主义，但也尊重你的个人主义。他们养成了视自己为独立的习惯，他们还往往想像他们的命运完全掌握在自己手中。

美国的个人主义思想来源，可以上溯到 14~16 世纪的欧洲。文艺复兴运动要求以人权对抗神权，反抗封建制度和天主教义的压制，毫无疑问，这是“一次人类从来没有经历过的最伟大的、进步的变革”（恩格斯：《自然辩证法》）。从画家达·芬奇的《蒙娜·丽莎》，到拉斐尔的《西斯廷圣母》都一扫人脑后画着光环的宗教气氛，描绘出人间的、世俗的生活情趣。薄伽丘的《十日谈》，用 100 个故事抨击贵族和教士的伪善，表现了人们对世俗幸福和欢乐的向往。后来的莎士比亚，则在《罗密欧与朱丽叶》里唱出了人世情爱的不朽赞歌。伽利略因宣扬地球绕着太阳转的“日心说”，违背宗教迷信，而被教会判罪管制，布鲁诺因同样原因而被宗教法庭烧死在罗马。勇于批判谬误、坚持真理，勇于承认人们自身价值，并将人置于万物灵长的地位。美国人的祖先正是在这种文化氛围里成长的。

18 世纪以法国为中心的启蒙运动，把思想解放扩展到政治领域。孟德斯鸠、伏尔泰、卢梭等大思想家，提出了天赋人权、“社会契约”（即国家和政府是按人民自愿接受的契约，而不是按上帝的旨意组建的）以及三权分立、自由、平等主张。这些思潮也影响了开国时期的美国人。

哥伦布 1492 年“发现”了美洲这个“新大陆”。但英国人是在 100 多年后才较大规模地前往美洲的。许多老百姓不堪贫穷饥饿、宗教迫害、封建统治的重压，以“契约奴”的身份（卖身换船票，到达后当几年奴隶，才能再获人身自由），前往北美，到那片没有封建传统的土地上去追求个人自由和发展。

又过了 150 多年，北美洲的 13 个英属殖民地联合起来，要求脱离英国独立。1776 年，美国政治和文化传统的一个重要里程碑《独立宣言》发表了。它是一个个人主义的宣言，开宗明义就写道：

我们认为这些真理是不言而喻的：一切人都生而平等，他们都被造物主赋予某些不可剥夺的权利，其中包括生命的权利、自由的权利和追求幸福的权利。

……

为了保证这些权利，人们建立了政府，政府从被治理的人们的同意中获得正当的权力，当任何形式的政府破坏这些目的时，人们就有权改变它，废除它，而建立新的政府……

1787 年，美国制定了联邦宪法。1791 年通过了十条宪法修正案，通称“权利法案”。法案明确具体地保证了个人的各种自由和权利，如宗教、言论、新闻、和平集会和请愿的自由，个人持枪的自由，还保证了个人的人身自由以及被控犯法时获得迅速和公开审判的个人权利，等等。“权利法案”成了美国政治和文化传统的另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此外，一些美国名人留下了不少名言。譬如开国元勋之一帕特里克·亨利的“不自由，毋宁死”，林肯总统说的“民有、民治、民享的政府，将不会从地球上消亡”……这些，都构成了以个人主义为核心的美国社会生活和政治生活的基石。

这样，一代又一代，美国人就接受这种熏陶，把它当成了不言自明的真理和不容怀疑的信条。正如霍华德·金教授在《独立的宣言——美国意识形态剖析》一书中所说：

我们是在这样一个社会里成长起来的，这个社会里思想观念的选择有限，某些思想观念占据着统治地位。我们从自己的父母那里，从学校里，从教堂里，从报纸上，从广播电视中，听到这些占统治地位的观念。从我们开始学习走路和说话时，这些观念就充斥在我们周围。这些观念构成“美国意识形态”——即占统治地位的思想模式。这些观念的流行并非某个阴谋集团穷凶极恶地谋求把某种观念强加给社会的结果，也不是人们真正自由思考后作出选择的偶然结果。实际上存在着的一种自然的（也可以说不自然的）选择过程，在这个过程中，某些正统观念受到支配我们文化的那些最强大的机构的鼓励、资助和促进。

《共产党宣言》指出：“资产阶级在它不到 100 年的阶级统治中所创造的生产力，比过去一切世代创造的全部生产力还要多，还要大。”美国的高速发展，也证明了这一点。美国的发展主要靠两条：一是个人主义，自由竞争，“八仙过海，各显神通”；二是地大物博，人口稀少，“个人主义”有用武之地。二者缺一不可。

资产阶级经济学的鼻祖亚当·斯密在《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中认为，利己主义是人性，每个人的行动都受利己心的支配，每个人追求个人利益就会给社会带来共同利益和给国家带来财富。美国开国之初，美国人向荒野进军，用步枪和斧子独辟蹊径，从一个只有 300 多万人的农业小国，到 1840 年美国工业生产就占世界工业第五位，1894 年就跃居首位。自由竞争激烈，大鱼吃了小鱼，优胜劣汰，出现了石油大王、钢铁大王等等垄断资本家，使他们的个人主义得到了充分的展现。直到现在，美国这个国度仍在极力鼓励个人奋斗，推崇那些由于个人奋斗而改变自己贫穷面貌的成功者。在美国社会的价值观中，英雄永远是个人主义的代表。从理论到实践，美国都是把个人主义放在极其重要的位置上，在这样的背景下，美国人把“我”字大写就是十分自然的了。

务实而敬佩实力

短暂的历史使美国人不懂得繁琐的宫廷礼节，不崇拜皇亲国戚，没有历史负担，很少等级观念，对任何事情直来直去，讲求实际。竞选总统的失败者发表失败演说，并支持和鼓励当选总统为民效力。商业竞争失败了，不耻于到竞争对手的门下找工作。他们喜欢胜不骄、败不馁的强人。美国人有几句口头禅：“面子值几个钱”，“没有永久的友情，

只有永恒的利益”，“只有赚钱是永恒、的”。因此，美国人不像中国人那样注重职业的尊卑贵贱，也不像欧洲人那样注重门第的高贵轻贱，财富的多寡是衡量一个人社会地位唯一标尺。在美国，只要能发财，干什么都行，甚至可以干最危险和最违法的事情。

美国人在金钱上十分务实，求助他人必须以惠相报。许多中国人刚到美国时很不习惯，搭朋友的汽车要分担汽油费，和朋友一起外出吃饭各付各的钱，使用别人的电话要交电话费，什么都要钱。时间一长，看到孩子洗碗后要钱，父母到儿女家小住要交钱，儿女长大成人、自立门户后借父母的钱必须悉数还清，才体会到美国人真是务实到家了。

美国人讲究实际，不大在乎面子。他们往往不以成败论英雄。越战失败后，美政府承认失败，卷起铺盖，迅速撤离。美国人打仗时无可奈何被俘甚至投降，都不算大逆不道，甚至可以成为英雄行为。美国人看重的是“生命的权利”，不理解，也不欣赏东方的“不成功，便成仁”、“舍生取义”之类，他们信奉的，正是我们批判的“活命哲学”。

日本人和美国人都尊重经验，但有差异。在东方，一般认为经验同年龄是一致的。这一看法来源于东方农耕文化的传统。而在美国，人们并不认为经验与年龄必然是一致的。移民们到美国后，开垦的是完全陌生的土地。在那里，先来者——即便是小孩——自然比谁都更了解本地实情，后来者不能不俯首求助于那些先来者而不计较对方是大人抑或是孩童，尊重其经验以获得自己需要的知识。久而久之，形成了美国的一种文化——不问年龄。

可见，美国尊重的是实力乃至年轻力壮。这是因为，美国的历史是一部以体力开辟国家的历史，年老者在其中是无足轻重的。

美国人敬佩实力，也尊重成功。如果你能在激烈的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人们就敬重你，崇拜你。这种崇拜不仅是对那些拥有万贯家财的富有者和政客，也对各类明星和生活的强者们。在美国，几乎每天都可以从报上看到公司倒闭或被兼并的消息。大财团大公司在毫不留情地吞噬小公司。每天有数十个甚至上百个小公司开业，同时也有几乎同样数量的公司在破产或被吞噬。倒闭的公司遭人唾骂或嫌弃；吞并小公司的大公司则是来宾如潮，弹冠相庆。对于明星们，美国追星族的成员不仅限于少男靓女，在成年中也大有人在。玛利莲·梦露、派克、乔丹、迈克尔·杰克逊都是美国人心目中的偶像。

对成功者的崇拜更加激发了美国人的冒险精神，而冒险成功者又成为人们崇拜的偶像。加拿大的一名骨癌患者独自坐轮椅横跨北美大陆，受到美国人疯狂的崇拜，美国人祖先奋斗不息的精神为现代美国人树立了成功的榜样。他们骨子里尊崇生活的强者。有许多美国人为赢得这种荣誉独辟蹊径，甚至不惜以生命为代价。有人从外缘攀登美国的摩天大楼，有人开车穿越数十米长的公共汽车群，有人乘铁桶漂流尼亚加拉大瀑布，有人只身乘小舟环游全球。这些人都成为美国人的偶像和楷模。

对于失败者，美国人大多采取鄙夷的态度。他们普遍认为，那些流落街头的无家可归者是懒汉，厌恶其靠行乞度日的生活。尤其对那些行乞的年轻人，更是不屑一顾，很少给他施舍钱财。对那些一度功成名就、财源滚滚，后因恣意挥霍、倾家荡产的人同样心存反感。这也是为什么美国与其他发达国家相比，贫富差距如此之大的一个重要原因。在

欧洲，尤其是北欧，国家对富人征很高的税，用于社会福利事业，因此，这些国家的贫富差距相对要小，不存在像美国那样的赤贫阶层。而美国的国家税收政策向来偏袒成功者——富人，且能得到全美中上阶层的长期默许，这与美国人崇拜成功者，鄙视失败者不无关系。

和东方人不同，美国人并不把成功归之于环境（风水）和祖上荫德之类，而是视为自己的成功。父母的家庭不是他成功的原因，他比父母更伟大，是靠自己的努力获得成功。这样说并不是排斥其他的帮助，而是更看重个人的因素。因此，他不会向周围的人炫耀，并让他们分享成功的喜悦。他可能会给妻子和孩子买高级轿车，金灿灿的珠宝或漂亮的房子，以此做为他给家庭带来利益的外在象征。

善于挑战

美国佛罗里达宇航中心的铝合金门上，刻着这样一行字：“只要我们能梦想的，我们就能实现。”这种充满自信的誓言恰恰是美国人富于幻想、善于挑战的性格写照。

美国人从小就训练提问、分析和探索的能力。学校常常教导孩子们“去自己寻找答案”。学校作业的设计是为了激励孩子们运用广泛的材料。即使对于年龄小的儿童也给他们出一些指定题目，比如“写一篇关于全世界糖的供应情况的文章（或是关于秘鲁艺术等的文章）”，以便让他们去探寻完全陌生的观念。甚至在小学阶段孩子们就被教会了利用图书馆去寻找新的思想观点。企业界非常重视这种潜在的智力资源，为了从遍布全国的青少年中发现那些有才华、有探索精神的孩子，它们每年提供巨奖进行全国比赛。

在一个外国人看来，这种强调提问和探寻的方法对青年人的行为举止是有害的。外国人常常感到美国许多年轻人“缺乏尊敬的态度”。的确如此，一些青年人变得自负、粗鲁和执拗。外国客人常常为年轻人敢于向年长者提出挑战或与他们争论问题而感到吃惊和烦恼。他们并不总是愿意接受年轻人提出的具体而富有革命性的建议。某人设计的蓝图或分析报告可能会受到一位年轻人的仔细审查——甚至可能是挑剔。但这不能被认为是受辱和丢脸的事；也不是不信任的表示。这只是研究的方法有别。丝毫没有个人恩怨。人们的注意力只放在你的观点上，而不是针对你个人。这就是他们的思维方式。他们追求事实，他们不是向你这个人挑战，因此，你会发现即使在社交场合人们也常常争论。抓住你的一个思想观点，探求它的根据或向你的结论挑战。这并不是粗野无礼。人们只不过是对于一种观点抱着浓厚的兴趣并想对其进行更进一步的探索。

讲究公德

许多出国访问的人都有这样的感受，在公共场所同美国人相遇，他们往往止步让路，要先行时总是说声“对不起”。有时想同身边陌生的美国人合个影，不论大人、小孩，都是欣然应允。有时“老美”还会主动跑过来，比划着手势，表示要帮照张合影，不带任何私人目的。

在商场中，在餐馆里，在大街上，或者走进一切公众聚集场所，都绝少会听到高声喧嚣的谈笑，人们似乎都习惯于悄悄说话儿。所以，即使走进人头涌涌的超级市场、百货公司，或者在公车里，都不觉嘈杂。上公共汽车时，连年老的妇女，也总是谦让人的，绝不会抢着挤往前头，更不会粗起脖子来吵闹。在公众场所里，总难免有时与别人相碰，或踩到了人家的脚。不管是谁错了，这里的人，都是客气地先对你道歉一声：“Sorry！”（抱歉！）即使要请你让路，也会轻轻说一句：“Excuse me！”请别人多原谅的话。到商店购物，只要顾客不多，主客双方在通常情况下，都会互相先打个招呼。等到买完货品结账之后，也都会互道一声：“谢谢！”“再见！”

在美国也会遇到排队，参观纽约股票交易所、世界贸易中心大厦等。但大家排得都很宽松，没有推推搡搡，更没人“插队”。有时买票得排队，几个窗口同时卖，窗口外稍远有栅栏，等候的人顺着栅栏排着，一个窗口空出了，里边办事的人就说：“下一位。”排头的就去了，如此类推，如果你排第十，你准能轮到第十个被接待，只管放心排着就是。车站也好，航空公司也好，银行也好，机场厕所也好，但凡需要排队的，都像前面所说那样排。真正做到“先到先招待”。为什么排队要拉开距离，这可能和美国人尊重个人的隐私权有关。你买票去哪儿，到银行取多少钱，寄信给谁，这些问题都属个人隐私。拉开距离，后面的人便无法看清楚了。

美国人在各种排队场合中，具有耐着性子等前面的人办完事的容忍精神。排队时，排在后面的人一概不动不催，心里即使装着天大的事，甚至可以选择放弃排队，也决不可能选择向排在前面的人放声吆喝。而这也是美国日常生活的真髓所在：有一个约定俗成的规矩。

《告诉你一个真美国》的作者陈燕妮自己就有关于排队的体会：

刚来美国的第五天，我第一次进入美国邮局买邮票寄信。那时正是中午，一进邮局大门就看已里面开了三四个收件窗口，每个窗口外只有一个人在排队，而在离这些窗口两三米远处有五六个人在稀稀拉拉地向与窗口垂直的墙壁排队。这些人的最前方是否有窗口，匆忙之中我没看清楚。

我当时进门之后未加思索地站在离门最近的一个窗口旁，站在仅有的一个正在寄包裹的女人身后等候寄信。当前一个女人寄完包裹我觉得该轮到我的时候，窗口内的一位辨不出国籍的工作人员劈头就问我：“你排队了吗？”我当时觉得非常诧异连忙回问：“队伍在哪儿？”他用手往我身后面墙而立的那几个人的方向一指，不知该对我说什么才好，现在想起来，他当时一定把我当精神病看了，认为我行为超常。

听了他的话回头看时，我才发现，这面墙而立的几位原来果真是无言向隅，不言不语之中正等候窗口叫号，这时候四下里静悄悄之中窸出我一身冷汗，艳阳高照之下，可以想见几分钟前我的举止有多么“骇世惊俗”。

最使人感动的，莫过于当行人横过街道或公路时的情况了。在美国

的街道和公路上，汽车是奔驰不绝的。数量之多，速度之快，常常使人胆颤心惊。但是，车辆每通过一个交叉路口，不管有无行人通过，都必然会先行减速，直至停顿一下，看清楚左右才继续行驶，这已经成为习惯了。如果有行人正要横过马路，汽车便会在对面马路的停车线外停下来，一般都离开十多米以外，并摆手让行人先行通过。

美国的马路干干净净，不见一口痰，也不见烟蒂，不见纸片。即便在每天有几万名游客的迪斯尼乐园，同样如此。有不少到美国旅游的人 would 看到这样的画面：一个小女孩，踮着脚尖，往废物桶里扔糖纸，女孩的母亲微笑着在旁边鼓励她。也经常见美国人把痰吐在手纸里，然后扔进垃圾桶，说是这样可以方便清洁工。美国的公厕不收费，不论哪里的厕所，都有大卷手纸挂在那里，供人取用，从不见有人把手纸带走。为防止接触感染，公厕里还备有纸圈，“方便”时垫在便器上。

作家冯骥才在美国碰到过两件小事，令他记忆非常深刻。

一次是在华盛顿艺术博物馆前的阔地上，一个穿大衣的男人猫腰在地上拾废纸。当风吹起一块废纸时，他就像捉蝴蝶一样跟着跑，抓住后放在垃圾筒内，直到把地上的乱纸拾净，拍拍手上的土，走了。这人是谁，不知道，大概他看不惯这些废纸满地，就这样做了。另一次在芝加哥的音乐厅。休息室的一角是可抽烟的，摆着几个脸盆大小坐地的烟缸，里边全是银色的细砂，为了不叫里面的烟灰显出来难看。但大烟缸里没有一个烟蒂。柔和的银砂很柔美。用手一拂，几个烟蒂被指尖钩起来。原来人们都把烟蒂埋在下面，为了怕看上去杂乱。值得深思的是，没有一个人不这样做。

尤其让人敬佩的是美国烟民的克制力。在超级市场、商店、快餐店、书店、图书馆等公共场所，甚至室外的旅游景点，都几乎没有人犯规。就连赌场，虽然人头攒动，但只有汗味儿，而没有烟味儿，因为那也是“公共场所”。据说美国烟民在成年人中不到 20%，虽然法律不干涉成年人吸烟，别人也无权干涉，但由于对烟雾危害性的宣传，绝大多数美国人很敏感，有恐惧心理，一旦有人吞云吐雾，侵犯了不吸烟者，就等于损害别人健康，就会受到舆论的谴责。而未成年人吸烟，一旦被警察发现，就会追查出售者或提供者，并处以很重的罚金。这种环境和舆论监督、处理措施，就使得烟民们不敢放肆了。

瘾君子们怎样解瘾呢？那就是远离人群，哪怕是冰天雪地，哪怕是开车多少公里到公园，只要不影响他人就可以。有烟民总结“四不抽”：办公室不抽，有孩子的地方不抽，车上不抽，到人家做客未经允许不抽。

对吸烟是如此，对整个自然环境，美国人是注意保护的，他们不但将自己的庭院收拾得整洁优美，而且还将自己屋前的人行道打扫干净，自觉实行环境卫生的“个人承包”。对于生活垃圾，居民也从不随便乱扔，而是分类装袋，放在自家门口。在快餐店用餐后，美国人会自觉地将那些一次性的杯盘收拾好，扔进垃圾桶，桌上干干净净。

美国人的这种环保意识给初来美国的留学生小徐上了生动一课。那是在海拔 1 万英尺的国家公园雪山上宿营过夜。由于很晚才进入帐篷，第二天起身误了时间。为及时赶赴下一站丹佛，小徐和教授一家匆匆收拾着行李，装进旅行车。这时，眼看太阳已升到头顶了，小徐催促他们动身，谁知，戴安娜教授却仍慢条斯理地在昨夜点篝火的地方作最后巡

视，她突然皱起眉头，让小徐重新把已装入行李车的铁锹取出，把已经填过的火炕弄平整：“昨天我们来到时是怎么样今天仍应怎么样。”说着，又朝四周打量了一下，认真地走进树丛，把昨夜引人时尚未烧光而被夜风卷到树林里的报纸残页一片片捡了出来，放进塑料垃圾袋，准备带下山丢在公路边专备的垃圾箱里去。小徐无奈地返着工。心中却嘀咕着：“这荒山野村，有些垃圾纸屑又何碍大事？”戴安娜在上车时见他尚有些不快，就说：“你不是很喜欢这儿的景色吗？如果我们每批来这儿野营的人都不能为保持这儿的自然风貌而小心，那么，天长日久必然会使它蒙受污染，要真是那样，那我们的子孙只好在垃圾堆似的世界里游玩了。”

这就是美国人的公德心，不欺暗室的公德心。

人人出让礼貌

美国人在日常生活中也表现很注重礼貌。例如，亲朋好友家有婚丧嫁娶之事，都需前往慰问和庆贺；如应邀赴宴，事先需征求主人意见穿何种服装，赴宴时，需带礼物前往，主人则当着众人打开礼品包装，向来宾夸赞，宴席散后在一两日内给主人打电话表示感谢，在三四周内登门拜谢；如想与某人相见，必须提前用书信或电话方式预约，得到同意后后方可在约定的时间会面；若在公共场合吸烟，需事先征得同意。在每家至少有一辆汽车的美国，交通事故虽然层出不穷，却不像人们想像得那么多。原因何在？除了有一套严格的交通法规外，这要归功于美国人的谦躬礼让美德。在美国行车，很少发现夺道抢行的，人们总是互相礼让。

美国人讲礼貌，在他的行为准则中，往往是“女士第一”、“女士优先”。在社交场合，男子处处谦让妇女，爱护妇女。杨叙编著的《美国》写到，男女一起步行时，男士往往走在靠马路的一边；入座时，要请女士先坐下；上下电梯时，要让女士走在前面；进门时男士把门打开，请女士先进；下车下楼时，男士走在前面，以便照顾女士；进入餐厅、影剧院时，男士走在前面为女士找好座位；进餐时，请女士先点菜；同女士打招呼时，男士起立，女士则不必站起……

在美国，一个人的教养或修养程度往往体现在此人对他人的礼貌上。这些出让礼貌的人是为着自己出让的。美国人的礼貌其实还体现在大多方面。陈燕妮在她的《告诉你一个真美国》中，一口气列举了十一个方面。

一、在餐馆内或任何公共场合，任何后到的人不能打搅先到的人。在餐馆时，这种“不打搅”表现在后到的人必须在门口留步，决不能进入餐厅内的用餐区任意游走或自找地方等候。美国人的餐厅内甚至连把两组素不相识的客人同放一桌都是犯了大忌的。而在其他任何排队的场合中，比如邮电局、银行等处，后到的人也是必须在一定距离之外等候的，先到的人正在办理的所有事宜都属于个人隐私，旁人不应挤在旁边观瞻，甚至于帮着出些主意。

二、如果你是个男人，要和男女混杂的几个同出一门，你应和其他男人一起等候女人们走出后再移步出门。

三、居家过日子，门前的草坪该剪草而不剪，首先是破坏了整个地区给人的总体观感，长此以往有损当地房地产价值，再之后的后果就是说是对邻居的大不敬了。

四、中国人中互相问对方每月的工资是多少甚至是件十分体贴，而且十分“社会”的事，问起朋友的一件衣物价格表示的是自己对其欣赏有加，但有美国这样做，你则冒犯别人了。

五、如果你在公共场所不慎打了喷嚏，你有义务立即向周围的人道一声“原谅我”。而十次中有九次，你周围的人会对你回道一句“上帝保佑你”。换句话说，如果有人因打喷嚏向你道了歉，你则该回说一句你表示并不介意的话。

六、几乎在任何情况下，拜访他人都必须事先预约。中国人以往惯常的那种蹬个自行车有枣没枣兀自去朋友家门外“打一竿子”撞撞运气的做法，相当粗鲁。于公于私，都属犯忌。

七、进餐时，你在咀嚼食物时最好不张开嘴。同时，你进餐时盘碗及咀嚼之声应减至最低。

八、如果你请朋友吃饭，你在付帐时不应当着你朋友的面数钱，而应该在餐桌下遮掩着做这件事。

九、如果你和一些别人同处一室，当你的熟人进门时，你不应该兴奋地隔着房间高声和他（她）打招呼。

十、稍微讲究一点美国男人还会在女人走进屋内时起立以示恭敬。

十一、如果你做为女主人在家里正式宴客，你自己因为进出厨房的原因而懒于梳妆、不施粉黛，而且满面疲惫，对你的客人而言，你的这种随意的宴客姿态是对他们的不敬。同理，如果你被别人邀请赴比较正规的宴席，你绝不能衣着及装饰随便，那则是你不敬他人。

女士优先

在美国，你随时随地可以感受到“女士优先”的原则。

当女士走进社交场合的房间时（在商业中很少），美国男人仍然站起来表示礼貌。虽然这种习惯正在随着年轻一代和妇女解放运动的冲击而渐渐消失。然而多数妇女遇到这种场合仍然喜欢这种礼节。

男人们通常为女士开门，然后他们站在一边让女士通过——朝鲜、日本等国家则不同，那里的妇女传统上是跟在男人后边。在这里有旋转门的地方则例外；因为门往往较重，所以男士通常先去为女士推开门。

除了在一些生意场合——如选一张桌子，买票，买节目单等外，美国的妇女在进入房间、剧场，或餐厅时都是走在男人前边。然后男士再走到前边去应付具体的事。妇女先于男士进入剧场座位或教学的坐椅。

从某种意义上说，美国妇女具两重性，既有独立性又享受特殊照顾。一些美国妇女会使那些比较腼腆的妇女感到窘迫。美国人的热情洋溢、精力充沛和充满活力的精神状态似乎让人吃惊，他们并不是故意如此，有的妇女确实显得爱吵闹、泼辣、放肆和霸道。但你会发现其他很多妇女则显得温和，大度和文雅。唯一可取的策略是，你应该把每个人都当做一个个别的人来对待，不要轻易地进行一般性的概括，直到你已在这

里对妇女进行了几个月的观察之后，你就会更全面地了解她们。

美国人眼里无等级

汽车、彩电、游泳池这类身份和地位的标志物，常常使来到美国的外国人糊涂。比如，多数阿拉伯、拉丁美洲和非洲人习惯于财富伴随特权的两级分化制度。等级被分化为贫富两极。一个豪华商店只为富人提供少数昂贵物品，一般人不敢问津。

在美国却不存在这种情况，因为他们的经济制度是建立在大众市场基础之上的，蓝领工人、矿工、农场主，甚至接受福利救济的人也拥有别的国家富人所拥有的物品。

美国喜欢声称自己是一个“无等级差别”的社会。最高的工资收入，高标准的生活，批量生产的服装，言论的自由，以及对教名的随意使用等等各种现象综合起来，使这个国家的确给人一种物质丰富、无等级差别的印象。人们能很快从各种渠道挣到钱，“从贫穷到暴富”在美国是司空见惯的事，有钱的消费者不一定是既受到教育又有修养的人——事实上，他可能两者都没有。

人们凭借自己的能力从一个等级转变为另一个等级，并为新的环境所接受是容易办到的事。这样做一个人需要足够的精力、决心和使一件事情真正成功的能力。他能从当推销员、工人、铆工、出租车司机、受训人员或银行出纳员开始做起。美国人喜欢——并且许多人通过自己生活的经历——“自我奋斗”证实了这一点。如果你问人们他们年轻时的经历，那么你会在你周围的人中听到许多这样的故事：某位妇女的父亲是一个矿工，而她现在已是一位著名的记者；某人曾靠卖刷子挣钱完成了学业，如今已是一个制刷公司的总裁……等等。这些听起来富有戏剧性色彩，但是，对于那些跨越许多台阶，在这社会和经济方面超过其父辈而获得成功的人们来说，这不是戏剧性的故事而是真实的经历。

从一个社会阶层向另一个社会阶层不断流动的事实表明，“等级”这个词及其观念在美国与其他许多国家相比有着不同的含义，因此在这里需要重新考虑这个问题。这个国家不仅是由多民族、多人种和多种社会力量组成的，而且它的居民也是一支流动性特别强的大军。人们流动的幅度特别大。

在新社区中的不断组合与混杂，就需要不断地适应新的环境和新的人，这是理解美国令人困惑的等级问题的一个重要因素。美国人的自己动手、独立探索的个性是理解这个问题的另一个因素。

在许多地方，一个人的社会地位并不是单纯的个人的事，而是与他的家庭，他的各种社会关系，甚至同他所居住的整个地区密切相关。美国人却不是这样，在美国，社会地位在很大程度上就是个人的事而不是家庭或群体的事。

通常，当一个家庭成员当上了大学校长、公司经理或成了著名的政府官员时，家庭其他成员还保持着传统工作方式，并生活在传统环境中。当这样的事发生时，美国人并不觉得对他们的家庭或他们的社会关系应该有什么心理承诺。当然，有些人还与家庭及社区维持着密切的联系和忠实，但大多数人却更愿意响应新前景的召唤，他们中的一些人有时偶

而也回到他们熟悉的环境里来，而多数人则一旦走出，就不再回头。

调查表明，五分之四的美国人称他们自己是“中产阶级”。这样一来“等级”在美国则成了由一个人的工作和消费模式所决定的事情了。因为“等级”是一个灵活、富有弹性和可竞争的事物，人们愿意用一些显而易见的、容易识别的标志如：汽车、房子、俱乐部、度假等等来使他们的地位明确化。正如有人说的：“在美国进入中产阶级行列，就意味着拥有从小的海滨别墅到带有吊顶的错层式起居室以及有地下室的大房子。”这些东西常常被那些已经攀上社会与经济更高台阶的人认为是“低级的”而抛弃。许多美国人拒绝接纳别人——主要是有色人种——是担心失去他们已经拥有的地位。在这里的种族偏见更多地表现为文化偏见，比如在南方，“可怜的白人”担心黑人受教育程度和工作地位的提高会威胁他们的利益，这种担心也仅仅是因为皮肤的颜色不同。工作威胁的感觉使大部分地区的黑人团体受到限制。

今天，美国人很少再持“下——中——上等级”的观念，特别是在年轻人中间，这些陈腐的传统观念已被抛弃。竞争、少数民族背景、地域或“反主流文化”等取代了“阶级”一词。整个社会结构正在经历深刻的变化，大多数我们称之为“中产阶级”的人陆续迁居郊外，而市区则由少数民族和各种族结合的新的群体所取代。

美国的年轻人正在努力确立新的目标和新的价值观。他们中的许多人深深为越南战争、水门事件以及在政府和商业的高层中不断暴露出的贪污、受贿和不道德的行为所震惊。许多年轻人发现他们的理想主义被严重地扭曲了。他们看到、听到他们周围的世界也存在着腐败和敲诈，同时通过电视媒介看到不仅在美国而且在世界各地、在法庭和日常生活中都有不公正现象，于是他们过早地变得玩世不恭、愤世疾俗了。

他们中的许多人看待问题与他们前辈不同：“做一个白人并不重要……做一个警察或一个法官才是唯一能保护中产阶级利益的。”大夫是“中产阶级病人的剥削者”，而商人则是“中产阶级财产的剥削者”。大学对他们来说，成了获得中产阶级资格的会员证。在军队服役不再被看作是一种神圣的职责，而是被看作“职业杀手”。

这些悲观的怀疑论者，他们吸毒、酗酒、抢劫或者偷汽车。

另一些人则自鸣得意，他们富有、生活舒适，生活对他们来说是容易的，为什么要替别人的问题操心呢？

大多数人——实际情况总是这样——则处于两极的中间，他们努力工作并有明确的生活目的。早年，他们靠自己挣钱完成了大学学业。他们关心周围的环境；用计算机或更先进的科学设备工作；他们跑步，努力参加网球或棒球比赛；他们背着背包周游世界，去了解各国人民。

年轻人的态度、各种可变动的身份标志和许多新的社会倾向是复杂而混乱的，即使美国人也难以解释清楚。没有人要求你去做这些，不过，如果你能明白在美国，社会地位并不是不变的、继承的因素，你就会更容易理解这个国家了。

美国人的服务

在美国，虽然没有“为人民服务”这样的口号，但确实讲究服务，

特别是服务行业。他们的优质服务包括微笑服务、快速服务、售后服务。

微笑服务能给顾客亲切感，可以起到很好的促销效果。美国人相遇的时候都有微笑的习惯，外来人，碰到一些美国人，不论男女老少都习惯微笑着和你打招呼。在商业和服务行业就更加重视微笑服务，不论在餐馆还是在百货公司，服务员都一样微笑地接待顾客，热情为你介绍商品，收款员收款后也一定说声“谢谢”。也许从事服务业的人都接受了要微笑接待顾客的训练，因为在市场竞争中侍应生或店员服务态度好坏直接影响到商店的经济收入和声誉，也影响个人的收入。洛杉矶一名市场营销顾问说：“很多商家常常忽视一个免费的行销技巧，那就是在顾客购物后说声谢谢。送顾客出门，欢迎顾客再次光临，虽然多说几句话，但这种亲切的招呼会留给顾客深刻的印象，对销售有很大的助益。”

在市场竞争中，不管是超级市场、购物中心，还是饮食业，都十分重视研究如何快速为顾客服务的问题。饮食业主要是天天去研究如何使客人“吃得快、走得快”。公职人员和企业的职工，中午休息的时间很短，要求“速战速决”。因此，西式麦当劳、汉堡包，中式快餐店的盒饭，都是以快速服务争胜的。一些饭店也推行“特价午餐”，既便宜、又快速。为方便抽不出时间用午餐的顾客，一些餐厅在柜台装了传真机，专门接受客人点菜外卖，客人一到马上拿了就走，不必浪费时间等候。

超级市场为了快速服务，纷纷向高科技发展，货柜前设有电脑，你可以用电脑查找商品品种、价格。

在新泽西州、弗吉尼亚州、佛罗里达州已正式试用记帐机器人。一个由顾客自行结帐的新设备正在发展之中。在超级市场购物的消费者选用装置记帐机器人系统付帐通道的，需要自己让每种商品通过一个扫描器，然后到总收银员处付款，若有企图偷拿不经扫描器的商品，记帐机器人内部有安全装置，会将商品倒回货物输送带，并且以电子声音告诉购物者，把“有问题”的商品拿出来。这样可以令购物者节省时间，加快结帐速度。发展这套系统的“结帐机器人”公司，预测五年内超级市场自动转帐技术将与自动提款机一样风行。

美国是个买方市场，有“消费者是国王”之称，许多商店都以“包换包退”为招客口号，且在顾客购物或退货时做到不推托、不啰嗦。美国有很多经营中、高档商品的公司是以优质的售后服务作为行销竞争的重要手段，在商品出售后负责送货上门，坏了负责维修，甚至可以退换，使消费者买得称心，用得放心。如一家“好伙伴们”家用电器公司，现在已有23家连锁店、1300多员工、2.75亿美元销售额，该公司经营致胜之道是重视商品质优和良好的售后服务。因此，这家公司长期保持最佳状态。

自由自立

“自由”一词在当今美国是最受人推崇、用得最广泛的词之一。天马行空、粗旷豪放的西部牛仔是美国人心目中的偶像，也是美国人个性张扬的集中体现。

对美国人来说，“自由”二字指的是不受政府、贵族统治阶级、教会或其他组织机构的干扰，自己掌握自己命运的个人的愿望和能力。他

们强调个人之间差别，强调每个人可以各行其是。这种摆脱制约的愿望是美国的一个基本价值观。它至今依然吸引着移民们来到这个国家。读过美国历史的人们应该知道，第一批从欧洲（其实是英国）移民到新大陆的是一批在宗教上受迫害的英国人，为了寻求信仰上的自由（其实是逃避威胁与压迫的），他们扶老携幼乘了一只叫做“五月花”的帆船逃出英国，在大西洋上经历了风浪疾病的灾害，三个月后才登上彼岸；那是1620年发生的一件大事，历史上管这批寻求自由（宗教上）的人叫做“朝圣团”。

这批追求自由的人果然找到了新大陆，在这里，没有人迫害他们，他们得以自由崇拜他们的上帝，自由创造他们的新生活。他们这种不顾一切的壮举给别的人们带来新的希望，新的乞求；后来，世界各地的人们，为了追求自由（宗教上的或政治上的），都步其后尘，辗转来到新大陆。

1776年，移居美洲大陆的英国移民，建立了一个独立于英国的新国家——美利坚合众国。自此，他们摆脱了君主制的统治。1789年，在制定自己新国家的宪法时，他们又将教会与国家政权分开。这样，政教一体的情况也就不复存在了。从而教会的权力受到了很大的限制。在制定宪法时，他们还明确规定禁用贵族头衔，以确保贵族社会不能形成，新的贵族统治阶级不会出现。

首批移民所作出的这些具有历史意义的决定对美国人个性的形成具有巨大的影响。通过限制政时、教会的权力，取消了生来就富贵的贵族阶级，进而创造了一种强调个人价值的自由气氛。美国人逐步地在头脑里形成了个人自由这样的概念，深深地印在人们的心中，一代一代地传给后世子孙，而成了美国人的精神品格。

美国人珍惜自由，也懂得怎样才能不失去自由，那就是自立。首先是自立，然后才有自由。

美国人认为个人必须依靠自己，否则将有失去自由的可能。这就是指尽早地，通常在18岁或21岁之前，在经济和情感上独立于父母，离家独自生活。

他们的信念是：生活就是自我表现，就是创造，就是冒险。因此，他们执著地追求自己的幸福，发展自己的能力，创造自己的财富，建立自己的家庭。美国的父母以子女能自己解决自己的问题而自豪。如果子女们仍然住在家里的话，他们必得分担家庭的开销，换句话说，住在父母的家必须出房钱，吃在父母的家也必须出饭费。同样，做父母的到了老年，也没有中国那种“养儿防老”的思想，因为他们到了年老的时候仍然遵守自由自立的传统，甚至丧偶之后，人们也宁愿自己单住，而不靠儿女养活或孝顺自己。中国古时的“孝”字在美国人的字典里是找不到的；中国人常常认为美国人对老人不够关心，这有一定道理。但许多老人是自己坚持独立生活才单身居住的。这种珍视个人独立的性格，大约也是早期移民时代就形成的。他们在广阔的土地上拓荒，左无亲，右无邻，男耕女织，一切都得自己动手。

法国的托克维尔在19世纪30年代曾对美国人在150年前就信守“自力更生”有过这样的评论：“他们不欠任何人任何东西，也不希望从任何人那儿获得任何东西。他们已养成习惯，总认为自己是独立的，认为

他们的整个命运是掌握在自己手中的。”

这种自立的坚强信念，作为美国人的一种基本价值观一直持续到今天。或许，这是美国人个性中最难以理解的一个方面，但这却是相当重要的一个方面。美国人相信，为了保持自由他们必须要自立。如果过多地依赖父母、政府或任何组织，他们就不可能自由地做自己想做的事情。如果依赖他们，他们不仅可能失去自由，而且要失去同龄人的尊重。多数美国人认为，即使他们没有真正自立，至少也要让他人看来他们是自立的样子。为了追随美国生活的主流——要拥有权力和受人尊敬——一个人必须被看作是自主的。虽然从慈善机构、家庭、政府那里获得财政上的援助是允许的，但这决不是受人推崇的。

惜时守时

美国人特别珍惜时间，他们对别人“浪费”自己时间的行为表现出的愤怒会达到不顾礼貌的程度。如果觉得时间悄然逝去，而自己在娱乐、工作或休息各方面都一无所获，那他们就会烦躁不安，气急败坏。那些来自对时间持有与他们不同看法的国家的人，可能会觉得这种快节奏是他们在工作和日常生活中最难以适应的问题之一。比如，很多初来美国的人会非常希望有欢迎仪式。他们会留恋在自己国家里习以为常的用茶或咖啡招待客人的礼节。他们也可能更喜欢咖啡屋的生意闲谈。一般美国人不会为了建立生意信任关系而与客人在这类闲暇地方做不必要的长谈；更不会带他们去吃饭或到高尔夫球场去玩。关系对大多数美国人来说并没有成绩重要。他们重视过去的成就背景而不是通过社交来评价生意伙伴。因为他们一般直截了当谈生意而没有那么多的社交礼节，所以他们谈生意的进程很快。

多数美国人生活在自己预先制定好的日程表中的各段时间里。这种日程表可能被安排为短至 15 分钟的时间段。他们通常“给”某个人只留两三个（或多一些）时间段，但在这个商品社会里，他们总是有其他的约会紧跟在他们正在做的事情之后接踵而至。因此，时间总在他们耳边嘀哒做响，催促他们忙个不停。

正因为如此，他们努力地节约时间。他们不断地推出节约劳动力的机器，他们通过商务电报、电话、备忘录来快速联络而尽量少用面谈的方式。因为面谈的方式虽然亲切，但花时间较长——特别是在交通拥挤的街区。所以他们节省下了很多业余时间和周末社交聚会的时间。

对他们来说电子通讯手段与他们所谈的事情的重要性无关。在一些国家里，重要的生意洽谈都要求面对面的会谈。在美国也是如此，最后的协议通常也需以双方亲自签署；谈判当然也必须围着桌子进行；大的交易都是由交易双方一起拍板定案。但是，在此之前的大量的准备工作都是通过电话、电报或信件来完成的。

美国是一个电话相当普及的国家。这部分地因为美国的电话服务业比较发达而邮政服务业较差的缘故。也部分地因为从事邮政业务的劳动力、打印费和邮票都较贵的缘故。但是更重要的原因是电话传递速度快，所以他们喜欢用电话。打电话用不着麻烦他人而巨不用花多少时间就能得到回音。此外，几个人用不着离开自己的办公桌就可以进行商谈，即

便是各自分散在相距很远的异地。在一个幅员辽阔的国家，这很重要。

有些人可能来自工作得太快就被认为是失礼的国家。在他们眼里，如果某项工作不拖延一定的时间，就会被认为是不重要的，不值得认真对待。某项工作花的时间越多，人们才越认为它重要。但是，在美国，迅速地成功解决一个问题或完成一件工作被看作是有能力的表现。通常，一项工作越重要，为了顺利地完成它，人们越倾注更多的精力、资金和注意力。

美国人珍惜时间，在日常工作和生活中，他们也十分注意守时。一旦约定好时间，他们总会在约定的时间到达。

美国人的时间观念非常强。他们在办公室会客的时间大多自我限定在半个到一个小时之间，到时间后他们就起身送客。会客从来不拖泥带水，送客时，美国人一般不跨出门槛。

在美国人眼里，时间观念是极受重视的。时间是否准确、经济，被认为同人的思想、道德、效率等等都有密切关系。例如人家为了尊重你，请你约定一个时间会面讨论问题，到时人家一定会准时来，由于特殊原因迟到一两分钟，一定还会向你说明原因，再三表示歉意。讨论问题，也要求明确将共同讨论哪些问题，至少哪一方面的问题。讨论的时间，彼此也不是可以漫无限制的，一般都先讲好从几点到几点，提前结束自然好，稍微延迟一点也不妨，只要双方下面别无约会的话。大家总有个预算，可以对应该及时处理的工作安排好。

约定的时间自己不准时去或对方不准时来，在这里至少将被认为是不礼貌的事，而若能提早一点到达，则显然可以被认为是对对方的尊重。

中国访问学者徐中玉应邀参加一所大学教育行政系主任克莱斯威尔教授指导研究生学习的学期小结课，因走错了路，迟到 5 分钟才寻着预定的教室，那时全场近 30 位研究学者包括另外请来参加的校长助理、家政系主任等都已整齐地围坐在教室里，虽然他们客气地原谅了徐先生的迟到，仍对他热烈鼓掌欢迎，可是他内心是非常不安、抱歉的。因为不管怎么说，这是不应该的。他们的时间观念之强在讨论过程中也充分表现出来了。主任教授宣布讨论开始后，作为校长助理的那位白人女教授首先发言，发言同时散发她先已打印好了的不少统计材料。讨论的主题是妇女在美国高等教育界的地位和作用。接着由家政系主任那位黑人女教授发言。发言各约一刻钟，再穿插着在座研究学者的提问和发言者的回答。提问扼要明确，毫无穿靴带帽的客套话，回答也实事求是，有啥说啥，教室里一阵惊奇，一阵发笑，非常活跃。听众中极少埋头记什么，但徐先生看旁座那位研究生，有时也在材料旁边偶尔记下一些要点。主要是在听、想，不断举手要求提问。一个半小时后宣布休息 10 分钟。然后，克莱斯威尔教授请徐先生先用 5 分钟时间谈谈妇女在中国高等教育行政界的地位，然后再用 10 分钟时间介绍中国当前的高等教育发展情况。对时间的要求，徐先生在讨论会前已知道了，问题在于他必须能当场准确并充分利用这一分钟。他尽力这样做了，还好，只大约超过了一分钟，反映尚不错，接着照例接受提问。研究者们对中国高等教育的发展情况和妇女们起的多方面作用极感兴趣。纷纷提出了近十个问题。他都一一尽其所知作了简单的回答。回答了约十分钟。克莱斯威尔教授事前已告诉他，回答完毕即可先行离开，整个时间不会超过半小时。全场

欢送徐先生离开时是 6 点 48 分。接下去将由克莱斯威尔教授作学期讨论小结，只准备谈 10 分钟，7 点钟一定要下课，让大家回去用晚餐了。这个课程每星期有一次讨论课，据说大致都这样进行。从 4 点半到 7 点，时间不短，可内容紧凑，活泼生动，主持者、邀请演讲者、参加讨论的人，全都积极思考，所以气氛始终良好，注意力集中，时间不短反而觉得再长些也不妨。从这里可以体会到：重视时间观念却也不等于一味缩短时间，主要是应该充分利用一定的时间，让它充分发挥作用，提高效率，使付出时间代价的人得到尽可能多的实益。

美国人也学雷锋

美国人并不是百分之百地崇拜金钱。美国大多数的人都能为一个崇高的理想，主动地组织起来分工合作，不要一文报酬去达到该理想，满足个人内心中崇高的精神境界和文明，这是美国社会无形的力量。说来有趣，在美国著名的西点军校，居然悬挂雷锋像，甚至把雷锋精神奉为楷模。看来，无私奉献乃是人类最可宝贵的精神。

1985 年美国独立日为纽约港的自由女神像的重建而大事庆祝，有几百万人到现场参观，晚上放焰火就花掉 200 万美元。盛况空前，美国人引为自豪。

高达 96 米的自由女神塑像原由法国赠送，一百年来站在那里欢迎欧洲来的移民，其内部结构和外部受到风吹日晒侵蚀已深，到了危险的地步，已不准登上女神的冠冕和火炬，向外观望风景和纽约市的风采。由于全部大修工程费用需要 2300 万美元，而国会也为这笔巨大的费用颇为踌躇。为此，法美协会成立了“自由女神——埃利斯岛百年纪念委员会”，是一群自愿义务服务的社会名流，他们向全国各界要求捐款，不多时间捐了 9000 万美元，整修后独立日又重新开放，游人可以登上女神冠冕向外观看附近景色。在重修过程中美国政府没出一分钱，全部是由全国人民自动捐献。自愿义务服务的人士找公司设计修理，很多工人加倍卖力，都为有这个难得机会重建自由女神而骄傲。

恻隐之心人皆有之，美国虽号称富强国家，大家丰衣足食，但有人指责政府减缩发给贫民粮食救济券，以致有很多贫民食指浩繁，挨受饥饿。里根总统则认为贫民挨饿系不知何处可以申请救济之故。后来旧金山某社会调查单位宣称，该市有四分之一的人口受饥饿的现象，社会慈善团体经常供应贫民免费餐食，电视传播确为事实。各地情况程度虽有不同，但有人风餐露宿、无家可归，真是值得人怜悯。1986 年 5 月 25 日有人发起由洛杉矶横跨全国纽约华府，举行手牵手推行捐款救灾运动。是日适为星期天，估计全国有 500 万人千万双手互相牵连，载歌载舞为饥寒贫民请命。里根经他的长女敦劝，也在白宫门前参加这一壮举。电视镜头显示这次运动极为热烈，捐款计达千万元以上。1985 年非洲埃塞俄比亚灾情惨重，贫民饿死数百万之众，英美两国演员歌星举行义卖表演，损献巨款，诚属壮举。近来又有演艺人员举行集体义演行动，筹款救灾，泽被灾黎，也是表现人性仁爱为怀、乐善好施的至情。

好多宗教团体和社会救济机构，办理救灾恤贫的业务，如红十字会、救世军等组织。还有很多非营利事业团体及儿童福利机构，每年向社会

仁人筹募基金，也有很好的成绩，有时地区发生特殊灾害，如墨西哥大地震，美国人民踊跃捐献金钱、药品、食粮、衣物，大批运送墨西哥，还有人志愿参加救助工作。1986年前苏联发生核能电厂意外灾害，美国核能骨科医生席尔博士，自动携带治疗设备药物前往服务，救助受伤人员。还有一位与前苏联民间有联系的团体负责人，装运大批物资济助受灾人员，都赢得前苏联首脑的公开赞誉和感谢。

美国人确有助人为乐的美德。社会上形形色色的自愿服务组织，数不胜数，有些是为残疾人服务的，有些是帮孤独者解除烦闷，以防止自杀的，有些是保护鸟类和珍奇动物的。中国大熊猫因箭竹开花面临饥荒，美国就有中小學生组织起来，为拯救大熊猫募捐。这种自愿服务都是参加者利用业余时间提供的，一般没有任何报酬。

有些义务服务是有生命危险的，但是也有人去做，像到监牢去和囚犯交朋友，希望犯人在刑期满后，认识外边人帮他走上正路。各种不同服务的社团就更多了，像戒酒协会、戒烟协会、戒毒协会，参加后该会马上派一个人来了解你，建立友谊，随时给你精神上的支持。这些人过去多半也是酒徒、吸毒的人，经过这种团体的帮助改过自新，现身说法帮助吸毒的人。这些人的服务都是义务性质不收钱的。

这种自动自发的助人行为从小就受到父母的教育，一般父母都教育孩子爱护动物，很少会看到孩子用棍子打狗，也教育孩子们善待别人，不论别人是美是丑，所以流行给孩子们买丑娃娃，上面写着出生年月日但没有名字，叫孩子“收养”和爱护，给它起了一个孩子喜爱的名字。

社会对义务服务也极重视，要进医学院或法律学院不是完全看一个学生的成绩，很多学生分数都很高，但是不一定被录取，校方更多考虑的是有很多义务服务记录的学生，或义务服务组织的会员。学校训练出来的医生是要有社会责任感的医生，不是要只想赚钱的医生。在竞选公职时，义务服务的成绩就更重要了。在当选前没做过任何义务服务的民意代表是很少有的。义务服务在美国社会是很重要的。

大部分美国人都有帮助别人不计较金钱的精神和美德，并且有自动自发的组织起来救灾救难的精神，这是美国社会无形的力量。这种力量是美国民主制度的柱石。

节俭的回归

美国人绝不是不懂量入为出原则的“傻老冒”，只图一时享受而挥霍无度。据观察，包括中产阶级在内的大多数美国人是注意节俭的，能不多花一个子就不花。产生高消费印象的原因，除了美国人自己的报章对消费的鼓吹外，还因为外国人，特别是穷国出来的人。因为穷，量力而行的原则体现得更明显，东西总要多次使用，直到原使用价值丧失，还考虑派其他用场。到了美国，看到人家住洋房、开汽车，把旧衣服、旧电视等当垃圾，于是便误以为他们在“高消费”，是个浪费的社会。殊不知普通服装、电视在美国是低档消费品，价钱不贵，穿坏用坏了，找人修补既费钱又麻烦，索性一丢了事，再买新的，如同扔个罐头瓶、塑料袋一样。未见过或听说过大多数美国人会把完好的旧汽车、旧裘皮大衣也视同垃圾的，也没听说哪个美国人房子坏了不去修再买幢新

的。因为这些是他们的高档消费品，他们也舍不得扔，总是修了又修。甚至为了冬季省点取暖费，许多美国教授宁可买廉价木材烧，而不用电和油取暖，而一度电在美国是二三美分左右。实际上美国人的消费是在积累上的消费，是量力而行的消费，不是“高消费”，更不是浪费。过去，美国人追求奢华，强调消费，但现在开始讲究平实生活。他们希望减少对品牌的依附，放慢职业的脚步和降低什么都要有的野心。雅皮此时已经成为过去的文明。

不错，在物质主义挂帅的美国，许多美国人开始倡导简朴之乐和家庭的价值。他们认真思考什么是生活重心，并决定做些改变。有些人转换工作、降低消费及移居到安静之处。有些人则选择低廉品牌的跑鞋，或提早离开公司以便观赏小孩打球。一句话，他们开始追求简朴生活。对于美国人这项重大改变，旧金山心理学家兼市场研究人士罗丝·德斯坦说：“这项运动风起云涌，显然莫之能御。”

据《时代》杂志和美国有线电视网向 500 名成人所做的调查显示，有 69% 的人表示，他们愿意“放慢脚步，过较悠闲的生活”，而喜欢“刺激、快速生活”的人只剩下 19%。另外，有 16% 的人同意“现今赚钱不易，故难有闲暇享受生活”的说法，只有 7% 的人认为买名牌较合算。

美国人这种新观念的缘起可能得远溯自 1987 年的股市崩盘，造成人心不安，其后的经济萧条和海湾战争更有推波助澜之势。许多消费者视不景气为一项警讯，认为应改变生活方式了。而生死攸关的战争到来，则使得追求身份及奢华之事显得微不足道。

在降低品味方面，多数美国人开始将就现实环境。布鲁金斯研究所经济学家包斯沃斯说：“美国人变得实际起来。”

五、美国人性格透视

无法无天为扬名

表现个性是美国人快乐的事。他们爱“出风头”，勇于个人表现。吉尼斯世界纪录的保持者有一大半是美国人。吃多少条“热狗”，吸多少支香烟，喝多少瓶啤酒，跳伞结婚，海底结婚，坟场结婚，无奇不有。

美国青年追求异性，口头上总是挂上一句话：“你如果肯嫁我，我立誓成为一个特殊人物。”

这样的立誓，说时容易，做起来就十分艰难。美国是 2.3 亿人口的国家。做生意，有一二百万现金在手，也算不了什么。即使勉强做成生意，敌对的人怕你抬头，一下子就用巨金来压制你，你只能失败。要做演员或歌唱家吧，在你前头的千千万万，你求在夜总会歌唱而不可得，何况上舞台？要做作家吧，你把书稿寄去书局，书局回信道：我们手上要审查的书稿约有 600 万本，我们一定看你寄来的书稿，但要在三年以后才有复音。等到了复音，一开口就是“对不起”三个字。

谋杀里根总统的凶手，据说要追求女演员。在他留下的书信中赫然有一句话：发誓要做特殊人物。所谓特殊人物，在美国青年看来，仅是扬名而已，所以，行刺总统，也不失为扬名之一法。

美国人有许多只求扬名的方法，如坐在旗杆顶上 7 日 7 夜，弄到全国报纸竞相刊载，于是乎，就以为已扬名了。加州有一青年人，专伏在公路旁边，等汽车经过，放枪袭击，幸而这青年人枪法甚差，屡击不中，终于被捕。被捕以后，女友为他在法庭上求情，说男友此举，不过志在扬名。此说当然不会为法庭接纳，但美国青年人求名心切，是无所不用其极的。

在田纳西州曾发生过一件轰动全国的案子。一位犯有一级谋杀罪、被判终身监禁的犯人成功地越狱潜逃了。他是用手枪杀死狱卒，取得钥匙后，逃出了监狱。监狱戒备森严，一个重刑犯人从哪儿弄来的手枪？后来查明，原来是他的辩护律师偷偷带进来的。这位风华正茂的女律师与杀人犯交谈过几次之后，竟爱上了自己的当事人。由于无法保释其出狱，女律师决定帮他越狱。两人东躲西藏地过了半年，终于在佛罗里达州双双落网。

美女爱死囚的事似乎也成了一种时髦。一位名叫波拉的金发姑娘，仪态端庄动人，爱上了杀人犯伊万。伊万虽非面目狰狞，但满脸浓须，一双小眼，看不出有任何令金发美人为他倾倒的魅力。波拉坚持要和他结婚，还打算为他生 6 个孩子！另一位姑娘芭芭拉已经和一级谋杀犯亨利结了婚，并生育了一个女儿。美国监狱规定家属及亲友每周可有一次“家庭团聚”，到时家属可与犯人共同生活三天两夜，住在有全套生活设施的监狱招待所中。波拉和芭芭拉也都与那位女律师一样，是在狱中才结识其男友的，并非“割不断旧情”。在场的观众向她们提了许多问题，主要有：为什么不爱正常守法的公民，要去爱重罪难看的囚犯？是否准备过一辈子这种常分难聚的生活？死刑犯和终身监禁犯有没有资格作父亲？有没有权利作父亲？（因为他们无法尽教养子女的义务，子女享受的社会教育要花费纳税人的钱）。她们辩白说，爱情是个人的事，

自己有权爱任何人。她们都准备忍受终身分离的煎熬，她们认为自己也是纳税人，有权生孩子。她们还强调说，死刑犯也需要爱，而她们的爱能帮助她们悔过自新，这对社会是有益的。

美国报纸上曾连续报导了杀人犯谢飞·达马怎样残忍地杀害、肢解和进食 17 位受害者。23 岁的嘉伦·莱密逊读完这些令人发指的报道之后竟萌发了对谢飞的爱情。她准备亲自到狱中去探望，并向他倾诉衷情。报上也登出了这位妙龄女郎的玉照，丰姿十分撩人。

据电视节目主持人介绍，重罪犯人中享有艳福的为数还相当可观。这些女士因好奇、同情和追求刺激而产生的爱情、婚姻究竟能维系多久，观众人人心中都打着问号。但不管怎样，她们这种反常、超常的举动也使她们扬了名。这就是一部分美国人的追求，只要扬名，手段、后果都是可以置之不顾的。

这种不择手段扬名的行为也影响了少年一代。1993 年，休斯敦市两个女孩去游泳，晚上 11 时左右回家，为抄近路，她们穿过一片树林，遇到 6 名黑白混杂的儿童，被轮奸后用鞋带勒死。这起大案震惊了全美国。然而更令人震惊的是 6 名少年得知他们将被控杀人罪时，其中一个竟然兴奋地大叫：“太好了，我们风光的时候终于到了。”

这种可怕的“风光”、“扬名”真不知会给日后的美国带来什么？

美国人如何上班

法定的上班时间为早晨 9:00，9 点就真是 9 点上班而不是 9 点过 10 分或 9 点半。你会发现有些人并不准时上班，但老板会注意到这些情况，尽管他们未必加以处罚。

许多国家的雇员有一种工作的哲学，即：当老板在场时他们就好好干；一旦老板不在，而又没有具体要求或必须做的事情，那么他们就可以看报纸、修指甲或用其他方式消磨时光。在美国，雇员的工作时间都是老板付工资雇来的。所以，如果自己的工作干完了的话，需要找些其他的事做，或者完成前几天遗留下来的工作，或者帮助其他的人工作——绝对不可以无所事事地干坐着。老板付了雇员工资就希望有所收获。他拥有你付过工资的时间。“时间就是金钱”这句话很明确地说明了这一点。老板并不要求你比他做得多；他很可能把午餐时间也用于工作，甚至晚上回家还要带上工作。

几乎所有较大的办公室都有送咖啡的小车在半上午和半下午给雇员送咖啡。尽管每天半上午和半下午各有 15 分钟喝咖啡的休息时间让雇员轻松一下聊聊天，但许多雇员一般都把咖啡壶端到办公桌上，继续工作。在小办公室里，通常整天都放有咖啡壶，雇员可随时喝咖啡或自己泡茶。

雇员的午餐时间不得长于所规定的时间（除非是利用午餐时间洽谈业务）。偶尔午餐时间过长是可以被宽恕的，但不能习以为常。而且，尽管其他人提前几分钟准备下班，新雇员最好按时下班不要提前。一定要一直工作到规定的下班时间下午 5 点。

美国还有相当一部分人实行弹性工作时间——也就是上下班时间比正常时间提前或推后，有大约几千万美国人现在实行弹性工作时间。这种工作制的目的旨在减缓上下班乘车拥挤的问题，并且可以给工作妇女

更多的家庭时间，使人们产生一种更能支配自己生活的意识。这一工作制的实行产生了人们没有估计到的效果；工人的士气大增，生产效率有了很大的提高，而且旷工率也下降了。

美国还有 2500 万美国人是在家里上班，而且每年正以两位数的百分比增长。并预计在家上班人数今后几年将会加快，这是美国劳工市场新的发展和变化。

美国土地辽阔，在城市工作的人，大都是住在远离城市的郊区，他们每天要长途跋涉，一早起来赶上班，到傍晚才能回到家里。每天有几个小时花在汽车和公路上，既浪费了时间，又浪费了汽油，也造成交通阻塞，因此劳工市场就出现了这种“上班在家中”的新潮。

这些在公司任职而又在家上班的职员，由公司老板或主管定期给他一份详细的工作安排计划，要求你做些什么，什么时候完成任务，每周需要到公司上班一次或二次……

由于长期外惯在办公室上班，现在一旦改变为在家上班，就自然产生了很多问题，必须采取措施相适应。

如在家上班，一些亲戚朋友以为你在家上班就可以随时来串门闲聊，上班者自己也自以为在家上班既可完成任务，又可以处理个人私事，老板也会设想你在家上班，会将大部分时间花在个人或家务上，这些错误观念就会使你在家工作一事无成。

因此，某些专家和有关人士就提出一些建议：

（一）首先要创造一个有利的工作环境；要用一间房间，专门用来做办公的场所，电话要有专线，并具备一些办公用品，不要把餐厅或卧室作为你的办公室，不要让家人和孩子乱动你的文件和资料。

（二）要保持上班的传统工作方式：要坚持每天 8 小时工作，每天早上 8 点半准时上班，如果你在公司上班时，在开始工作前习惯喝一杯咖啡，那么你在家上班也不妨保持这种习惯。再则服装要整齐，不能穿睡衣、运动衣，否则日久就会懒散，在上班时间内尽量只办公事，不要没事开开冰箱，看看电视，或在沙发上躺躺，午餐要定时，安排有限的休息时间，总之要保持在公司上班的心理状况。

（三）劝导亲友家人莫干扰，你如在家上班，亲人和家人都会认为你随时有机会和他们见面或聊天，你应该让他们知道自己在家上班和在公司上班的性质和要求是一样的，让他们知道什么时候可和你聊聊，什么时候则不能打扰。

（四）公司老板或主管要检查督促：雇主应该随时了解员工的工作进展情况，可以不定时的和你通电话，甚至进行突击式地到你家中去查访，这都是保证适应在家上班完成任务的措施。

在家上班的另一种人是在公司工作职位不高收入不多便决定向公司辞职，自己出来创业，手头既无大笔资金，卖的又是脑力与服务，如要租办公室则房租、水电开支大，又负担不起，只好“在家上班”。他们认为好处很多，可免每日开车上下班，不但节省汽油费，又多了可用的时间，大风雨、冰天雪地可以不出门。其次是时间可以自由支配，对妇女更可兼顾事业与家庭，生活有规律，一家人可以定时进餐，未完的工作，可以晚上再做。虽然忙到半夜也不必再长途开车回家，有亲戚朋友来访时，可以随时陪同外出，也可以随时参与家人的活动，更不必担心

请假或触怒上司。

这都是“在家上班”的好处。随着电脑的日益发展，“上班在家中”将是未来的发展趋势。

事必躬亲与手脑并用

许多美国人，倾向于把一些完全可以找别人代劳的事情拿过来，自己动手。

这当然并非美国人独有的性格。通常，每个国家都有一些人由于生活上的需要而知道，如果要干成某一件事，就非自己动手不可，这种情况在美国也普遍存在，只不过美国人的这种自己动手的冲动，却远远超出了简单的实际需要。从一件细小的无关紧要的工作，到一项需要复杂技术的重大工程，他们都愿意亲自动手；十几岁的孩子喜欢来回折腾自己那已有些破烂的旧汽车（那当然叫做检修）；拿高薪的经理人员喜欢给住房增添用纱窗拦起来的门廊。正是出于自己动手的冲动，家庭主妇会亲自动手修理漏水的水龙头，而不愿求助于水暖工；某个家庭会制订计划，边干边学，全家动手修建房屋；一些有冒险精神的人会亲手制作和放飞热气球；演奏家会动手制作自己的提琴弓子或单簧管的簧片；功课繁重的女学生会动手制作私人饰物。这种强烈的冲动，遍及乡下人和城里人、富人和不那么富足的人、老年人和青年人、有病的人和健康的人。一个人如果不曾在某个时候，决定不去找什么行家，自己动手来干某种他从未干过的事，某件考验和增强他的能耐的事，那他几乎就不能算是一个美国人。

美国人的这种性格特征，有其极为深远的历史根源。它是由这个新国家建国之初的特殊环境所诱发和促成的。美洲开拓和美国立国之初，那时，同一个人既要耕种土地，又要建造房屋，既要制作工具，还要自己钉鞋，同时还要亲手织出遮身蔽体的粗布……美国人觉得改换职业，使自己的工作适合眼前的需要，是一件再容易不过的事。你常会遇到一些人，他们前前后后当过律师、农民、商人、教学的牧师和医生等等。就某一项技能来说，一个美国人也许不如一个欧洲人那么熟练，可是你几乎找不到任何技术是这个美国人完全不会的。

美国人看不出大自然对人的努力会有任何约束；在他们的心目中，不存在的事物只不过是人还没有着手去做罢了……

这些因素同时对每个人起着作用，最后便成为美国民族性格中一股不可抗拒的推进力。

由于凡事必须亲自动手并且不必墨守陈规，从而形成了美国人性格中的另一个重要特点。工作，体力劳动，不仅不会遭到轻蔑或鄙视，反而受到高度赞扬。一个多面手会被人赞赏。在这里，对于一个陌生人，从来不会有人问他是什么人，只会问他会干些什么，如果他懂得任何有用的技术，就会受到欢迎；如果他能拿出有用的技能来，而且能够老老实实做人，那就一定会受到所有认识他的人的尊敬。

这个新国家没有多余的资财来养活那些对它的发展没有任何贡献的闲人。发展需要艰苦劳动，因此艰苦劳动便受到普遍重视。

正由于此，美国人这种对待工作的态度，成了贯穿美国生活、美国

历史，乃至渗透到每个人性格特征的基本素质。

美国人的这种干劲儿，更可以在他们应付或解决某项难题的态度上表明出来。每当他们（个人或集体）碰到什么问题时，他们总想法子解决这个问题，不论是个人家庭中的小事，或者国家、世界大事，一旦让他们撞上，一定得到解决。外国人称颂美国人的这种想尽法子解决问题的精神叫做 American ingenuity，或者说 Yankee ingenuity，意思是夸耀美国人的聪明才智，别人不能解决的问题，遇到美国人，就迎刃而解。其实，美国人并不一定比别的民族聪明能干，但是他们对待问题的态度与众不同。中国人有句老话叫“知难而退”，美国人则不然；除非这件事和他们不发生关系，一旦有关系的话，他们一定会想尽了主意把问题解决。这正和美国人那种干劲儿有直接关系。

美国人确实是手脑并用的，而且，他们用手比用脑的机会还多一些。从小时候起，就练习用手做事。一个普通的美国人，不拘男女老幼，从小都有用手做事的习惯。长大成家的美国人不分男女老少，都得做家务事，女人洗衣做饭，男人负责房子院子的修理清洁工作，比方修理用具，油漆房子，剪草铲雪，甚至修理汽车等等，水管子坏了，或是电灯坏了，都是自己动手修理，很少雇用别人的，一则是省钱，但主要的是他们用手干事的训练与熏陶。

美国人并不止于“干”，他们更想尽了法子运用头脑以便达到事半功倍的地步。怎么办呢？中国一句名言是：“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美国人不但相信这句名言，而且实现了，那就是说，他们发明并创造了各种各样的工具（器），协助他们完成任务。换言之，他们的干劲儿很足，但不是傻干或瞎干，而是想尽了法子利用工具来替代人力。结果呢，美国人所制造的工具真是多得不可胜数，恐怕是世界上任何其他民族都比不上的。

譬如美国人家的厨房，不像中国人家的厨房，最多不过是用些锅碗瓢盆之类的工具，美国人家的厨房几乎是个小型的车间，做饭的家伙不下数十种（甚至百种）之多；就拿炉子来说吧，中国人用的不过是一个（或两个）煤炉或煤气炉而已，美国家庭用的是电炉或天然气炉，可是炉子上面普通有四个火眼，炉子下面又附设烤箱，中国人用的炉子一次至多炒一个菜或煮锅饭，美国人用的炉子一次可以做五六个菜饭；此外，烤面包的有电烤箱，炸东西用的有炸锅，叉烧用的有叉烧转烤机，还有微波炉，烤的时间可以减少一半以上。在美国，各种发明创造极大地解放了人力，可以说自动化遍及生活的每一角落，由此可以看到美国的科技先进，高超水平。

早晨当人们开车上班去时，汽车驾驶台上有一个遥控器，一按，车库大门自动升上，汽车开出去后，车门自动降下。

马路上扫大街，不用扫帚，左手抱一个器械，伴随着轰鸣声，把地上垃圾、烟头、污秽吹到一起，然后集中起来处置。美国的居住，普遍很宽敞，独门独户，家家有花园、果树。花园里的地上，等距离铺设水管。每天到一定时间，会自动喷水、浇灌。铲草机在草坪上，无人操作，自动地跳跃，把草铲除净。

公共汽车公司办理月票，如没有照片，请在自动摄影机前，投 1 元钱，3 分钟，便可拿到你自己的头像。欲买饮料，投两个 2 角 5 分的硬币，

纸杯先下来，然后开关自动流出橘子水或你选的饮料，投四个硬币，可能拿到一份三明治。超级市场门口，供饮用水或蒸馏水，也是自动投币。

美国人买邮票，不愿排队，都是用机器。当然，投 2 角 5 分，只能拿到 2 角 2 分或两角的币值邮票。邮票盖戳和分信也都是自动的。

在超级市场门外公共汽车站旁边，一般都有个玻璃小柜，扔 2 角 5 分便可拿到一份报纸。但是，每逢星期日，由于版面增加好几倍，要投四个硬币。超市里面，设有复印机，自己操作，复印一张 1 角 5 分钱。

到处是自动投币电话，如果你想打到远处，话筒里电脑会告诉你再扔几个硬币，如果打不通或没人接，硬币会掉下来归还你。

美国人的干劲儿令人佩服，但是他们用聪明智慧来发明并制造各种机器（或工具）以代替人力，这正说明他们并非傻干（或硬干），而是手脑并用。单靠干劲儿是不够的，怎么样能达到事半功倍，这正是美国人比别人稍胜一筹的长处。美国之所以在短短两三百年中“平地起家”地发展成为世界上的第一强国——或许是他们这种民族性使然。

快节奏的旋律

对于许多新来乍到的人来说，美国的生活节奏是最难适应的事，特别是刚开始的日子。人们对这里的第一印象是：美国人似乎都是急性子，每个人都是匆匆忙忙的，好像人人都处于压力之下，城市里的人们总是急匆匆地奔向各自要去的地方；他们不耐烦地等待就餐；焦急地在商店里寻找自己需要的东西；挤开别人去干自己的事。司机可能很粗鲁，侍者也许会催促你，人们会把你推来攘去。每个人都公平竞争、自给自足，所以他们总想着别人会把自己甩在后面。

生活在美国，整个节拍都得加快。在生活节奏加快的社会里，电话已成为美国人生活中不可或缺的帮手。据统计，美国有电话 1 亿多部，平均每 2 人一部。约会、购物、咨询，预订机票、戏票和旅馆房间，都用电话。因此，一般家庭有多部电话，卧室、客厅甚至洗澡间都安有电话。饭店、机场、购物中心、车站等公共场所设有电话厅，人们足不出户就能办成许多事情。在快节奏的旋律中，新闻尤其不甘落后。即使在地球边缘发生的事情，往往都和这个国家有所牵连，或者它也不肯放过，总想插一脚进去。

一个突出的例子，就是 1981 年 3 月底里根总统的遇刺。下午 2 时半，里根从华盛顿希尔顿饭店出来遇刺的时候，正在门前拍摄总统活动的电视摄影记者十分机警地把镜头一转对准正在发生这个突发事件的现场，不怕危险，把这个重要的历史时刻活生生地记录下来。半小时后，这个本来一般用作晚间节目的新闻立刻出现在家家户户的电视荧光屏上，于是震动了世界。而且，三大电视台网随即采取紧急措施，停止其余的一切节目，新闻部全体上阵，跟踪里根遇刺事件的发展继续报道下去，直到夜里。记者的镜头从希尔顿饭店刺杀现场跟踪到里根被送进医院，抓到的青年凶手欣克利表情如何，他在何时何地买的行刺手枪，他远在千里之外的父母这时候怎么想，白宫官员此刻采取什么措施，黑格主动走上讲台向记者宣布：“我现在在白宫负责！”前往得克萨斯州做报告的副总统布什掉头飞返首都，以至于世界各国对此如何反应，等等。正

在莫斯科访问的 CBS 电视明星瓦特·克朗凯，在事情发生两三个小时后就已从红场向美国观众面对面地报道苏联人怎样看待这个事件。

总统遇刺，必人人关心。在这种情况下，正是电视新闻发挥强大威力的黄金时刻。美国三大电视台正是抓住了这个时机，动员了一切可以动员的力量，以最快的速度连续五六个小时把这一重大事件的全貌呈现给守在电视机前的亿万观众，而且让他们几乎事事都如身临其境，自己去思考判断。他们之所以能这样做，固然是由于有高度发达的技术条件，但和他们的新闻必须及时的传统也密切相关。

机会多多“跳槽”频频

美国工商发达，经济繁荣，就业工作的机会特多。美国人勤劳操作，胼手胝足，平日家居，水喉、电器、门窗、地板，都能自己动手修理。甚至有很多人累积周末假日，自己盖起全栋房屋来。大家都以勤劳为尚，家中事务很少假手他人。只要一技之长，或是能吃苦耐劳，勤心学习，随时都可以觅到谋生的机会。外国人来到美国，如学有专长，多为公私事业或学校机关所罗致。如一旦失业，查阅报纸，求才需人的广告连篇累牍，不妨前往应征。如学无所长，也可以在餐馆或私人家中打杂。女的帮人管家照应小孩，极为普遍。留学生假期及周末从事临时工作，实属平常。很多人靠着半工半读完成学业，卓然自立的。

各行各业职业的社会地位并无轩轻，餐厅、茶楼、酒吧侍者，并不被认为低级，这里的电影、电视明星，工余兼在酒吧、餐馆招待打杂，坦言不讳，司空见惯。奥克兰市举行慈善捐款餐会，发动社会名人出马端盘送菜、招待客人，成绩颇佳，他们也乐于效劳。餐馆厨师工作勤劳，待遇特优，很多当代名厨经营发达，腰缠万贯。电器、机械、水管修理工匠号称蓝领阶级，他们工资收入颇高，使一般坐办公室的白领阶级望尘莫及。譬如电视机损坏，修理一次数百元。汽车机械修理，工资每小时三四十元。水喉工匠也以时间计费，每小时亦二三十元。往返途中也一并计入。如此高薪待遇，社会怎不予以另眼相看。

在美国，各项职业中，最容易发财的办法，无过于搞小发明了。所发明的东西，最好是家庭用品。

美国约有 7000 万个家庭，这些家庭，拿一两块钱来买一件日用的东西，并不感到困难。你发明一件东西，卖两块钱，除去了制造成本和代售人的佣金外，至少可以拿一块钱，7000 万个家庭，你就稳拿 7000 万美元。

有人发明一个帚子，把帚子在油腻的饭菜上边一扫，就吸去全部的油。现在，这一个帚子不但行销美国，而且销至加拿大和欧洲，这发明的人，已经是亿万富豪了。

美国人出门忘带钥匙是常有的事，有人便想出用暗号来开启门锁。家中人每人总有一个生辰，选定其中一人的生辰年月日，作为开锁的号数，那就不必带钥匙了。暗号锁钥，价钱甚贵，每件总在 10 元以上，有几十万家人装上了这样的锁钥，发明者不想成为富豪也不成。

在职业选择上，美国会给你机会。正由于机会多，许多美国人喜欢自己当老板，他们愿意放弃职业保障以换取“发财致富”的机会。1984

年约有 1000 万美国人拥有自己的企业，还有 4 倍以上的美国人（约 4200 万）通过股票拥有部分工商业。然而，美国仍然远远不是一个“自由企业”的市场，尽管它自称如此。凡是想创办企业的人都得面对联邦、州和地方各级政府的许多规定、限制和法律条文。联邦政府作出有关工作条件、交通运输、最低工资和工作时间的法律规定。美国的环境保护和平等就业的法律是世界上最为严格的。诸如此类的法律和规定、标准和要求，反映出当前办企业者所面临的客观形势与过去不大相同。

有一些国家，自己要求离职被认为是不忠实的表现，相互的忠实常常扎根在老板与雇员之间（许多情况是在受惠者与资助者之间）；终身工作安全与家庭荣誉也常常包括在其中。

在美国却不存在这种情况，“更换职业”是美国人不断流动的一个组成部分。他们认为它是更好的发展自我、不断进取的一种“权力”。如果他们能胜任更负责的（因而也是更好的）工作，那就会从一个公司跳到另一个公司。

这种人事的可流动性在一些外国人看来似乎不太合情理，美国人根在哪里？美国人怎么会这么冷漠和缺乏人情味？有些人说，“我们的行为看起来好像是在同机器打交道，而不是同人。”他们不理解为什么这么多美国人喜欢流动。新的工作提供了新的挑战、新的机会、新的朋友、新的经历——这往往是一个国家新的一面。

老板对此也很心安理得，可能他有自己的观点：一个新人可以带来新鲜思想、先进技术或新的能力。而且一个新人开始时拿的工资可能也较低，因为他资历不深。换职业在这里是很容易被接受的。事实上一个优秀的人才可以在两家公司之间跳来跳去。由于他的经历，他原来的公司比当初更欢迎他回来，因为每跳一次都会使他登上一个新台阶。

由于美国人喜欢“跳槽”，所以，在美国的报纸电视到处都是招工用工的广告。

美国招工一般的程序都是先在报上登招工广告，然后约时间面谈，面谈实际上就是面试，若双方均有好感，顶多再找位推荐人（朋友或从前的雇主）从中美言一番也就行啦。这里的人若不犯案，从来就没内查外调一说，即使想调查也不怎么敢，因为美国法律听言要保护隐私权，他们可不干那种打草惊蛇弄不好吃上官司的傻事。再说美国人挺自信，他们相信自己的眼光和判断能力，就算万一不合意，只要事先没立下啥合同，辞退再接着另找也谈不上有何损失，同时他们也相当现实，即使你过去曾经当过皇帝如今落魄受雇于我，我付了钱你就得替我干活，绝不会因你昔日的显赫与高贵，对你有丝毫的厚待或照顾。倘若明天你又恢复了王位，那纯属是你个人的造化，辞了工接着去当皇上，这也与我毫不相干。

不喜欢沉默独处

美国人觉得沉默不大舒服，如果寂静的时间稍长，他们就会以喋喋不休的方式来打破它。学生常常伴随着收音机的播音声学习；家庭主妇即使在其他房间干活也要开着电视机让声音陪伴着。如果你沉默的时间长了，他们就会想办法逗引你说话，或者问你是否感觉不好或者问你是

否需他们来帮助你。不过，美国人也有沉默的时候，如果一个美国人不同意你说的话，那么他也许会保持沉默。这可能表示不同意；通常，这只意味着他们不想再同你争论下去，因为他们认为再争论下去将会失礼，因此，他们就用沉默来表示。

常常使外国人感到困惑的是美国人不太喜欢独处。美国是一个没有篱笆和围墙，也没有大门和内院的国家。他们的草坪能与另一个没有栅栏的房子相连。当他们工作时，他们愿意让办公室的门敞开着；他们有时可以不用事先打电话便可以进出彼此的房子，甚至常常不按门铃。

许多美国人不喜欢被围在一个屋子里的感觉。他们宁愿把门打开。当他们发现自己被关在屋子里时，他们称之为“关禁闭”。因此，“别把我锁住”可能表达了美国人的心声。

做为一个幅员辽阔的大国，它的居民从来不用生活在围城中或者被迫保护自己免受交战邻国的侵犯。上两个世纪，美国人口稀少，邻居之间都希望友好相处，亲密往来，所以他们从不用栅栏与外界隔开，一个新来的客人会使他们欣喜不已。在四轮马车为主要交通工具的年代，这里的土地刚刚开发，人们共同生活在一起，彼此亲密无间，一点也没有生疏客气之感。他们彼此分担创业的艰辛，共同分享收获的喜悦。前辈们留给了美国人开放而不是封闭的传统，你能从许多小的方面感觉到这种传统的影响。在他们的住宅里，你能发现没有门或者是只有半堵墙的房间，甚至是没有墙或者是只有玻璃墙的房间。他们发现门把家和办公室关了起来，也就使它们与外界隔离了。

孤独是美国人的大问题，每逢什么组织团体办一个晚会，被邀请的人都是满副精神去，相互认识交谈。寻找知己，毕竟也难。所以常发生有人死在家里，一连多日无人发现。外出旅游时，无可信托之人，又怕遭窃，便拉上窗帘锁好门，佯装在家。与人往来过少，只有常常面对自己，心理的问题就出来了。美国人看心理医生的因此很多，心理问题的极端就是精神病。

绅士社会与不拘礼节

毫无疑问，美国是一个“硬性”社会，竞争性很强的社会。而同时，它又是一个进取精神旺盛的社会。处于这样的社会中，有时，你确实会感到难以适应。一方面，这个社会，似乎到处都是铁板似的面孔，冷酷无情，什么事情都是硬梆梆的；但另一方面，社会上，却似乎又充满着一种隐约可见的“人情味”。人们讲究社会的“和谐”，讲究人与人之间的礼貌和谦让；既难听到恶言恶语的公开争吵，更绝少看见怒声怒气的随街咒骂。也许，这便是人们所常说的，一种充满“绅士”习气的社会吧！

性格坦率而热情奔放。美国人喜欢主动跟生人搭腔，给人一种“一见如故”的感觉。有些美国人在旅途中会把自己个人经历讲给初次相见的生人听，他们喜欢吹嘘自己过去的辉煌经历，也不忌讳讲到个人婚姻上出现的曲折。有些生性风流的美国人讲得来劲儿时，还会把其妻子或者女友的裸照让你欣赏。假如你迷了路，美国人常会热情告诉你该怎么走，许多人还会送你走一程。假如你在傍晚或在比较偏僻地方迎面碰到

美国人，对方通常会主动跟你打招呼，让你解除不必要的紧张和戒心。

美国人平日说话都是很客气的，见面先问好，临别也要互祝愉快。你买了东西付钱，店员谢你，同时你也谢他。多道一声谢，并不损失什么。客套话可以增进友好，使人有亲切感。平日说话也注重技巧，既要用悦耳的字眼，也要用婉转的语辞。还有一定装做对别人讲的话很感兴趣的样子，决不表示讨厌，或漠不关心的神情。美国人讲话是不会对人吼来吼去的。说话也和一个人的仪表服饰一样，是代表个人的身份和教养的，同时也是对人的礼貌。

但美国人的不拘礼节也是众所周知的，许多外国人起初都不习惯，甚至会认为美国人缺乏教养，特别是在商业交往中。例如，美国人打招呼时往往直呼其名，这对那些职位较低、习惯于对别人尊你的外国人来说，是会感到吃惊的。

如果美国人不握手，你对此不必惊讶，他们常用点头或微笑来打招呼。即使在需要正式握手的场合，他们也常常以一种随便的“Hi”或“How are you doing?”或“Hello”来取而代之。不过这些方式表达的意思都是一样的。你还会发现，美国人在办公室或晚会上不会轮流向每一个人道别，而仅仅是挥挥手，愉快地说声“Good-by”，或随便地对大家说句诸如“明天见”或“诸位再见”，然后便走了，没有握手。

你也常常能看到办公桌前工作的人只穿着衬衫，有时甚至不打领带。他们可能斜靠在椅子上，甚至把脚放在暖气或桌子上打电话，但这并不意味着粗俗。他们一旦离开了紧张、拥挤的城市街道，便是轻松、随便的人了。

他们的原则是全力以赴地投入工作和娱乐——或者全力以赴地、紧张专注地工作或竞争；或者尽情地放松自己、自由自在、随随便便。他们像钟摆一样在这两极之间摆动。如果你想要了解美国及其美国人，那么你就必须先了解美国人的这种生活方式。

美国人的不拘小节也感染了移民们，移民们在寄给家中亲友的无数书信中表现出一种最共同的感觉是：“在美国，我们不对任何人轻触帽沿表示敬意。”移民历程、革命以及边疆的生活经历打破了许多传统的阶级隔阂，而在别处这种隔阂在社会生活中多年来一直保持其影响。所以美国人在他们的社会和职业生活中总是较少拘谨而更为随便。换句话说，他们经历了两个多世纪之后才忘掉这句训诫：“只有当别人对你说话时，你才该开口。”

这种不拘小节的习惯，美国人与相识不久的人说话时那种一见如故的态度，至今还使外国访问者感到吃惊。原因之一是在美国，“谁是何等人”的标志不那么明显，而且不幸的是，有时还被认为根本不存在。外国人往往按其国内的意思来解释那些在美国含义不同的事物。比如说，在年龄和社会地位相仿的美国人中间，他们很自然也很快地以教名相称。然而，如果德国和法国的来客把这种习惯理解为他们之间立即建立起亲密关系，那就根本错了。这样理解是以为美国人也遵从德国或法国的社会语言学的规则。同样，当一个美国人说：“如果你有机会到芝加哥附近来，顺便来看看我们。”其实他并不认为外国客人会按字面来理解他的话，而且当客人不事先约定就出现在他门口时，他并不乐意见到他。那种写给东道主的表示“感谢款待”的客套信同样也是一种不可

少的社交姿态。不用说，不应把这样的便条看作含有特别的或深长的意义。

与这种不拘小节的作风同时存在的是一些众所周知的社交规则。很多美国人认为某些话题，例如经济收入、宗教信仰、政治观点等等，在日常谈话时最好尽量避免。那些坚持使用一本正经的称呼或头衔的人——一般说来，那是些过于认真对待自己的人——有时被看作是“虚伪的”或装腔作势的人。毫不奇怪，这样的人常常成为调侃的对象。

“香蕉”与“洋葱”

美国人很少掩饰自己的情感，他们性格豪爽开朗，落落大方，愿意直截进入主题坦率地说出自己的想法。通常他们不会为了一个人的“面子”而小心谨慎地表达自己的观点。而且当他们的观点与他人的观点表现对立的情况下，他们也不会退缩。事实上，他们经常把相反的观点拿出来加以分析和讨论，而不是弱化彼此的分歧。他们就像节拍器，常把见解分为两种清晰可辨的“节拍”，某种事情是什么或不是什么；是外向的或是内向的；是黑的或是白的；是进步的或停滞的；是好的或是坏的，笼统地说，美国人不是容易妥协、不讲原则的人。就像一只香蕉——香蕉的皮要么掉了要么没掉；而有些国家的人则更像一只葱头——它的皮一层层地覆盖着，所以一个人有不同的深度、不同的层次；许多不同的东西也就会出现在同一个人身上。

与言不讳相对的特征是拐弯抹角。世界上有很多人尽力避开针锋相对，他们谈话时喜欢就一个问题绕来绕去，尽量钝化自己的锋芒，给自己留有退缩或改变为另一种观点的余地，同时以这种不用直接的对立来表示对他人的尊敬。

美国人追求高速度、确凿的事实和清楚明了的态度，而其他国家的人可能首先看重文雅、和气、尊严之类的东西。这种区别是一个价值观的问题。

在日常生活中，美国人的坦率是出名的，男人从不隐瞒自己的情感，敢爱敢恨。就是妇女，也可以坦率地告诉朋友，她们不喜欢欧洲人的做法，既要找情人，又要保密，保持清白的名声，太虚伪。美国人不那样躲躲藏藏，是怎样就怎样表现。

美国人的坦率还表现在平时的待人接物上，他们说话办事直截了当，从不拐弯抹角。如果不了解美国人的直来直去，一味谦虚客套，就会闹笑话，美国人会以假当真。四个中国留学生去美国教授家作客，进门后，主人就客气地问他们想喝什么，两位同学要了可乐，一位要的是葡萄酒，最后一位由于在国内时客套惯了，一时改不过来，就说：“谢谢你，不用麻烦了。”于是主人就取来各种冰镇饮料给各位，唯独没有“客气”的那份。那一位只觉得干渴难熬，心里不由得直怪主人：“怎么这么不通人情，把人家的客套也当真了？”回到家后他把这事告诉了表哥，表哥哈哈大笑说：“嘴上客气，那就只好肚皮晦气啦！怪谁呢？怪你自己。美国人可没有特别的神经来管虚情客套的。你自己说‘不用麻烦’，他听信你的话才是真的尊重你呢。”

美国人的幽默

像英国人一样，美国人喜爱各式各样的恶作剧、双关语以及含蓄的嘲弄。美国大学生是以恶作剧闻名的。报纸和新闻周刊的标题，特别是《时代》，大量使用双关语，而《纽约客》那种巧妙的幽默也许是含蓄的嘲弄的最好例子。美国的幽默也深受犹太人讲故事的传统影响，例如自我嘲弄的“你看我发生了什么情况”这类故事和笑话。此外还有“敲板”、“脸上的馅饼”、地板上的香蕉皮等用动作引起笑闹的传统。举凡这些美国幽默，外国人通常能感觉到，但并不一定能理解。有一种形式的幽默叫做“开玩笑”，或叫“寻某人开心”，它是很多美国人日常生活的一部分，而且通常用来作为正常谈话的陪衬。不过，口头上开玩笑、相互戏谑或打趣不仅仅是为了取乐而已。这常常是相当认真的，是在交际时考验对方，或说明问题的一种方式。很多美国人发现，人们在被别人愚弄时如何作出反应是很能说明问题的。有时，如果一个信息通过开玩笑或其他“轻松的”幽默间接地传给对方时，那就有可能挽回面子或是避免发生争论。

有些研究美国幽默的人也把这种“寻开心”的玩笑追溯到边疆开拓时代。人们用一本正经的神情向来自东部（或欧洲）的天真的旅游者讲述夸大的故事，这在当时和现在都是人们喜爱的一种取乐形式。这类故事之所以有趣，在于听故事的傻瓜永远不知道他是否被人愚弄了，但别人全都心里有数。有意夸大的谎言是这类幽默的一种较为露骨和粗野的形式。例如，一个旧汽车推销员今天说，这辆汽车“是一位羞怯的芭蕾舞演员仅仅在星期日下午才使用的”，美国人当然知道他是在说笑话，也可能是在说明另一个问题（也许，“我是推销旧车的，你要我对你说什么呢？说这些汽车全都是完整无损的吗？”）。

所以，美国玩笑有许多必须经过反复揣摩才能理解。有人对一位同事说，“你系的这条领带确实好”，这句话并不表示说话的人真正认为这条领带是好是坏。更确切他说，人们只有对朋友才开这样的玩笑。有意放低调子的人往往会用类似的方法。“我偶而打一会儿网球”，或是“我一有机会就捡起一本书来读读”，如果说第一句话的人是个网球好手，说第二句话的是位文学教授，这两句话就有不同的涵义了。一般说来，美国人喜欢装出比自己本来面目差些的样子，掩盖他们的才能和成就，或是拿自己的才能开开玩笑，然后看看别人如何反应。这类游戏的规则是不易掌握的，特别是对于那些根本没有意识到对方是在故弄玄虚的人。

美国人的幽默无处不在，比赛的球场上空，有时会出现一架单引擎的小飞机，绕场盘旋。机尾拖着一条长长的广告：“百事可乐是时代的选择！”好家伙，生意做到家了，据说，任何人花上60块钱，就可以把自己的广告什么的持在飞机上飞5分钟。这不，球场上响起一阵掌声和口哨声，原来飞机后的布条已经换了，上面赫然几个大字：“黛安，肯嫁给我么？”真是金石可镂，这位黛安女士，如果不是不食人间烟火的玉女，此刻大概不会再犹豫了吧。

在车如流水马如龙的公路上，一辆辆汽车的尾部也是表现美国人幽默才华的好去处。一辆小金龟车背后贴的是大志向：“长大后，我要变

成凯迪拉克。”老爷车的后面，则自我安慰地贴着：“我的另一辆车子是劳斯莱斯。”也有写着：“我虽有点老旧，却从不替主人找麻烦。”“别看我老，贷款已付清。”足以傲视群英。

开车的人喜欢谈论各种开车情况，其中不乏天真可爱，也有蛮横不讲理的。“别老跟着我，我也迷路了。”“你再怎么快，哈哈，还是在我的后面。”“如果你看清楚这行字，就是离我太近了。”“别想打主意超我的车。”“如果再靠得近一些，我们就得来个自我介绍了。”“别让我们因为相撞而相识。”“我需要钱，撞上来吗。”“如果你不喜欢我开车的方式，就别走这条路。”

“我 × ×”倒是近年来最流行的贴纸，可以爱纽约、洛杉矶、旧金山，也可以爱家中老狗小猫，只要在红心后面加上一张老狗的照片或那类品种的素描就可以引起共鸣，也表明了自己来自何方或何种身份。

一位心理学教授在酒过三巡之后，对客人打开了话匣子，堪称美式幽默的“经典之作”。

想要提高你的身价么？好办得很：

1. 收集各种高级商品的包装盒，如遥控电视节目接收机、高级计算机什么的，把这些纸盒堆在家门口的垃圾箱旁，你的邻居定会对你这位“阔老”刮目相看了。

2. 事先仔细地把一本杂志从头到尾看完，然后在飞机（轮船，火车）上向乘务员要一本同样的杂志，以每分钟一页的速度将它“看完”后递给邻座的人，向他（当然最好是她）推荐其中的几篇，并指出其中的谬误之处，定会使别人对你非凡的阅读速度感到惊讶。

3. 人们经常对铅印的东西深信不疑。花不了几个钱，你就可以印一张使你身价倍增的有模有样的报纸，然后给它装上框架，挂在办公室的墙上。你可以来上这么一条：

《华盛顿邮报》

“华盛顿 6 月 16 日电，记者克里希特：里根，总统今天在白宫设宴招待来自全国各地的老友，其中的弗莱德·菲勒斯先生受到总统特别热情的接待。”

“我和弗莱德相识多年”，总统说，“我无法想像在采取任何重大的行动之前不事先征求他的意见和建议。”

“菲勒斯先生亲昵地用手肘戳了戳总统的腰，脸上露出谦虚的微笑。”

没有谁会怀疑这个故事的真实性。

4. 一个足迹遍及世界各地的人总是别人羡慕和妒嫉的对象，因此无论你到哪里，即使是去看望姑妈，提上一只贴满旅行标签的箱子事关重大。标签越多越好：苏联、非洲、越南、加德满都——尼泊尔、罗得西亚、西伯利亚——蒙古。

5. 穿上件破破烂烂的狩猎装会使人成为一个历尽风险的传奇人物。为加强效果，猎装应该千疮百孔、好像你曾穿着它在地狱般的非洲热带丛林中探过险。另外，带上一只黑色的眼罩也会对你的形象产生意想不到的效果，猎装上应有狩猎者的徽章、干的血迹、海乙那（棕狗）的咬痕、非洲土著标枪留下的破洞和狮子撕开的大口等。

6. 在飞机或轮船上阅读一本高深莫测的书——当然，这样的书几乎

谁也看不懂。不过你可以给你爱看的无聊书籍包上种种耸人听闻的书皮，比如给《我，一个少年性欲狂》的书套上《古希腊哲学》，或在《房事48法》外面包上《古克尔特诗集》的封皮。

7. 给自己印一些有显赫头衔的名片，送给半路相识的人。即使以后他们真的给你的办公室打电话也不要紧——世界上反正有的是人供你施展这个把戏。

8. 这个办法简单易行，却可以使你显得身居要职：在你的汽车上系一个旧的电话筒，只消拿起话筒煞有介事地自言自语一番，定会使人对你肃然起敬。如果还想加强气氛，不妨在汽车上装个小小的机关，车上的点烟器就会在你需要的时候发出电话铃的嘟嘟声。

9. 外出旅行时当着邻座的面从衣兜里掏出一张《纽约时报》，用钢笔飞快地做起上面的填字游戏来，不用三分钟便把所有的空格填满，然后嘀咕一声：“但愿下次他们能登点真正考人的东西。”说完恼怒地把报纸揉成一团扔出窗外。这定会使邻座大吃一惊，鬼才知道你实际上是在乱涂一气呢。

10. 在学校选一门你已经学过而且最拿手的课（不过别让任何人知道），这样你的高分必定会使人对你赞叹不已。

……

谈话不时被教授夫人的笑声打断：瞧，他就是这样把我骗以手的。

最“幽默”的，是1990年美国加利福尼亚的一个小镇辛奥市选市长，有些难产，大家就推举抓贼有功的著名的猎犬波士高当了市长。给它穿上T恤衫，打着领带，去市政厅主持会议。外人看来这是多么荒诞不经，甚至是政治丑闻，可美国人会轻松发笑：“开个玩笑嘛，何必认真！”

里根是总统中最具幽默感的一位。有时甚至幽默过了头。1984年，他在电视广播试机时拿起后筒开玩笑说，5分钟后将下令轰炸苏联。这话没有播出去，却被一个记者录了音，传扬开来，弄得满城风雨，全球哗然，迫使他不得不做“自我批评”。就在他中枪送医院时，他也不忘幽默，对医生说，希望你们都是共和党人（民主党反对他），这话也确实缓和了公众对总统遇刺而感到的震惊和担心。

我们是“美帝野心狼”

美国人的天真可以从他们日常生活表现中看得出来。比方说，美国人的一举一动不拘泥于形式，在别人看来，好像他们没有礼貌，其实这正是他们天真的表现。中国古时讲究礼节，美国人就没有这一套的束缚，他们思想自由，行动自由，于是造成他们那种天真的品性；中国古话说什么“大人者不失其赤子之心者也”，美国人不分男女老幼都有这个“赤子之心”，因为他们都保持他们的天真性格。

他们这种天真性格，和他们崇尚自由有直接关系。美国人因为天真，所以他们的性格也很直率，因为直率，他们想到哪儿就说到哪儿做到哪儿，不管对或是错，他们都直筒似地说出来，做出来。一般的美国人说一句算一句，正如中国古人所讲的“言而有信”一样。因为他们说话不像别人那样曲里拐弯儿地说，他们说话算话，只要他们答应你做一件事，一定办到，成功与否是另一个问题，可是他们一定尽他们的力量替你办；

因此，他们的成语是：“你相信一个人，你就相信他说的话。”

美国人的天真不但在他们的言谈之中可以表现出来，在他们的日常生活中人与人的关系中间也可以表现出来。美国人绝对没有这种尊卑长幼的礼貌，因而养成天真的性格，在人和人之间的关系来说，他们遵守平等的原则，既然平等了，就不必分什么长幼尊卑了，那么那些无谓的称号也就用不着加在别人的头上；既然大家有名有姓，就称呼姓名好了，何必再多此一举另外找一个称号呢？诚然，在美国社会上，一般的惯例是熟人都彼此称呼各人的名字，客气些的称呼是某先生、某太太等，甚至连“总统”这个相当“尊贵”的名称，除了在某种正式的场合人们称他为总统先生之外，普通人们提到总统的时候，就痛痛快快地直呼他的名字，例如“肯尼迪”、“卡特”、“里根”等等，而不说“肯尼迪总统”长、“卡特总统”短，这种称号对美国人来说是极不必要的，如遇有人用的话，反而语带讽刺或幽默。

不但所谓“官场”上如此，在一般家庭的关系上也如此。美国人除了自己家中有父母兄弟姐妹这种称呼外，其余的人简直和他们没关系，既没有关系，就不必用什么称号了；稍近的本家亲戚例如父母的兄弟姐妹平常用 uncle 或 aunt 两字以外，其余的亲戚们最多用 cousin 这个字来说明，可是这个英文字涵义模糊极了，它可以代表堂兄弟姐妹或表兄弟姊妹，有时候连美国人自己都搞不清 cousin 的意思。

美国人天真的另一表现是：他们不论男女老幼都不承认自己老，即使他们已经是老年人了，但是他们不服老，而且，要是别人说他们老，或者以老年人相待的话，他们会生气。由于人种、地域、气候、食物和生活方式诸方面的原因，美国人一般看上去比相同年龄的东方人要老气些。女孩子在 14 岁到 18 岁时，是鲜花般的黄金时期。但到青年时代看上去就接近中国的中年妇女了，大多数三四十岁的人总给人四五十岁的感觉。奇怪的是，西方人若真到了七老八十，却仍然像是五六十岁般年轻。美国人通常很忌讳别人问他们的年龄，尤其是女性，对此十分敏感，更甚于问她们的财产和工资。如有朋友打听，总是以“请你猜”来代替回答。那么，出于礼貌就得回答得小而又小。她们明知是有意的“欺骗”，却仍会真诚地感到高兴，她们就喜欢这样的假话。

在美国的达拉斯，傅伯斯唱的一曲《游击队之歌》一炮打响，在者美中间欣起了一股中国民歌风。在保险公司工作的勃克森为此羡慕不已，赶紧去学唱了一首《志愿军战歌》来与他比高低。开始听勃克森演唱此曲令中国人吃惊，尤其是听他高歌“打败美帝野心狼”时，猜想大约他不明白歌词的意思。就小心翼翼探问他到底懂不懂什么是美帝？他扮了个鬼脸笑笑说：“就是我们嘛！”一副童心未泯的样子，美国人无拘无束的个性实在风趣。他们只是在唱，只是在宣泄自己的感情，歌中有什么政治的内容，他才不管呢！

六、从共筑爱巢到劳燕分飞 ——美国人婚姻家庭风貌

美国社会，男女关系、婚姻问题都是很自由的。可以突击结婚，也可以闪电般离婚，又可随时复婚；可能先同居后结婚，可以只同居不结婚；可以当不婚的妈妈，也可以当未婚的爸爸；可以终生不娶，甘当“王老五”，也可以终生不嫁，当一辈子女光棍。据美国人口统计显示；15岁以上的美国人有8%的人离婚，7%的人丧偶，26%的人没有结婚，59%的人已婚（包括2%的人分居），由于男性人口年龄低于女性，男性比女性的单身机会多，30%的男性没有结过婚，而女性只占23%。但男人又比女人容易结婚，这是因为人口比例中女多于男。由于这个社会婚姻观念的不同，因此在婚姻问题上就显现了令人眼花缭乱的众生相。

奇异的婚俗

美国人开放大胆，在婚姻问题上，也常常有惊世骇俗的举动。

电话约会

电话约会已成为美国人择偶和建立新关系的最流行、最成功的方式之一。作为与异性相遇的一种途径，它正在取代情侣酒吧、健身俱乐部和婚姻介绍所的地位。美国报纸、杂志的分类广告专页上充斥着电话约会的服务广告。

你可以例览诸如《洛杉矶周报》一类报纸登在末尾的50字广告。为确保你不要搞错对象，广告分为各种类型：“女人找男人”；“男人找女人”；“女人找女人”；“男人找男人”。每一类都有一个电话号码。电话约会避免了令人发窘难堪的照面，也用不着填写冗长的申请表格。顾客拨广告上给的电话号码，即可听取录好的自我介绍。要是他（她）喜欢录下其中某一个人的声音，就留下他们自己的口信和电话号码。费用大约是一美元半一分钟。

这与想在“海伦娜国际要人俱乐部”一类的介绍机构登记入册所遇到的繁文缛节形成了鲜明的对照。由“海伦娜”安排一个约会要等六个星期，而一个电话约会在半小时内即可实现。

电话约会确实有很多长处。“没有人喜欢被拒绝，而在电话里，拒绝似乎并没有什么了不起——你会把它当作一个玩笑，一笑了之。”

这是一个电话约会者的经历；

我给一个带着纽约口音的女人留下口信，她在《洛杉矶周报》上把自己说成“楚楚诱人，风趣幽默，具有冒险意识”。不到一个小时，她即给我回电。我建议晚上去贝弗利希尔斯酒店喝几杯。她欣然同意。

她的名字叫琳达，35岁，已离婚，约五英尺高，在洛杉矶加利福尼亚大学图书馆任馆长助理。她理想的“冒险”经历是端坐在家里阅读平特或伯勒斯的作品。她穿着紧身的黑皮前克和长统靴，黑亮的头发剪成了切尔式。我们每人喝了一杯汽水——仅此而已。

第二天，我改变了策略。犯不着从头至尾地在报纸广告栏上寻寻觅

觅、挑挑拣拣，我拨通了另一个电话号码，直接听取事先录下的口头广告，要是这个人听上去让你倒胃口你就径直转向下一个。

我留下一些口信。大约一小时后，我接到另一个纽约人打来的电话，她提议我们下班后在一家墨西哥风味的酒吧见面。

又一次令我失望，她叫凯，抹着厚厚的脂粉，从事电影发行工作。今年 30 多岁，离了婚，显得很寂寞。约摸到了 10 点钟，她请我回她的房间吃宵夜。

我们坐在空荡荡的厨房间吃意大利空心面条，喝法国葡萄酒。一开始“为了安全”，她坚持将她寓所的前门一直开着。我当然不是在责怪她。酒足饭饱之后，她关上门，播放一盘贝特·米德勒的音带，然后挨着我在双人沙发上坐下来。我找了个借口离开了。

“口头介绍录得好是电话约会获得成功的关键。”“两情一线牵”的经理内勒德·吉布斯说。“两情一线牵”是南加利福尼亚最大的电话媒人服务机构，顾客逾 3500 位，每位每月支付 175 美元的服务费。

“顾客主要是医生、好莱坞制片人、律师，甚至还有法官，他们无暇每周与不同的人约会。在今天的社会里人们难得结识新人，见到新面孔，他们在自己的生活中几乎没有什么艳遇——我们的服务正可以填补这一缺憾。”吉布斯如是说。

“两情一线牵”的顾客必须持有大学文凭，而且在得到号码之前要接受经济状况的审查。他们还被告知在记录下的广告话语中怎样恰到好处地介绍自己。比如，男人应尽可能多地把自已的情况端出来，而女人则应尽量少透露个人细节，让别人听上去有点神秘莫测的感觉。吉布斯认为，“女人通常喜欢有了某种理性认识后才打电话给男人，而男人则喜欢驰骋自己的想像。”

先同居 后结婚

因为“性解放”十分流行，所以美国青年男女喜欢同居而不结婚。一个女孩子今天和约翰同居，过两天分开了，又去和彼得同居，再过几天又换了路易，都并不奇怪。尤其在美国，还有比“性解放”更厉害的“性乱”，以致有些父母怕自己的女儿怀孕，在她们十四五岁时，就给她们避孕药，这样她就更无所顾忌了，认为可以随便乱搞。“性解放”和“性乱”给美国社会带来很多恶果，社会上无人管的私生子很多，大约有 20% 的女孩子是未婚就生孩子的，性病很流行，青年男女到了二十五六岁，也就会感到感情上的空虚和寂寞。近年来这种风气有了一些转变，一个新的潮流起来了，那就是先同居后结婚。

美国的报纸上征友广告很多，每天都有几百则。请注意是征友，而不是征婚。因为他们并不想结婚，而只是同居，请看一则广告，明确注明 SWM（单身白种男性），30+（30 多岁），然后是身高，体重（这些是重要内容，不能省略，尤其是体重），喜欢音乐或是体育等等，欲与多少岁以下志趣广泛的白种女性共度浪漫时光。最后是联系电话。这是赤裸裸的“求偶广告”。双方只是共度浪漫时光，而不承担责任和义务。这当中的原因很多，有的是经济方面的原因，有的怕失去社会救济和医疗保险，还有的是为逃税。美国对结婚的双方扣税要高于单身，因

此，精打细算的美国人宁可同居而不结婚。

这种同居实实在在是“露水夫妻”，高兴时共度浪漫时光，不高兴时就“拜拜了您哪”。一对同居的好友，早晨分手时还互相吻别，晚上男的回来就可能收到了一纸最后通牒：“请您另找住处，把钥匙放信箱里，谢谢！”就这么简单，分手还不忘“谢谢”。你把对方的房间钥匙交出来，也就宣告这段浪漫时光的结束。而收到通牒的这位也能“处变不惊”，幽默的还会冲窗户来个飞吻，一走了之。他今天交出去这把钥匙，过几天说不定又会拿到别的钥匙去共度新的浪漫时光。

婚前贞洁

美国在饱尝了“性解放”、“性自由”的苦果之后，近年来，正在兴起一个婚前贞洁运动。

据美国疾病中心在1990年公布的研究结果显示，美国青少年有1/3在中学毕业前有过性经验；在14至15岁的青少年中，有40%的人已有活跃的性生活；美国不满18岁而怀孕的未成年少女，超过了百万。

面对这一事实，美国人才开始觉醒。1990年，美国纽约一位名气颇大的富豪赖戈茨说：别国少女，守身如玉，要把贞操作为最珍贵的礼物奉献给丈夫；而在美国，每年有如此多的幼女怀孕，真是美国一大悲剧。因此，他向报界宣布：在他居住的纽约斯泰登第三区，设立“处女奖”，每年从他的私人基金中，拿出10万美元，奖励100名年届19岁仍是处女的少女，每人1000美元。在美国婚前贞洁运动中，最活跃的一些学校。

1994年7月29日在华盛顿举行的婚前禁欲宣誓仪式，是由教会发起的，口号是“真爱须等待”，共有21万多少男少女参加。她（他）们在署名卡片上写着：“我相信真爱须等待。我向神、自己、家人、与我约会的人、未来的伴侣，以及将来的子女许诺：在结婚之前，我会保持贞洁。”她（他）们在仪式结束后，就把承诺婚前禁欲卡片，插到了国会公园附近的草坪上。美国总统克林顿在白宫接见了参加仪式的部分代表，鼓励她（他）们保持贞洁。

爱情跟踪

在美国，越来越多的男人女士出于对艾滋病的恐惧，在与恋人结婚或同居之前，往往要请人调查对方过去的生活习惯，这给私人侦探增添了新业务——爱情跟踪。

鲍勃是个34岁的纽约人，他认识了一位金发女郎。此女子漂亮、活泼、多情，且经济能够自立。鲍勃对她非常有意，而且很快坠人情网，暗自盘算着与她厮守一生。但是鲍勃还是留了个心眼儿，因为他发现，星期三总找不到她。她去哪儿了呢？这个星期三，她说去看母亲；另一个星期三，她说去看母亲，另一个星期三呢，她说去波士顿上班。鲍勃感到困惑，于是找了著名的私人侦探帕尔考。经过侦察证实，金发女郎的星期三用在了拍性电影上。鲍勃从此变得非常消沉。他倒不是为爱情的失落而惋惜，而怀疑自己会染上艾滋病，于是他去做了一次艾滋病检

查。

在美国，越来越多的人在坠人情网之前，都想要搞清楚对方是否能染上了艾滋病毒；世界侦探协会主席韦伯说，“这已经成了一种新的社会现象。”恋人们变得谨慎了，再也不敢盲目地爱了。

爱情跟踪业的兴盛，不仅使恋人们在性行为上变得谨慎起来，而且对各自生活方式的要求也更加严格。

一个叫路易莎的女子在现代艺术博物馆遇到了一个叫亨利的人。他显得颇有教养、风度翩翩，自称毕业于哈佛大学，并且是中西部一个望族的继承人。当两个人关系发展顺利时，路易莎却犹豫了。她花了 250 美元请了私人侦探，结果得知亨利确实富有，也真的毕业于哈佛大学，但他经常出入一些低级酒吧，这使路易莎却步了，两人的关系终告结束。

1988 年，仅著名私人侦探帕尔考应邀进行这类爱情追踪就有 150 起。他的调查破坏了有些人的婚姻，也成全了另一些人。

一个女性请求调查她的男友。调查的时间很长，也很困难。她的男友是个商务律师，帕尔考在他的住所安了侦探，有一天深夜，侦探发现从这个商务律师的房里走出一个女性，她浓装艳抹，走进一间酒吧。不过她很规矩，只是跟男人们聊天，品上一两杯就回家。原来这个女性就是律师本人男扮女装，经过长时间反复侦探发现，这位律师仅有些心理变态而并非是同性恋者。帕尔考的女顾客最后还是放心地跟律师结了婚。

也有些行为放荡的顾客来侦探所请求调查与他们放荡行为有关的人的性生活情况。因为他们担心自己已经染上了艾滋病。他们甚至不相信血液检查而相信侦探的调查，直到血液检查和侦探的调查都否定了他们染上艾滋病的可能性，他们才会放心。通常，侦探们在医学试验室和保险公司都雇有情报员，以了解有关人的血清检查情况。

接受了爱情跟踪调查后而组成的家庭，男女双方会不会因此而尴尬呢？

一名叫巴巴拉的人说，她花费 3500 美元就是为了“买”个放心，她认为自己现在生活得很幸福，并认为男方若是个有责任心的人，不应在乎她对他的调查。再说，“谁知道他是否也雇人跟踪过我呢？”

侦探帕尔考说，由于开展了爱情跟踪这项新业务，他的侦探所近年来的经营额增加了 30%，而且还有上升的趋势。

未谈结婚先谈离婚

美国人对性比较开放，结婚草率，离婚也轻易。有“玉婆”美称的好莱坞大明星伊丽莎白·泰勒已经七次离异，八度结缡了。虽然有这种“七下八上”经历的毕竟是极少的，但美国离婚率在西方国家中一直名列前茅却是人所共知的。

有一则真实的故事说，一个小学生看见他同学们的父母几乎都是离了婚的，心中不平，便回家问父母：“你们为什么还不离婚？”

从法律上来说，离婚并不困难，但子女抚养权的归属和财产的分配却常常使当事人大伤脑筋，甚至长期诉讼不休。

以主演《第一滴血》、《兰博》和《洛奇》系列片而蜚声全球的电

影明星史泰隆离婚时，女方打官司胜诉，一下子分去他 1.9 亿美元总资产的一半，差不多整整一个亿，史泰隆心痛不已，当与第二任妻子再结连理时，他有约在先：如果将来劳燕分飞，他只赔偿 600 万，多一个儿子也不给。

荣膺 1992 年度《时代周刊》封面人物的美国有线电视新闻网 (CNN) 创办人特纳，不久前与著名影星简·方达结为秦晋之好。二人都是第三度作新人了。特纳在第二次结婚后便向妻子声明自己还会找别的情人，不过，他们的婚姻关系依然维持了 24 年。分手时，特纳赔偿 4000 多万赡养费，对于拥有 14 亿资产的特纳来说，虽然算不上伤筋动骨，但也够心痛的了。因此，他在这次为简·方达戴上钻戒之时便约好，将来如果再度分手，他只负责赔偿 1000 万。

小民离婚，虽无分去巨额资产的苦恼，但一牵涉到财产的分割，赡养费的承担，总是给人以切肤之痛，不如婚前来个约法三章，谈妥未来离婚条件再会度蜜月，因此，“协议结婚”在美国早已司空见惯，并且日趋普遍。讲求实际的美国人心知肚明，尽管婚前双方都信誉旦旦，但真能白首偕老的毕竟不到半数，不妨“把丑话说在前头”。

纽约曼哈顿股票经纪人凯斯，今年 31 岁，当他向 32 岁的未婚妻莎拉提议双方订个婚前合约时，莎拉不愿意谈。往后的一个月，凯斯一再旧话重提，最后他终于硬邦邦地说：“如果我们不签个婚前合约，就不能结婚。”莎拉见他如此坚持，终于答应了，于是两人各自请了位律师。凯斯的律师首先提出草约，内容大部分在保护新郎将来会承袭的家产。莎拉一听，登时转身飞奔而去，差点没当场声泪俱下。过了好几个月，这对佳偶才算议定合约，在神坛前缔结连理。

美国情侣已经越来越喜欢在婚前，清清楚楚地言明彼此愿意做、不愿做、愿意共享及不愿意共享的事情。这种婚前合约，在美国 50 个州都获得法律承认，婚姻律师也说，这类顾客比 5 年前增加了 2 至 5 倍，年收入在 50 万以上的情侣特别多。至于合约内容，往往不但载明婚姻失败时或配偶死之时财产如何分配，更常列举“生活风格条款”，有时怪到令人傻眼的地步。

造就这种风气的因素，在于现时的婚姻潮流，一是离婚率高，大家对婚姻的态度都比以前谨慎而不乐观；二是晚婚，美国人在 30 岁以后成家的比率为男性 41%、女性 32%，人越晚婚，便越有钱，而且 45% 的这类婚姻中，至少有一方是再婚，为了保护初婚所生的子女，财产权便事先言明。

只是，有些协议未免做得过火了些，纽约有对夫妻便竟约定到“付华盛顿大桥过桥费 3 美元都要分摊”的地步；另一对则把两人拥有的 207 项财产，逐一注明所有权，连一只 1.958 美元的花瓶都不放过。

没什么事是琐细到不能上合约的——推倒垃圾？谁洗碗？律师都碰到过，也没什么事是怪到不能上合约的，在有关个人生活风格的约定上，洛杉矶离婚律师马文·米契森，甚至接过要求容许不贞的案例。不过这一条被米契森拒绝了，因为真出问题的话，这一条即使上了合约，在法庭上也站不住脚。

订了这一堆毫不浪漫的婚前合约后，夫妇之间究竟还可不可能真心相爱？当然可能！密歇根州的辛西亚和契斯特·简森斯夫妇可以作证，

这两位都结过婚，各有两个小孩，在他们明订财产合约后八年，他们依旧相爱，而且还正打算把那份合约部分或者全部作废。

婚礼的情趣

美国实行一夫一妻制，只摩门教徒实行一夫多妻制是个例外。大多数州的法定结婚年龄是男 21 岁，女 18 岁。也有的州十四五岁便可结婚。

婚礼在西方国家是一个十分重要的礼仪。在举行婚礼前有的还正式订婚，并在报纸上刊登订婚启事，亲友知道消息后，写信或发出贺卡，也有的朋友送一件小礼物。接到信或礼物后，必须立即复信，表示感谢。

在举行婚礼之前大约六个星期由新娘的父母向亲友发出邀请。邀请名单由新郎和新娘的父母双方共同拟定，人数大致相等。接到邀请的亲友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回复。在答复时应用第三人称以示庄重，如果不能出席婚礼，也要写信表示祝贺，并对不出席表示歉意。

收到邀请信的亲友事先要准备一件礼物。为了礼物不致重复，新娘可以拟出一个单子，在单子上开列自己所需要的东西，例如茶具、餐具、厨房用具、一般的小件家具以及床单、桌布、浴巾等。新娘可以标明自己喜欢的款式和颜色。新娘的母亲通常将礼物单子复制若干份送给亲友们。亲友可以根据单子单独准备礼物，也可以几个人共同购买一件比较贵重的礼物。关系密切的亲友也可以开一张支票，放在信封里作为礼物。礼物通常在婚礼前送到新娘家里，有的把礼物带到举行婚礼的地方。礼品用白纸包装，系上白绸带，附上自己的名片，还可以写上一两句祝词。有的新娘在喜宴上将礼物摆出来，请宾客观看，但如果是支票，则只将信封展开，不能公布数额。由于摆礼物和收礼物过于麻烦，这一习俗已经逐渐被淘汰。也有的在婚礼的第二天在家里当着亲友的面将礼物打开。

新娘的朋友和同事有时会为新娘举行送礼会，参加送礼会的通常是未被邀请参加喜宴的人，这种送礼会可以采取下午茶会、鸡尾酒会或自助餐的形式。送什么礼自然也要参考新娘提出的礼物单。新郎的朋友有时也为新郎举行欢叙会，通常只请男友参加。新娘接到礼物后要尽快写简短的感谢信，表示十分欣赏送来的礼物。

新郎和男傧相大约在婚礼前 20 分钟到达教堂，与牧师见面。宾客分别坐在教堂过道的两边，女宾坐在右侧，男宾坐在左侧。新郎的父母以及其他家庭成员在婚礼前 10 分钟左右到达，新娘和她的父亲在婚礼前 5 分钟到场。教堂宣讲台上通常用玫瑰、郁金香、康乃馨和紫罗兰等鲜花搭成拱门。两边的长烛跳跃着火花。管风琴演奏悠扬的圣乐。这时，牧师、新郎以及男傧相站在各自应站的位置上，在音乐声中新娘挽着她父亲的右臂沿着过道缓缓地走向圣坛，后面跟随着女傧相以及其他陪伴人员。新娘身着白色长裙，戴白色面纱，以象征纯洁。他们抵达圣坛时，新娘的父亲站在她的左侧，在新娘父亲的左侧是女傧相，这时新娘把手从父亲的手臂上放开。牧师问新娘父亲：“谁把这个女子交给这个男子？”新娘父亲答话后，将女儿的右手（手掌朝下）递给牧师，牧师再将手交给新郎。这时，新娘的父亲退下，坐到自己的位置上去。牧师在问过新娘和新郎是否愿意结为夫妻并得到肯定的答复后，新郎新娘分别

重复宣读牧师提词的誓言：不管是贫困还是富裕，不管健康还是患病，不管是快乐还是忧伤，我都要永远和相爱的人在一起！宣誓结束，牧师宣布他们为夫妻。这时新郎给新娘戴上结婚戒指（也有的是牧师给新娘戴戒指），并亲吻新娘。之后，新娘和新郎随牧师到小礼拜堂，在结婚证书和登记册上签字后，离开小礼拜堂，沿着教堂中间的过道走出教堂。后面跟随着男傧相、女傧相以及其他伴随人员，新娘的母亲与新郎的父亲走在一起，新娘的父亲和新郎的母亲走在一起。当新娘、新郎走出教堂时，亲友们向他们撒米粒或彩纸屑，祝福新人的婚后幸福。天主教的做法与新教有所不同，例如在天主教中婚礼可以在结婚弥撒中间进行，在牧师讲道之后，男傧相、女傧相和其他伴随人员走到高坛处，与新娘和新郎会合，然后举行婚礼仪式，仪式之后，男女傧相退回到自己座位。与基督教仪式的一个重要的区别是新娘的父亲只是陪同女儿到圣坛，然后退回到自己的座位。

如果新娘、新郎不愿在教堂举行婚礼，也可以约请婚礼主持人在其他地方举行不带宗教色彩的世俗婚礼。也有在登记结婚的地方举行婚礼的。双方的亲友同样可以出席。在这些情况下，婚礼的仪式比较灵活，衣着要求也不那样严格。

婚礼后的招待会是早餐、午餐或晚餐取决于婚礼的时间。喜宴通常在饭店里举行，预先订好席位。新娘、新郎站在入口处，迎接客人，新娘的父母和新郎的父母可以站在新娘、新郎之后，也可以站在入口附近接待客人。客人的座位都是事先做好安排的，新娘和新郎坐在第一桌的中间，男左女右。新郎右边是新娘母亲的位置，新娘母亲旁边是新郎的父亲，新娘的左边是新娘父亲的位置，新娘父亲的左边是新郎的母亲。接着，婚宴开始，新郎新娘共同切开婚礼蛋糕，并分给来宾。然后，新娘站在房中间的一把椅子上，向后扔花束，接到花束的姑娘被认为是下一位新娘。新郎把新娘的一只吊袜带取下扔向男宾，谁抢到，谁就是下一位新郎。姑娘们比较腼腆，花束抛到哪位姑娘的身上，她才敢接住；男士们却没那么斯文，新郎把吊袜带一抛，小伙子们蜂拥般地一哄而上，也顾不上笔挺的礼服。幸运者抢到吊袜带后激动地吻它，又和新郎拥抱，扬起手臂得意地大呼：下一个是我了，而其他人西服皱了，领带也歪了，头发也乱了，大家相视哈哈大笑，往往逗得在场的人忍俊不禁，笑出声来。

当喜宴进行到喝咖啡时，通常由新娘的父亲、新郎、男傧相祝酒致词，祝词一般都不太长，如果有远方的亲友发来贺电，可由男傧相念。新娘父亲为新郎、新娘的祝酒词大致包括这些内容：女儿在家时给父母带来的幸福、女儿出嫁后他们将如何思念她、女儿的良好品德、欢迎新郎成为家庭的一员、对于与新郎父母成为亲家如何高兴等等，最后祝愿新郎、新娘幸福健康。新郎致答词时首先感谢新娘父亲的祝贺，之后感谢父母养育之恩，感谢新娘父母同意把女儿嫁给他，简要地谈到恋爱经过，决心和新娘幸福地生活，最后感谢男傧相和女傧相，并为女傧相祝酒。男傧相代表女傧相致答词，首先祝贺新婚夫妇，然后讲自己做男傧相的一些有意思的事情，最后代表女傧相对于所接受的礼物表示感谢，并祝愿新娘夫妇幸福。一般的祝词者简短、轻松、幽默，使宴会喜气洋洋。

祝酒之后，男傧相将新娘、新郎带到放结婚蛋糕的桌旁，由新娘和新郎在蛋糕上象征性地合切第一刀，之后由饭店侍者接过刀将蛋糕切成小块分送到每个客人手中。新娘和新郎在舞曲的伴奏下跳第一个舞。在舞曲快结束时，客人开始进入舞池。在适当的时候新娘和新郎悄悄退场，到房间里换上外出的服装，然后出来和客人告别。告别后，新娘、新郎登上汽车去机场或车站开始他们的蜜月旅行。亲友欢送新人去度蜜月，场面通常都很热闹、滑稽，新郎要想办法尽快离开，而新郎的好友则想出种种办法企图阻止新郎把汽车开走，例如，在汽车的窗上抹些东西，使新郎不得不先把它擦掉，或者在汽车的后面系上一串空罐头盒，汽车开动后叮当作响，后面的宾客紧紧跟上，使劲地按喇叭。尽管平时很少有人按，但今天却可以放肆。警察也不会不识相，给你送来罚单。他们仿佛也受欢乐气氛感染，打着手势，优先放行。

现在，许多美国人喜欢标新立异，有在游泳池中举行婚礼的，有跳伞在空中举行婚礼的，也有带氧气筒在海底举行的，还有人想到太空中举行婚礼。真是大千世界，无奇不有。

美国有不成文的规定，如果新娘是第一次结婚，不管她多老，都要穿白色的婚纱，白色象征着纯洁。如果新娘是再婚，通常要穿除黑白之外其他颜色的服装。可对男士不管他是头婚还是离婚，都没有服装方面的要求。

婚礼的代价

美国人的婚姻状况仍不景气，但是，美国的婚姻工业却仍然繁荣并越发繁荣。年轻人的婚姻费用达到了创纪录的水平——普通人家的婚礼平均开支为 1.9 万美元，较高的则达 5 万美元。

各婚姻公司的各种促销手段自然很有诱惑力，各类婚礼导向杂志的推波助澜作用也不可低估——《现代婚礼》、《新娘之父》、《新娘之师》等等，都已成为畅销杂志；这类杂志刊登的婚礼广告琳琅满目。因此，在快节奏现代化生活中紧张忙碌的青年伴侣们，只要翻阅几期相关杂志，便可大体拟就一个属于自己的婚礼计划。

下面这一对——加利福尼亚州的伊丽莎白和迈克尔——准备婚礼的情况相当典型：

他们首先花 3200 美元聘请加州“喜临门公司”比弗利担任顾问；听起来价格贵得吓人，其实后者为他们东奔西跑节省下来的钱，远远不止这个数目，因为比弗利小姐是位老手，几乎为他俩按批发价买齐了所需之物。例如，她找到了一位愿打 8 折的花商，仅此一项就省下了 1000 美元；她还为新娘找到了新娘的妈妈特别喜欢的椅罩，仅花 2000 美元就足够布置好整个接待室；她还帮助联系了希尔顿大饭店，用较便宜的 1.7 万美元，订下了可供 250 位客人会餐的牛排龙虾宴，并主动推介了一种新配方的餐后甜食，连请客的安排也帮助出了主意：亲人 100 人，朋友 150 人；还专门安排了能使宾主一辈子难忘的音乐节目，花 1.097 万美元请一个富有特色的摇滚乐队。专门联系好了摄影师，全一册婚礼照相 36 页共花 3000 美元；另外还聘请了一位技术很高明的录像师，全部婚礼录像仅用 1845 美元。还帮助联系好了其他价廉物美的商品与服务：特邀

乐师 1500 美元、请柬 1200 美元、婚礼彩排 1300 美元、嘉宾停车费 800 美元、蛋糕 850 美元、灯光设备 500 美元、教堂费用 650 美元、艺术品租费 400 美元、轿车费 300 美元、纪念小礼品 285 美元、邮费 150 美元、美容费 150 美元、座位姓名卡（有装饰图案的小卡片，上有客人姓名，置于他就餐时规定的桌面）25 美元……总数正好 5 万美元左右。

相比这一对，少花点钱当然是可以的，旅行结婚便是个好主意——新郎新娘可以省力一点——如由百慕大旅游婚礼公司安排婚礼活动，包括宴会、蛋糕、照片、旅馆、观光在内，一共仅需 5000 美元。缺点是，婚礼来宾只有家长。

事实上，奥兰多的迪斯尼大世界（素有世界旅行结婚之都的美称），已成了美国新郎新娘的第一大热门去处。除迪斯尼大世界外，美国年轻新郎新娘最喜欢的度蜜月地点还有夏威夷、佛罗里达、牙买加、北卡罗来纳、墨西哥、加利福尼亚、尼亚加拉大瀑布等，平均花上 300 美元左右即可，到加勒比海各景点去味道更浓一点，花费当然也要稍贵。

当然，旅行结婚能省的仅是婚礼本身的费用，其他许多费用是省不了的，如家具、地毯、日用品、家用电器等。近几年间，在结婚前夕购买体育健身设备者大大增多起来：添置网球、高尔夫球、滑雪设备，这不仅是新郎的气派，而且成了新娘的时尚……

由于美国女青年的第一次结婚的平均年龄已推迟至 31 岁，因此，他们一般都愿从自己已有的工资储蓄中，支付 1/3 的结婚费用，再向父母讨 2/3……

赌城速成婚礼

在美国一切都追求简速、方便，在高速公路上收费不用停车，而由电脑控制；有专门为汽车司机服务的快餐店，可以不用下车，为你买到按电钮；上的食物；一些银行特别设有汽车服务的窗口，可以坐在汽车上提款；在汽车上按摇控器，车库的门就会自动开闭；随着人走过的门口路灯，会自动开熄。现在连结婚也不例外。

在赌城拉斯维加斯就有一座一年 365 天开业，每天 24 小时服务的小白教堂；新郎新娘举行婚礼可以在蜜月轿车内开过一座白色小教堂的车道，一位牧师便会在窗口为新人完成婚姻的手续，为一对对男女主婚，使他们在简单、迅速、方便的情况下结为合法的夫妻，而且收费不高。据《摩登新娘》杂志统计，一场正式的婚礼平均花费大约是 13310 美元，如果简单些也要花几千美元，然而到小白教堂的婚姻汽车服务窗口手续费只收 25 美元，外加 27 美元的证书费用，就一切办妥，人们都称这个赌城为快速结婚的圣地，称他们为赌城婚礼的“速食派”。

还有一座办理快速结婚的流动教堂，它就设在一辆大汽车上，车上有办理结婚公证的文书，有牧师，有摄影师，还备有礼服婚纱，一应俱全。从注册登记到简易婚礼，一个小时之内便能为阁下办妥。因此，拉斯维加斯吸引了来自美国各地的希望速战速决的结婚者。

结婚需要二人 离婚只要一人

在美国，婚姻的缔结和废除在所谓“尊重个人意志”的原则下是件十分容易的事。公证结婚费时二周，要有二位证婚人陪同，要验血体检，要在市政府办手续，然后有一个简单的仪式，花费约 50 多美元即可完成终身大事。当然要去教堂举行婚礼、在饭店举办喜宴（在西方，都是女方筹办喜酒）。

然而，离婚就更容易了，就像流行的说法“结婚尚须二人，离婚只要一人”。一般说来，如无太多的财产和子女纠葛，离婚比较简易；只要一方提出，分居达六个月，即使对方不同意也难以阻止离婚判决的下达。夫妻离异除了离婚这一途径外，尚有废除婚约。废除婚约意味着离异后的男女双方不算结过婚，哪怕他们“明媒正娶”已有若干年。离婚与废除婚约实质上是一样的，虽然办废除婚约一般只要一个月，但在习惯上还是有区别的。

在墨西哥边境城市，另一类国际离婚法庭的生意也十分兴旺，许多美国人为了使离婚也同吃快餐一样快捷简便，不惜驾机驱车赶赴该地，仅需一天到七天，就能把原先立下的“恩爱一生”的誓言化为云烟。

近年来美国离婚家庭已达数百万户，全国离婚率仍高居不下。看来，这与离婚的手续简便快捷是分不开的。

据美国商业部公布的一份调查报告显示，在过去的 25 年中，美国的单亲家庭增加，离婚率蹿高，婚姻维系期减短，无数家庭至少拥有一个继子（女）。

这项调查显示，90 年代初，美国 20 至 24 岁适龄女性只有 38% 登记结婚，比 70 年代下跌了 25%。在离婚人士方面，调查发现，30 到 44 岁的女性离婚比例最高，达 40% 至 42%；30 岁以下的女性离婚率紧随其后，也高达 38% 至 39%；而 45 岁到 54 岁的女性离婚率也达到 30% 至 36%。

调查指出，大部分离婚者的第一次婚姻维系期在六年左右。20 至 30 岁的女性大致只能维持三年半到五年之间。大部分妇女离婚后再次结婚，但是她们的再离婚率也相当高，达 21%，也就是说平均五名再婚者之中有一位会再次离婚。

从不同的角度看美国人的婚姻，会有不同的颜色。美国人各种形形色色的婚姻观念一经汇总，相信连美国人自己对自己群体婚姻观念的认知上，也是一头雾水。

快乐的王老五

在美国，40 岁以上还没有成家的男子就有 250 万人。又据 1990 年的人口普查报告，从 40 到 44 岁的白人男子有 10.5% 从未结婚（1980 年统计是 7.1%）。

这些喜欢光棍生活的单身汉，大都是出于自愿而且有他一番道理，他们说：“我们可以独来独往，可以随便决定一件事，不必和任何人商量。”社会对单身汉看法一向是：憎恶女人，靠父亲或母亲生活，身体健康欠佳或残疾，失恋后多年不能释怀，或是个工作狂等……又据一些心理学家说：“对终生不娶的男人，一般的印象是：不快乐、不健康，甚至有凡事倒行逆施的倾向。但据调查结果：34 位 40 岁以上未婚的白

人男子半数生活快乐，事业成功，而且很满意独居，其他半数虽然单身感到不方便，但却视婚姻为畏途。这些单身汉都自称他们很快乐，而且在事业方面颇有成就的，通常又是这些单身者，他们不反对女性，也不公然反对结婚，他们只重视自力更生，强调个人主义。

但终身不娶的男子，“出门一把锁，入门一把火”，他们越来越注意到单身带来的问题：如受不了经济变化的打击，又无儿女，生活孤独，年老多病时，无人照料等……因此，据调查除了有30%的单身汉矢志终生不娶外，有些单身汉也为无子女发愁，有57%的人想收养子女，有的到晚年还是要与女性建立关系或许也要成家。他们的感受是：第一，婚姻不是人生最快乐的经历；第二，人生也无法逃避婚姻。

“穿旧鞋”的人

现在越来越多的老美习惯于宣告离婚，又再度结合，一次又一次地和同一个人结婚、离婚，再结婚，这真是一场难以理解的闹剧。

据报载；有一对夫妇为了离婚，对簿公堂为赡养费争得你死我活，可是现在又宣布“我要结婚了”，有人问她是谁？回答说：“我的老婆，就是我的前妻。”又有一对青年夫妇，从1986年以来，已经结了四次婚，又离了四次婚，都是同一对夫妇。

这些跟前妻或前夫再续前缘的人，为什么离了婚又再结婚，为什么多次复合？一位28岁的警察史考特，他对自己重新结婚又娶了前妻的看法是因为他检讨过去离婚的理由实在荒谬。他说，“反正警察的离婚率本来就是高的，我们的问题从来不是为了吸毒、酗酒或其他女人的介入，我们只是为了些小问题而争吵不休。”可是经过左思右想还是穿旧鞋比较舒服。但婚姻专家认为穿旧鞋不一定是舒服的，因为如果引起夫妻离异的问题不解决，等蜜月期一过，伴侣间的旧病又会复发，如不尊重他的亲戚啦，怀疑你有外遇啦，经济上的争执啦，他生活上吊儿郎当啦，仍然穿着臭袜子上床啦……到那时候又忍不住了，还是再离婚算了。

天有晴阴，月有圆缺，人当然也有悲欢离合，很难说这种新的婚姻趋向是对还是错，是腐败还是保守，是进化还是退化。美国的离婚率虽然增加，然而还是恪守着一夫一妻的制度，这还是好的。

避风的港湾不平静

人生像一条船，而家庭就是避风的港湾。美国人珍视亲情、重视家庭，但由于东西方文化的差异，他们的珍视和重视迥异于东方。在这遮风避雨的港湾里，也常常有洪波涌起。

历史证明，美国家庭几乎从来未有过以三代同堂为主要模式的时期。早期，最典型的家庭即是由父母与子女组成，不包括其他的亲属。在殖民地时期，除了父母子女，家庭中往往还有房客、学徒、佣人等，这是因为当时的家庭发挥着多种职能，从事多种活动特别是从事生产活动的场所。

随着时代的发展，大生产取代了自然经济，加之分开居住日益成为可能，人们越来越把家庭看作不受外界干扰的个人天地，于是家庭逐渐

变得与世隔绝。核心家庭，一对夫妇或加上孩子的家庭模式，成了家庭演变的趋势。

以中产阶级为主的美国社会，特别重视儿童，美国人认为人的童年是人生最重要的时期，于是子女成为需要抚养的和爱护的对象，成为家庭的中心，而不是生产力不发达时期视他们为家庭劳动力。由此，温柔、体贴、慈爱、亲情使家庭变得温馨。

当今的美国家庭正面临着重要的转变，这种转变预示着家庭的崩溃，还是预示着家庭的消亡？是返朴归真，还是家庭生活的多元化？的确，美国的离婚率是全球第一（每 100 对夫妻有 37 对以分手结束）。1990 年，全国有 240 万对结婚男女，有 120 万对离婚。单身家庭全球第一，未婚妈妈也是全球第一，但是，离婚率不是衡量家庭生活的唯一标准。不离婚的家庭不见得都生活得幸福和睦，单身家庭也是众多美国人的自愿选择。因此，在家庭问题上，不宜用统一的价值尺度，不宜用简单的好坏来评判。

生儿育女经

生儿育女，这是人类赖以生存发展生息繁衍的大计。一个民族如何养育子女，这不但与本民族的文化传统、历史风俗有关，同时也受到社会经济发展与文明程度的制约。

美国没有计划生育这一说，但一般人家也都只有一两个孩子，三个孩子以上的家庭就少见。一般来说，黑人与墨西哥裔的人家孩子较多，这可能和受教育程度与习惯有关，也与家庭经济状况有关——穷人家孩子多，这样每个孩子领一份社会福利救济金，相对收入就增加了，但这些钱则不一定完全用在孩子的身上。前一段，美国舆论界曾进行辩论——是将孩子的福利金付给父母，还是集中起来开办养护这些靠社会福利资金度日的孩子们的幼儿园、学校？结论当然是不会有的，因为这个问题牵涉到父母和子女权益等一些较为敏感的话题。但这件事也反映了一个令人不安的社会问题——一些单身母亲靠子女的社会福利救济来维持生活，而不是靠自己的劳动。

美国许多妇女在生儿育女期间大多待在家里，或者只做半天工作，这样就有一个相对稳定和充裕的环境与时间。孩子的饮食，可以从超级市场买到适合婴幼儿各个时期的各种各样的食品，当然也提倡孩子吃母乳。孩子的衣服，有刚出生时穿的各种襁褓，有 3 个月至 1 岁、1 岁至 12 岁的各种衣物用品，应有尽有，不一而足。鞋袜及婴幼儿用的尿布在超级市场随时可买。超级市场 24 小时营业。有一种带音乐声响的尿布，孩子一尿湿就有音乐声传出，提醒及时换掉。总之，养育孩子能想到的服务都有，当然这种服务的前提必须是付钱了。

孩子大一些，可以送幼儿园。幼儿园也是按服务来定收费标准的。上小学，每天则有校车接送，无须再烦劳父母。美国学校的校车值得一提。无论在城市或乡村，你都可以在街上看到一辆辆橘黄色高高的大轿车。这些大轿车一停，车两端都会有一个红色的“STOP”（停）的牌子伸出，前前后后行驶的车辆都得停下来，等孩子们上下车，牌子收回去，这辆车开启后，其余的车辆才得行驶。超驶学校校车，违章处罚是很重

的。美国人住得比较分散，孩子上学就搭乘校车来往。考取校车的驾驶执照比其他车要难。校车大多由女司机来开，这或许与女性的细心谨慎有关。这种车的式样和颜色是数十年一贯制，为的是让人们一见就知道这是孩子们乘坐的车。

美国的小孩子放学很早，特别是小学，下午 3 点就回来了。作业也不多，无须父亲一一陪读陪考。孩子们一般都选一两项课外活动，如球类、舞蹈、音乐等。

把成年的孩子“赶”出去

美国是儿童的天堂，儿童是家庭的“明星”。美国父母对子女可谓呵护有加、关怀备至，然而，孩子一近成年，也就是升入大学的 18 岁，这时的父母都不由分说，会将孩子“赶”出去。从这时起，孩子将发布自己的“独立宣言”，将独立生活，上学的学费要自己打工挣出来；生活费也要自己想辙。从这时起，他们将不再依赖家庭，依赖父母。当然，他们也可以跟父母“借”，而父母也乐意以“借”的方式帮助孩子，但这确实是要还的。

中国教授徐中玉和美国弗格斯脱教授夫妇的一番谈话是很耐人寻味的。

我很高兴地到了他们布置雅洁的两层独院住宅里，从文化传统到风土人情，无所不谈，很快就像老朋友般地无拘无束了。

由于彼此问起有几个孩子以及孩子们工作、生活的情况，忽然引起了我想当面证实一下的问题。我说：“听说你们这里父母对读大学的孩子不再负责任何费用，真是这样吗？”

教授夫妇几乎同时立刻这样回答：“一点不假，我们就是这样的，绝大多数美国家庭也都是这样的。孩子们满了 18 岁，中学毕业后，他们就应该出去想办法自立，我们就要向他们说：‘Good—by’，‘Good Luck’（再会，祝你有好运气）了。”

我又问：“有些大学费用很贵，如果孩子半工半读挣的钱仍旧不够，父母也不管吗？”

他们回答：“那就要看各个家庭的具体情况了。孩子可以等挣够了钱再去读那种大学，父母并没有必须继续负担的责任。当然，也有些父母会继续给一点帮助，如果孩子正式提出请求的话。”接下去教授夫人轻轻对我说，他们认为自己有个孩子的确困难，正式提出了请求，他们曾给予一部分帮助，不过现在孩子已工作好几年，早把帮助他的费用还给他们了。

“正式提出请求？”我不大明白“正式”是什么意思。教授夫妇笑起来：“大概你们中国没有这样的做法。这就是说，向父母提出借款，并表示工作后了定归还。”

“如果一时还不出，或还不清，怎么办？”我也许问得太过分了，但教授夫妇却一点也不在意，笑笑说：“自然不会去追逼他的，孩子们有他们的自尊心、责任感。我们培养他们，也信任他们有这样的自尊心和责任感。我们觉得这样做是对孩

子们好。正是因为这样，你大概也看到了，这里同事们的家庭大都只有老夫妇两个人。孩子们早已习惯在外地学习或工作，偶然回来住几天看看我们，那是来作客罢了。我们有时也会到他们家里去作几天客。”

现在绝大多数美国家庭都在这样做，他们鼓励、培养孩子的自立能力，使他们在青年时代就建立起必要的自尊心和责任感，这难道够得上成为“不讲人情”的罪状？路是走出来的，走就是实践，路还要去闯，不能一味走熟路，那才能开拓，有创新。应当承认不少美国青年确有某种喜欢创新、敢于开拓的可贵精神，那么这样的家庭关系，父母用心，未尝不是一个可取的、合理的因素。在所谓“不讲人情”的现象背后，其实并不是不存在一些健康、对孩子对社会进步都有利的东西。

义务的“单行线”

无论在何种社会，家庭都是不可缺少的组织成分，没有家庭，便谈不到社会。在美国，家庭已经没有什么制度可言。

读读美国的历史，三百多年以前，欧洲各国的人民移殖到美洲的时候，他们把欧洲社会中的家庭制度全盘搬到新大陆，而且他们往往聚族而居，保持原有的家庭传统。因此，不论在开荒事业上也好，在手工业方面，甚至在小本经营的商业上也好，他们多半是以家庭为基点，通力合作，共同创立一个新社会，新天地。后来，工业革命延伸到新大陆，美国工商业逐渐发达起来，于是城市产生了，城市代替了农村，工业胜过了农业。美国人口逐渐向城市集中，美国的经济制度逐渐偏向工商业；结果，旧日的大家庭制度瓦解了，所谓核子家庭（nuclear family）纷纷成立了。孩子长大了多半离开父母，另谋生计，成立小家庭。结果美国社会中不再有大家庭了，社会逐渐转移到个人方面去。

现代的美人要尽最大的努力为自己活着，做父母的把子女教养成人是他们应尽的义务，这种义务是“单行线”；他们却无权利要求儿女对他们如何如何。孩子们长大了之后，第一件事就是离开父母自立生存。一般地来说，高中毕业之时就是父母尽完义务之日。那时候孩子们长大了，就该离开家；如果有的人还靠着父母生活，有很多父母要孩子们分担生活费用，如房费饭费等等；甚至有的父母会把孩子们赶出门去，分居另过。有很多美国年轻人高中毕业之后继续升入大学（或专科学校），那么他们自己必得半工半读，学杂费用（连生活费用在内）必须自己想法子弄来。遇必要时，他们可以向父母请求援助，但是父母的经济支援只是一种贷款，孩子们挣钱时必须偿还。

这样一来，所谓父母对子女之“爱”，也无非是“义务”两字的变相而已。子女是这样，别人更可以不言而喻。在美国社会里，因为“家”是这样狭窄的一个观念，别的与“家”有关系的字眼儿，比方“亲戚”两字，就更微不足道了。

美国的“家”只是指自己的小家庭，和与家庭内的成员有直接关系的人。此外，其他的人或者根本没有关系，有的话也只有间接关系，甚至在自己的小家庭中虽然有“兄弟姐妹”这样的直接关系，可是彼此之

间，没有用“哥哥”、“弟弟”、“姐姐”、“妹妹”这些名称来互相称呼；兄弟姊妹之间，大家都彼此叫各人的名字。只有当对外人提到自己家中的成员或者介绍他们给外人时，他们才会说：“他是我的兄弟，”或者“她是我的姊妹。”只用“兄弟”或“姊妹”来介绍他家中的成员，对中国人来说，正是“老少不分”、“长幼无别”的。自己的兄弟姊妹尚且如此地“混为一谈”，其余的人更不必说了。英文中的cousin一字可以代表中国字里的“堂兄”、“堂姐”、“堂弟”、“堂妹”、“表兄”、“表姊”、“表弟”、“表妹”，或其他亲戚关系等等等等。关系显然混浊不明，态度或想法自然更是模糊不清了，又哪有情感可言呢？

“锅盘爸爸”

“锅盘爸爸”就是在有些西方家庭里由男人操持家务，做传统上由妇女干的活，如做饭、洗衣服、打扫卫生、接送上学的孩子等等，而让妻子出去做事挣钱。西方一些社会学家预言，将来会有越来越多的男人待在家里当“锅盘爸爸”。它表明西方社会失业现象愈来愈严重，即使有学识、有经验的工程师等也免不了要受到失业的威胁。一般来说，一个工程师被解雇，他就不愿意去找别的职业。而大多数妇女则不同，即使她们也是有专业知识，从事过正式职业的人，一旦失业，为了养家糊口，她们几乎什么工作都可以干，甚至可以去替人家擦玻璃、拖地板。所以当男人失业在家时，妇女就要出去找事做。在西方社会，人们上班一般往往早上6点就离家，离工作地点稍远的，要到晚上8点才能回家。那么，一大堆家务活谁来做呢？于是就出现了“锅盘爸爸”。他们的出现既反映了西方社会的失业现象，也冲破了老一套的西方家庭模式。按照旧的家庭模式，如果一个妇女外出做事，而男人回到家里没人给他做饭，那么这个妇女就要受到指责。一个家庭中如果出了什么事，往往总是归咎于女人。有传统观念的西方妇女过去一般都认为对丈夫的爱，就表现在要照顾好自己的丈夫，而现在这种传统观念发生了变化，如妇女出去工作挣钱养家，而男人在家料理家务，人们也不以为怪了。但是，这并不意味着西方妇女已经完全解放，男女已经平等。在西方，妇女表面上受到尊重。诸如，男人要替女人穿大衣，给女人开车门，让坐位等等。西方社会也有一些妇女在政府或企业里担任高的或较高的职务，但这是极少数。美国仍大量存在着男女不平等的现象，主要表现在经济方面，这就是男女同工不同酬。据调查，就总体而言，妇女的收大约是男子的64%。一个女电话接线员所做的工作相当于一个保卫人员，但女接线员每月的工资是808美元，而那个男保卫人员则是1114美元。密歇根州的女公务人员比做类似工作的男公务人员每月少拿100—300美元。

单亲家庭与不婚妈妈

美国有子女的家庭不到一半，其中1/3是单亲家庭，通常又是母亲带着孩子过。

这种趋势越来越明显，美国人口普查局1994年8月公布的对户头和家庭的年度分析报告表明，1993年美国有9640万户头，家庭户在总户头

中所占比例大约为 71%，比 1970 年的 81% 减少了。

1993 年，美国单亲家庭为 1090 万。其中，单身母亲家庭为 930 万，单身父亲家庭 160 万。单身母亲家庭的比例没有太大变化，为 86%，1970 年为 90%。

单亲家庭在黑人中比较普遍，虽然白人单亲家庭比黑人多。白人单亲家庭约占白人有子女家庭的 24.5%，黑人单亲家庭的比例为 63%。

由于单亲家庭的增多，随之而来的问题是，谁来照看孩子。事实上，几乎所有的美国中下阶层都对带孩子的问题深感头疼。目前美国有孩子的妇女中 55% 是职业妇女。当她们为自己的职业奔波时，家中幼小的孩子由谁来照顾呢？政府不管，大多数企业也不重视。有职业母亲们只有自找门路。她们中的许多人只好将孩子托付给亲戚，或者雇用临时保姆。能将子女送进正规托儿所的人家很少。而对于美国几千万单身母亲而言，工作已经很难了，还要照料孩子就难上加难。在离异或丧偶之后，她们既负担不起孩子日托的费用，更请不起保姆。但孩子总得有人照料。于是，许多单身母亲便去找那些来自亚洲的短期居留者照看孩子，如果找非法入境的墨西哥人、哥伦比亚人或其他拉美人，费用虽低，一旦被政府发现却要受惩罚。

在单亲家庭中，不婚妈妈越来越多，这种趋势在少女中尤为明显。在美国大约有 1/4 的孩子都是来自双亲家庭，但他们的父母大都是未婚同居的。非婚子女的增多并非未婚妇女要生孩子，而多是由于妇女意外怀孕及不想结婚的结果。

为什么不婚妈妈的趋势在发展？一位人口统计学家指出，由于未婚生子再也不是奇耻大辱，因此，未婚而怀孕的妇女就不一定要结婚。其次，很多妇女认为，与其单纯为了避免产子而建立不稳定的婚姻关系，倒不如依靠自己为了接受更高深的教育及开拓个人事业而晚婚，在这段较长时间就会意外怀孕而成未婚妈妈，加上近年来托儿服务普遍，使单亲母亲有条件养育孩子，但更重要的还是公众舆论已逐渐接受未婚产子的社会现实。

社会学家认为，在当今美国社会，越来越多的未婚妇女通过各种办法不结婚而怀孕，她们表示要独立拥有和抚养孩子，就是说她们只要孩子不要丈夫。美国国情普查局的一项报告表明，1992 年全国有 23.7% 18—44 岁的未婚妇女成为母亲，而在 1982 年这个年龄组的未婚母亲为 15.1%，10 年间增长了 8.6 个百分点，幅度近 60%。

社会工作者注意到，如今的未婚母亲多数已不是青少年偷尝禁果的产物。15 年前，少女占未婚母亲的 50% 左右，目前全国每年大约有 100 万未婚女子生育，其中青少年的比例已降为 30% 左右，而占大多数的是一批受过高等教育、经济独立的 30 多岁的女子。国情普查局最近发表的统计资料表明，在 1985—1989 年间，未婚怀孕的 15—34 岁女子中，只有 27% 的人同孩子的父亲结婚。

舆论认为，美国未婚母亲增多现象是西方“工业化民主国家中（除日本）的普遍现象”。在这些国家里，有相当多的妇女感到，同几十年前相比，越来越没有理由为了经济的需要而结婚，因为男女的收入正在接近。这些国家的社会和文化状况表明女权主义的“革命运动”把妇女引导致一种新的“独立意识”。他们举出许多例子说明，与其结婚后成

为“高离婚率”群体中的后备者，不如“不再相信这种婚姻体制”，“对非婚生育的不名誉标志已经淡化了”。许多分析家说，单亲家庭的子女教养问题远比少数人所想像的要多得多。国情普查局 1992 年的报告称，以女性单亲为家长的家庭有 47% 是贫困家庭，双亲家庭则仅力 8.3%。许多研究报告指出，单亲家庭的孩子学习成绩差得多，辍学率高，长大后再生育非婚子女的多。未婚母亲增多与其说是其他社会问题的原因，不如说是社会婚姻状况恶化、“家庭破碎”增多的恶果。

老妻少夫的婚恋

在“高度文明”的美国，也会盛行男女相恋，男性的年龄就该比女性大，若两者相同，尚勉为可行，但若倒置，进而女性的年龄比男性大一截，那势必会惹来不少风风雨雨。西方爱寻花边新闻的“钻营记者”，尤对名女人与年轻的男子谈恋爱感兴趣，在他们以及众多市侩的眼中，这类名女人无非是“以钱谋欲”，由炽热的控制欲驱使，不惜花钱以求“老牛吃嫩草”，或心理有问题，以致对年轻的男性有一种不可名状的奇观，而与年长的女人结婚的男子，不是被人指责为“卖身淘金”，就是因属于“无能力吸引年轻女性的庸俗之辈”，而屡遭人白眼。

美国一家著名的报纸为吸引读者，曾不惜花费巨金，罗列了一张精心收集、曾在海内外引起巨大“轰动效应”的“名女人风流录”，再次招致社会各界的广泛瞩目：

电视女红星玛丽·泰勒·摩尔（63 岁）与罗勃·勒文（38 岁）相恋数月，悄然成婚；

著名女服装设计家玛丽·麦克法登（52 岁）与柯尔·雅哈南（24 岁）喜结良缘。

影视两栖女星丽·米尔丝（49 岁）与麦士威尔·高菲德（31 岁）同登婚仪教堂；

女歌星奥莉薇姬·纽顿尔（42 岁）与麦特·拉丹其（32 岁）奏响“婚恋之曲”；

奥斯卡影后切尔与比她小 13 岁的男友里奇·桑伯勒热恋；

老牌女星伊莉莎白·泰勒（60 岁）则一味钟情于 33 岁的赖端·傅登斯基。

倘若“女大男小”的婚恋现象以仅停留在名女人的“风流圈”内，充其量权作人们茶前饭后嚼舌头时的谈料，而前不久，一份由权威机构——美国全国健康统计中心提供的资料表明，这股方兴未艾的社会新潮，近几年有了引人注目的重大进展，女性冲破世俗社会观念的压力，嫁给年轻的丈夫已绝非时髦的“奇风异俗”，也不再需要金钱和名望做后盾。据不完全统计，本世纪 70—80 年代，仅有 1/6 的美国女性与年轻的男性结婚，而进入 90 年代则已增加到 1/4。在 35—44 岁的美国妇女中，40% 以上女性的对象都比自己年轻：45—54 岁的新娘，也有 36% 是嫁给年轻新郎的；而 50 岁左右的新郎娶 50 岁以上女性为妻的占了 15%。

如此确凿、庞大的统计数字，使众多的社会学家不得不开始正视婚姻新潮的成因和趋势，以求从中寻找出合乎情理的种种解释。一般人认为，导致“老妻少夫”现象频生，得归结到女性平均寿命比男性长，性

功能的成熟比男子晚。可多数人对此则持异议，他们指出，男女之间的这两方面差异早就存在，决不可能突然成为兴起这股新潮的主因，为解开问题的症结，一些社会学家深入社会，经广泛调查发现，现在40岁以上的人虽经过女权运动的洗礼，但上了年纪的男人对女人的事业成就仍存在着严重的不安全感，而20多岁的男性对此则相当开放，他们对妻子外出拼搏，干一番事业，视为天经地义的事情。此外，如从消极的方面来认识，如今的年轻男子从小如同温室内的花朵，长期的依赖心理，促使他们宁可寻找生活能力强、较有主见、处事圆熟、不任性胡缠的大龄女子为妻更省事，更具有安全感，婚姻既然是伉俪情深的美事，一厢情愿无法结出爱情之果。深入的社会调查进一步表明，年长的女性从年轻的男性身上也发现了颇有吸引力的优点：他们天真，无俗气，积极进取，凡事不固执己见，较能听取异性的忠告，而富有浪漫色彩的“孩子气”，常使大龄的女性醉心不已。“老妻少夫”现象的积极拥戴者，全美著名的心理学家哈蒂为此种社会现象大唱赞歌，他甚至武断地认定：人类社会早就该由“老妻少夫”现象占垄断地位，并振振有词地引述了灵长类择偶原则：“雄性灵长类的择偶历来倾向于比自己年长且在各方面占居优势的异性，因为这样的母猴生活经验丰富，其幼猴的存活率明显高于与此相反的交合群，这符合雄猴保存遗传基因的本能。”

哈蒂的观点一见诸报端，犹如“一石激起千层浪”。不少社会名流为捍卫传统观念，列举种种事实，指出“老妻少夫”纯属爱情场上的变态现象，并向男性发出警告：与大龄女性搅在一起，决不会有什么好结果。众多热衷于女权主义的职业妇女对“老妻少夫”的认定标准大为不满，她们纷纷抱怨：通常只要女方比男方大1岁，就毋庸置疑地被烙上了这种“印记”，但相比之下，对男性则宽容再宽容，即使男性比女性大5岁，甚至七八岁，在一般人的眼中，都不算是“老夫少妻”。如此不合理的评判标准，将女性择偶置于窘迫、尴尬的境地，无疑是对女性的侮辱、歧视、偏见。而一些对婚姻问题较有研究的有识之士，超脱世俗的争论，巧妙地将男女相恋的种种因素，输入万能的电脑，请这位严明、公正的“科学神”来分析、评判，结果找到了令人惊讶的结论：在现代文明的社会，“老妻少夫”现象今后将会逐步增加，而较为恰当的比例是有1/3的年长女性，会嫁给年轻的如意郎。

家庭——永恒的魅力

美国正在进行新的变革。

志愿服务、与人为善、储蓄帐户、国产啤酒、热衷当地事务、宽大的睡衣睡裤、以情动人的电影、脚踏车、小城镇的生活方式、亲属团聚、自己糊墙纸。——这些朴实的内容构成了这场革命的基础。

在历时10年的金迷纸醉之后，美国人开始转变。他们开始收敛要占有一切的勃勃野心。“高级”失宠；“低档”走俏。炫耀财富被认为是粗鲁愚笨的；要是你有钱，请守口如瓶，或施舍一些给别人。

许多美国人摒弃了物质至上，转而注重纯朴的乐趣，向往温馨的家庭气氛。他们正在努力地思索：生活中究竟什么是真正重要的东西？他们决意做一些改变，与家人和朋友共度良辰，把时间花在休息、娱乐、

积德行善和修身养性上。日常生活尽量过得简朴轻松些。

追求一种朴实而有意义的生活是美国人的重大转变。“这是一场迅猛而剧烈的社会变动。”心理学家、市场分析家戈尔茨坦说，“它深入到了这个国家的各个方面。”芝加哥大学著名的神学家马蒂说，“这是必然发生的事。我认为人们以后回过头来时，会把今天看作是国家历史上的转折时期。”

时代脉搏的跳动是可以感知的。在一项对 500 位成人进行的民意测验中，有 69% 的被调查者说他们希望“放慢节奏，过一种较为安闲自在的生活”，而希望“生活更富刺激、步调更快”的仅占 19%，大多数人（61%）认为“现在谋求生存需要付出极大的努力，很难有时间去享受生活”。当问及他们优先考虑的事情时，89% 的人说抽时间与家人在一起更为重要，56% 的人渴望为个人的兴趣爱好留出时间。

俄亥俄州的博斯蒂克惊奇地注意到，她 3 岁的女儿贝蒂已熟记了大量的电视广告节目。这位步履蹒跚的小不点居然知道如何做新娘。这促使 37 岁的母亲放弃了年薪 15 万美元的商品销售业务经理的工作。博斯蒂克和她在银行工作的丈夫布伦特认为，若要孩子更好更快地成长，就需要父母更多的关心和照顾。这位母亲解释说，“我不在乎有没有一辆豪华轿车，不在乎别人对我选择的生活道路持何看法。”

上述新的思想倾向的发端或许要一直追溯到 1987 年股票市场的崩溃，那场危机对美国经济大局并无什么直接影响，却造成许多美国人对喧嚣动荡的 80 年代的不安定感。

经济衰退和海湾战争强化了新的思想倾向。许多消费者把经济不景气看作是要求他们的行为必须有所改变的一个警告。失业率的上升，使一些人过去常常坐豪华车，风头十足，现在却不得不自谋生计。而后是海湾战争，在血与火、生与死的现实面前，追求荣耀和地位愈发显得无足轻重。

与此同时，在生育高峰期出生的一代人目前正步入中年，美国社会迎来了 7500 万腰酸背痛者。这一代不愿长大的成年人正忙于抚养孩子，照料年迈的父母，并开始考虑退休问题。他们无暇刻意修饰装扮和混迹于社交场，却在为大学学费发愁。对他们来说，较之办公室，现在家里更具感召力。

于是，他们忘却高档的小汽车、伏特加、手表、菜肴和组合音响。消费者不再觉得他们非得拥有最新的奢侈品不可了。他们也不再为某种奢华和享受而借钱。1990 年 12 月份，银行的消费者分期付款信贷减少了近 3.5 亿美元。

许多靠把握消费动向发迹、发财的商人看到了无数的小变化，他们相信这些变化有某种意味。在波士顿的一家商店里，一位男士在现货交易中用一支价值 99 美元、派头很足的自来水笔换了一只保养汽车的工具箱。咄咄逼人的豪华服饰已经背时，服装设计师也积极行动起来，及时推出了价格适中的流行款式。

大众文化机器急忙加大马力以赶上时代步伐。在电视观众的心目中，像《富人和名人的生活》之类富丽堂皇、穷奢极欲的节目已失去魅力，而淳朴的、下里巴人式的作品现时却备受青睐。爱情片、情节片和家庭伦理片成了好莱坞的主宰。“居家热”也造成录像片市场的繁荣兴

旺。1995年美国消费者租录像带的花费逾90亿美元，比1989年高出13%，差不多是他们去影剧院看新片所花费的两倍。

人们现在所希望的是把更多的时间投入家庭生活和家事料理。许多美国人也并没有因此成为隐士，并没有囿于小家庭，而是在努力加强他们与外部世界的联系。不管是在大都市还是在小城镇，越来越多的美国人积极参与公益事业和社会活动，而不是靠财富和职业来显示自己。近来慈善机构和社会团体注意到：美国人自觉自愿帮助不幸者已成为一种潮流。1989年尽管经济不景气，但在全美范围，对慈善事业的私人捐赠达到创记录的1147亿美元，比上一年增加了10%；给人印象更深的是，1989年自愿用自己的时间为慈善组织服务的美国人逾9800万，约占全部成年人的一半，较两年前增长了23%。志愿工作大到侠肝义胆的豪行壮举，小至低声曼语的抚慰心灵。

时代风尚影响到大学在校大学生和毕业生对职业的选择。很多人对高官厚禄不屑一顾，却把眼睛瞄着教育、护理职位和别的社会服务工作。霍兰几年前从哈佛法律学院毕业后，回绝了高薪聘请，到哈勒姆帮助发展当地事业。现在他有一家餐馆和一家旅行社，还为流浪街头者建立了一处避难所。“我知道来哈勒姆意味着关上了通往华尔街的大门。”她说，“可我一点也不后悔。”

时风转变会给经济带来什么影响？一项有说服力的调查显示，在过去的一些日子里，消费者的信心在增强，因经济衰退产生的沮丧情绪开始消释。再经过一个较长时期，对未来感到乐观的节俭的消费者或许有助于为美国经济建立一个较强大的基础。

七、从天堂到坟场 ——美国人生老病死面面观

儿童的天堂

人们都说“美国是儿童的天堂”。的确，“对于儿童问题，美国人是愿意花钱的”。这是一份题为《美国人对于儿童问题的态度》报告的结论，报告中说，“大多数美国人——56%——愿意多缴税，以协助改善儿童的生活，使所有的儿童获得健康保险。”政府为儿童方面多花些钱，也是为未来所作的一种投资。美国政府还规定一些法律对儿童的保护。婴儿降生，离开医院以后，医生定期打电话详细询问婴儿健康状况，并预约时间，定期给婴儿作全身体检，母亲如果要给婴儿增加喂奶的次数或份量，都要打电话征求医生的意见。医院同婴儿家庭的联系是很密切的。

美国法律规定父母不得虐待子女，如果父母打骂孩子，邻居可以告到法院，如果父母把未成年的子女留在家中无人照管，自己却出门去了，邻居也可以到法院去告。芝加哥有一对夫妇外出度假，估计是想节省点请 baby sitter（监护人）的费用，于是购足食品后，便将他们9岁的女孩及5岁的男孩留置家中。为怕外人发现，临别嘱咐他们不要接电话。不料在他们离开后有一天，孩子不慎触响了警铃，警察赶来，真相披露，立即把孩子带走交给防止虐待儿童协会监护。等那对夫妇兴致勃勃度假归来，刚下飞机，就遭逮捕。

儿童上学，由家长用汽车接送，或者坐校车，未成年的儿童出门，一定要有家长带领。儿童上小学后，学校同家长联系比较多，定期展览学生的作业，家长参观以后，教师逐个向家长征求意见，有时开家长会，这些活动都是在晚上进行的。因为一个星期只上5天课，所以小学里的活动比较多，如郊游、讲故事会、小学生茶会，有的也邀请家长参加。

美国儿童均享有12年公立学校免费教育的权利，通常从5岁便开始入校。半日上课，半日回家。6岁升入一年级，直到八年级。除了课堂教学，课外活动也丰富多彩。根据不同年龄的孩子特点，设计出饶有兴趣的游戏，如戏水游戏室，专门玩水。大一点的孩子则有寓物理化学机械力学方面知识于其中的游戏，如一条“生产线”，就和真的一样：打卡、上岗、生产、检验，而后计算工作量，无疑，这种“游戏”为将来孩子们从事诸如此类的工作会打下良好的基础。

对儿童的培养，可以说家长几乎都是全力以赴的。除了正规小学以外，请教师业余教钢琴，甚至请教师业余指导体育运动。暑假也要送儿童进电脑、读书、音乐、劳作等学习班，又如露营、郊游、夏令营等，儿童的暑假生活总是安排得丰富多采的。

不论在家庭里，社会上，随时使你感觉到儿童是很受重视的。有许多专门为儿童开设的商店、专柜，饭馆里有专门为儿童准备的高脚椅，更不用说那数不清的儿童乐园。

要作父亲 先学接生

“老美”的花花点子可以说是多得很，在各个领域都有表现。就是妇女怀孕、生孩子也有许多“创造性”

一个“创造”叫做“夫妻共感装置”。这是为了让丈夫亲身体会一下妻子十月怀胎的种种不便而设计的。是一个大马甲，下面口袋里按不同时期放进重量不同的两个铅球，“临产”时放进的总重量可达 17 公斤，基本相当于产妇产前的负荷。

丈夫不但“着装”，而且是提水、洗衣、做饭，举凡妻子孕期所作所为，丈夫都要实际体验一下。经过这样一番折腾，每个丈夫都会对怀孕的妻子抱有一种不可言说的歉意而变得体爱有加，这无疑会增进夫妻之间的感情，至少也会由此发生许多谈孕期感想的有趣话题。

华盛顿的一位女士发明了一种 35 磅重的特殊衣服，穿上它马上就会体会到怀孕的滋味。发明者称这是专供那些不体贴怀孕妻子的男人和不顾及性行为后果的年轻人用的。据说无论男女穿上这玩意儿，只消几分钟就会感到呼吸不通畅，血压随之升高，乳房肿胀，而且腹中还有“胎儿”蹬踹，甚至会出现尿频。穿上这个“怀孕模拟器”后，若再想做一些日常的事情，如系鞋带或提箱子时，就会直接感受到自己身体的变化和不方便。模拟器问世几个月间，已被妇产医院、私人诊所和中小学校买去 50 多件。在美国，当一个新生命诞生之际，孩子的父亲是要在场的，这是为了增进夫妇之间的理解和共同责任感，使丈夫懂得妻子分娩的甘苦，同时，也增加妻子的安全感和自信心，美国的许多产科医院都办起了丈夫学当接生员的技训班，一般为时一个月到二个月，使他们达到接生员的基本水平。临产时，医院的医生仍然到场，只起指导、监督的作用，除非出现紧急意外情况，一般从头到尾的接生过程都由经过培训的丈夫负责。所以，美国人要当父亲，总是要先学接生。

在美国，生孩子之前要去医院做例行检查。临近产期，即使过了预产期也并不马上让产妇住进医院，而是根据他们的检查结果来决定。你想为保险提前往进医院等候生产，那是不可能的。检查期间还要到 WIC。WIC 是一个福利机构，以儿童为主要服务对象发放救济，同时也进行分娩指导。凡家庭收入在 1100 美元以下的孕妇，可以在这儿领取救济。到 WIC 首先要填表，然后看录像，内容很丰富，如孕妇吸毒酗酒对婴儿的害处，幼儿健康教育，生育基本知识之类，应有尽有。只有在 WIC 接受种种教育才可以领到食品券，凭券可以免费领到牛奶、干酪、花生酱、果汁、鸡蛋等食物，以保证孕妇营养需要。

美国医院的产房有十几平方米，有卫生间、壁橱、小柜、沙发、摇椅、产床、胎音仪。墙上悬着电视机，床上方有摄像设备。为了减轻孕妇分娩的痛苦，美国有的医院实行孕妇在水中分娩，因此，卫生间就必不可少。即使不在水中分娩，产前用热水冲冲，也可以使产妇心境和身体得到舒缓，消除紧张情绪。

产床一般是三截的，可随着产妇的姿势随意调整、升降自如。

当婴儿出生后，医生会把剪刀交到父亲手上，由他来剪断婴儿的脐带。这样，一个美国的新公民——也就是未来的纳税人便正式来到世间。从此，小生命不再属于父母的私产，而是属于国家。从他诞生之日起，便有许许多多的法律保护着他。

生完孩子，当父亲的还要举行“家宴”，切蛋糕，点蜡烛，在一种

浓重的氛围中为妻子接风洗尘。既是庆贺新生命的诞生，也是犒劳辛苦劳累了十几个月的妻子。

美国妇女从不“坐月子”，产后休息一两周，便可适当参加活动。她们也不忌生冷，似乎不像中国妇女那么“娇贵”。她们通常不愿用母乳喂养婴儿，不是不爱，除了有许多方便代用品的原因以外，更多的恐怕还是想使自己的体形保持苗条。

新生儿的洗礼

美国是个基督徒占相当大比例的国家。基督教认为，孩子是上帝赐予的，父母没有权力取舍。因此，美国政府鼓励生孩子，尤其是白人生育率下降，有色人种生育率上升的今天，更鼓励白人多生育。

孩子出生，尤其是第一个孩子的出生，是一件家庭大事。孩子出生后，一般由孩子父亲尽快通知最近的亲属，其他的亲友可以书信通知。有的专门印制贺卡一样的通知，上面只写孩子的名字和出生年、月、日，用粉红色和蓝色的丝带系在另一张写有孩子父母姓名和地址的卡片上。有的家庭在报上登一条启事，通知所有的亲友。而后，需要在有关部门登记，取得证明。

孩子出生后，无论是新教、天主教或犹太教，都有洗礼的仪式。何时举行，不同宗教、不同教派有不同的规定，有的在几天之内，有的长至几年，通常则是在几周之内。洗礼一般在教堂中进行，由牧师主持。何时举行洗礼需要通知至亲好友。新生儿在洗礼时需穿洗礼服，通常是父母和祖父母以前穿过的衣服，如果家里没有合适的衣服，也可准备一件白色的上面有些装饰的衣服。

施洗礼时，婴儿由教母抱着，站在“圣水盆”旁，届时将婴儿交给牧师，教母要清楚地把孩子的名字（不必报姓）告诉牧师。为了不致出错，也可以把名字写在一张纸上。牧师接过孩子，在他（她）头上滴几滴水，叫着他（她）的名字说：“我奉圣父、圣子、圣灵之命给你施洗。”基督教认为，人生而有罪，需要经过洗礼才能除去污垢，变得纯洁，成为基督教中的人。施洗最初是把受洗者浸入水中，后来逐渐改为用圣水洗全身或身体的一部分。目前，除浸礼会外，一般只在婴儿头上洒几滴水。在教堂中举行洗礼后，亲友照例对婴儿赞美一番，并对婴儿父母表示祝贺。之后由婴儿父母举行午宴或茶会。施洗的牧师自然也被邀请参加。

按英国国教的传统，如果是男孩，要为他找两个教父和一个教母，如果是女孩，要找两个教母和一个教父。但在一般教派中，通常只找一个教父和一个教母，需注意的是教父和教母并不是一对夫妻。教父和教母通常是婴儿父母的好友。教父、教母的责任是在孩子成长过程中对他（她）照顾和关心。原意是在宗教信仰方面给孩子以帮助。教父、教母与孩子一生有着密切的关系。因此孩子父亲总是在自己认为正直可靠、值得尊敬的朋友中找教父和教母。之所以在朋友中找是为了孩子日后除了亲戚之外还有可以依赖的人，但也有在亲戚中找教父教母的。被邀请当孩子教父和教母的朋友认为这是这很大的荣誉，通常都为孩子准备一件有意义的礼物，例如一件首饰或一把银匙。银匙的意思是祝孩子一生

富有。教父和教母在孩子的成长过程中与他（她）保持着联系，在圣诞节时，总要为他（她）准备礼物，但是，在经济上对于孩子并无抚养的义务。

堕胎——美国人的难解之结

今日美国，每年大约有 150 万名妇女到医院堕胎。根据美国联邦政府的统计资料，每 10 名美国怀孕妇女中，就有 4 名是计划外的。那么，对于这些“不速之客”来说，是生存还是死亡，便是一个严峻的问题。对这个问题截然相反的看法，把人们分成了势均力敌的两大阵营，使堕胎成为当今美国最具争论性的社会问题之上。至今，这场争论还常常拨动着人们的心弦。

在本世纪二三十年代，一些美国妇女曾想使堕胎合法化，但因习惯势力过于强大未能获得成功。到了四五十年代，一些医生成了自由堕胎的倡导者，但在发生了几起非法堕胎的医疗事故后也就销声匿迹了。到了 60 年代，妇女要求自由堕胎的呼声愈来愈高，因为如果不能堕胎，他们的职业，生活都会受到影响，在一些女权组织和民权组织的共同努力下，一些州开始修改其堕胎法。

1973 年，美国联邦最高法院审理了一宗对后来的堕胎问题影响极大的诉讼案——《罗诉韦德案》。罗是得克萨斯州达们斯城一位姑娘的假名。她在 1969 年被一伙歹徒强奸后怀孕，她要求医院为她堕胎。但是得克萨斯州的法律规定，除非为了抢救孕妇的生命，否则任何人不得堕胎。罗在地区法院提出控诉，最后一直上诉到联邦最高法院。最高法院于 1973 年以 7 票对 2 票的结果宣布：妇女有堕胎自由，得克萨斯州的堕胎法违宪。法院在多数人意见书中还宣布，在怀孕的头 3 个月，孕妇有绝对自由选择堕胎；在第二个 3 个月内，各州可根据孕妇的身体情况适当控制；第三个 3 个月内，各州可以控制甚至禁止堕胎，但只要医生允许，还是可以堕胎。自由美国是实行判例法的国家，最高法院的判例同法律具有同等效力。因此，从《罗诉韦德案》开始，美国妇女才真正赢得了自由堕胎权。

1976 年，吉米·卡特当选为美国总统，而他对人工流产是持反对态度的。继卡特之后上任的罗纳德·里根，不仅本人反对流产，而且还发起一场运动来抵制人工流产。结果，到了 80 年代中期，赞成联邦最高法院 1973 年决议的人数降到了 50%，在持反对意见的人中，包括 50% 对 47% 的多数天主教徒和 66% 对 31% 的多数基督教徒。这个在 70 年代中期似乎已经解决的问题，到 80 年代又重新引起轩然大波。

从感情的角度考虑，让大多数美国人反对人工流产并不困难。56% 对 40% 的多数美国人认为人工流产实质上无异于谋杀，因为在这一过程中，胎儿的生命被夺走了。68% 对 27% 的大多数人认为，如此夺去未出生婴儿的生命，是违背上帝的意旨的。61% 对 36% 的多数人认为，在未经本人许可的情况下，任何人的生命都不能受到伤害，而一个未出生的婴儿，是无法对自己的生死发表意见的。60% 对 37% 的多数人认为，胎儿应当像平常人一样拥有天赋人权。反对堕胎的人被称做“维护生命派”。“拯救行动”在主张维护生命的运动中是最激烈的一派。他

们的拯救行动，包括躺在做人工流产手术的诊所门前，劝阻妇女不要进去。警察来到时，示威者仍不肯离开，直到最后被捕入狱。甚至采用极端手段，袭击从事人工流产的医生。科罗拉多州的华伦·赫恩医生说，他每次做手术时都要穿上夹有四层玻璃钢的防弹背心并佩带手枪，他的诊所处还装了铁栅栏。

60年代的性革命和越来越多的美国人赞成在公立学校中进行性教育，为公开辩论堕胎的是与非奠定了基础。反对堕胎的人强调胎儿的权利，又认为社会有权强制实施某些道德规范。他们认为，性与建立家庭和生儿育女密切相连，是履行《圣经》“生儿育女、繁衍后代”的训诲。

70年代初兴起的女权运动，目的是使妇女能够成为自己身体的主人。积极主张堕胎自由的人认为应该把权利全部交给妇女。

1990年7月，最高法院在堕胎问题上又采取了重大步骤，决定支持明尼苏达州关于未婚女青年堕胎前必须通知其父母或代替其父母的法官的法律。

目前，在美国，有29个州的法律禁止使用公费为妇女堕胎，即使对有生命危险的孕妇也不例外。10个州的法律规定政府为因遭强奸、乱伦而怀孕者的堕胎支付费用，还有11个州包括华盛顿州、纽约州、加利福尼亚州等仍由政府支付所有人的堕胎费用。

在最高法院上述两次判决后不久，有数千名反堕胎者在芝加哥集会，负责组织这一示威活动的“美国生命同盟”的领导人保罗·布朗说，最高法院判定未婚女青年在堕胎前须通知其父母，这只不过是给了她父母同意杀死自己的孙子孙女的权利而已。他们发誓，在今后的几年中，要使堕胎在全美国成为非法。而支持自由堕胎的“美国妇女组织”在芝加哥的法律顾问则声称，他们要通过司法程序狠狠打击诸如“营救活动”、“全国生命权利委员会”等反堕胎组织的活动。看来，美国社会关于堕胎问题的争斗还远未止息。

美国人不抱孩子

在美国，去超市买菜、商店购物，很少见有怀抱手牵、拖儿带女的美国人。即使见一二小“萝卜头”，也大多或是蹒跚跚跚，极力追赶昂首阔步只顾选物的大人，或是坐在购物车上，甚或是被夹在腰和胳膊之中。这在中国人眼里，总觉得这帮美国人心太狠了！

有一次，几名中国留学生去学校地理系罗杰·西伯博士家做客。大家坐在沙发上海阔天空地神侃了将近3个小时。他们只有二三个月大的二女儿自始至终被放在地毯上。这个小姑娘，面朝下趴在地上。她用自己短短的、胖胖的四肢，竭尽全力地想撑起身体，失败了，一个狗吃屎。歇一歇，喘口气，又开始新的尝试。中国留学生觉得她好可怜，曾数次想将她抱起，却都被她父母拦阻了。

告辞他们夫妇回到住处后，中国留学生久久不能忘怀那一幕，忽然悟道：那个小女孩在她一次又一次的尝试中，一次又一次的失败中，是否已经开始体会、懂得要达到自己的目的，实现自己的愿望，需要靠自己，而不是任何其他人的帮助。美国人在教育子女的问题上有着独特的见解，有一篇文章的题目是《对孩子说“不！”》。文中讲到，人的欲

望是无穷无尽的，孩子从要一块糖，慢慢会发展到自己要汽车、要飞机，所以，一定要对孩子说“不”。让他懂得，不是他的每一个愿望都可以轻易满足的，更不可以不劳而获伸手让家长满足他的愿望。这个概念一旦印入了他的头脑，成人后就能独挡一面地去应付、处理一切了。

由此可知，不抱孩子的美国人似乎很懂得如何教育孩子。

童年无忌

美国儿童无拘无束，尽情玩乐，没有任何学习负担。幼儿园里有无数的玩具，4岁的孩子一年里只学了数字1—15，其他时间就是尽情地玩。

对于孩子的玩，美国父母的放任态度也是中国父母不习惯的。一个小男孩戴着尿布在坑沙里玩沙子，不仅把沙子搞得满头满脸，而且吃了一嘴，而最可怕的是他竟用沾满沙子的小手拼命揉眼睛。他妈妈站在一旁看着，非但不着急，反而哈哈大笑，笑她儿子玩得开心。一个两岁小女孩不带任何救生设备，摸索着下了深水。若换中国父母一定会惊呼，而女孩的爸爸坐在游泳池边上安然不动。孩子会游就游不会游自然会抓住池边不敢松手，因此不必大惊小怪，惊慌失措，任孩子玩就是了。

美国孩子确实非常会玩，玩的东西五花八门，不仅幼儿园的孩子玩，小学生玩，大学生也玩，只有到了研究生期间才好好坐下来念书。学校一般没有家庭作业，考试也很好过关。学校稍微功课多点，社会上就呼吁不要压迫孩子。美国学生平均每年比日本学生少60天的课，他们绝大多数在游戏中度过童年、少年和青年。

生父不如养父

美国是个离婚率很高的国家，使人折服的是他们之中的绝大部分家庭，能够面对现实，正确处理和前夫前妻所生孩子的关系，而不会以个人的恩怨迁怒无辜的孩子。继父继母一词对美国孩子来说，没有禁忌当面称呼的约束。令人感触最深的一点是他们对领养的爱，甚至胜过骨肉之亲，他们不仅不对孩子隐瞒领养的真相，等孩子懂事后带他（她）们去看当年是从哪家医院抱回来的。这些孩子绝大多数也深爱他们的养父母。访问这样的家庭和孩子，他们回答：父母在一起寻欢作乐而怀了孩子，从主观上讲有的想生孩子，而有的根本没有想要孩子，但孩子却降生了。但对养父母来说就不同，他们是一心一意需要我，才把我抱回家，他们给了我新生，我当然感激他们永远要爱他们。这一方面和中国的民俗相距甚远。中国有些家庭领养了孩子，整天提心吊胆，为防将来孩子万一知道身世会弃他们而去，恨不得从此能脱离社会而隐居。

独立性和自尊心

在美国，婴儿降生，立刻和父母分开睡，住在自己的房间里的小床上。他们的孩子不是“抱”大的。中国的婴儿一哭，父母通常给他吃奶，或者抱着走，跳。他们的婴儿哭了，把床的上面挂着塑料小动物玩具的

大圆圈，用发条拧紧，使它慢慢旋转，发出轻柔的音乐，婴儿听着音乐就慢慢入睡了。等婴儿自己会拿奶瓶了，就让婴儿自己捧着奶瓶吃奶。婴儿会坐了，早晨定时把他放在大便小椅子上，让他自己大便。孩子到了4岁，知道自己的衣服是放在哪个大抽屉，或者小柜子里的。知道下午要出游，吃过午饭自己回到房间把衣服换好，而且还很会配颜色，使得衣、裤、鞋袜的颜色协调。他们愿意自作主张，饿了、渴了，自己到冰箱里去拿食物和饮料。

他们最不喜欢听“你应该”、“你必须”、“你不能”这一类的话。在美国家庭里，也很少听到家长叫孩子别这样，别那样，孩子调皮淘气最厉害时，家长的指责不过是一句：回你自己的房间去。而那个房间是孩子的，怎样布置由他定，动物玩具的名字由他取，那房间是他一方自由的天地，他是自由世界的霸主。在美国，父母摆家长架子是没有用的，随着年龄的增长，子女把父母当朋友一样。

在美国家庭里，一天不知要说多少遍“谢谢”。父母给子女东西，子女说“谢谢”！子女为父母做一点事，父母也说“谢谢”！这在中国就显得生疏了，但在美国却习以为常。不过他们总是说得很简单，不像我们有时搭讪着加几句话。例如送客，他们说“再见”就行了。我们有时加上一句“路上小心”，他们就不爱听，特别是孩子不爱听，觉得你小看了他的能力，甚至是“管”他。他们“平等”观念很强烈，绝不能伤了孩子的自尊心。美国孩子一般过了10岁，自己就会做简单的饭，如烤面包，在微波炉里热菜。

“懒婆娘”设计的儿童用品

美国“懒婆娘”多，就是带孩子，她们也想出许多招法，设计出许多“机器”“设备”和用品。这些东西，除了清洁、卫生、方便以外，主要是解放母亲的劳动力，真是“懒人自有懒办法”，因为她们不习惯把婴儿的衣食住行都放在母亲怀里进行。同是一个13岁的孩子，中国母亲谈起来，就说，“他才13岁，什么也做不了。”美国母亲却说：“他已经13岁了，自己完全会料理了。”

下面是比较常见的一些幼儿用品：

塑料纸尿片，这种尿片是由白色塑料纸做的，很软，既卫生，又方便，特别是母亲不必洗尿片了。两层塑料纸中间是薄泡沫，尿片的一端有胶布，给儿童用上尿片后，胶布把前后尿片粘住，不必用带子系了。婴儿的尿水被泡沫吸收，即使没有及时换尿片，也不会使婴儿的皮肤泡在尿水中。塑料纸不会破，换下来的尿片虽然已含尿，但不往下流也不怎么湿手，尿片用一次就扔掉。婴儿大便当然也是用这种尿片接的。这种尿片有各种尺码，随年龄而异。我在美国的飞机和火车上看到有的会跑会跳的幼儿，因为还不会独立使用厕所，往往还带着这种尿片。

会哼摇篮曲的婴儿床：婴儿床四面有高高栅栏围着，但从床头栏杆上挑起一个塑料大圆圈，上面挂着塑料小狗、小猫等动物玩具，把发条拧紧，这个圆圈慢慢旋转，同时发出轻柔的音乐，婴儿听着音乐就慢慢入睡，用不着母亲坐在床边哼摇篮曲了。

大使用的小椅子：这是一种带空洞的小靠背椅，空洞的坐圈是软的，

下面是抽屉式的便盆，两边有扶手拦着，前面的小围台上固定着玩具，幼儿大便时，把他抱进软椅坐下，一面玩耍，一面大便，大便完了，从椅子下面抽出便盆来倒掉洗净。这样，能养成幼儿定时大便的习惯。幼儿大便后，可以抱出来给他洗澡，也可以把一盆水放进放便盆的地方，给婴儿洗屁股。

座椅和推车：座椅是给不到半岁的婴儿用的。婴儿睡醒后把他放在座椅上，座椅是斜的，倾斜度可以调节，类似医院里的病床，可以把婴儿放在座椅里喂奶，逗他玩，用不着母亲抱着。另外用一种可以折叠的推车，出门携带方便，打开后撑起篷子可以遮阳避风，婴儿可以坐着，也能躺下，母亲常常用这种小车推着婴儿散步。

自动喂饭用具：一块塑料细长板上固定着碗和匙，塑料板可伸缩，在餐桌两边卡住，用螺丝固定。塑料板有一根安全的电线可以通电，母亲把定量食物盛在碗里，通电后，饭碗自动倾斜，幼儿用手扶着匙，匙自动把碗里的食物往幼儿嘴里送，倾斜度和间隙时间都可调节，其形状同母亲端着碗喂饭相似，这不仅解除了母亲的劳动，幼儿也不会从小养成吃饭淘气的坏习惯。

量身高的纸尺：一种用来量身高的长条塑料纸，可贴在墙上。它设计别致，根据儿童年龄和身高的增长，纸上印着不同的画面和文字，例如：3岁左右儿童的高度上，画着宝宝在吃苹果；5岁了，宝宝爱吃蕃茄了，渐渐出现了英文字母；再长高就要受教育了，纸上写着“饭前洗手，饭后刷牙”等等。孩子总是急于长大，老是到贴在墙上的纸尺前去量身高。这种纸尺很便宜，使用方便，好像橡皮膏，用时贴上，不要了，揭下来扔掉。

花样迭出的玩具

对于孩子来说，除了母亲的怀抱外，最有吸引力的莫过于玩具了，玩具是儿童的天使，玩具市场则是儿童的天堂。

美国玩具市场向来兴旺，近年来，电子玩具特别是一些“益智”玩具和机器人玩具的问世，使美国玩具市场更加繁荣了。这些新型的玩具不仅使孩子欣喜若狂，甚至连老年人也驻足垂注，跃跃欲试。

在美国，普遍受欢迎的玩具是卷心菜娃娃（又叫碎布娃娃）。多少年来，它一直是热门货，畅销不衰，几乎每个美国孩子都喜欢卷心菜娃娃，玩具商们别出心裁地给每个娃娃都取了漂亮动听的名字，如苏珊、朱丽叶、乔治、查理斯等等；都有“出生”年月和“出生”证明；每个娃娃都有各自的特征，绝不雷同。玩具店出售娃娃不叫“卖”，而说成是提供给小朋友“收养”，希望小朋友用心爱护它们，不要伤害他们。卷心菜娃娃在美国知名度很高，所以娃娃的日用必需品，如床、枕头、背包、小房子等也随之见俏。

美国从日本进口的玩具小汽车有50种之多，它几乎包括了目前日本能够生产的各种车辆。其中包括救护车、消防车、油罐车、货柜车、翻斗车等等。小车比例准确，造型逼真，色彩相宜，工艺水平很高，既是玩具，又是工艺品。50多辆车装在一个透明盒子里，手一提就可以拿走，回到家里竖起来就是陈列柜，细细观赏，美不胜收。玩具车分静态

和动态两种类型。动态玩具车装上电池就能跑。顾客购买玩具车时，可以买一组，也可以买一辆。

“开发儿童的智力”，是最能打动人心的玩具广告。一个玩具常常能揭示一个复杂的原理。例如，小风车本来只是一种观赏玩具，但制造商们在上边加了一个小马达，微风吹动叶片，带动马达，有电了，灯炮亮了，风能转换成电能。这种初中生才能认识的物理学知识，现在却通过玩具风车使小孩儿一目了然。制造商们还注意到在关键部位用透明外壳，以便使孩子们洞悉其中的奥妙。还有一种塑料电影放映机，售价仅20来美元，可谓价廉物美。它配有特制的胶片，装片卸片都很简单，银幕和片子相联，一按钮就有声响和画面。这种玩具深受孩子们喜爱，它简明扼要地回答了“电话为什么会动”这一孩子们的普遍疑问。类似这样的“益智”玩具还有直升飞机、气垫船、电话机等等。

玩具机器人的出现给美国玩具市场带来生机，人们都拍手叫好。从日本进口的玩具机器人售价600美元，它在家里可以按照既定的程序帮助主人浇花、喂狗、拿报纸。它有抓东西的手指，头部可以转动，能弯腰曲臂，走路，有一种矮脚机器人在餐桌上能为客人递送毛巾，传送盐瓶和牙签，还能端酒，这样的玩具又似工具。美国玩具市场上目前比较多的是变形金刚，它以宇航员为模特儿，手臂、腿、身子和头可以随意转变形状：由宇航员变成外星人，由外星人变成登月车，由登月车又变成太空船等等。最多可以变换11种不同的形状。

在玩具店里，有会说话的鹦鹉，有搔首弄姿的猴子，有伸长舌头喘气、一拨弄就大叫大嚷的哈巴狗。几年前，一家拥有专利权，能讲“床边故事”的小黑熊玩具店在美国出尽风头。小黑熊在讲故事的时候，眼睛、鼻子、嘴巴、前肢能配合语调协调动作，像活的一样。晚上，妈妈把玩具熊放在孩子床边，按钮一开，小黑熊便开始有声有色地讲故事，直到把孩子送入梦乡，比保姆、妈妈的催眠曲还有效。

美国的玩具制作使呆板的玩具会活动，使气氛活跃。例如一辆会跑的汽车，跑一段路就翻个筋斗，这就热闹多了。又如一只小狗，在肚子里装上电池，电门一开，小狗摇摇摆摆地往前走，走几步，坐下来，抬头叫几声，然后再往前走，刚学走路的幼儿，非常喜欢同小狗一起走。又譬如，一个小小的透明塑料玻璃半圆球，下面是平的，可以放在桌上，里面是彩色的圣诞树和圣诞老人坐在雪车上，把这个半圆球一摇，就满天大雪花。

另外，在玩具中加上音乐。美国人喜欢用音乐陶冶儿童的性情。婴儿的睡床有音乐。一个摆设的玩具，如小娃娃，身上带根细绳，一拉这根绳，娃娃就轻轻地唱起来了。

忌讳称老的美国人

在观念习惯上，中外的价值观念有许多相悖之处。拿年龄来说，西方人很怕别人说自己的年纪大，更怕人说自己老。因为在欧美文化中，“老”就意味着衰朽残年，来日无多，因此人们都忌讳“老”字。

一位美国老太太来华旅游，当一个小孩叫她“奶奶”时，她说：“当时我心里老大不高兴，很不是滋味。‘奶奶’不也就等于‘老年’吗？”

我们美国人最畏惧的莫过于走向衰老了。所以即便是到了 80 岁，我们依然希望听到：‘夫人，您真年轻！您真美！’我实在不高兴被称为‘奶奶。’”后来她才明白，这是中国敬老的传统，“爷爷”、“奶奶”是来自孩子们亲切的尊称。同样在接待一位美国朋友时，当人们对他的高龄表示敬意时，他竟发了火，郑重声明他不老，说是在美国还有很多年轻姑娘追他呢。的确，在美国，人们也都忌讳“老”，因为美国是一个激烈竞争的社会，在美国没有论资排辈的习惯，所以在竞争中，年轻者常常是胜者，年老者则往往败北，成为“落伍者”，而社会对“落伍者”是冷漠的。加之在美国，子女与父母的关系也很松弛，老年人只能孤寂地度其残年。因此，怕老、讳老、不服老，构成了美国人的年龄观念的基本内容。

正由于此，在西方，越是老人越爱打扮，越老越爱穿鲜艳花哨的衣服，越老越精心地化妆修饰。

美国文化学家萨姆瓦说：在美国“人们千方百计地保持青春，殚精竭虑地抑制衰老，至少要在外表上不显出衰老来；人们对于年龄是守口如瓶的，穿着讲求‘时髦’，为一道皱纹和一丝白发而牵动神经，不惜耗资百万美元来消除衰老的痕迹”。

在西方年过半百的人都投保人寿保险，有一方去世，配偶可获得一笔巨款，作为鳏寡孤独后生活经济的保障。所以敏感的夫妇，外出搭乘飞机，往往不坐同一架，以防万一失事后，双双归天，无人享用人寿保险。

既是天堂又是坟场

美国有老人法，卫生福利部下设立一个老人局，是执行老人法的主要机构，局长由总统任命，是在联邦政府内作为老人有效的代言人，审阅政府涉及对老人的政策，处理老人的老龄问题，管理政府提供的经费，主要任务是贯彻“老人法”。

这个老人法是在 1965 年 7 月 14 日通过的，经过多次的修订，主要是使老人得到如下的保障：

- （一）在社会作出一定年限贡献后退休；
- （二）按照美国生活标准，退休后得到适当收入；
- （三）考虑老人特殊需要，设计和选择适当地点提供老人的经济上可以负担的住房；
- （四）为需要住院照顾的老人提供服务；
- （五）保证雇用机会不因年龄而歧视；
- （六）在社会、文化、教育、学习、娱乐各方面提供有意义的活动；
- （七）提供经济或社会的帮助，提供廉价的交通工具；
- （八）保障老人自立自由，独立安排生活。

老人法还规定在州内凡十万人以上的地方政府可以成立一服务机构，建立多功能的服务中心，这些服务内容很多，包括健康、教育、训练、福利、咨询、娱乐、家务各方面。如帮助老人取得适当住屋；因身体残障，要安装屋内特殊装置；为防止歹徒入屋，装上安全设备；家务服务有购物、护理、读报、写信以及法律服务；提供健身、文娱、体育

活动。为防治老人病，安排各项预防检查；当老人准备退休时提供第二职业。法案中还特别强调为低收入老人、少数民族、农村老人、英语不佳、行动不便和盲人提供特殊服务。老人法案还有一个项目叫营养餐会，这是每周五天以上至少每天供应一餐热饭，每餐食物所含营养，不低于营养委员会的规定。就餐时必须集中一起，使老人有充分机会进行社交活动，行动不便的老人则有送上门的营养餐。还有老人雇用法，提供雇用机会，每周工作 20 小时，工资不低于规定的最低工资，工资由劳工部支付。享受这些权益的老人不限定美国人民，有绿卡的合法居民都可以。美国政府不得不建立一套完善的救济措施，以优待老人。一是可以享受社会安全福利退休金，在美国工作纳过 40 个春秋的社会福利安全税者，满 65 岁的便可领取退休金；二是社会安全辅助金，每月补助 400—600 美元；此外还享受老人医疗卡，免费医疗，并在社会上享受各种对老人的优待。最近美国国会还研究照顾老人的法律，长期提供在家颐养天年的费用，试图以法律力量解决老人之困难。

自 50 年前罗斯福总统当政时代，完成社会安全法案，确立了老人退休享有社会福利的制度，在美国曾有所谓“老年人的坟场”的讥评。从此，老人福利得到保障，老人的生活也就大大改善了，老人到 65 岁就可得到老人福利待遇。联邦政府设有社会安全署，各州地方都有分支机构，办理社会安全业务，对伤残贫病人民，也有福利救济，最重要的是给予老人医药保险。每月发放社会安全福利金，老人领取数额，依照各人工作时期缴交政府的社会安全金额核计。在各城市设有老人活动中心，供应廉价午餐，安排老人各项康乐活动。或作集体旅游，或作健身运动，或举办庆生会等。政府并拨付专款，建筑老人公寓，廉价配租老人居住，颇感舒适。

美国的老人问题是一个既触目又麻烦的事情。随着美国人口老年化趋势的加剧，这个问题无从掩饰地浮上了台面。

美国对境内年老居民一向采取特别关爱的政策，美国各个城市之中都设有规模庞大的政府建造的老人公寓，供低收入的老年人租住。这种老年公寓中设备齐全、保卫严密并且租金低廉，每套房间的租价往往比市场上的租金便宜 3/4 到 2/3。也就是说，如果一套房子在房租市场上需 500 元左右，那么同样的房子在老人公寓中则只需 100 元到 200 元之间。

随着美国经济的日益困窘，早在 1935 年就开始实施的美国社会安全养老制度正面临着严重的考验。30 年代中，按社会分工，美国每三四十个劳动者所缴纳的社会安全金平均用来供养一个老人。但到 1945 年之后，美国人热衷于节育，到了 80 年代，局面则成为美国社会中每四个人养活一个老年人。再到 90 年代，由于美国移民人口的急剧膨胀，人口老龄化现象又未能缓解，因此老年人越来越贫穷的问题成为一个阴影，紧扣在每个美国人的心头。

最令人（尤其是中国人）看着难过的是：美国人一到老年就得不到儿女或亲人的“爱”与“敬”。美国人的字典中找不到“孝”这个字，因此，美国的老年人得不到子女的孝敬。“爱”这字在美国似乎是走单行路线的，父母对子女有“爱”，而子女对父母，尤其是老年的父母，这个“爱”字是行不通的。一个人到了老年不能享受“爱”与“敬”，这不是令人齿冷吗？

站在自己腿上跑到生命终点

美国是一个老年化的国度，老头老太随处可见。整个社会对老年人是十分关怀的，为他们提供着各种方便和优待。看电影、上剧场、乘公共汽车、火车、飞机，都享受特殊的优待，有的甚至半价。有的城市的公共汽车，对 65 岁以上的人发给免费乘车证，只是不适用于上下班的高峰时间。同样，坐飞机也可以买老年优待票，比一般票要便宜许多。在众多航空公司的激烈竞争中，各家都使出招数来吸引更多的乘客，老年人自然是个重要对象集团。于是，他们利用退休老人不在乎时间这一特点，将优待票都尽可能安排去填补沿线班机上的空位。在美国，为老人而建的设施比比皆是。国家对老年的福利亦有多样措施，例如贫困的老人可以申请住进廉价老人公寓，享受某些特殊照顾等等。

美国老年人有一个“怪癖”，他们愿意单住，而不愿住到房宽屋大的子女家中。老到不能自理时，往往卖掉房子，用房款交费住进老人公寓。他们愿意站在自己腿上，跑完生命的终点。因此，常有单身老人“寿终正寝”后好多天才被发现的事。

住老人公寓的首要条件是美国公民，或持有“绿卡”（获永久居留权），年龄在 60 岁以上。洛杉矶最大的一家老人公寓，位于洛杉矶市中心，是全美国大型老人公寓之一。它拥有四座十五六层高的住房大楼和一个大型的老人康乐中心，有 1000 多住户。这个老人公寓还设有一个老人进修大学中心，为老人提供不同的学习课程，使那些“老死爱书心不厌”的老人能够“活到老，学到老”。有一个设备相当完善的图书馆，大批图书都是热心人士捐赠的。还有文娱室、医疗室及自动化的洗衣设备。住室内窗明几净，舒适安静，有厨房、浴室、冷暖设备，房间及浴室都有紧急叫人电铃，随时有人救护，有电话，有工作人员负责打扫卫生。老人可以在这里安度余生，获得不同的满足。此外，还设有多种服务机构，如为老人提供心理治疗、专替老人寻找兼职工作等等。

这个老人公寓还为老人办了营养餐，每天为老人提供收费很低的午、晚餐。洛杉矶是各色人种的大熔炉，这里也像个小“联合国”，因此，营养餐的菜肴也富有国际色彩。顶楼还有百货店、理发厅，老人们生活所需，可以足不出户。

洛杉矶还有一座老人公寓名叫“维斯塔”，建成有十几年，楼高 14 层，每层住 20 户，其中只有 5 户是套房，其余皆为独自居住的单间。附近也有老人餐室；楼下也有一间较大的康乐室，有图书、钢琴；底楼也有个小商店，货品都是捐赠的旧货。设备比起“天使”老人公寓要差一截。

这座公寓卧室内只有床和床头柜，衣服都挂在壁橱里。美国人的被褥大都有缝好的被套，有的老人的被套头上还凹进一块，像小儿的围嘴似的。还有的老人用一种像小帐子那样的东西把胸部和头罩着睡，以防夜间冷风寒气。被子脏了就塞进洗衣机去洗，再去烘干。连着卧房的浴室，也有三个放衣服的小壁柜，两个放干净的，一个放脏的。浴室和卧房等都有空调和安全装置，如有火警或急病，很快可以得到救援。

客厅不大，放一张双人沙发、电视机，加上书橱书桌和饭桌就没有

多少空隙。

厨房和客厅只隔了一个矮柜台，在 2 米见方的厨房里面，上下都是壁橱。除冰箱外，厨房里没有桌子和碗柜，也不放锅瓢碗、盐酱醋瓶，一切用具用后都入橱。厨房是按照美国人的饮食习惯设计的，做菜只适宜煮、烤、拌、如要炒、爆、煎，就会满屋油烟腥气，而且影响四邻。

这个老人公寓里的绝大多数老人都是独身住在火柴盒式的单人房间里。公寓有时也举办聚餐、茶会、旅游等集体活动，每月还把适逢当月过生日或结婚纪念的人书面通知各户，便于大家互相庆贺。

住进老人公寓，能自己照顾自己，在公寓里快乐地度过余生，算是幸福的了。可是，因为社会上这类老人太多，而老人公寓有经验的护理人员又太少，老人在公寓里生活，不如想像般的美好，一般老人公寓的护士缺少爱心，而且粗心大意。有些护士脾气很大，动不动就打老人，往往造成许多意外事件。由于人手不够，有些女护士往往一个人照料几十个老人，工作量大，自然是无法应付得来。碰上老人呻吟或叫喊，就立刻送上镇静剂给他们服用，希望他们能静下来。这本也无可厚非，只是如果给的份量太多，老人整天昏昏欲睡，迷迷糊糊，结果情况更不妙。

前些年，美国公立及私营的老人公寓里的老人，数目达 160 万人之多，预测到公元 2000 年，美国养老院的老人可能达到 200 万人。为了未雨绸缪，现在就应当开始积极训练护士，以应付未来的需要。最重要的是提高护士的素质，培养护士的爱心，让老年人在养老院里能够愉快地度过晚年。

无奈的黄昏恋

在美国，老人问题已成为一个严重的社会问题。人口老化日益严重。美国现有 65 岁以上老人 2400 万，到 2000 年将达 3200 万，即 5 个人之中就有一个。据纽约当局调查 1000 万人中，每天就有 1400 人进入 65 岁，4 个人中就有一个老人。65 岁以上的老人是人数增加最快的年龄群。又据调查资料，1990 年要照顾的老人有 710 万，到 2030 年就会增至 1380 万，而住养老院的老人 1990 年为 150 万人，到 2000 年，就会上升到 530 万人。

在这个物质文明相当发达又“一切向钱看”的社会里，大家庭在解体，小家庭正盛行，老夫妻要独立居住，甚至有些老年人，不但无可依靠，还遭虐待。不少老人死后在寓所无人发现，街上踽踽独行的老人不知多少，有的失踪、流浪，有的甚至丧命街头，更有甚者将老人遗弃于医院急诊室。据美国急诊医生协会估计，每年都有 10—20 万遭此厄运的老人。

美国老人的归宿大致有三种情况：经济条件好的家庭，花钱请医护人员或管家在家照料生活。贫穷户靠微薄的救济金或养老金勉强糊口度日。中等家庭大部分将老人送往老人院，过着如全托幼儿园般的集体生活。所不同的是由于他们行动不便，亲属又忙，周末难得有人来接他们回家度假，家中常有人来探望就不容易了。所以尽管他们物质条件生活水平都不低，但精神上相当空虚和苦闷，也难怪新闻媒体有时绘声绘色报道某某老人院 90 岁老妇与 85 岁老汉黄昏恋喜结连理的消息，那其实

是一种无奈。

美国人怕生病

“生、老、病、死”，这人生四大历程，最折磨人的，无疑是病。而在美国的生活中，除了职业问题之外，最令人烦恼和提心吊胆的，恐怕也还是病。美国高昂医药费用之惊人，早就举世闻名。在美国看病，也还有烦、难、弊三端把你困扰重重。

美国医院数量和分布都有些问题，一般到最近的医院看病，起码也得 15 分钟以上的车程，而这里是没有任何公车可乘的，只能自家开车或叫来“的士”，步行可就够辛苦了。要是夜半发病，自己开不了车，“的士”公司的车也来不了，怎么办呢？只有用电话通知医院立刻派来救护车。因此，也曾有过一些突发急病的老人，等到医院派来救护车，早已僵直在家了。到医院不管看什么病，你都得提前一两天，至少也得半天前打电话给医院预约时间。即使急诊，也得先来个电话安排。这在一般情况下，当然也有避免病人挤迫、久候和保持医院有秩序地看病的好处。但从病人来说，就有许多不方便了。病人要在一两天，甚至一两个星期之前便预约好诊病时间，很难说到时没有别的事情阻滞。所以不少病人都会因此一改再改预约时间，终致拖延时日，未能及时看病。同时，大多数人都是有职在身，一般都希望放工之后或周日休假才去看病。但一些属于非营利性而面向低收入穷人看病的医院，却又十足“机关化”，它们也是下午 5 时半下班和周日休息的。一般职工，在工作时间请假看病，不仅要扣除工资，还常有因此而被“炒鱿鱼”之虞。虽然，在大公司及企业中，一般作为职工福利，每年给予一定天数的有薪假期；但由于天数有限，除非急病看病，大抵都宁愿生捱死顶，留下这些假期，以备不时之需。所以，许多人伤风感冒，以至一般发烧、咳嗽，大都只吃点成药，甚至大嚼洋葱头治病算了。

在美国的城市，随处都可见到挂牌的私家医生，而且个个都是“医学博士”的专家身份。据说，这些私家医生，都具有八年以上的学历，还须在公立医院里有了丰富的临床经验，方可取得执业牌照的。他们的医术如何，自然无法评价，但这些私家诊所，共同之点是：没有任何科学化验仪器设备，诊断病情，大抵都只靠听诊和触诊经验，一切血、尿、粪便的化验和体内照片透视等等，都得转到一些专门化验所或别的医院去。所以，往往本来一次可以确诊的病情，也都要病人多次奔跑周折，才能得出结论。其时间、金钱的花费，当然更大。

美国有两种保健福利制度。一种是凡属美国居民，达到一定的退休年龄都能享受的由联邦政府统筹办理的 Medicare；另一种，就是向贫苦人士提供的 Medicaid（政府医疗卡）。不要以为，未够格领取 Medicare 的，都可得到后一种的医疗保险福利。其实不然。要申请获得政府医疗卡，可不是那么容易的事情。不仅加州大大压缩和削减了政府医疗卡的预算，而且从全国看来，失去公费医疗保险的人，正在日益增多。据一家私人开设的保健基金会的调查报告说：全国就有 3500 万人既付不起医疗费用，也得不到医疗福利保险；而且占全国人口的 12% 的人业已丧失了公费医疗的权利。

有一件医疗事例可以为证。一位拥有政府医疗卡的老妇，由于不慎，同自己的小孙儿一起，从二楼的楼梯直滚到地下。幸楼梯铺有保护地毯，孩子只吓了一跳，什么问题都没有；老人也看不到外伤，但觉颈项以下的胸腔周遭发痛。她到了一间医院就诊，给她照了片，医生看了认为没什么问题，只压到了一些神经部位，小心将息几天便会好了。继而，她又到了一家接受政府医疗卡的私人脊椎神经台疗中心求诊，希望这些专家能帮助她舒解一下神经的疼痛。但医生连看都未看，就要她到指定的地方照片，并且说明要自付这笔费用。她告诉医生：她已经在医院照了片，只要出个条子就可借来的。但医生不理，硬要病人自付 60 美元的 X 光照片费，同时又照样收取了一张医疗卡。等到病人下次来看结果的时候，他就提出了一个四个月的疗程，要病者除了每次交付一张医疗卡外，还得自付 400 美元的诊疗费用。这位老妇觉得太无道理了，又到了另一家私人诊所看，那医生也认为并不需要进行什么治疗。就这样，过了一段时间，她已不药而愈。

离不开医疗保险

人吃五谷杂粮，难保不生病。自诩为上帝骄子的美国人也难逃此一劫。作为“富人”，美国人比穷人更爱惜生命，因此也更怕生病。这也是美国人普遍要有医生朋友的原因。

美国的医疗体系是私立的，只有经过美国医学院校的培养，方可能承认其学历，经过申请，才有资格挂牌行医。在美国学医年限最长，通常要七八年以至 11 年，学费也最贵。如果你在除了美国以外的任何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哪怕是一流的医学院校毕业，也休想取得在美的行医资格，必须重新经过美国院校的培养，通过美国的考试才行。如果没有行医执照非法行医，那不但要课以重罚，而且可能坐牢。行医毕竟不同于打工，闹不好人命关天。因此，严格把住凭证上岗这一关，就可以防止和杜绝那些庸医草菅人命。

医疗保险对美国人来说是头等重要的。这主要是因为美国医疗费用高得惊人，不买保险根本看不起病。同时，国家把相当部分的福利纳入医疗保险，你不买保险，就享受不到。所以，在美国头等大事就是买医疗保险。人们也都认为，只有你有了“医疗保险”，你在美国的生活，才会有安全感，医疗保险机构还大事宣传：“保险公司会聘请许多医学专家，替病患者查证他害的病是否真需要如此治疗……医师不敢毫无理由地作不必要的检查、治疗手术”，等等。医疗保险在美国生活中，确是至关重要的，因为谁也难以负担那动辄成千上万的医药费用。

向任何保险机构申请医疗保险，除了都要填写一份复杂（包括你及你的家族的各种病患史等等）的申请表之外，还得进行一次全面的体格检查，以确定以你这样的身体条件，是否可以接纳你的保险。因此，身体条件越差，越需要医疗保险的人，越有可能被拒之门外。因为保险机构所考虑到的，是付出大多的医药费用，就无利可图。因此，光是体检，就是非常彻底而麻烦的：心肺照片、大小二便以及血液的化验等等，无不——加以细查。检查通过，每月交 50 美元保险金，便算加入了保险。假如你害了一场感冒，发高烧，不要以为就可享受到医疗保险的“成果”

了。仅仅一瓶感冒药丸，也不在保险费支出之内。这样，连挂号、照片和药费，看这回病，仍得自付 40 多美元！即使刚检查身体不久，照片还是新的，但医生却要你加付费用再照。更感莫名其妙的，护士把你叫进候诊室里，就下令你把全身衣服都脱个精光，等候医生到来。检查体格时如此，看病也是如此。

众所周知，美国的医疗费特昂贵，但也有人不愿投保医疗，都想节约这笔开支，也有人当他察觉逃不了一场手术前的三个月，开始投保医疗，到最后这笔昂贵的手术费全由保险公司承担。美国报纸醒目登载，保险业亏损累累，一年高达一二百亿，可能和这些人善钻空子有关。

拔牙三颗 开价六千

美国的医疗费用恐怕堪称全球之冠。据 1991 年的统计，医疗费用开支高达 9400 亿美元，占国民生产总值的 14%。

美国的医院，一般说来仪器设备都比较先进，可以进行各种检查。只要病人进门，这些检查如测血压、验血型、验血、验尿、验便、拍片都要例行公事进行一遍。这种检查，对医生来说是必要的，他不但要藉此了解病人的身体状况，更主要的，是为日后病人翻脸打官司索赔留下证据。这类索赔的要价是惊人的，他不得不防。当然，这也给医院增加了收费的机会。

医院的病房，设施也相当好，基本全是单人间，有沙发、写字台、卫生间和可以随意调节高度和倾斜度的病床，对面墙上有彩色电视机，病人躺在床上便可以遥控开关。床头有电话和呼唤听筒，壁橱可存放杂物。病房的伙食供应套餐，配以饮料和袋装零食。这样的病房，收费不菲，每天 1000 美元。

为了抢救危重病人，许多医院还备有直升飞机，有的就停在医院的楼顶，一有情况，随时可以出动。在美国，遇有病人需要抢救，也可以打“911”报警电话，警察会和急救中心联系，往往是警车和救护车同时到达。美国人讲究效率，在这种情况下，更能显现出他们惊人的效率，因为这毕竟是救人的事。

美国人最怕看牙病。检查费要 65 美元。拔一颗牙要 500 美元。有一年纪稍长者，要拔三颗牙，而后镶一副假牙，医生开价居然要 6000 美元。老者嫌贵经过一番讨论还价，最终以 5000 美元成交。

下面是一般医疗的收费情况：

小孩生病，住院费用近 2 万美元。

到产院生小孩，费用 7000 至 10000 美元。

切除扁桃体，8000 美元。

……

爱残助残

为了让残疾人同样能受到良好的教育，美国政府做了不少努力，对他们上中学、大学都有特殊照顾。宿舍全在底层，还有健康的志愿者同房照顾他们。失明的同学能免费得到经过专门训练的既能带路又会防身

的狗。腿脚不便的人有各种易于操纵的轮椅。

就是在旅游休闲场所，也对残疾人照顾有加。有些钓鱼点专门为残疾人设置了钓鱼区。那里的鱼要比其他地方多得多，为的是让残疾人比较容易就钓到鱼。从停车场到河边，都修有方便轮椅行走的通道，河边还设置专供残疾人使用的卫生间。总之，凡是能为残疾人想到的，几乎全想到、做到了。

残疾人优先，对残疾人照顾，在美国已形成风尚。在城市里，不论到哪里，离商店或离剧院大门最近的停车处，都画有轮椅的标志。即使停车位再紧张，美国人也不会占用残疾人的车位。游乐场前排座位，也总漆着残疾人的标志。而在马路上人行道，一切公共场所的出入口，都留有斜坡平道以方便轮椅经过。在公共汽车上，为残疾人让座是不需要提醒的。图书馆里，一般都备有盲文书籍，设有盲人读者的专座。还有一种以录音磁带形式出版的书籍和刊物，也就是由专业人员将一本小说或者一期杂志的内容录入磁带，供不能阅读的人使用。这种磁带，可以出售也可以出租，收费很低。

美国人的丧礼

在美国，如家中不幸有人去世，死者家属除了打电话或拍电报通知家庭的其他成员、亲属或亲密的朋友以外，还通常在全国性的报纸或地方报纸上刊登一则简短的启事。内容包括死者姓名、死亡日期、死者家属姓名、何时何地朋友可以拜访死者家属、丧礼的时间、地点和是否要送鲜花。

丧事的礼物是鲜花，一般不送现金。是否要送鲜花，这要看报上的讣告是怎样写的。如果写着“鲜花敬辞”，友人就不必送花；有的讣告写明朋友们不必给死者送花，可以给慈善机构捐款而代之。如果讣告允许送花的话，鲜花可以送到死者家里，也可以在丧礼的当天早晨送到殡仪馆。有时也可以把鲜花带到教堂墓地或公墓去。送鲜花时，要附信一封，信封上写明所送鲜花的名称，送花人的名片要放在信封内。如果死者家庭生活比较困难，他（她）的同事、朋友、邻居可以集体捐款给死者家属。这是个慷慨之举，可以帮助死者家属解决丧礼费用。

1. 丧礼仪式

丧礼仪式一般分为两部分，前半部分葬礼在家里或在教堂里举行，后半部分葬礼在墓地举行。

教堂里的丧礼仪式由牧师主持。

教堂中间走廊右侧的前几排是死者家属的座位，左侧的前几排是名誉抬棺人的座位，真正抬棺人的位置是在教堂两侧走廊上不惹人注目的地方。

丧礼开始前半小时，棺材被放到圣坛前的一个支架上。在此之前，棺材放在死者的家里或教堂里或殡仪馆里。如果举行的是天主教仪式，棺材必须是盖着的；如果是新教仪式，可根据死者家属的意愿来决定。棺材可以用死者家属献的鲜花覆盖。如果死者是军人，棺材上可以盖一面军旗。

死者家属一般从离前排座位最近的一个门进入教堂。

丧礼通常包括祷告、唱赞美诗和牧师致颂辞。

仪式完毕，除唱诗班留在原地以外，其他来参加丧礼的人仍按原来进入教堂时的顺序退出教堂。死者的一位男家属可以站在教堂后边的出口处向前来参加丧礼的人致谢，他只需说“谢谢您来”。

在教堂外面，棺材被放入灵车，运往墓地。墓地有时是死者的家族墓地，有时是教堂墓地或公墓。有人活着时，就明确表示过希望死后能被埋在某个地方。他（她）逝世后，人们一般都尊重他（她）生前的愿望。灵车为黑色，车窗遮有黑纱。灵车走在送葬队伍的最前面，后面紧跟着死者的家属。鲜花和花圈放在一个有棚的汽车里，载花的汽车有时走另外一条路，在灵车和送葬的队伍到达之前把花运到坟墓旁。

丧礼的后半部分是葬礼，在墓地举行。在墓地，一般都举行一个简短的入葬仪式，牧师做下葬祈祷。棺木下葬后，亲友们按照与死者的亲疏顺序，向墓穴内掩土。一般很少亲友嚎陶痛哭，一切都在静默中进行。因为美国有71%的人相信死后灵魂永在，这是上帝的意旨让他去天国，并不是件坏事。

对参加丧礼的人，衣着方面有比较严格的要求。如果要和死者的家属坐在一起，或被邀请做名誉抬棺人，那就必须穿黑色衣服，其他参加丧礼的人应穿黑色或深色衣服，男子最好系无花黑色领带。参加丧礼的人可以在胸前佩带一朵白花或根据当地的习惯臂带黑纱，以示对死者的哀悼。

在美国，目前仍以土葬为主。但是，也有一些人，在他们的宗教信仰允许的情况下喜欢火葬而不喜欢土葬。不管是土葬还是火葬，在这之前举行的丧礼仪式是完全一样的。如果是火葬，死者家属一般不必送尸体到火葬场。只要不违犯法律，家属可根据死者生前的愿望来处理骨灰。骨灰可以寄存在公墓或教堂墓地的骨灰存放处，也可以埋在死者自家的田地里，亦可抛撒在与死者有关的某个地方。

2. 追悼会

如果一个人死于遥远的异国他乡或溺死于海上，他（她）的家属可以为他（她）开一个追悼会。举行追悼会的消息在报纸的讣告栏内登出。如果追悼会是在死者死后不久即举行，则仪式和一般的丧礼无多大差别；如果追悼会是在死者死后很久才举行，则仪式比较简单。

如果追悼会是在天主教堂举行，那么上述的追悼会的启事也就成了安灵弥撒启事。

追悼会的仪式比较简单。一般是亲属和朋友致颂辞，牧师做祷告，人们齐唱一两首赞美诗。

3. 丧期

在美国，丧偶的男子一般不服丧。妇女服丧的时间也比较短，一般只有三个月，穿的丧服以素雅颜色为主，但在换季的时候，可以穿得稍微鲜艳一点儿。

预约死亡

对待死亡，美国人似乎缺少恐惧，这可能和他们信仰基督教义有关，死，是去天堂，当然没有什么可怕。因此，在美国的一些州，开始实行

安乐死。1994年11月，俄勒冈州议会通过了一项允许对病入膏肓者实行安乐死的法案。该法案允许那些生存期不超过半年的濒危病人申请注入一针致命的药物，以结束生命。在施行安乐死之前，病人必须递交三份书面申请，并得到两位以上医生的同意，然后等待15天再行安乐死。法案生效后，俄勒冈成为美国第一个安乐死合法的州。与其亲眼目睹亲人在癌症的残酷折磨下极度痛苦地死去，与其让病人去世前毫无希望地与病魔死战，不如让他能够体面地、安详地脱离这个尘世。这是一种文明的进步。人生老病死，是不可抗拒的自然法则，既然如此，为什么不可以从容地以平常心对待呢？

美国是个崇尚独立的社会，人到老年也很少与子女住在一起，由此而产生的孤独感是困扰老年人的严重问题。曾经有过这样一个真实的故事。一个80多岁的老人，老境堪哀，便从容为自己料理了后事，写好了遗嘱，然后给火葬场打电话：“我要自杀了，请来收尸。”火葬场的人慌忙劝他不必寻短见，他平静地回答说：“我早已经超过了需要别人教给我应该做什么，不应该做什么的年纪了……”他放下电话，随即自杀。火葬场的车辆到达时，他的尸体还是热的。死得如此从容，死得如此潇洒，真不知道这是美国社会的进步呢？还是美国社会的不幸。

这一天，邮差尼古拉斯·弗农像往常一样，不慌不忙地给各家递送着信件和报纸，有时还和卢主们扯上几句天气好坏之类的闲话。忽然，他在一个邮箱前停住了，惊愕地瞪大了双眼，只见这个标着约瑟夫·怀斯曼的邮箱上钉着一张纸条，上面写道：“通知警方，我开枪打了我的妻子和我。”

警察闻讯赶来，破门而入，只见地上横卧着怀斯曼和他妻子的尸体。72岁的怀斯曼是一位退休的邮局工人，他的一只眼睛早已失明，另一只眼睛的视力也日渐衰退，而69岁的怀斯曼太太自从11年前中风以后就一直没离开过轮椅，起居饮食全都得由丈夫照料。老两口相依为命，日子并不好过。怀斯曼对邻居说，一旦双目失明，他连自己也无法照顾，更不用说他妻子了。他们对前途充满恐惧，终于走上了绝路。除了那张纸条外，他们未曾留下只言片语，但人们不难找到他们自杀的原因。

怀斯曼夫妇的悲剧并不是偶然的和孤立的。在当今美国，老人自杀已算不上什么新闻了。据统计，1948—1981年，由于医疗服务条件的改善和养老金计划的实施，老人的自杀率从万分之二点八降到一点七。而近几年老年人自杀又呈回升趋势，1982年升至万分之一点八三，1983年为一点九二，目前这一数字仍在继续上升。老年人自杀率不仅高于青少年，而且比全国人口的自杀率还高出50%以上。它已成为当今美国一种令人深感忧虑的社会问题。

据有关专家分析。老年人自杀率上升的主要原因首先是钱的问题。由于里根政府大砍社会福利开支，如医疗照顾、医疗补贴和食品券等都遭削减，以致各州的医疗计划难以实施，体衰病多的美国老年人对未来的生活充满恐惧。如1985年，纽约一位72岁的退休会计师在父亲节那天吞下了一大瓶安眠药片。经抢救后他得以幸免，事后他说，他曾是一名很不错的会计师，后来患帕金森氏综合症，生活不能自理，既不能工作，又被儿女们视为累赘，而通货膨胀又使其本来就不多的退休金更加入不敷出，生活一直很窘困。父亲节那天他本希望能收到儿女们的祝贺

明信片以慰藉一下他那孤寂的心。然而希望落空了，他便不想再留在这个冰冷的世界上了。

其次，促成老人自杀的另一个原因是迅速的都市化和技术变革使得老年人心灰意懒。他们感到自己对社会毫无用处，已被遗忘。有些人因此酗酒，自暴自弃，最终走上绝路。

企业合并使得大批人退休，收入因之减少，也是造成老年人自杀率上升的原因之一。

陷于困境中的老年人往往宁愿以自杀方式来求得解脱也不愿寻求人们帮助。据统计，65岁以上老年人向预防自杀中心寻求帮助尚不足3%，尤其是那些退休之前过着体面生活的老年人更不愿意向人承认自己的软弱。一位老年人说，虽然现在人的寿命延长了，但老年人患病的也多了，尤其像心脏病、中风、糖尿病和癌症等不易治愈的疾病。有时我们要不死不活地熬上5至10年，要忍受心灵、肉体上巨大的痛苦和生活的不便，因此许多老年人宁愿主动结束自己的生命，也不愿在人世活受罪。

现在美国公布的老年人自杀的数字在直线上升，实际上这些数字还是打了折扣的。出于各种原因，许多这类事被隐瞒了。美国许多州的法律条文规定，只有发现了轻生者的遗书才可被判定为自杀。而有的自杀未遂者因名誉关系，往往不事声张。就是有的老人已然死去，家人也要想方设法找出并销毁其遗书，以向保险公司索取人寿保险金！

社会学家们担心：随着美国社会的老龄化，老年人自杀趋势会进一步恶化。战后“婴儿激增”年代出生的那一代人中，患精神病和自杀的比例均高于前几代人，在他们进入老年之后，那将是一种什么情景呢？

八、迪斯尼和象牙塔

美国有大都会歌剧院，有著名的爱乐和波士顿交响乐团，也有乡土音乐和山呼海啸、震耳欲聋的摇滚，猫王埃尔维斯、麦当娜和迈克尔·杰克逊使数以千万计的崇拜者如痴如迷，载歌载舞。甲壳虫乐队、滚石乐队以锐不可挡之势席卷全球。《汤姆叔叔的小屋》感动过几代人，海明威的作品获得了不同肤色人们的赞扬。从《乱世佳人》到《星球大战》，从好莱坞到奥斯卡奖，还有众所周知的好去处——迪斯尼，这些打着鲜明印记的美国文化在世界流行，其原因正与国际上被推崇的“美国精神”有关。这种精神往往被描绘为朝气蓬勃，自由自在，乐观自信，不拘形式和不讲礼仪。正由于此，才受世界各地的人们的喜欢。

美国不单有好莱坞、迪斯尼，在美国历史中，教育一直是改善个人和社会的主要希望，现在美国每天用于教育的经费高达 6700 万美元，可见其对教育的重视程度。美国有 3600 多所大学及学院，其中有令世人瞩目的著名学府：哈佛、麻省理工、耶鲁、伯克莱、斯坦福、普林斯顿……哈佛大学建于美国独立以前 140 年的 1636 年（当时叫哈佛学院），也就是说，没有美国，先有哈佛。今日的哈佛占地 450 英亩，校产总值为 14 亿美元。虽然哈佛的学费每年高达 1 万美元，但仍令众多学子趋之若鹜，使正式注册的学生达 15500 名。建校以来，有 18 万人获得哈佛学位，其中包括富兰克林·罗斯福等 6 位总统。不仅在哈佛，在美国所有的大学校园，你都能看到来自世界各地的、各种肤色、操各种语言来求学的青年。美国的教育，具有一种神奇的魄力……正是教育，造就了美国宏大建筑的基座。正是教育，造就了一代代杰出英才，从 1901 年到 1989 年的诺贝尔科学奖获奖人中，美国占了 143 个，数倍于其他国家获奖人数的总和。有人对 40—60 年代的重大科技成果及其研制国做了一份统计，发现有半数以上都是美国创造出来的。尤其是 1969 年 7 月 20 日，尼尔·阿姆斯特朗上尉将人类的足迹第一次印上了月球。正如他所说：“这对我个人是一小步，对整个人类却是一大步。”

全球最大的玩主

爱玩的美国人

美国人有爱玩会玩的风尚，当然，不愁吃穿者才谈得上玩。他们玩体育，玩音乐，玩猫也玩狗。在玩上，美国人的参与意识简直是与生俱来的。你看，湖边垂钓，深山狩猎，远足旅游，野外宿营，冲浪滑雪。美国人似乎格外钟情冰雪，每年大的有 800 万人参加滑雪。

这是落基山麓的丹佛城，一场罕见的大风雪，真是“千里冰封，万里雪飘”。照说，人们应该躲进一般都保持在 20 左右的家里，避避风寒。可是丹佛机场却人声鼎沸，雪橇堆得山那么高，人们从全国各地赶来滑雪，到丛山峻岭中去度假。机票超售因而缺少两个座位，机上播音员宣布，谁愿搭下一班赴芝加哥（一小时后），就付给让座人每人 200 元。两个年轻人立刻捷足先登。在美国预定机票而不坐的事常常发生，所以航空公司只好临时“悬赏”买座了。

美国人的“玩”，最明显地表现在旅游事业的发达上。40年代，美国最热门的是看球赛。假期出去旅游的人也有，但一般都在近处。现在，他们总是寻找机会去旅游。他们会毫不迟疑地驱车数百里，直到汽油不足和钱不够用了。有些人是自己驾汽车或摩托车，有些人则不管票价昂贵挤上火车、汽车或飞机去旅行，还有一些人则干脆背起背包徒步或骑自行车向山上、海边或国家公园进发。也有人喜欢就近探索他们附近的地区，加入了从国外来的旅游大军。假日，城市的公车、火车，都明显地减少了，而高速公路上的小汽车则大大增加。出租的大型旅行卧车（一种有卧室、厨房以及洗手间的大汽车，可作一家人长途旅行之用）、拖载着的游艇等等，也都到处出现了。人们通向海滨、山野，甚至到更远的加拿大、墨西哥，或别的什么地方旅游去！寻欢作乐去！在这点上，美国人是毫不吝惜的，有的锁门一走就是好几个月。在国内，阳光灿烂、风光如画的迈阿密海滨每年吸引游客 1300 万人。1960 年，美国持有出国护照的人数为 85.3 万，其中完全为旅游目的出国的为 35 万；1981 年，持出国护照的公民总人数为 322 万，其中纯旅游者 86.4 万，加上探亲、访友和办事等兼带旅游的出国者，人数要大得多。美国各式旅馆（包括野营营地）的收入 1972 年为 105 亿元。1987 年，美国人花在旅游消费上的钱达 3560 亿美元。到 90 年代，增长幅度更大。平均起来，美国人每年要拿一个月甚至更多时间的收入用于旅游。出国旅游的人数每年高达 3000 多万人。

美国人玩体育更是到了如痴如迷的境界，而且也是有悠久历史传统的。1877 年，15 个青年人在希腊奥运会的影响下，在波士顿开展了马拉松运动，已经连续举行了多年，成为全球极富影响的赛事。前不久，在波士顿举行马拉松百届纪念庆典，更吸引了世界各国的马拉松顶尖好手参加，第一名将获得 10 万美金的奖励。此项庆典使波士顿 200 多家旅馆爆满。在小镇霍普金顿的起跑线上，但见人山人海，人头攒动，共有 3800 多人报名参加这百年一遇的盛事，另外还有 1 万多人没能注册，但也同时上场参加比赛。发令枪响后，成绩优异的选手排在第一方阵出发，这样陆陆续续，半小时后，还有相当多的选手未能离开起跑线。这当中，年龄最大的有 55 岁的老人，是第 17 次参加。还有残疾人，驾着轮椅，也不甘示弱。有一对夫妻，是四年前在马拉松赛场相识并喜结连理，这次也一起重温旧梦。直到发令枪响后的 4 个多小时，这支庞大的马拉松队伍还在跑，而波士顿市民也是倾城而出，沿途送茶送水，为队员们加油。这个场面，任谁看了都会激动不已。这条新闻，是中国中央电视台几个记者偶然撞上，受其精神感染，“抢”出了这条专题，自然也极大地感染了国人。

与球有缘

美国球赛最具代表性的当推棒球，父子二人在自家后院互相传球，被公认是父慈子孝、天伦之乐的典范。小朋友除了跃跃欲试本区本校的球队外，还相互买卖棒球明星纸牌——有人称为“穷人古董”，一张 6 × 8 英寸印有球员玉照与打击记录的纸牌，若为知名球员初出道时发行，往往身价非凡。迷于此道者，不分长幼，甚至老师一下课就降尊屈就向

学生买卖纸牌，专售纸牌的商店是每个小城必有的商号。

橄榄球也是美国特创球赛，欧洲人对这种美式足球嗤之以鼻，以为全身武装，横冲直撞，毫无球技可言，但是美国人则辩称欧洲足球野蛮无比，球迷不但开枪杀人，而且互相践踏。据说聪明的女孩都爱美式足球，容易抓住金龟婿，而家庭主妇最讨厌赛季到来，平时推草拖地的老公届时电视机前双脚一翘，啤酒下肚，盯牢电视，连地震都赶不走他。

美国球迷观球也是一景。看赛球的人，瞧着母校的球员的长相都特别顺眼，觉得对方又丑又笨。如获罚球，球迷鸦雀无声，屏息以待，如果球进，坐着都能跳起三尺高来，举手庆贺。客队罚球，球迷或摇晃旗帜，或吹哨呐喊，或高举美女泳装照片。球进，鸦雀无声；不进，鼓噪叫好。我队球员犯规，球迷呼天抢地；客队犯规，谢天谢地。中场休息，美丽的地主队的啦啦队出场表演以娱花钱买票的嘉宾，电视机前的观众只好欣赏广告了。球赛广告除了卖运动鞋、汽车、啤酒之外，还有超级明星球员现身说法劝戒青年学子勿辍学、勿吸毒的公益广告。

职业篮球赛进入最后八强决赛，各队铆足劲，教练调兵遣将，面授机宜。球员斗技，教练斗智，但看短兵相接，你争我夺分秒必争，丝丝入扣，那神乎其技的“秀”一声，直入篮心，乐得球迷如痴如醉。有人说这一天刑案都少了，不知是犯罪减少，还是警察吃了案。

看棒球的观众最能自娱娱人，除了为自己的球队卖力加油之外，会做似海浪起伏的游戏，也许是球赛进行比较缓慢，不乏冷场出现，观众即由最边一端依次站起坐下，如此进行，于是两三万人浪，翻腾有致，煞是热闹壮观，观众尚有“捡球”之乐——打出界外或全垒打飞入观众席，捡中者如获至宝。

上述球赛皆以国歌揭开序幕，歌者多为知名影歌星，他们以独创的唱法诠释国歌，曾有连续剧喜剧女演员做尽挖苦褻读之态，引起举国哗然，但自中东鏖兵以来，歌者较为严肃，观众亦肃穆致敬，气氛感人。

相信每一个小男孩的梦想都是长大当超级球员，孰知达成此美梦谈何容易，据统计，每 1000 所高中球队方能脱颖而出——一位职业篮球队员，但若表现平平，场场坐冷板凳或遭淘汰亦常有之。职业棒球明星星路更艰苦。初出道的球员多在次要联盟磨练球技，每月待遇常不及千元，如果技高一筹，跃登主要联盟的机会是 14：1，一位打击率“点 25”（4 球中 1 球）的好手，年收入将在 60 万美元至 100 万美元。近日一位甫出校门杰出好手与加拿大蒙特利尔队签了一纸 3 年 1600 万美元的合约。球员与球队如职员与雇主，表现优秀，可要求加薪；若技不如人，球队遣换。球员亦常跳槽他就。

其他如冰球、高尔夫球、网球、排球等等均能吸引不少球迷。高尔夫球是很普遍的大众运动，因为每一城均有公立高尔夫球场，场地虽不如私人球场完善，但收费低廉，18 洞的一场球只需要 14 元，65 岁长者半价。每当在芳草萋萋、艳阳高照、清风徐徐之下磨练球技，实为人生一乐。

有人说美国文化是建立在“找乐子”上，美国球赛极具文化影响力，球迷欢欢喜喜观球，赢了，洋洋得意；输了，虽意气消沉，但从未有丢空罐头，打人泄愤的场面。人生如戏，开心寻乐，何必认真。

玩在迪斯尼

美国人最爱玩的去处，当数“迪斯尼”。美国有两处“迪斯尼”：一是 1955 年建于洛杉矶的迪斯尼乐园，一是 1971 年建于佛罗里达州奥兰多的迪斯尼世界。后者首期工程投资 7 亿美元，1982 年又增建了“明社中心”（明日实际性样板社区）耗资 10 亿美元。

这两处“迪斯尼”以及巴黎、东京的“迪斯尼”都是以美国人家喻户晓的“卡通鼻祖”——沃尔特·迪斯尼的名字命名的。他生于 1901 年，本是一位画家，18 岁时与人合作，拍了部一分多钟的动画片，从此和动画结下不解之缘。他的成名作《艾丽丝在动画世界》一炮打响，从此一发不可收。当他 26 岁时，创造了不朽的《米老鼠》，轰动全美国。以后，《白雪公主和七个小矮人》、《木偶奇遇记》、《灰姑娘》，一个个造型生动的形象，从他手里走了出来，成为受全世界儿童欢迎的人物。动画成名之后，迪斯尼开始投资游乐业，1955 年建成了占地 30 公顷的迪斯尼乐园，随后又着手在东部建第二座。可惜，壮志未酬身先死，迪斯尼于 1966 年辞世。佛罗里达的迪斯尼在他去世的五年后落成。

美国的这两处“迪斯尼”，如果说洛杉矶的是“元老”，那么，佛罗里达的就是“新秀”。因为后者落成较晚，所以更多地采用了现代科学技术如电子控制、声控、光控、磁控及激光等手段。奥兰多本是默默无闻的小城，一夜之间迪斯尼世界使它声名大振。同时把它变成了一座绚丽多姿的旅游城。到处鲜花铺地，彩旗飞扬。入夜，整座城市灯火辉煌，五彩缤纷，霓虹灯瞬息万变，把这个不夜城装扮得分外妖娆。

中国访问学者甘露详细地描述了迪斯尼的动人之处。

“迪斯尼”里的“魔术王国”占地 109 平方公里，这是座老少咸宜的游乐场所。该城有六个景点：冒险之地、拓荒之地、自由广场、幻想之地、米基出生地和明日世界。米基出生地展示米老鼠的房子、汽车、家具、卧室和米基生日晚会会场。米妮、普鲁托、果菲、唐老鸭等都在生日晚会上展歌喉，庆贺米基生日快乐。这里的儿童最多，他们纷纷与米基及其朋友的扮演者合影留念。

冒险之地是一次惊心动魄的丛林旅行。乘船穿行在丛林灌木之间，两岸的大象、猿猴、巨蟒等野生动物在漫游嚎叫。时而一条长蛇从树上的树枝突然掉下，湖畔的鳄鱼猛然窜出，大象毫不客气地用长鼻把水洒向游人，险象环生，令人心悸。“加勒比海盗”则向人们展示海盗们的凶残、贪婪、好色以及掳掠来的成堆珍宝和用绳子捆绑的美女。还演示海盗间力争夺财物火并的场景。

在拓荒之地，乘矿车穿越大雷山铁路，再现了西部拓荒时淘金热的场景。矿车在洞内上下翻转，洞穴深处传出阵阵令人毛骨悚然的奸笑声和哀泣声，有心脏病的人切莫搭乘这种车。“汤姆·索耶岛”更是游人如织，乘三层甲板的轮渡登上小岛，小岛的房屋、山洞、风车都忠实地再现马克·吐温原著的场景。

自由广场中的“鬼屋”招引了大批游客，鬼屋内有鬼、食尸鬼和各种妖怪 999 个。在这个妖孽鬼怪的世界里，它们过得很开心。在阴森的墓碑荒冢后面，各种鬼披头散发、青面獠牙、张牙舞爪，或饮泣，或哀嚎，它们对着游客大喊：“你就是第一千个！”真是恐怖之极。幻想之

地是儿童们的天堂。乘游船在地下世界中游览，数百个各种国籍的小娃娃载歌载舞。

在海洋馆，特制的潜艇一会儿把人们带入光怪陆离的热带海洋，一会儿又把人们带入阴凉凄冷的寒带洋底，使人们恍若变成了海底生物和水族的同类。高架缆车把人们带入星辰闪烁的夜空，饱览魔术王国绚丽多姿的夜色。

明日世界的旅程最令人兴奋。坐在星星点点的圆形大厅里，这被称为“火星之旅”，其逼真程度使人如临其境。游客还可以目睹“魔术王国”公民庆贺米基生日的旅行和表演。那要早早地在路边占领有利位置，以便争睹游行队伍的风采。中午，浩浩荡荡的彩车队向着“小小世界”进发，有米基及其女友米妮的古式豪华彩车，有唐老鸭及其女友的典雅现代彩车，有白雪公主和七个小矮人起舞的长廊彩车。彩车下，美女们翩翩起舞，身背十字架的小鬼互相斗殴。最后，游行队伍登上“小小世界”前的舞台上，“魔术王国”的全体公民——米基、米妮、唐老鸭与女友、果菲、普鲁托，两只鼯鼠、两只大狗熊和大灰驴登台亮相，并跳起欢快的舞蹈。午夜时分，“小小世界”上空放起了美丽的焰火。游人们驻足观赏，孩子骑在父亲的肩上，共同欣赏这瑰丽的夜景。

迪斯尼世界的“明社中心”，有人按发音称其为埃普考特中心(Epcot Center)。这个中心是西海岸的迪斯尼乐园所没有的。它分为“未来世界”和“世界陈列馆”两部分，其最显著的标志是在入门处设置的“地球宇航馆”。这是个表皮像菠萝的巨大的圆形白色球体，据说有 180 英尺高。乘车盘旋上升，从原始壁画一直到卫星技术展示，再从茫茫宇宙飞车直下人类的地球。它告诉人们人类的通讯是如何发展的。“能源馆”顶部建造的 8 万个阻挡层充电池是世界上迄今最大的太阳能收集器。乘坐太阳能旅游车从蛮荒时代向现代的能源世界前进。先是搏斗的恐龙，繁茂的森林，接着山崩地裂，火山口喷出烈焰。不知经过多少世纪，地下能源生成。最后，展示能源对人类的影响。“交通馆”告诉人们：人类的进步与世界性交通工具的发明休戚相关，并告诉我们，未来交通将改变城市的面貌。在“大地馆”，乘船游历了热带雨林、非洲大沙漠、美洲大平原和昨日农业，看到许多明天的新食物和未来农业技术。“海洋馆”是世界上最大的人造成水湖，约有 570 加仑海水、80 余种热带鱼和哺乳动物，鲨鱼、海豚、海牛和各种美丽的热带鱼在蔚蓝的海水中漫游，还向人们介绍海生物的生活习性和海底世界的奥秘。“地平面馆”实际上是人类未来生活构想馆，它向我们展示了 21 世纪人类居住的城市环境，机器人操作耕田种地，机器人在洋底为人类工作，太空城居民用机器人到其他星球探宝，他们整日生活在有趣的失重状态中。

“世界陈列馆”展示了 11 个国家有代表风格的建筑物：墨西哥的玛雅人金字塔、中国的天坛、美国独立大会堂、日本神社、法国艾菲尔铁塔、意大利宫殿等。这些建筑物仿造得惟妙惟肖。大多数馆内都设有吸引游人且富民族特色的游艺项目。在墨西哥馆，人们可以乘船从原始的墨西哥漫游到现代的墨西哥。挪威馆则让人们体验惊心动魄的北海风暴。中国馆用 360 度环形影院诉说着中国 5000 年的文明史。美国馆由美国开国元勋本·富兰克林和著名作家马克·吐温向人们讲述美国 200 年内发生的故事。法国馆则在古典音乐中展示法国的乡村风光。几乎每个

馆的门前都有表现本国风情的演出。人们身着传统服装演节目。在英国馆门前，三五个身穿苏格兰服装的英国人在演唱。在摩洛哥馆门前，身着鲜艳民族服饰的男女边奏乐边起舞。在日本馆前，一个穿和服的日本人在表演魔术。在墨西哥馆前，有一个出售墨西哥礼品的零售店，各式奇形怪状的草帽引起游客的兴趣。德国馆前则是一部传统的墨绿色售酒车。除此之外，每个馆都设有本民族风味的餐馆和工艺品的商店。

“迪斯尼”不仅仅是个激乐中心，它以其特有的方式寓教于乐，而且在某种程度上可以说它是个现代科技中心。尤其是未来世界，用科技手段告诉我们人类的过去，并向我们展现激动人心的未来。

好莱坞找乐

好莱坞坐落在洛杉矶市中心西北。比起迪斯尼来，好莱坞开发更早。那是在 20 世纪初，电影制片商看中了这里秀丽的山林风光——“HOLLYWOOD”的原意就是山林。1908 年，故事片《基度山恩仇记》在这里拍摄。影片上映后，好莱坞就引起美国电影界的注意。于是，电影制片商纷至沓来，在这里拍摄电影，建立了二十多家电影厂，这里也成了一座名符其实的电影城。

电影、电视，向来具有强大的“吸力”。看了电影、电视，人们又希冀一睹影城的真面目。于是，影城好莱坞也就吸引着千千万万的游客。

好莱坞敞开大门，欢迎四方来客。为了使游客们玩得愉快，好莱坞专门设置了旅游点和旅游项目，让游客领略影城的特殊风光。

这么一来，旅游收入也成了好莱坞可观的“财源”之一：好莱坞每张旅游门票为 28 美元，跟迪斯尼乐园的门票不相上下，而到好莱坞旅游的人，也不亚于迪斯尼。

到好莱坞旅游，可以说是最惬意的。那里有上百辆大型旅游车，你只要往车上一坐就行了，旅游车就会带着你遍游好莱坞。

好莱坞设定了专门的旅游路线。旅游车沿着旅游路线前进，把游客带到一个个旅游点，而进入旅游点之后，旅客用不着下车，在车上即可观赏。旅游车徐徐驶入地铁车站。车子还未停稳，猝不及防，忽地车子剧烈地摇晃起来。车窗外面，地动山摇。猛然间，电线杆倒了，发出耀眼的电火花。房子坍了，电火花引燃了木头，房子烧了起来。地下水一下子爆发，汹涌澎湃，冲入地铁……

“地震！地震！”游客们都惊叫起来。

救火车驶来了。转瞬间，大火被扑灭。

救护车驶来了。一个个伤员被抬上了车子……

当四周的灯一下子亮了起来，游客们才明白，刚才发生的是一场假地震——模拟地震。旅游已经开始了。

旅游车驶入一座奇特的城市。这座城市拥有五花八门的大街。既有 18 世纪的，也有本世纪的；既有欧洲风格的，也有中国式、日本式等东方风格的。这些房子全是用布景板搭建的，只有逼真的外壳，而屋里则是空的。这些街景在电影中看到过，如今身临其境，知道全是“假”的。大家坐在车上，比游历任何一座城市都感到更有兴味。

旅游车驶过停车场。那是世界上独一无二的停车场，因为那里停着

各种“老爷车”，也停着科幻片中用过的最新式的“太空车”，使游客如同进入了汽车博览会。这些汽车全是电影中的道具。

旅游车驶入一个个摄影棚。在棚里，时而遇见“E.T”——外星人，时而遇上巨大的猿人“金刚”，还可以见到张开大嘴扑来的恐龙……这些“人物”都是美国电影中的“名角”，所以使大家感到非常亲切。

旅游车驶过水库边，忽然水库决堤，洪水朝旅游车涌来，差一点淹没了车子。这一场“历险”，又使游客亲身体会到电影中的洪水镜头是怎样拍摄的……

好莱坞的山上，设有长达几百米的斜坡电梯。下车后，游客登上电梯，不费吹灰之力，便到达山顶。那里装有望远镜。游客从望远镜中，见到山脚的一个个摄影棚前人来人往，正忙于新片的拍摄——那是真正的、正在拍摄中的摄影棚，无法供游客参观，只能用望远镜遥望了。

电影富有魅力。影城富有魅力。好莱坞名震世界，吸引着川流不息的旅游者。

黑色的金字塔

美国人像个不安分的大孩子，时时处处都在寻开心、求刺激。越是惊险的举动，越能招来鼓励的掌声；越是疯狂的娱乐，越是能吸引众多的人参与。

为了寻求刺激，一些美国人可能会驾驶摩托和汽车钻火圈，或飞越由十几辆豪华轿车组成的“天桥”，或者汽车一侧双轮着地、另一侧腾空驾驶。另一些美国人可能会把自己密封在船形容器里，从尼亚加拉大瀑布顺流漂下，闯过“鬼门关”。还有那些从悬崖峭壁上飞身而下及在万米高空翻腾表演的美国人，他们的不俗表演，着实令人为之侧目。更有十大影视女星的撞车赌命大赛，堪称疯狂的娱乐。一声令下，女星全身披挂，加足马力朝对方撞去，一时烟尘滚滚，响声阵阵，一会儿车轮满地滚，火光直冲天，随着汽车变成一堆堆破铜烂铁，一个个女星成了救护对象。当剩下最后一名时，那胜利者已是面无人色，只能从已不像汽车的钢铁怪物中把她抬出来。

这种比赛刺激够味，但要人人参加，恐非易事。站在旁边呐喊助威可以（这已够刺激），要自己去赌命，恐怕还是要做缩头乌龟。真正刺激而又无生命危险的是赌场，对美国人来说，那真是挡不住的诱惑。

美国已有 27 个州允许开设“赌博业务”。其中最早的、最有“魅力”的当数内华达州的拉斯维加斯，可以说是赌界的霸王花，具有世界级的知名度。

拉斯维加斯地处大漠，大漠之中是怎样托起一座赌城的呢？1829 年，墨西哥商人来到这里，给它命名为拉斯维加斯，意为草地。后来又有教徒来垦荒，结果荒未垦成落荒而去。直到 1905 年通了火车，这里才结束了荒凉冷漠。于是有人想起用赌博吸引过客的点子，打起每年到相邻的胡佛水库游览的游客的主意。于是开设了一座座赌场。因为有利可图，投资者蜂拥而至。巨大的投资极大地促进了赌业兴旺发达。

如今，每到周末或是假日，去拉斯维加斯的高速公路都是车水马龙，豪华的大轿车飞驰而过，那是旅游社组织的。去赌城，路费、住宿费均

可“免费”，但必须赌三小时；也有的规定只须在赌场呆上一夜，至于是否赌则悉听尊便……虽然如此说，你白乘人家的车，白住人家的旅馆，不给人家“赏光”过意得去吗？如此这般，沙漠深处的拉斯维加斯，游人常年川流不息。据美国报纸透露，现在每年到拉斯维加斯的游客达 2500 万，据估计，到 2000 年，拉斯维加斯的游客每年可达 2900 万人，观光费年收入可达 17 亿美元。

轿辇在一马平川的大沙漠上飞奔。忽地，正前方出现一个黑三角。这黑三角越来越大。看清楚了，是一座黑色的金字塔！这是一座新落成的大宾馆，建筑师别出心裁，设计成金字塔形。宾馆造价昂贵，只有赌城才花得起，造得起。如今，这黑色的金字塔，已成了拉斯维加斯的标志性建筑。

一进旅馆，首先传进耳朵的，便是一阵阵“嗒、嗒”声。映入眼帘的不是服务总台，却是一排排红绿闪光的电子游戏机般的机器。男男女女、老老少少像“上班”似地坐在机器前。原来，那便是赌具“吃角子老虎”。赌城的每一家旅馆都设赌场！那“嗒、嗒”声，是赌客所赢的硬币落在铁槽中的声音……这个金字塔里面是空的。四壁之上，“附”着了一层房间，供旅客居住。中间空空的大厅，是一个巨大的赌场。一排排“吃角子老虎”，正在闪耀着红绿灯。

这种“吃角子老虎”是最起码的赌具。可以说，“吃角子老虎”是培养人们“赌”性的入门“向导”，真可谓“一看就会，一会就上瘾”：只消把“角子”（硬币）从投币口扔进去，再拉下左侧的板手（或者按钮），机器上的三个或五个滚筒就转动起来。滚筒停住时，根据滚筒上的图案，机器会自动判断输赢。如果赢了，机器会自动掉出硬币，落在下方的铁槽里，发出那诱人的“嗒、嗒”声。

“吃角子老虎”，其实是中国人给它取的雅号。它的美国雅号则叫“独臂大盗”——因为它那只单独的板手如同独臂。不论“老虎”也罢，“大盗”也罢，反正名声不雅。其实，它的真正的名字叫“投币机”。据云，在 19 世纪末，一位名叫梵的德国移民，是旧金山的机械师，首先发明了投币机。他在旧金山的酒吧里，装了这种投币机以吸引顾客。不过，当时投的是硬币，而出来的是饮料。饮料喝上一两杯就足矣，老是喝饮料不行。后来，改为吐出硬币，于是成了今日的“吃角子老虎”。

在黑色的金字塔里，一位位小姐推着小车，逡巡于一排排“吃角子老虎”之间。小车上放着一卷卷包好的硬币，以供游客随时可用纸币兑换；也有的小车上，放着饮料之类，供那些在“吃角子老虎”前紧张“工作”的人们随时享用。便衣警察则在大厅四角，用警惕的目光注视着，以防那些输红了眼睛的赌徒闹事。

一位内行者透露“吃角子老虎”的底细：在设计机器时，就事先算好输赢的概率。设计者不能不给赌者以赢的机会，不然，听不见那“嗒、嗒”声，谁也不会去赌了；可是，就每一台机器而言，总体上的概率是赌者输得多、赢得少。据云，每一台吃 2 角 5 分角子的机器，每年可“吃”进 4 万至 5 万个 2 角 5 分的角子！一家赌场如果拥有 500 台这样的机器，每年可净赚 500 至 750 万元美金！难怪，这种机器被称之为“吃角子老虎”！

正因为设计机器时就已算好稳赚多少美元，所以赌场老板做的是只

赚不亏的生意。也正因为这样，赌城以各种方式，诸如免费旅游之类，广揽游客——那“吃角子老虎”正在虎视眈眈地盯着游客口袋中的钱！

赌城也有大赢家，一下了赢了一万美元以至更多。这时，赌场老板便以豪华型的轿车——“大礼车”送大赢家回家。那“大礼车”雪白，车身比普通轿车长两倍。在街上一开起来，与众不同，引得路人投来羡慕的目光。自然，那“大礼车”近千美元的租费，是由大赢家自己出，因为反正已赢了一大把，不在乎这点美元了。也正因为有赢家，赌城的吸引力就更增强了。

拉斯维加斯的“繁荣”，引得美国其他州垂涎。继内华达州之后，新泽西州州议会于1978年修改州法，允许在该州大西洋城开赌。投机商们如潮水般涌向大西洋城，投入了高达10亿美元的资金！很快地，大西洋城成了美国第二大赌城。

步内华达州、新泽西州的后尘，如今美国已有27个州允许赌博合法……是不是还有更多的州准备紧随其后呢？肯定会有的。利益的驱动，恐怕会使美国变成一个“赌国”也未可知。

玩猫玩狗

美国人对猫狗之类的宠物感情极深，其爱怜和依赖的程度甚至可以和对子女的亲情相提并论，宠物是美国人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伙伴。据1992年的数字，全美国有狗5500万只，猫500万只，有专门的狗食品、狗医院。如果说世界上法国人最喜欢狗的话，那么，美国人对狗的钟爱和痴迷决不亚于法国人，只不过狗不如在巴黎那么集中而已。美国不仅有狗儿美容院、狗儿食店、设备先进的宠物医院，连猫儿也有流动洗澡间。这种洗澡间在专车内，每次上门服务，每季度每只收洗理费50美元。天冷的时候，心灵手巧的女士们还会给狗儿编织各色合身的毛衣呢。

美国家庭驯狗是把小狗送到专门的狗学校，狗校也分走读或住校，学年分初级、中级和高级班。初级班只学起立坐下，到外面大小便等几个基本动作，时间是4—8个星期，学费200—400美元不等；中高级班受训内容就比较丰富了，除了教会读报、开电视、倒立之类难度较高的动作外，主人还可向校方提出一些特殊的训练要求，这样几个月下来，学费就可观了。

不独猫狗，美国人养啥的都有，有大蟒蛇、鳄鱼、穿山甲、猩猩、虎豹，甚至还有大毒蜘蛛。这常常使人误解成爱养什么养什么，你想宠的均可称之为宠物。其实不然，养宠物也要办执照，经过批准，方可领养。1990年，加州首府沙加缅度有户人家的孩子收到一份特殊的圣诞节礼物——一对个子极小的“迷你猪”，孩子们时常带其上街玩耍，受到环保积极分子的坚决抵制，并且扬言今后若在公众场合再次出现，格杀勿论。爱猪派闻讯立即展开了针锋相对的斗争，他们拿起纸笔，挨家挨户游说，征集签名，因为根据美国法律规定，要有40万以上市民有同样的要求，才有权成为正式提案，交市议会讨论表决。爱猪派经过一年多不懈努力和抗争，已使“迷你猪”在法律上晋升为宠物，并受到保护。至于前面提及的那些家伙，敢情也不是随便就能养的。

美国的亲子观念淡泊也造成了大多美国人把宠物看作最可依赖的终

身伴侣。也正因此，美国的有关法律也基本上是从人性的角度来判断对宠物犯罪的。

1993年，俄亥俄州的一名为普威尼基的男子为了想证实猫从任何高度下落时是否都能以爪着地，把一只猫从十层楼丢下来，结果猫被摔死了。结果，普威尼基被判30天徒刑，还向他判罚了500美元，并且在他出狱后还需对其进行为期一年的观察。在这项人与猫的讼案中，唯一显得比较“人道”的，是法官判定摔猫者可以在1993年圣诞节过后开始服刑。

这个案件由于被告把自己的认罪态度从“不承认有罪”改为“愿意认罪”，所以得免进陪审团专门开庭。“保护动物协会”的人对此项判决十分不满，因为他们原本希望能在法庭上要求陪审团给予摔猫者更严厉的处罚。

另外的一件有关宠物案件更加著名。

1990年12月25日，美国新泽西州的一条名叫“培罗”的阿基塔种狗咬伤一名10岁的小女孩，小女孩后去医院问诊，医院方面随即把这一发现报告给了警方。该“培罗”随后“被捕入狱”，并要被判处死刑。这一讼案争执不休，直到1993年，还没有下文。该狗的肇事地柏根郡几年来已为该狗付出了1800元的费用，而狗的主人为救狗命也已付出25000元。

1993年12月30日，联合航空公司从芝加哥飞往斯波坎的一架波音727客机才刚起飞，驾驶员就接到地面控制人员报告说一只狗和一只猫被误放在了没有暖气的货仓中。当时，飞机正在高达3万英尺的高空中，气温低达华氏零下55度。客机的驾驶员接到地面报告后立即在邻近的威斯康辛州的麦迪臣机场紧急降落。客机降落后，猫和狗被带下飞机进行暖身，之后被带入有暖气的货仓。

这场整个围绕着猫狗的事件使得联合航空公司损失了总价2300美元的燃料油，飞机也为此误点两个小时。

宁愿少拿钱，也要多休闲

1985年，美国人每周除睡眠以外的休闲时间平均为每人40小时，而到1991年休闲时间已减少至19小时。这意味着普通美国人的生活节奏越来越快，学习、工作压力越来越大……

面对自由支配时间的不断减少，美国人的反应如何呢？为此希尔顿公司对全国各地不同种族和经济文化背景的1000名18岁以上男女公民进行了一次别具一格的“时间价值观”的专题调查。

调查结果显示，90%的人希望把现有的休闲时间从19小时增加至29小时；有61%的人表示宁愿每周放弃一两天的薪金来换取较多的休闲时间；其职业女性作此表示的占54%，而职业男性只占43%；年收入超过3万美元以上者作此表示的占74%，而年收入低于2万美元者只占48%。

在选择度过休闲时间的8种活动中，考虑购物的人数最少，只占29%，优先考虑与亲友欢聚的人数最多，占77%……

如此众多的美国人赞同休闲比金钱更重要，这本身就意味着美国人的“时间价值观”已发生了明显变化。有人预言，在90年代，美国人看

一个人是否有地位，标准将不再仅仅是他拥有多少金钱，而且还有他能享受多少休闲时间。

休闲生活是一种很花钱的玩意儿，当然也是调节生活、增进健康的方法。人们辛勤工作，身心不免疲倦，尤其工业社会，终日紧张，更需要适当的轻松休息。美国所谓周末就是周六和星期日两天的休息，有时遇到特别假期在周五或星期一那就是长周末，特别玩得起劲。公路上车辆拥塞，容易发生车祸，每到圣诞假期或其他较长节日，高速公路车祸伤亡达三百人之多。

一般周末，人们有的携带家眷到市郊烤肉野餐，各处国家公园或市郊公园草地，多有炉灶和桌凳设备，炊烟四起，人头攒动，煞是热闹。有的到海滩游泳作日光浴，海风送爽，景色宜人；有的自驾游艇出海钓鱼；有的参加公共轮渡游山玩水；有的搭乘专车或包机前往霍诺、太诺湖或拉斯维加斯等赌城，尽一夕之欢。如果财神幸临，稍有斩获。大都财去囊空，败兴而回。还有壮年或老者则不如在家清静，修整庭院，修剪花木，或是清洁房屋，修补家具，一举两得。

度假消闲更是时髦的事，人人津津乐道，小孩子们听说父母要带他们去度假，无不兴高采烈。每年夏初至秋末，通常是游客熙攘度假的季节，迈阿密、夏威夷四季温暖，是冬天的好去处。一般人工作每年也有二三星期的休假，人们都要把它好好利用，休闲旅游一番。许多人到欧洲观光或乘船到加勒比海遨游，或径飞夏威夷海岛观光。夏威夷有十数个岛屿，以夏威夷大岛、茂屿、欧亚湖岛为主体，多作海滩游泳及滑水运动，也可以参观火山熔岩和活动火山的温泉热池，草裙舞表演也是当地特色。檀香山是欧亚湖首邑，也是夏岛的经济政治中心，珍珠港位于该处，该岛近30年来始发展成近代化城市。到那里环游各岛，度假两周，遍历荒山，远避尘嚣，实一快事。

美国人休闲生活中另一种消遣是娱乐活动，它包括电影、电视、戏剧、音乐、舞蹈、无线电广播、博物馆和游乐中心。

电影起源于美国，也发展于美国。好莱坞的影片一直在世界影坛独占鳌头。嘉宝、费雯丽、褒曼、梦露、派克、盖博、白兰杜等都是全世界崇拜的明星。

电视亦起源于美国，目前已发展到1.6亿台，平均不到2人一台电视。电视播放各种节目，有文化、历史、科学、国际时事、法律知识等等，使人足不出户便可了解异国风情和全球发生的大事。电视还经常就特定题目组织讨论，时事辩论更自不待言。还有许多稀奇古怪的辩论。戏剧在美国也很普遍。纽约是美国公认的戏剧之都，百老汇的剧目很受欢迎，杨伯翰大学的舞蹈队更是驰名全球。

由于多媒体电子游戏新产品的问世，美国人在近两年的时间内购买电视和录像机的销量增加了23%。利用电视点播节目已成为人们在信息时代一项不可或缺的娱乐活动手段。

美国人既能欣赏格调高雅音乐、戏剧、舞蹈，又喜爱不拘一格的乡村音乐和舞蹈。对音乐舞蹈种类的喜爱因人而异。受过良好教育的中上层人士偏爱古典音乐、交响乐和交谊舞，高雅、抒情、富有音乐味。年轻人和下层人士喜爱迪斯科、摇滚乐，尤其是穷人的孩子喜爱霹雳舞。西部乡村音乐则受到各个阶层的喜爱。美国有交响乐团1500个。其中，

纽约、波士顿和费城交响乐团闻名全世界。著名的华盛顿国家交响乐团演奏时，宏大的演奏厅内，楼上楼下座无虚席，人们身着华丽的夜礼服，乐团演奏多种曲目，有古典的，有现代的，厅内音响效果非常好。

博物馆既是消遣，更是汲取各类知识、寓教于乐的好去处。美国有博物馆 763 座，每年前往参观的人达 7800 万。首都华盛顿有国家艺术博物馆、国立航空宇航博物馆、国立自然历史博物馆、国立美国历史博物馆、国立美术馆、国立肖像馆等。每年夏季还举办为期 10 天的美国民俗节，邀请音乐家和工艺人员在国家广场上表演传统技艺。博物馆内，音乐会、演讲、影片终年不断。博物馆一般不配讲解员，在展品模型旁有几个听筒，只消一按电钮，解说词便缓缓进入你的耳中。如果你有耐心，可以在这里消磨一整天。家长们带着孩子来参观，许多展品可触摸，还可动手操作，深受孩子们的欢迎。《今日美国》报的创办人最近决定，将出资 2800 万美元，在华盛顿市林肯纪念堂对面的波托马克河畔兴建全美第一座高科技新闻博物馆（Newseum），预计 1997 年对外开放。它将把新闻发展史与人类历史有机地结合起来。展示各大报刊的几家主要外国报纸的当日头版新闻。馆内设有新闻编辑部、电视摄影棚，观众可以目睹报纸出版和电视节目的制作全过程，还可让观众自己动手编报和制作新闻节目。

“魔鬼的欢腾”

摇滚乐，这被称作“魔鬼的欢腾”的艺术形式，最早是由美国黑人民间音乐——爵士乐派生而来的。它曲调变化较小，歌声粗犷，伴有节奏强烈的敲击。表演者或弹奏吉他，或手持话筒，边唱边跳，情绪激昂，不时高喊出几句歌词，这些构成了摇滚乐的基本特点。早在 50 年代末期，美国一些青年消沉苦闷，心灰意冷，为发泄这种情绪，摇滚乐应运而兴。它集理智与热情，夸张与想像，语言与音乐于一身，并以一种激越、奔放的音乐风格，淋漓尽致地，甚至近乎疯狂地抒发感情。闻者会情不自禁地手舞足蹈起来。这是一种自由自在的不受约束的艺术表现形式，也经常用来表达严肃的主题。美国音乐家评论说：摇滚乐是青少年的反叛音乐。它反映了各种思想意识的激烈交锋。

最早的摇滚乐小组，都是青年人自发组成的。他们或三个一群五个一伙，像卖艺人一样，到处流动。他们不拘一格，走到哪儿就在哪儿开场演出，演完就开拔。打它问世起，摇滚乐在西方就不仅仅只是一种音乐形式，而且是社会思想的表现。在这种喧闹嘈杂的音响中，一部分青年人借摇滚乐发泄对现实的不满。当时舆论界被这种“异端音乐”惊呆了，对它进行了猛烈抨击，电视台不予转播，家长也禁止孩子们看演出。但是不管怎样，摇滚乐还是具有强烈的吸引力，特别是青年人，对它怀有一种近乎于狂热的崇拜，那些著名的歌星，如 50 年代的鲍勃·戴兰等，简直成了青年人心目的偶像。连歌星们那披肩的长发，不修边幅，疏懒散漫的样子也为青年人竞相效仿。每逢歌星们演出，总能招徕几万甚至几十万捧场者，他们狂热的喊叫与喧嚣，简直盖过了一切声响。再加上光怪陆离的灯光和其他形形色色的舞台效果，使全场达到疯狂的程度，令人瞠目结舌。难怪美国曾有人形容这种场面是“魔鬼的欢腾”。

当然，歌星们一曲成名后，每次演出都能赚不少钱。美国一家商业杂志曾说过，眼下你想成为一个百万富翁，最快的方法就是当一名摇滚乐歌手。所以“当一名摇滚乐歌星”，这几乎为许多美国青少年梦寐以求之事。但歌星也有自己的烦恼，也受声名之累。他们有的苦闷彷徨，最终染上毒瘾；有的家庭生活破裂，更有人因劳累过度而死去。

歌星们的演出，大都是自编自演自唱。他们唱自己所恨的，所爱的，唱年轻一代的变化，唱他们的迷惘和孤独，唱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有人形容说，这些歌声触动了社会不满的神经。被誉为当代美国超级歌星的布鲁斯·斯普林斯在他的歌声中表达了一种强烈的信念——即使所有的城市都毁掉，工厂都倒塌，生活中的希望也决不会熄灭。他的红极一时的唱片集《出生在美国》，表现了对家庭、祖国的深切依恋之情，以及在艰难时世面前仍怀有信心。歌曲还叙述一个退伍军人的遭遇，当初入伍时那些人许下的诺言一个个落空，工作没有着落，处处不被人理解……虽然歌曲结尾满怀希望，但希望在哪里呢？

80年代的巨星，被尊为“无可争议的摇滚乐之王”的迈克尔·杰克逊，更重视歌曲的表现形式。他的歌曲节奏强烈新奇、扣人心弦，充满刺激性。他的歌声，伴着奇绝的舞步，把人们带入了出神入化、无以形容的艺术境界。只要他在台上一动，台下便已是如醉如痴，哭的喊的，跟着跳的有如波涛汹涌，势不可挡。1982年他的《悚然客》轰动全球，唱片发行量高达4000多万张。他还同其他摇滚巨星同台演唱《我们是这世界》，充分表现了对世界上受害人的同情和鼓励。歌中唱道：“我们是这世界的孩子，我们是想一起把这世界变得好一些……”摇滚乐歌星们不仅唱出周围所发生的一切，他们也向贫苦无告的人们伸出手。英美两国数十位摇滚乐歌星曾在大西洋两岸同时举行大规模义演，为非洲灾民筹款。美国又有40多位乡村音乐家及摇滚乐歌星为濒临破产的美国农户募捐义演。

当然，在风靡一时的摇滚乐中有不少糟粕，如宣传精神空虚、颓废，暴力、吸毒和色情，这些内容深深毒害了青少年的身心，引起了社会舆论的强烈反应。美国国会也通过了有关法令，禁止播放这类有害歌曲。

摇滚乐能流传开来，自然有它的道理。今天，它已成为美国公众生活中的一个组成部分，它反映了各种思想意识形态汇成的激流是如何动荡、翻滚，美国也将通过到处可以听到的摇滚乐重新认识和评价自己。

美国人爱去图书馆

美国每年约出版新书4万种，重印书四十五六万种，投放市场有五十多万种。新旧书印行总额为三十多亿本，每人可摊到十几本。

美国有日报1657家，日销量达6300万份，平均每三个识字成人拥有一份报纸。周刊近8000种，总销售量在4750万份。

美国电台电视台的总数在1.109万左右。

如此庞大的新闻出版传播媒介为美国人营造了良好的文化氛围。而遍布全国各地的各级图书馆以及个人图书馆，是美国人十分愿去的地方。

图书馆是相当普及的。在华盛顿，除了可以利用藏书最多的国会图

书馆以外，每走几街就可以找到一个为这一片居民服务的小型图书馆，这种小型街道图书馆，全市总有一二十个，谁都可以进去阅览。需要把书借出来的话，凭你的工作证或驾驶证就可以办一个借书证，免费借书。这里还有每月出版的全国杂志文章索引，随时可以按分类查出有关某个问题已有谁在哪个刊物上发表了什么。国会图书馆里除供一般阅览借书外，还有一个为新闻界服务的部门。你可以坐在那里通过电子计算机设备查阅资料，你也可以通过电话请他们帮忙。

美国的图书馆毫不夸张地说是民众的生活必需，不但在每一个小型街区中均有设立，而且居民们几乎人人都和图书馆有所往来。有人要出远门，临走前会到图书馆借一份全美地图随身携带，以备不时之需；有阅读习惯的老年人，每天都会到图书馆中翻看当天的报纸；甚至于不少家庭主妇也会去图书馆翻食谱及家居布置手册，调理家居生活。美国的不少中小学乃至大学中的学校作业也会有相当数量要求学生去图书馆查书完成的部分。因此每天下午 3 点左右学校放学之后，图书馆中无一例外地涌进大批才放学的学童。几乎各个图书馆内，均设有儿童阅览室，不少儿童干脆就是趴在图书馆的桌上做完功课的。

美国图书馆的真正角色其实是美国人家居生活的一个重要调剂品。

美国人多数都有图书卡。新到美国的人，凭着自己的护照也可以办理图书卡。这种卡在一定的范围内是可以通用的。以纽约市而言，市内的图书卡按各大行政区区分，区域内图书卡可以通用。例如，在纽约皇后区的公立图书馆系统就有着 62 个分馆，区图书馆系统电脑联网作业，持有皇后区图书馆借书卡的民众可以在区内的任何图书馆凭卡借书，而且也可以在区内任何一个图书馆还书。纽约的图书馆图书的出借量十分庞大，每个人每次可凭借书卡借出 25 本书籍，期刊的归还期限在一周左右，书籍的借阅期则可长达三周。借书者如在三周内仍未看完书，可带着书到图书馆去续借三周。即使是忘了还书，每天的罚款也只是一两毛钱，并不成为负担。

美国图书馆图书的出借量往往是评估一个图书馆“型号”的重要标准，借出书籍多的图书馆就可能在评比中升级，成为中型馆或大型馆，与之俱来的是政府对其人员配备、经费拨款的数额会相应增多。

影响美国人的书

美国著名学者罗伯特·唐斯博士，在本世纪 70 年代，出版了一本名为《改变美国的书》。他从浩如烟海的书籍中，经过认真比较研究，遴选出了 25 本书。他认为这是“对形成美国文化与文明，具有最重大的影响的书”。

这 25 本书是：

(1) 托马斯·潘恩的《常识》，1776 年出版。潘恩出生在英格兰，37 岁时移居美国。他主张同英国全面决裂，以战争手段争取独立。《常识》发行了 50 万册，短短几个星期之内，传遍了 13 个殖民地。华盛顿称赞它造成人们“心理上的惊人的转变”。《常识》出版之后不到半年，大陆会议通过了《独立宣言》，潘恩的重要主张，都包括在这个历史性文件之中。

(2) 梅里韦瑟·刘易斯的《远征史》，1814年出版。刘易斯的《远征史》的出版，揭露了一片新奇的无人知晓的新土地，开辟了美国向西部发展的道路。

(3) 约瑟夫·史密斯的《摩门经书》，1830年出版。摩门教的创始人约瑟夫·史密斯热心研读《圣经》和伦理学，后自称受到神的启示，将一部用埃及象形文字写成的《摩门经书》译成英语。该书出版后一个月，史密斯及其门徒正式成立了“耶稣基督末日圣徒教会”，通称摩门教。

(4) 威廉·博蒙特的《胃液与消化生理》，1833年出版。这本书在100多年后仍被誉为“美国医学界最有价值的经典著作”。

(5) 法国人亚历克西斯·德·托克维尔的《论美国的民主》，1835—1840年出版。该书被誉为“19世纪论述民主政治的性质与功能的最杰出的著作”。

(6) 霍勒斯·曼的《教育年度报告》，1838—1849年出版。该书引发了美国教育史上的第一次大改革。霍勒斯·曼被尊为“美国公立学校教育之父”。

(7) 奥利弗·霍姆斯的《产褥热的传染性》，1843年出版。是“美国人所写的对医学进步贡献最大的作品”。

(8) 亨利·索罗的《不服从论》，1849年出版。索罗在书中提出“不实行任何统治的政府，是最好的政府”。他的思想和社会观影响了后来的许多思想家。

(9) 哈里奥特·斯托夫人的《汤姆叔叔的小屋》，1852年出版。这本书犹如燎原之火，燃起了千百万人反对奴隶制的激情，造成了强大的社会舆论，最后导致了南北战争的爆发。

(10) 爱德华·贝拉米的《回顾》，1888年出版。该书对于启发人们的社会思想，以致推动美国社会改革方面，起到了不可估量的作用。

(11) 艾尔弗雷德·马汉的《海军战略论》，1890年出版。人们认为他所著的《海军战略论》“比一支联合舰队更为强大”。马汉认为，“凡能控制海洋的国家，便会成为经济强国”。

(12) 弗雷德里克·特纳的《边疆在美国历史上的意义》，1893年出版。此书的“边疆”理论对美国几位总统的思想和政策，都有直接的影响。尤其对西奥多·罗斯福、伍德罗·威尔逊、富兰克林·罗斯福和约翰·肯尼迪更为明显。

(13) 林肯·斯蒂芬斯的《城市之耻》，1904年出版。该书唤起了一般平民的警觉性和责任感，推动了美国市政改革的进行。

(14) 厄普顿·辛克莱的《屠场》，1906年出版。美国评论家马科森说，由于《屠场》一书的影响，使得朝野上下共同努力，在推动美国立法和促进社会进步方面，确实发生了很大的作用。

(15) 亚伯拉罕·弗莱克斯纳的《美国与加拿大的医学教育》，1910年出版。该研究报告发表后，引起社会上强烈反响，掀起了医学教育的一系列改革。

(16) 简·亚当斯的《赫尔堂20年》，1910年出版。亚当斯将她创办“赫尔堂”社会福利工作的经历写成自传体回忆录。亚当斯为公众服务的高尚精神，受到千百万劳苦大众的敬慕。

(17) 弗雷德里克·泰勒的《科学管理原理》，1911年出版。该书被称为现代管理学的“圣经”。

(18) 查尔斯·比尔德的《美国宪法的经济观》，1913年出版。该书曾引起轩然大波，毁誉参半，莫衷一是。作者认为，“经济因素乃是促成制定宪法最重要的原因”。

(19) 亨利·门肯的《偏见》，1927年出版。该书的出版，使他成为美国文坛上代表着“抗议精神”的一面旗帜，文学界称颂他为“巴尔的摩圣人”，《纽约时报》形容他为“全美最有势力的平民”。

(20) 本杰明·卡多萨的《司法程序的性质》，1921年出版。卡多萨总结了司法程序中所运用的4种主要方法：哲学方法、进化论方法、传统方法、社会学方法。他的结论是：对于司法程序的分析，可以归纳为逻辑、历史、习惯、功用以及社会共同接受的正当行为标准。

(21) 罗伯特·林德与海伦·林德夫妇合著的《中城》，1929年出版。该书和他们1937年发表的《中城》续集，被美国学术界推崇为“现代社会人类学的先驱之作，也是研究美国人生活方式的经典之作”。

(22) 威尔伯·卡什的《南方的心灵》，1941年出版。本书可以说是美国南方从殖民地时期到第二次世界大战开始时的社会发展史，被学术界公认为研究美国南方的经典之作。

(23) 瑞典人冈纳·麦达尔的《美国的一个难题》，1944年出版。作者认为美国应当做出这样的抉择：“究竟是让黑人问题继续下去而成为她的负债呢？还是使问题解决成为谋求未来发展的伟大机会。”美国著名社会学家罗伯特·林德称此书是论述美国现代化文明最透彻的一本书。

(24) 约翰·加尔布雷思的《丰裕社会》，1958年出版。加尔布雷思的理论，就在于着重研究如何扭转“民富而国穷”的现象，追求“社会的平衡”。

(25) 雷切尔·卡森女士的《寂静的春天》，1962年出版。本书的主题，是指责滥用各种杀虫药剂，对大自然的均衡造成了极大的危害，要求人们立即采取措施予以补救。该书带来的影响是巨大的，美国联邦政府和许多州政府相继制订了法规，控制化学药剂的生产，严格了检验制度。

象牙塔里的莘莘学子

为谋饭碗而学

美国学生的学习目的非常具体明确，他们重视学以致用，并希望立竿见影。如果问他们为什么选修中文，他们有的回答是为了加入与华人做生意的公司，有的是想去港台新马一带工作，有的是准备去中国旅游考察，有的是交上了华人异性朋友，有的是为了拿一个好学分……动机纷坛，但有一点是共同的——要增加就业机会。似乎没有一个人的答卷是说因为对中国文化感兴趣，或者想要研究中国文学之类的。在研究生中或许有人想钻纯学术的象牙之塔，但对于本科生或专科生来说，在竞争激烈的商业社会，找工作，谋饭碗才是第一动机。他们普遍认为受教

育是一种投资，如果将来不能收回成本获取利润，那可绝对不干。他们从不掩饰自己的急功近利，学校的课程也完全是从市场需要出发。

美国大学生的长处也是非常明显的。他们学习主动性强，理论能联系实际。大多数学生要靠自力更生来解决学费。他们或半工半读，或向政府借贷，有了受教育的迫切要求才迈进学校大门，他们绝没有中国大学生那种天之骄子的优越感。他们多数人对未来有一幅清晰的图画，而不只有模糊的憧憬。他们自己决定所修的专业，选择每一门课程，因此，学习的主动性比较强。美国大学生从小接触汽车、电脑和各种先进的机器设备，不少人打过工，有过实际工作经验，因此动手操作的能力比较强，理论联系实际的意识也强。

校园内许多服务性工作都是由学生承担的，平时再顽皮的学生，到了工作岗位都变得非常认真了，因为如果老板不满意他的表现，他就要遭解雇。校内工作富于竞争性，新生往往只能在食堂里打工，比较辛苦；有一定工作能力和良好鉴定的人，可以担任宿舍和图书馆的管理员；能力更强的学生才能担任办公室的秘书。这些工作对学生能力的锻炼，极有助益。美国学生的表现欲极强，体育尖子在校园内备受瞩目，啦啦队都能大出风头。学生中有文艺天才的也常举行独唱、独奏音乐会或个人画展。有的为自己设计与众不同的服装和发型，在短袖衫上印出别出心裁的字句，更为普遍的是把自己的坐骑打扮得光怪陆离。哗众取宠的也有，像加大伯克利分校就有一位男生，每天全裸上课，引得不少记者前去拍照。

美国学生不用功？

美国的教育质量到底如何？众说纷纭，见仁见智。最近专家们对 15 个国家小学主的语文数学两大门类的教学水平进行调查评比，发现美国居中下游。在数学方面，名列前茅的是 3 个亚洲国家或地区——韩国、台湾和日本，美国只居倒数第二。调查结果一公布，朝野震惊，布什总统忙发表讲话，鼓吹加强小学教育。布什上台时曾以“教育总统”自嘲，但在他任职期间，教育经费不但没有增加，反而减少了，导致不少中小学关闭，大学学费高涨。

如果说美国中小学生的语文算术水平每况愈下，那么大学生的情况又如何呢？包括名牌学校在内，大学生的英文写作能力和计算能力之低，也常常成为教授们抱怨的话题。

一般说来，美国大学生的知识面很窄，他们不仅对于美国以外的事情很少了解，对于美国自身的历史、地理等也知之甚少。他们自孩提时起看了上万小时的电视，对于电子游戏、体育比赛、好莱坞明星、卡通片、肥皂剧、商品广告，他们有着丰富的知识，可惜这些知识对于学业并无多大帮助。美国长期雄踞世界第一经济强国的宝座，工业发达，科技领先，美元成了世界货币，美语成了世界语。有不少美国大学生说起美国总以天下第一自居，认为只能别人学习我，我无须学习别人，相当自大。他们对外语学习也不重视，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语言，大家都说英语，还有什么必要学习外语呢？从某种角度说，美国的富强也惯坏了下一代。

不能说美国学生不用功，他们对于课业相当认真，对于自己感兴趣的课程可以花上大量的时间去准备，当然，他们更喜欢临时抱佛脚，在大考前开夜车。他们信奉“该工作就工作，该玩就玩”，从星期五下午到星期六夜晚这一段时间，很少有人摸书本，到了星期天，他们才去做作业。此外，有不少学生课外兼职，忙得常常顾不上复习功课，就更容易使人产生“美国学生不用功”的印象。

高中生的必读书目

这是一份美国“国家人文基金会”作的调查报告。在综合了全美 325 位学者、专家和政界人士的意见基础上；报告认为美国高中学生的必读书应以莎士比亚的戏剧《麦克白》和《哈姆雷特》，《美国独立宣言》，马克·吐温的《哈克贝利·芬历险记》以及基督教《圣经》等古典名作为主。在列的三十多本必读书的书目中，还包括：荷马史诗《伊利亚特》和《奥德赛》，狄更斯的《双城记》，柏拉图的《理想国》，斯坦贝克的《愤怒的葡萄》，乔叟的《坎特伯雷故事》，亚里士多德的《政治学》，陀斯妥耶夫斯基的《罪与罚》，沙林杰的《麦田捕手》，托克维尔的《论美国的民主》，奥斯汀的《傲慢与偏见》，霍桑的《红字》，索福克里斯的《伊狄帕斯王》，梅尔维尔的《白鲸记》，奥威尔的《一九八四年》，梭罗的《湖滨散记》，惠特曼的《草叶集》，费滋杰罗的《大亨小传》，马基维利的《君主论》，弥尔顿的《失乐园》，托尔斯泰的《战争与和平》，维吉尔的《伊尼奥德》，福克纳的小说，费洛斯特、爱弥丽、狄金逊、爱默森的诗，以及马克思、恩格斯的《共产党宣言》。这份书目主要以英美和希腊文学为主，俄国及德、法等国杰作仅各一二本，而东方国家的作品则完全没有涉及。内容上则偏重历史和传统。

经济独立的大学生

一个不靠父母工资或遗产的大学生的学杂费和生活费的来源是各方面的。他的学费随学校性质而不同，私立学校的学费一般比公立学校的要高一倍左右，每年从四五千到一万多元不等。公立大学有两个收费标准：对于本州的合法居民，一般不收费或收少量费用，平均在 500 到 1500 元左右；对于外州学生如同外国学生一样要收“非本地居民学费”，一般在三倍以上。但外州学生还是较易得到“非本州居民学费减免”的优待，何况，只要在该州住满一年，就可作为本州学生获得同等待遇。无论公立还是私立学校，生活费（膳宿、书报、交通费用）一般在 4000 到 6000 元左右。在校学生可以申请名目繁多的奖学金。政府主持的“教育机会拨款计划”及由银行、储蓄和贷款协会会同全国大学当局主办的“学生贷款保证计划”，为学生在校时的学习和生活每年提供上百亿美元的经济保证。有的是无息贷款，在校期间不付本息；离校后半年才开始偿还，利息往往只有三四厘。有的贷款利息虽然也高过七八厘，但在校期间的利息由政府代付，学生离校后才开始偿还本息。这类贷款的偿还期从 5 年到 30 年不等，所以，并不是多大的负担。

一般说来，普通大学生一年贷款限额是 5000 美元，研究生 1 万美元。

所以，即使没有其他经济来源，光靠教育贷款也是绰绰有余的。

除了贷款和奖学金，许多美国大学生都是通过勤工俭学的方式完成学业的。

不仅家境一般的学生要勤工俭学，就是豪门子女，也没有门第观念，他们也靠自力更生。挪塔丽是个 19 岁姑娘，身材苗条，文质彬彬。1981 年，她来到加利福尼亚州的蒙特利大学攻读东方史。她的家庭相当阔绰：父亲是联合国高级官员，母亲是一家贸易公司的经理，哥哥是职业外交家。她在家是最小的孩子，是全家的“掌上明珠”。可是，这样的一个女孩子，从 15 岁起就离家到外地求学，开始独立生活。上大学后，除学费由家里负担外，其余一切费用都由自己解决。她一面读书，一面在学生食堂上班，每天早晨 5 点起床，6 点之前骑自行车赶到食堂。她负责做早餐，吃完早饭再去上课。

美国法律规定，勤工俭学的学生，如在校内工作，不论是在餐厅、图书馆打工，还是当研究助理，雇用单位只需支付学生 40% 的工资，其余的则由政府的工读基金支付。这无疑也是在鼓励和支持聘用学生。

此外，还有社会安全福利部门也提供生活困难补助，成年人每月 120 多元，学生 180 多元。

“自由主义”的大学管理

大学教育的基本目标是什么？在美国，一个为公众所接受的简单说法是：“Let each become all he is capable of being.”意思是“让每一个人尽量发挥其才能。”

大家都赞成的一种原则性的观念，有时也容易变成泛泛的空谈。问题在于是否实施和怎样实施。个人的智能方向和智能高低往往差别很大。在大学阶段，帮助学生寻找、发现、培养、发挥其智能优势，是相当重要的事。

美国大学，对于学生要学哪一方面专业知识，采取“自由主义”态度。大学只是通才教育，只要达到一定的标准，你愿意在工学院、理学院或教育学院还是别的什么学院注册，那是你自己的事。当然，各学院有自己的附加入学条件。例如医学院，通常要求学生取得自然科学如物理、化学、生物等学士学位，然后才进医学院读硕士、博士学位。正是由于医学院的特殊要求，物理系也为有志学医的学生专门设计了若干培养方案，使他们具备一个医师所需要的基础物理知识，善于掌握物理和电子医疗设备。例如将来专攻眼科的，可以多学一点光学；做放射医疗的，更需要有关的原子物理、核物理和核辐射知识。化学系也是类似的情况。

大学所属各学院、各系科根据社会的需要，制定出许许多多培养方案。每一种方案都是建议性的，而且富于弹性。每一个学生根据自己的基础和爱好作出选择，并可以随时修改自己的独特计划。事实上美国大学生的选课计划是由个人和顾问导师逐个商定的。学校开出几百、上千门课程，提供给每个学生寻求发挥自己的机会；学生每个学期调整自己的计划，逐渐成熟起来，认清自己的主攻方向。

美国大学有些政策相当灵活。譬如学生选了某一门课程，但是听了

几次之后觉得并不适合自己的需要，就可以主动停修。如果在开学四个星期内提出停修，这门课程就不会在成绩报告单上出现，学校还给退回这门课程的学费。这样就避免了勉强学生学下去的局面。勉强学，不能取得应有的效果，还会给学生造成精神上的压力。这种政策对教师倒是一种约束。教得不好，学生纷纷停修，那个教席就很难继续坐下去了。

美国大学生自始至终经常翻阅的书，不是某一门课程的课本，而是大学通常每隔两年出版一次的《学校介绍》。每所大学都有自己的《学校介绍》，大学部和研究生院一般分册发行，每册可以长达数百页。内容十分细致，包括学校的一般介绍，所属各学院、各系科的详情，以及对各级学位的具体要求等等。还包括全部开设课程的简介和教授的通讯地址等等。此外各系科还另发供高年级大学生、研究生参考的小册子。

这些资料对于正在探索求学和专业道路的年轻人是十分重要的。根据这些资料，选择学校，选择系科，选择不同的培养方案或程式。善于不断调节自己的学生，通常不满足于透彻了解本校的《学校介绍》。他们还经常关心外校的资料，力图找到最适合于自己的培养方案。美国的书本很贵，例如大学生或研究生的教材常常卖到三五十美元一册，但《学校介绍》则是免费的。要收费，也不高。因为学校希望吸引学生来，介绍本身也是宣传。

学生正是由于掌握信息，选择的机会就多了。每一个系都会委派有经验的教授做大学生和研究生的顾问工作。最重要的任务是帮助学生在学校允许的范围内逐个制订选课进度计划。美国学生如果想要在校内转系，或者干脆转到别的学校，都很方便。学校根据本人要求随时提供学分成记录报告；教授也乐意为学生撰写推荐材料。

大学生按年级的结构比例是宝塔式的。从低年级到高年级，人数越来越少。许多学生由于各种原因被淘汰出去。名牌大学则在研究生院再次壮大，那是因为集中了其他大学生优秀的毕业生的缘故。

由于对学生的管理采取“自由主义”政策，凡不能适当调节自己，或不能充分发挥自己的学生逐渐离去。到高年级，剩下来的学生往往具有明确的独立意识和奋斗目标。

有课无班

一个人，在不同的时期，兴趣是可能转移的。在 18 岁左右进入大学之初，学生对自己、对世界都还缺乏认识，急急忙忙非得选定一门专业作为自己的毕生生涯，其实并不恰当。见异思迁固然不对，但是如果确实不适合于某种专业，改变一下总比一辈子郁郁寡欢做不出成绩好。在美国，一辈子把自己关在一个狭小的领域里做事，至少不是人们赞赏的模式。包括有威望的学者在内，大家都在不断追求新的研究方向。只要能够充分发挥自己，改变专业，甚至改行，都是常有的事。有些诺贝尔奖获得者，由于兴趣的转移，也改做其他。就连以他们自己的名字命名的学科，也未必能使他们留恋。

变化，在变化中寻找充分发挥自己才能的机会。这是美国校园里从教授到学生共同遵守的一项不言而喻的原则。这一点，和中国形成了较大的反差。

在国内，大学生经常互相问：“你是哪个系的？你是哪个班的？”在美国校园里，很少有人这样问。学生只向学校注册，并不向系里注册，由于施行选修制，他们学的课程一般都跨好几个系。他们只有“课”的概念而没有“班”的概念，尽管这两个词的英文都是 class。没有相对固定的班，自然不会有班长了，但有时或有“课代表”，起沟通师生的作用。你可以问学生：“你主修什么？副修什么？选修什么？”或“你的专业是什么？”只有教师和研究生才分属各系。

有师道，无尊严

美国学生在课堂上十分活跃，常常举手提问。有时甚至连手也不举就打断教师的话，发表自己的见解。即使学生有所顶撞，也不以为忤，因为学生的发言不仅使课堂气氛活跃了，教学效果也能及时获得反馈。“爱表现自己”，“出风头”在中国是被当作缺点的，在美国却是一种优点。美国学生没有什么尊师敬长的传统观念，在课堂上比较随便，尤其上大课时，学生把两条长腿伸到前排椅背上的，吃东西的，和女朋友接吻谈情的都有，教师多半视而不见。同时，教师也不必道貌岸然，即使坐上讲台，翘起二郎腿，也无伤大雅。总之，师道尊严的观念在美国十分淡薄，美国教师一般只管教书不管育人。尽管课下也常发牢骚，抱怨世风日下，在课堂上却很少有人进行政治的、道德的说教。其实，即使讲了也未必有效，因为在美国这个标榜自由的移民国家，大家各有各的价值与行为准则。中国的“孝道”未必能令白人学生所欣赏；日本式的礼节，华裔学生也恐怕难以接受；即使同为土生土长的美国人，上一代的道德标准也可能受到了下一代的嘲笑。

学士、硕士和博士

随着高等教育的发展，学士在人们心目中早已不算什么了。几乎没有人在自己的名片上印出这个学衔。虽然要得到这一级学位，除 12 年制的中小学教育之外，还得在大学修完大约 128 个学分。学分的计算虽然因学制不同而有种种具体规定，但大致的标准是：以每学期授课 16 周为例，每周 3 学时的课程，考试合格可得 3 个学分。一般学生满负荷为每周上课 16 学时。128 个学分大致分四年学完。如果暑假也修课，自然可以快一些。硕士和博士学位算是高等学位，人们比较器重。博士学位固然富于吸引力，但从种种实际因素考虑，更多的美国青年倾向于先拿硕士学位再说。硕士学位其实要求并不高。老实讲，在美国大学阶段成绩较好，再花大约两年时间继续读个硕士学位是相当容易的事。

许多学校培养硕士研究生有两种方案。一种要求撰写硕士学位论文。硕士论文应当表现出在前人创造性的工作基础上有自己的独立工作和主张；表述见解清晰并能提供一定实验或经验事实作为证明或旁证。一般要求不算很高。该论文需经论文评审委员会对学生进行口试后作出评价。

另一种硕士培养方案则不要求做学位论文，也就是说并不要求做什么研究工作。只要在学士学位基础上再读 30 个学分的课程就行了。美国

大学将本校所有开出的课程以三位数编号,100号以下的课程属于大学预科课程,不能计入大学成绩。通常100—399课程是大学部的,400—499是供大学生与低年级研究生共选的课程,500以上为研究生课程,700以上主要是博士研究生课程。

在名目众多的硕士学位中,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简称M.B.A.)在美国特别吃香。据说在稍有名气的大学得到M.B.A.学位,求职根本不成问题,而且待遇特高。在职业市场中,硕士学位适应性比较强。因为大学毕业只是一个“通才”,专业训练常常显得不够。美国硕士生的培养侧重于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从职业准备来说,一般的工厂、企业认为硕士已经足够。从用人单位来考虑,能聘用硕士解决问题,谁也不想聘用博士。博士通常要独挡一面。一个博士很难长期在另一个博士手下工作。

硕士学衔就一般求职而言,具有较大的灵活性。但想要进入研究机构或高等学校担任比较重要的工作,没有博士学位一般是不成的。

美国人比较实际。获得博士学位头几年,这学衔或许可以起点作用。但若工作成绩平平,学衔也就没有什么光彩了。

导师——老板

在美国,研究生谈到他们的导师时,常常称之为“Boss”,简直不用Advisor这个正规的词。

Boss这个字眼,一般译成“老板”。英汉词典上固然也列出一大堆解释,如“工头”,“领班”,“老板”,“上司”,“头子”,“首领”等等。意义和中国学术界惯用的“导师”并无共同之处。“老板”听起来颇有点刺耳,年轻人更不习惯。查一下美国人编的英—英词典。其中有一条解释说:雇佣或指挥他人者称Boss,主管或当家者是也,这样解释勉强和“课题负责人”多少有点相通。

在美国,学生可以当面直呼导师其名。如查理、鲍尔等等。既不用姓氏,更无须冠以职称、头衔。这样显得简便、平等和亲切。在美国,把导师叫成Boss,其实十分贴切。他既是学术带头人,也实际掌握着人权和财权;切实指挥着他的班子,按照他的学术思想前进。表面看来,有时他们也真像是严厉的监工。

Q教授手下有14个工作人员,一有机会他总要反复强调:“按普通规定,每周工作5天,每天工作8小时。但是我这个研究组不同。我们每周工作6天,每天工作不得少于10小时。如果谁不能接受这项要求,请另谋高就。”Q教授自己也恪守这一约定。虽然属下的人几乎无一例外地对此深恶痛绝,可是不照办是不行的。

Q教授道出自己的苦衷:“70年代后期我在这个领域占有优势。但是人们一看出苗头,许多研究小组就像潮水一样涌进来了。虽说真正的对手眼下还不多,但是,如果我们不能继续创新,就绝对保不住领先地位。世界性的竞争只能靠殊死搏斗。我知道人们不喜欢我的刻板作风。可是我自己偷过懒吗?要是我不这样子,就不会有今天的成就。”

Q教授把自己的办公室设在进实验室的必经位置。办公室和各实验室之间的隔墙很矮,上半部装有大幅玻璃,一眼可以看到底。这是美国企业、工厂惯用的监工方法。谁迟到早退,谁无所事事,逃不脱众目睽睽。

他把企业的严格管理用到学校里来了。Q 是大忙人，除了教学和研究工作，还身兼几个公司的顾问。出国开会、讲学是家常便饭。但是实验室随时会接到他从外地打来的电话，尽管他已飞去欧洲或日本都不例外。他用电话指名要谁汇报工作进展。人不在，或讲不出个所以然，那你就等着吧！有时他让甲通知乙一件事，要乙立即答话。一箭双雕，用一个电话直接检查两个助手。

Q 每周大约用一天时间听取下属人员的研究进展报告。轮到 D 报告时，老板和伙伴照例提出许多质疑。可是 D 阐述不清，原始实验数据零乱。早该下班了，Q 还决定晚上 8 时接着开会。研讨会开到 11 点，Q 教授满脸冰霜地说：“我不能容忍马虎敷衍。粗心的人也不可能成为我的学生！我不想再浪费时间了。这样对我们大家都好。”

D 不久就离开学校了。尽管 D 是自作自受，但总觉得 Q 教授未免太缺乏人情味儿。一次朋友在 Q 家做客，忍不住问他：“你知道学生给你取了一个什么样的雅号吗？”不料他咯咯笑出了声。“知道，知道，Slave driver（驱赶奴隶干活的人）！雅号也罢，浑名也好，我可不管这一套。我就是要驱赶学生去冲开科学的大门。要不然，对手就会把我们统统赶到地狱去喂魔鬼了……你信不信，最早提出这个诨名的调皮学生现在是副教授了。他还常常对别人说我治学严谨，要求严格呢。说不定我又培养出更厉害的 Slave driver 了。”

Q 教授治学颇有一套。使人惊讶的是，他还兼有一点生意人的头脑。尽管他各方面的收入加起来，比一个州长还要多。可他还是想方设法去抓钱。大笔的研究经费固然势在必争，小额的资助也决不含糊。他掌握的全部实验设备价值近千万美元。以他为首的研究组占有相当稳固的学术地位，尽管大家不喜欢他的为人，说他过于计较，待人刻薄，有时简直逞凶霸道，不过他毕竟是一个成功的 Boss。

丰富多彩的课余生活

美国学生的课余活动极为丰富多彩。校园内有各种各样的社团，有少数民族裔的，有同性恋者的，有伤残学生的，有学习方面的，有娱乐方面的，有职业训练方面的……每天公告栏上贴满了各种课外活动、展览、演出的告示。其中最活跃的当属体育和文艺社团了，他们的比赛和表演，常吸引全校师生参加。美国大学生中有许多世界级的体育明星，像美国大学校际篮球联赛，其水准决不亚于中国的甲级队联赛。遇有校际球类重大比赛，很多同学自费前往助威，尤其是女学生们那种狂热的情绪，给人留下了深刻印象。

美国学生来去匆匆，常常是踩着上课铃进教室，一下课就各奔东西。往往一同上了一学期的课，还彼此叫不出姓名，这就需要课外的社交活动来补偿。事实上，大学生私下举行的小型晚会非常频繁，这是青年男女寻欢作乐的主要途径。

毕业盛典

正式向毕业生授予各级学位的毕业典礼，在学校召开的会议中算是

最为隆重的大会。庄严而且典雅。乐队指挥的手势抑扬顿挫，仿佛真能牵动每一个人的心弦。

典礼从集体祈祷上苍开始，随后合唱美国国歌。校董会董事长，校长、参议员、众议员等社会名流相继发表精心炮制的简短演说。最后是逐个向学位获得者授予证书。尽管这一切都是例行公事，但人人都要尽可能表现得完美和得体。这种时候想要了解别人心里在想什么，那是不容易的。

毕业生们全套礼服，穿戴整齐。对比平时教室里的散散漫漫，好像人们忽然醒悟：这是在母校的最后时刻了！每人得到一本专为毕业典礼印制的精美的小册子。应届毕业生的姓名分门别类地印在这小册子上，注明了博士、硕士、学士以及各种荣誉。多少年寒窗夜读，历尽了无数大小考试，终于戴上这么一顶说不上漂亮，却也难得的方帽子。

几乎每一个毕业生都会从此离开学校。虽然没有成文的规定，但留校工作一般是不允许的。可以留校攻读高一级学位，但为数不多。美国人流动性成性。

美国人的观念不同。他们总希望自己的学生，哪怕是最钟爱的学生、到别的单位去工作。即便从最有名的大学毕业，转到不那么有名的大学任教，也决不算丢脸。起码说明：学生有能力独立工作，有能力在社会上竞争一个席位。如果只会跟着自己的老师干，大家反而没有面子。只能赖在老师的卵翼下生存，没有会飞的翅膀，甚至比失业更丢人。因为失业在相当程度上还是社会问题。

各级学位毕业生的大规模流动，造成了各种学派、各种学术思想的交流。很多大学的系里，没有哪两位来自同一学府；也没有本校毕业的博士。许多教授都以自己的学生在其他单位独立开创门户引为荣耀。

大哥大姐进校园

目前美国大学里，年龄大都在 25—32 岁之间，超过入学平均年龄的“大哥大姐”们为数很多。他们有的业已身为父母，有的则在社会工作一段时间后又重新回到校园。由于生活经验不同，他们一般均比那些刚从中学考入大学的学生成熟，考虑问题比较深刻，而且多数人学习成绩也不错。从这个角度看，大学生平均年龄的提高并非一种消极现象。

这些成年学生目前已占在学校学生总数的 43%，他们正在改变着校园生活。

重投炼炉的成人学生，为数之众可谓前所未有。他们攻读硕士或专业学位，或继续修读过去未修完的本科学业。据美全国教育统计中心的统计，自 80 年代以来，大学中 25 岁以上学生的人数升了 19%，从 1981 年的 480 万增至 1991 年的 580 万。

他们究竟为何重返校园？主要动力恐怕是渴望获得更好的就业机会。也有一种看法认为：“这些人或工作平庸乏味，或因个人境遇不佳，在其单位呆着犹如困兽，因此视上学为一条出路。”

对妇女来说，这条路的好处似乎更多。重返校园的青年中，妇女人数大大超过男子。一所大学理事会调查发现，在攻读本科及研究生学位的成年人中 59% 的人为妇女。

成人教育专家指出，这些妇女大多超过 30 岁，其中不少是刚刚离婚或分居的。她们突然意识到，她们要靠自己养活子女。教育工作者指出，一些成年人返回课堂的原因，是经济不景气，难于找到理想的工作。对许多投炉重炼的学生来说，大学已非人生的一个阶段，而是工作场所。

文盲何其多

美国是当今世界上的超级强国，得天独厚，资源非常丰富，经济发达，技术进步，国力也最富强。

但在美国国内，也并不是一切都是首屈一指的。令人感到惊异的，美国居然也有文盲问题，而且成为社会的一个严重现象。美国有 2600 万人是文盲或半文盲，成人有 22% 不会读书、报，16% 的人不会写字。在联合国 159 个会员国中，美国人民的识字率仅列第 49 位。如果依照“功能性识字能力”的标准，来测量美国成人，则全美不识字的比率，将高达 20% 以上。难怪专门从事扫盲运动的柯佐尔教授，慨叹文盲现象是美国的国耻。

据柯佐尔教授所提出的研究报告，在成人文盲中，美国出生的白人仍占极高的比率。外来移民虽大量涌入，却并没有造成文盲增加的现象，制造大批文盲的，实际是美国中小学教育 30 年来的教育“成果”。

美国的文盲，其成因不外教育、移民、种族、年龄和贫穷，但最具关键性的因素还是教育。报上曾刊出一则荒谬不经的新闻：波士顿一个名叫凯伦·莫尔斯的少女，已念完高中进入大学了，她连英文 26 个字母都还有 18 个不认识。她在校全靠舞弊，拿同学的文章改上自己的名字去欺骗老师而得升级，并在高中毕业。她是学生会的主席，足球队队长，高中毕业时还当选毕业班的班长，可谓出尽风头，又谁知她是一个文盲呢。

最近《纽约每日新闻》报道，纽约市现有将近 2000 个市立学校的教师，都是滥竽充数的，他们都未取得所教课程应具备的执照。这个问题在初级中学尤为严重，1000 个数理化的教师中，就有 40% 是不合格的。初高中的语文教师，也有 35% 是不够资格的。

九、丑陋的英国人

金钱就是太阳

20世纪80年代美国人，为拜金时疫所蛊惑，一头栽进了自镀金时代（1870年到1898年）或爵士乐时代（1920年到1930年）以来，所未曾有的竞逐物欲之狂潮中。金钱就是太阳，在它面前一切都变得黯然无光；在最近这金钱至上的10年内，只产生了一种英雄人物：有房子、高级轿车、名画和许许多多钱的那种人。

这种迹象俯拾皆是，不妨看看纽约第五大街萨克斯百货公司为年轻人家庭提供的圣诞礼物：送爹的鸵鸟皮公事包标价1650美元，送妈咪的皮大衣要39500美元，给5岁大的孩子玩的微型马自达汽车要4000美元。再去逛逛麦迪逊大街，看看金钱是如何把平凡之物点化成稀世珍宝的吧：在那里可买到精美一如玛丽·安东妮登上王后宝座时所穿的鞋子，也可买到5件一组的售价为7500美元的鳄鱼皮箱。

统计数字和你的感官一样，说明相同的奢华。在1982—1986年间，进口豪华轿车数量增加了一倍多，在10年间，拥有第一件皮大衣的人平均年龄从50岁降到26岁。阔佬的人数及财富都增加了，过去22年中，美国的百万富翁增加了6倍，为数已达130万人；1%最有钱者所拥有的财富，从1963年的31.8%增加到如今的34.4%。

美国人对金钱的崇拜相当直露，在这种造就大起大落的国家中，钱的标准几乎就是衡量人社会地位的唯一标准。与统计境内究竟有多少流浪家庭相类似，美国另具着眼点机构也会定期进行另一种情调的统计。比如，美国的《富布斯》杂志每年都会对美同前400名最富有的有钱人进行排名，而后公布出来的富翁家财数字往往眩目得让一般人干脆毫不知觉。比如在1993年，美国的首富华伦·巴非特的资产净值高达83亿元。

所以，美国有钱人的生活状况远非外人所能想像。拿美国最著名的暴发户唐纳·川普的金钱生活来讲，就足以令人吃惊不已。

川普的发迹是在他年轻时的80年代，他是搞房地产业而告暴发的。由于他对自己的形象擅长鼓吹，而且在富豪之中他的确也属于英俊潇洒一类，因此，他很快为全球瞩目，成为当代美国暴发富人的代表人物。到了90年代，由于美国经济大走颓势，使得房地产价格一落千丈，川普受此拖累在1992、1993两年度过了一生中最艰困的日子。当时，川普付不出他举债修建的赌场及其他建筑的贷款利息，他的债权银行在答应再借给他一些钱款以应急需的时候，对他个人进行了“经济萧条期间”的私人花费限制。被限制花费的川普，每月的个人花销和家用钱款据悉不能超过45万美元，下一年减低为37.5万元，再一年减为25万元。

川普在全美国境内著名的私人华厦就有三大栋，每栋房屋都分别有45到118间房屋不等，对有这样排场的人来讲，每月请来维护房屋、洒扫清洁、修花改草的人就在百余人之谱，每月45万的数字这么折算下来就不太稀奇了。更何况，川普的家居生活还包括了私人喷气式飞机、私人直升飞机、私人豪华游艇等附件，每月维修费、管理人员的工资开销

也都在数十万元之谱。其他如川普自己吃、穿、用等主面的开销更是奢华，也难怪川普的下堂妻伊凡娜·川普在听说了45万一个月这个数目之后，勉强地概括说：“我想他还是活得下去的。”

现代的美国，是处于自我肯定的传统标准被摧毁的时期，在这种情况下，金钱变成了确定个人身份地位的指标。人的价值观也发生了巨大的变化。

在一个钞票第一的社会中，人人都争着以这种方法来肯定自我，其猖獗情形是可以想见的。一位投资银行家说：“我觉得我们再度进入这样一个社会：一个人的价值，以他所拥有的钞票来衡量，而非取决于他的才华成就。”另一位银行家补充说：“人们以你的房产及所用的车子来确认及判断你是不是一个成功者。”因此，这位银行家不断拿自己和别人比，以确定自己“没问题”。与人聊天时，他想方设法套出别人酬金多少的秘密，当他去拜访朋友时，则以拍卖会主持者的眼光去量别人的家私与用物，私下里与自己的财产做一比较，如发现有不如人之处，就即刻跟进。

这位银行家承认：“对邻居的电视比我的大，或他去年的酬金比我多10万美元就激动不已，我自己也很害怕，可是这正是我想打听的，为什么？我何必为这些事烦心？我需要它吗？我要这么多钱做什么？我花得了吗？答案只有一个：一切都只为了我要赚得比他多。我想，我们多数人心中产生的压力与恐慌都是不健康的。”

这是一场无休止也永远赢不了的比赛，因为如果人人都在某高级住宅区置产，那里房地产的价格马上飞涨，因而想买到相同的“地位”，就得花更多的钱，这事不久就变成白费力气的运动。这就是一个幻灭性周期的始末。《纽约时报》最后登了一则故事，叙述了一个年薪60万美元的投资银行家，却觉得自己捉襟见肘十分贫困的情形。那不是讽刺，而是千真万确的事实。

更重要的是，在心理上这也是一场永远赢不了的比赛。就像一个瘾君子，必须一直增加用药剂量才能得到相同的刺激感。心理分析家发现，许多财迷幼年时都有着工作过劳无法照顾自己的父母，或者对他们的笑与滑稽动作未能给予适当的反应，因此孩子永远在寻求那吝于施给他的赞美与鼓励，金钱能帮助他们达到这个目的，甚至取而代之——它代表了老板的赞许及鼓励。

但这一场赌博的赌注，总是越抬越高，因为欲望是无止境的；孩子要的是人的反应，而金钱所给予的不是人的反应，许多这一类富豪，事业有成，财也发了，却抱怨生活空虚，没有目的。情况更糟的是，有些人赚不到足够填满他欲望的钱，就变得非常激动、焦急、好斗、抑郁，就像断瘾者一样。

即使不是阔佬，也照样在赶这股拜金热。就拿为数不少的中产阶级来说吧，他们多数人年收入不及4万美元，却穿400美元一件的雨衣，他们的女儿也染上了同样的习癖，高中生开舞会，要花250美元去租车子。为了供轿车、买音响、添新装等之需，中学生课后打工的时数越来越长了，老师只好减少家庭作业的份量。

人们聚在一起聊天，话题只有一个“钱”字：付房款、买游艇、购名画花了多少钱，做生意赚了多少钱等等。不但耳朵听到的只是金钱的

声音，眼睛看到的也都是金钱的影子。

嫌贫爱富为哪般

自由竞争的美国，造成贫富极度悬殊可以说是必然的，也是毫不足奇的，财产过亿的亿万富翁美国有 63 人。八大财团所属的 500 家大公司的营业额占国民生产总值的 2/3。大公司总经理的年收入可超过 100 万美元。那些歌星、球星及电影明星的收入更是惊人。摇滚歌星迈克尔·杰克逊的年薪超过 3500 万。歌手、影星麦当娜年收入 2400 万。阿诺德·施瓦辛格的年薪 2800 万。硬派小生史泰龙的年薪 1000 万。喜剧演员埃迪·默菲年薪 2400 万。查尔斯·M·舒尔茨作为成功的卡通片制作商，年进帐也达 2400 万。这些“赚钱大户”不仅歌声演技受人们欢迎，而且在收入方面也是美国人崇拜的对象，甚至成为心中的偶像。

与暴富形成鲜明对比的是美国还有相当一部分没有“脱贫”，有的甚至属赤贫。

美国统计摘要称，1992 年，美国贫困人口为 3900 万。1993 年，生活在贫困线（4 口之家年收入 14763 美元）以下的家庭增至 3930 万，占人口总数的 15.1%。有 200 余万 15 岁以上的美国人常年全日制工作，仍无法使家庭摆脱贫困。美国的贫困人口多为单亲家庭、儿童、老人和有色人种。单亲母亲家庭占贫困户的 1/2；1400 多万儿童生活在贫困线以下，6 岁以下的贫困儿童为 600 万；印第安人占贫困户的 30%，墨西哥人占 25%，白人只占 10%。黑人的贫困率是白人的 3 倍，18 岁以下的黑人生活在贫困线以下的占 45%，白人仅占 15%。贫困人口的收入只占国民收入的 4.1%，而最富有的人的收入则占国民收入的 76%。

最可怜的，是那些瑟缩街头的无家可归者，他们上衣缺扣子，袖子见窟窿；膝盖外露，后裆透空；头上那顶凉帽破旧不堪，脚下那双破球鞋贴满橡胶补丁，手上戴着一副帆布手套，左右两只不一样。除此之外，披上一张老羊皮短袄，既臭且脏。白天，他们有的蜷缩在白宫和国会山前花园的长椅上贪婪地摄取冬日吝啬的阳光，有的在高楼大厦旁的暖气出口处取暖；夜晚则在地铁的拐角处避风寒。

如果用杜甫“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来形容今天的美国社会，那是十分恰当的。对于这些穷人，对于那些沿街乞讨者，美国人似乎缺少同情心。他们是典型的“嫌贫爱富”，他们瞧不起这些人，认为这些人低能、懒惰、不求进取，躺在美国的社会福利上，只知伸手要救济。

不仅一般美国人“嫌贫爱富”，美国的制度也明显地“嫌贫爱富”，它的制度明显地偏爱富人。整个美国社会是以财团为轴心运转的，这种社会制度只能确保富人的利益。富人资产的积累越来越多，而穷人自然永远贫穷。由于贫穷，穷人只能接受低劣的教育；低劣的教育又限制了工作机会，使他们只能处于低收入地位。

在美国，用同样多的钱，穷人买到的东西比富人少。美国商店经常批量性的抛售商品，价格从优。穷人没钱批量购买，无法享受季节性销售的便利；穷人在银行没有信誉，不能如期还债，因而获得贷款十分困难；即使获得了贷款，因无法保证归还期，银行往往借给穷人高利贷；税务机构也为富人提供许多优惠，如石油耗损补贴，购买价格昂贵的大

件物品可以从商店拿到回扣。

总而言之，美国不是损有余补不足，而是地道的马太效应：越有的越有，越没有的越没有。

恣意享受

美国是世界上最大的消费市场。美国人口占世界人口总数的 5%，但却消耗原料的 25%。1992 年，美国自来水的消耗量足够每人每天洗 37 个澡或冲 261 次厕所。每位美国人的能源年消耗量相当于 3 个日本人、6 个墨西哥人、12 个中国人、33 个印度人、147 个孟加拉人或 422 个埃塞俄比亚人。美国婴儿对自然资源的消耗相当于第三世界国家婴儿的 30 至 40 倍。

仅从最不起眼的纸的消费上也可可见一斑。据美国官方统计，全美国每年每人平均消耗 85 公斤纸，纸简直无处不在，用得最多的是卫生用纸、餐厅用纸、包装用纸和广告用纸。卫生用纸主要是手巾纸和厕所用纸。美国人家里几乎每间屋子里都放有一个长方形的硬壳花纸盒，里面放着手中纸，吃过东西、喝过饮料、拿过脏东西，随时可将手中纸抽出使用。美国人的汽车里也常备有这种手巾盒。有婴儿的家庭还备有一种圆盒装的湿手巾纸，孩子大小便后，可抽出用其给孩子擦屁股，既柔软，又省却了用水揩洗的麻烦，十分方便。厕所用纸更是极为方便。

美国人的餐厅用纸更是“浪费”惊人。快餐店的餐具除了托盘外，都是一次性用具，几乎全是纸制品：纸杯、纸盘、纸盒、纸巾，用完餐后，用托盘一股脑儿倒入垃圾筒内。

包装用纸不仅种类繁多，而且大多是一次性的。

在美国，你可以随便拾到扔掉的电视机、沙发床。有一对贫穷的夫妇收养了十几个孩子，就靠拾垃圾食品度日，日子过得很宽绰。美国人很少攒钱，多攒钱意味着多纳税。普通美国人有了钱就到各国旅游，花完了，便回来要求提高工资待遇。

这是一家汽车旅馆，每天收拾房间、打扫时都会发现旅客扔的东西惊人，例如刮胡子，他们买一次性的胡子刀，一买好几把，用一把即够了，剩余的新的全扔了，旅馆所供的香皂也是一次性的，体积很小很薄，房客自备的大的厚的香皂，用过了就留下了。各种各样的专用于洗头洗澡的肥皂液，全扔在卫生间了。每天要收拾一大堆。房间里的易拉罐装的名牌啤酒、饮料在超级市场都是按打买来的，有的仅打开喝几口就留下了，得一罐一罐倒掉，而剩下的好多罐，尚套在白色塑料套上，可以饮用的，他们也就不拿走了。他们住一天吃三顿，住两天吃六顿，全是靠买来吃。美国青年人爱吃的意大利馅饼叫比萨（Pizza），是用很厚的大方盒装的，并且是外卖餐馆送上门的，因此，价格不贱，他们吃不完往往弃之而去。如果你以为他们有钱，那就错了。他们一面口袋里钞票告罄，一面轻易地把食品扔掉。可能是中西方文化背景差异，这点生活习惯是绝然相反的。当然他们也扔衣服，什么 T 恤衫，牛仔裤，毛衣，西装，外套等……不胜枚举。所以旅馆打扫房间时，会拾到很多东西，包括一些可以穿的衣服。有时候有的房客俩口来住两个礼拜，来时汽车上带了许多必需品，如电炉、保温箱、一些器皿等，可是到第四周

他们没钱付房租了，便开了汽车跑了，几乎全部衣物必需品都留房间里。旅馆为了腾清房间，继续出租，只好堆在小仓库里，盼他们来领取，可是从此不打照面了，渐渐地仓库也堆满了。

1988年，美国大富豪福布斯在摩洛哥做寿，包了好几架飞机把客人从纽约运去，包了一座豪华饭店让客人居住，寿辰之日放了300万美元的礼花焰火。美国人不以为怪，反而大加渲染，认为那是他的钱，怎样花是他的自由。

一位富商举办生日晚会，燃点了15000支蜡烛，花费5000美元。当有人批评他浪费时，他反而振振有词：“我这样做，为制造蜡烛的工人提供了更多的就业机会，应当受到表彰！”

有一次一位中国留学生去拜访一位美国朋友，他的客厅布置美观而别致，尤其是那盏大型枝状吊灯，溢彩流金，满堂生辉。不料，赞赏的话音未落，朋友却说他已订购了一盏新的了。他说这盏灯已挂了十几年了，该换了。留学生说，它又没有损坏，不是挺好的吗？他笑笑说，如果都像你这么节省，那许多工厂就要关门了。看来，凯恩斯的“消费刺激生产”的理论在美国真是深入人心。

美国大学生的食堂，多采用自助餐形式，每月交150元伙食费，每餐吃多少不限。不少男生牛奶、汽水一下子端6大杯，冰淇淋也是一舀一大碗，反正吃不完喝不了一扔了之。至于浪费的面包、色拉、水果等就更多了，眼看着那些质量相当好的塑料杯盘刀叉连同吃不完的食品一次性的“消费”掉了。

美国家庭中的浪费也相当惊人。每个房间往往装着七八盏灯，电视即使没人看也不关。车房摆摊卖货是展示美国胡乱购物、过度消费的一个窗口，有的人家往往一次要处理掉几套、十几套餐具茶杯，上百件的过时衣服、玩具，还有数不清的无用东西。许多家庭，人不多，但也得买两部汽车。数一数街上奔驰的小汽车，绝大多数都只是司机而没有乘客。旧金山金门大桥过桥费是3元，又规定如3人同车，则免收过桥费，但能享受这一优待的车辆微乎其微。在美国如果读到“某家过万圣节做了1000个南瓜灯”、“某家布置圣诞装饰，用了20000个灯泡，每昼夜耗费几千度电”的新闻，这是很平常的。消费的确可以刺激生产，但暴殄天物总不该是提倡的理由。

据美国的环境监测部门统计，平均每个美国人每天要抛掉5公斤垃圾，每年达1630多公斤。照此计算，整个美国每年要丢弃62亿个铁盒子、42亿个瓶子、760万架电视机和700万辆汽车。美国的垃圾可排名世界第一。

债台高筑

美国人似乎不懂得检朴是什么意思。他们讲究吃穿玩乐甚至濒于奢侈，个人如此，整个社会也如此。

美国地大物博，得天独厚，加以工商业发达，物资供应源源不绝，不论是吃的，穿的，玩的，用的，应有尽有。就拿食品商店来说吧，美国近三十年来发展趋势是超级市场化，当年到处可以找到的所谓“街坊杂货店”，现早已销形敛迹，代之而起的却是商业（或买卖）中心，

每一个中心至少有一家超级市场，一家百货商店，一家药房，一家五金器具店，这里的超级市场里堆满了各式各样的食品杂货。

穿的东西，诸如衣服汗衫鞋袜领带，更是一排一堆地陈列在衣服店里，供人欣赏，待人选购。美国人又讲究衣服样式，尤其是女人穿的衣裳，几乎每年每季都有新鲜样式向顾客们介绍，供她们添置。美国近年来普遍地推行所谓信用卡制度，买食品买衣服买家具买房子买汽车买各式各样的用具都可以用信用卡，使人们先购物后给钱、于是，很多人为了满足他们的物欲，往往工资还没到手，早已经花完，吃的穿的用的争相购置，人们不知不觉地养成一种骄奢淫逸的习气，不当买的买了，不当花的花了，目的是满足个人的物质欲望。所谓只贪一时的享受，不顾将来的怎样结局。

因此，美国人凡是做工赚钱的人，几乎没有一个人不是债台高筑，而囊中“羞愧”的！一个年轻的小伙子大学还没有毕业，一年暑假他拿了他父亲的一张信用卡，异想天开，在航空公司买了飞机票，到欧洲一游，住最好的旅馆，吃最好的饭，听最好的剧场演奏，然后，快快乐乐地回到家中。等到他父亲收到信用卡公司寄回来的帐单一看，大吃一惊，盘问之下，才发觉是儿子冒自己的名字逛了一次欧洲，共花了美金 3 千万！

美国人似乎对借债情有独钟。他们从不以借债为耻，而借的越多，银行越信任你。所以，房子是借债买的（分期付款），汽车也是，更不要说那些日常用品乃至必需的“进口货”。他们能挣会花，花得真是毫无节制。常常一人吃饱不管家人，常常上顿吃饱不管下顿。在他们眼里似乎有钱不花才是傻瓜。到手的钱要大把地花，没到手的钱也提前顶支出去。好听的词儿是超前消费，难听的则寅吃卯粮。据统计，美国人人均欠债 2 万美元，可说是负债累累了，可是美国人才不把这放在心上。正应了中国一句俗话：虱子多不咬，债多不愁。

平民百姓欠债可不必大惊小怪，令人不可思议的是美国总统也欠债。尼克松 50 年代竞选副总统时曾在电视上公布他的债务：加利福尼亚州住房 1 万美元；华盛顿住房 2 万美元；华盛顿里格斯银行 4500 美元；欠父母 3500 美元；人寿保险欠款 500 美元。

人人欠债的美国，在世界上的整体形象又如何呢？诚然，美国是高度发达的超级大国，但它也是最大债务国。据 1991 年的统计，外债累计为 6640 万亿美元。分摊到每个美国人头上，大约是 2625 万美元，加上 2 万美元的个人欠债，真的是债台高筑了。

贪杯、嗜赌、吸毒

似乎不能简单地说美国人是个嗜酒的民族，酒馆也不像英国那样多，饮酒也不像英国人那样嗜酒如命。但说他们贪杯，恐怕也并不过分。

说起饮酒，应该顺便提一提美国人社交的一种习惯。一家请客人（朋友）到家吃饭，普通先来一次“鸡尾酒”。客人们一进门，衣帽放好，主人们先进酒。而一般人饮酒往往是烈性的酒、酒精含量平均 86% 左右，间或有喝葡萄酒或啤酒的，可是其中的酒精含量也不小。酒过三巡之后，主人才招呼客人们上桌吃饭，而吃饭间，往往用葡萄酒佐餐。饭后，又

有所谓“饭后一道酒”，普通用的多半是白兰地或科涅克、咖啡味或者薄荷味的甜酒，其中酒精的含量几乎与烈性酒如威士忌或苏格兰酒或者美国所产的“勃班第”相仿。会喝酒的人也许还可以应付，不会喝的人经过这一次“酒精考验”，好多天缓不过劲来。

除了请客之外，饭馆里聚餐也是同样作风，此外，美国大城市中酒馆林立，每家酒馆每天都宣传它的“愉快时间”，就是每天下午4点到7点人们下班时间之际，招徕顾客们到酒馆饮酒取乐。能节制自己的人或者不受酒店的引诱，或者耐不过友人的情面，陪他（或她）到酒店中喝一杯两杯再各自回家；但是美国人有相当多数不知节制自己，于是渐渐养成习惯，变成酒鬼是可预卜的。

在西方国家之中，法国、意大利、西班牙是以产酒出名的，尤其是在法国，几乎人人饮酒，有的人常常讽刺法国人，说他们的小孩儿不会吃奶时就会吃酒了。但说到饮酒者的统计数字以及酒精中毒者而言，美国比法国多得多，成为世界上的饮酒者最多的国家。

如果单就六合彩而言，美国可说是个万民皆赌的国家。多少年来，这已成为美国人最基本的“应知应会”，非但妇孺皆通，而且个个参与。

美国的六合彩由政府经营。在全美境内，除了犹他和夏威夷两州之外，其他各州的州府都经年累月地一概乐此不疲。

纽约的六合彩的玩法是先到彩券发售处索取填单，想一夕致富者任意在其中的54个号码中选出6个号码来涂黑，交钱之后由电脑打出印有自选号码的彩券并由买者满怀期望地揣回。纽约的六合彩5毛钱可填一个奖单，也就是玩一回，如果所填号码与主办机构定期的电视中当众摇出的6个数字完全相同，中奖人即告瞬间终生有托。由于深入人心的缘故，美国各地的彩券发售处多如牛毛，几乎每家开在街间的小杂货铺、果菜店里均有出售。

纽约的六合彩每星期三、六各开奖一次，奖金起点是250万美元，如无人得中，奖金则被累积直到有人中榜为止。所以，一旦哪个州中连续几次无人中奖，奖金数字必定被累积得惊心动魄。每到这时，此喜讯一定也会在全美境内广为散布。那几天中，该州内也必定有外州车辆在街头遍寻彩券发售处。更有富人及个别外国财团在精算了中奖几率之后竟骇人听闻地派人专携巨款亲往购买。

美国的赌事一般来说是抨击不得，这其中不仅只是一个“顺应民意”的问题，甚至还包括美国政府的税收等严重事项，忽略了这一点无疑是自断财源。拿近一些的例子来看，在1992年，全美经营彩券各州的有关总收入据报高达115亿美元，比全美境内日进万金的赌场收入还高14亿美元，为全美各项赌类收入之冠。

而和那些真正的赌博相比，六合彩简直是小菜一碟。

美国各州立法不同，有的允许赌博，有的不许。赌博的方式多种多样，有赌场、赛马、赛狗、买彩票等。赌场中有各种各样赌具，最简单的是被称为“吃角子老虎机”的，美国人称之为“独臂大盗”。这是一种投硬币的机器，活动的声音像老虎嚼食，而且总是吃的多、吐的少，所以被人们称为“老虎机”。还有一种是一台大机器，里面装满了硬币，机器不停的滑动，把放入的币推向边缘，将其他硬币挤下槽来，挤下槽的硬币越多赢得越多。赌扑克、轮盘赌面前也常常座无虚席。

美国有三个世界闻名的赌场：一个是大名鼎鼎的拉斯维加斯，在内华达州，另一个是同一个州的里诺。还有一个是后起之秀的新泽西州的大西洋城。

为了招徕赌客，赌场可谓绞尽脑汁、费尽心机。拉斯维加斯兴建了大批豪华旅馆，如有 4000 多客房的“神剑”，有亚热带风味的“金殿”，阿拉伯式的“神灯”，金字塔形的“黑三角”。客房房价低廉，吃的也不贵，一般均有自助餐。这些优惠的条件，目的就是要你去赌。

各色的旅行社有豪华客车，负责把赌客送到赌场，车是免费的，条件只有一个，赌三小时。

正因为有这些方便的条件，尽管拉斯维加斯地处沙漠深处，去赌的人流仍川流不息。据报纸透露，每年到拉斯维加斯的人达到 2500 万。

来到这里的人，很少能抵挡住赌的诱惑。老虎机硬币掉得当当响，中大奖的铃声接连不断，方才还是穷光蛋，转眼之间就成了百万富翁，这是多么巨大的诱惑力，其实，赌场是冒险家的乐园。赌博机由电脑事先设定好程序。大概几万人才有一个中彩。道理很简单，如果赌场老板不赚钱，他开赌场干嘛？如果没有一人中彩，谁还敢来光顾？据统计，美国人平均每年在赌博上花掉 4500 美元，1983 年，全美赌徒输给赌场 458 亿美元，仅大西洋的 9 家赌场就盈利 18 亿美元。近年来，美国合法赌博的赌金总额扶摇直上。1988 年为 2100 亿美元，1993 年则上升至 3940 亿美元，1994 年，人们用于赌博的钱已高达 4820 亿美元，赌徒人数比 1986 年增加 760 万。非法赌资每年有 300 亿美元。《美国游戏和赌博业》杂志报道，1992 年，美国赌博市场的赌资流动量达 3500 亿美元，超过美国当年的国防预算（2900 亿美元），相当于美国人全年食品开支的一半。全美赌博业经营者净赚 399 亿美元。赌城拉斯维加斯的财政收入的 80% 来自赌博业，大西洋城的赌博业可为州政府每年带来 20 亿美元的税收。

美国《赌业杂志》发表的统计数字表明：全美的少年赌徒有 130 万人，偶而玩玩的少年有 700 万人。有一半的中学生赌钱，在美国大学里，68% 的学生有与赌博相关的问题。美国新闻署警告说，再过七八年美国平均每个家庭中可能出现一至二名赌徒。

华盛顿总统在开国之初，曾痛斥赌博是“贪婪的产儿，邪恶的摇篮，害人的罪魁祸首”。然而，今天的美国，赌风日盛，人们嗜赌成癖，华盛顿总统地下有灵，不知该做何感想。

另一个让美国政府头疼的问题是吸毒，如今，美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毒品市场。

全球非法生产的海洛因已超过 4000 吨，是 1986 年产量的两倍。在美国街头出售的海洛因纯度已从 10 年前的 7% 提高到目前的 36%。每年在美国零售的海洛因价值达 40 亿至 100 亿美元。各国的大毒枭争相把毒品贩入美国，他们与美国国内的毒贩联手作案。外国毒贩把原料和半成品运入美国，美国毒贩将其加工后再由专人出售。毒贩将 1 公斤海洛因搞到手后，分装入塑料袋，每袋只有 5% 的海洛因，其余的都是白糖和奎宁粉。用这种方法可以使价格翻番。

20 世纪初，美国的吸毒成瘾者约 50 万人之多，其中大部分是中产阶层的白人妇女，1994 年的一项统计表明，美国吸食海洛因成瘾的人约 60

万。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城市贫民成为主要吸食者。越战期间，军队官兵和中等阶层的白人青年成为主要吸食者。现在，吸食者有向中上层发展的趋势，吸毒的大多是富人。其中许多人是百万富翁、亿万富翁、影星、体育明星和政客。他们有钱，吸得起毒品，从吸毒中寻求刺激。富人付出高额费用吸毒，使美国的毒品市场生意十分兴隆。1 公斤海洛因在阿富汗产地售价为 750 美元，到美国暴涨到 15 万美元。

工作、生活的紧张压力和忧虑，对社会现状的不满，精神空虚，孤独是使瘾君子与日俱增的主要原因。此外，有相当部分美国青年认为吸毒是一种时髦。在美国，青年吸毒是很普遍的。个别学校里，每五个人就有一个吸毒。他们甚至嘲笑那些不吸毒的学生，在美国，不赶时髦的青年也还是有的，很有骨气。但是，有些孩子由于无知和赶时髦，往往在十四五岁时就开始吸海洛因和可卡因了。最普遍的是吸用时可以听到轻轻的爆裂声，称为“快克”（crack）的毒品，价钱相对低，但上瘾快。只要一上瘾，这个孩子就完了。

吸毒的孩子多半家里很有钱，西方社会上有一批毒贩子，专门勾引这些孩子，赚他们的钱。这些毒贩子站在学校的大门口，等那些孩子放学出来，就哄他们说：“吸一次玩玩吧，不要钱。”但是，这些上当的孩子吸了一次就想吸第二次，就样很快就上瘾，再也摆脱不掉了。

根据美国法律，贩毒者被捕后将判终身监禁。毒贩子们便让十五六岁的未成年孩子在街头巷尾兜售毒品，即使被捉住，因未成年，也判不了终身监禁。这些小毒贩一周挣的钱相当于一个中产阶级工作人员一个月的收入。他们有钱没处花，对毒品产生兴趣，吸食成瘾。据说一个少年每天花在吸食毒品上的钱至少要 10 至 30 美元。有钱时尚可，一旦没钱就迫使他们为大毒贩卖命或去偷、去抢，女孩子则参加卖淫活动。

美国军人吸毒的也大有人在。据美国国防部统计，三年中因吸毒被开除军籍的达 5 万多人。美国法律对待贩毒的人并不是很严厉，当然他们也抓毒贩子，把他们关进监狱，但是抓到的也只是些小毒贩子，真正的大老板是抓不到的。有的大毒贩子甚至与警察合作，赚的钱分赃，另外，也有行贿的事。一位海关官员说，每年从迈阿密进入美国的国际旅客达 600 万至 700 万，估计混进其间的毒贩不少于 5000 人，可一年才抓到 92 名。

黑奴吁天

黑人是浸在血泪和耻辱中踏上美洲土地的。他们被当作奴隶从非洲掳掠和拍卖到美洲几乎是和英国人向北美移民同时进行的。四百多年来，黑人的苦难和屈辱，罄竹难书。早在南北战争之时已有不少白人对种族歧视感到羞耻。记载和描写黑人苦难的，当数白人作家斯托夫人的小说《汤姆叔叔的小屋》（又译为《黑奴吁天录》）、艾里森的小说《看不见的人》和哈利的《根》最为扣人心弦。

说来凑巧，美国历史上标志着黑人命运的两大转折点都发生在 60 年代，相距整整一百年。19 世纪 60 年代爆发了美国历史上唯一的一场大内战，领导这场战争的林肯总统功垂千古，他的解放宣言就像美国独立宣言一样在史册上大放光芒。美国南北统一的大业完成了，但在南方，

黑人仍然被州政府的法律隔离在白人社会之外。他们居住、上学、就业，衣食住行无不受到歧视，选举权也变相被剥夺。三 K 党任意杀戮黑人的暴行层出不穷。二次大战后，受世界民族独立运动的影响，美国黑人在全国奋起斗争，要求平等权利。这场斗争是由黑人牧师马丁·路德·金领导的。他们采取静坐示威、抗议游行和抵制歧视等非暴力活动。但是成果不明显。到了 20 世纪 60 年代，黑人的反抗发展为自发暴力斗争，并有导致武装起义的趋势，引起白人社会一片恐慌。马丁·路德·金因此被杀害了。但是，正是他和黑人群众的鲜血唤起了全社会的正义感。在全国人民谴责种族迫害的巨大声浪中，联邦和各州政府被迫作出让步，黑人的社会地位得以明显改善。

不过，以上的一切并不等于说美国没有种族歧视了。如果说，黑人进餐厅往往喜欢到角落去就餐是受传统观念影响的话，那么，黑人失业率比白人高 3 倍，而在就业的黑人中有近半数是做佣工、当苦力和从事农业。另外黑人婴儿死亡率是白人的 2 倍，有 30% 的黑人生活在贫困线下等等就不是黑人本身的问题了。黑人无辜被害的事件仍有所闻。1986 年三 K 党的活动有 60 多起，不知有多少黑人遭殃。总之，种族隔离的意识和传统仍然存在，这是严酷的事实，在首都华盛顿，黑人区与白人区隔街相望，竟有天壤之别。一边是富丽堂皇的住宅，鲜花环绕，一边是破败的房屋，神情木然的黑人耆头和老妇坐在门槛上……即使是黑人市长也对这种刺眼的对比无能为力。这不仅是一个地方的问题，在全国各地普遍存在。

在纽约，曾经发生了一件震动全国的事。有 3 名黑人青年为了排除汽车故障，进入了白人区求助，不想他们遭到一群白人青年的围攻。白人高喊：“干掉这些黑鬼！”以致有一名黑人惨死。纽约市长承认，这是他在任 9 年中“最可怕的事件”，是“当年南方时黑奴施加私刑的重演”。这个恶性事件提醒人们：种族歧视的病根在美国远未根除。正是在这个背景下，每年 1 月美国纪念马丁·路德·金的活动特别隆重和热烈。那天，全国各教堂、学校的“自由之钟”齐鸣。但是也还有 12 个州政府抵制这个纪念活动。

80 年代以来，在美国校园里新的变相种族隔离现象极为突出。这方面主要有以下三种情况：

一种是由于白人和黑人居住地分开而造成的学校的种族隔离。近 20 年来，随着白人大批迁往市区外和郊区居住，黑人在市区公立学校中所占的比例越来越高。在纽约和波士顿的市区，有的公立中小学几乎是清一色的黑人学生，近年来，一些黑人中产家庭开始迁往郊区。但往往是他们前脚进，白人后脚出。最后，这个区域还是变成了黑人聚居的，这里的学校自然亦成为黑人的学生居多数的学校。

另一种是由于黑人学生多数被编入低能班而造成的校内种族隔离。校方称，分班是通过标准考试来决定的。结果是往往 50% 以上的黑人学生被编入低能班，而白人学生的比例仅为 10% 多一些。黑人学者认为，这实际上是一种变相的种族隔离。

还有一种是由于提高入学水平而造成的学校的种族隔离。1984 年美国有 39 个州通过法律规定设立大学入学资格考试，要求申请入学者必需学过 3 年到 4 年的高等数学和自然科学及两门外语等等。但是现实情况

是不少黑人中学生在黑人占多数的公立中学或白人占多数的中学的低能班里学习时根本未接触到其中的某些课程，报名参加大学入学考试便无从谈起。

应该说，近年来美国在消除学校种族隔离方面制定了不少法律和条文，取得了一些成效。但是，总的看来美国社会的种族歧视还相当顽固并渗透到方方面面，美国校园也仍然笼罩在这个阴影下。

提心吊胆

美国司法部公布的一份报告指出：美国每年在工作场所发生的暴力案件有 100 多万件，占全国暴力犯罪的 1/6，其中强暴案占 7%，抢动案占 8%，暴力攻击案占 16%，在这些暴力案件中，10%涉及到枪支。报告指出，在 1987 年至 1992 年发生在工作场所犯罪案的年平均数如下：

——轻度暴力攻击案 615160 起，造成 89572 人受伤。

——重度暴力攻击案 26417 起，造成 48180 人受伤。

——抢劫案 79109 起， 17904 人受到伤害。

——强奸案 13060 起，造成 3438 人受伤。

仅 1990 年一年，据 19 个城市的统计，有 23200 美国人丧生于谋杀。盗窃案 1590 万起，暴力犯罪 340 万宗。每 1000 人就有 56.9 人是受害者。以至于美国人不得不发出感慨：每 100 小时我们青年在街上丧命的人数比波斯湾 100 小时地面战争死亡人数多了 8 倍以上。

美国的暴力犯罪，有政治谋杀、爆炸、劫机等等。这常常和国内政治制度、派系斗争有关，同时也与种族、民族、宗教等问题关系密切。美国曾多次发生刺杀总统的事件。当然，这也和美国在世界各地插手干预别国内政、树敌过多有直接关系。此外，美国的青少年团伙犯罪已对美国社会构成巨大威胁。这些青少年为了显示自己的男子汉风度，常常引起暴力犯罪。打架、酗酒、强奸、劫车、持枪、无故袭击他人，所以美国校园的犯罪率也是扶摇直上。在美国，家庭暴力犯罪也呈上升趋势。因婚姻不睦、因为财产、因为孩子，美国家庭屡屡烽烟四起，婚变、凶杀，以至把孩子做为发泄的工具。由于种种原因，美国人自杀已成为人们见怪不怪的现象。1978 年，人民圣殿教 913 人集体自杀。1993 年，韦科庄园中大卫教派的 87 名成员葬身火海，其中还有 25 名儿童。这两起因为宗教狂热引发的集体自杀事件，在美国引起了强烈的震动。人们不仅会问，这是为什么？以美国的富庶，生活水准已臻上乘，为什么会有人活腻了，要去自杀。引发这些暴力事件的原因，既有深刻的社会问题，也有国民的信仰危机。

据统计，美国平均每 4 秒钟发生一起扒窃案；每 28 秒钟发生一起汽车盗窃案；每 48 秒钟发生一起严重伤害人身案；每 58 秒钟发生一起抢劫案；每 6 分钟发生一起强奸案。暴力犯罪居世界之首。

在这样一个多发犯罪的环境里，为了保证人身财产的安全，美国人一是买保险，买各种各样的保险，比如专为有钱的富人设置的绑架、勒索险种；二是身上和家里都不放钱，全用信用卡；三是“森严壁垒”，一般家里都有防盗安全系统和警察局直通。即使这样，美国人出门仍然是提心吊胆，晚上很少一个人外出。至于女士，总要随身带上喷雾气体、

粉末之类，以防色狼袭击。

人手一枪

在美国，枪是一个大问题。48%的家庭拥有一支枪，其中43%的枪是荷枪实弹。

你能相信吗？平均每2分钟要发生一起凶杀案件，全年在两万起以上。其中大约一半属于枪杀，也就是差不多22分钟就有一人死于枪下。每天有大约65个美国人死于枪杀。而仅仅一个纽约，每年便有4000多人遭到枪击。而首都华盛顿，几乎“夜夜有谋杀，处处有毒品”。这并不是什么危言耸听，而是联邦调查局的官方统计。而且，这个数字还有继续上升的趋势。据1994年公布的报告显示，在非正常死亡中，枪击仅次于车祸，居第二位。

在这个国家，死于枪杀简直是太平常了。已经有10个总统被刺，其中4个丧生。老百姓就更不用说了，防不胜防，时时都担心飞来横祸，怎么能不提心吊胆呢？在一个2.53亿人的国家，散在民间的枪支就有2.2亿支，已经接近人手一枪的程度。在以不安全出名的纽约市，一个警察曾经对人说：“我到诺斯特兰德大街去巡逻，如果随便抽查四个行人，准有两个身上带有手枪。”青少年似乎也不例外。在一个大城市里，一次，有两个初中学生因抢劫一个等候公共汽车的10岁孩子而被捕了；警察发现其中一个腰间带着一支0.22口径的左轮，另一个的手提包里也装有一支0.38口径的手枪。1993年有材料说，有10万多学生带枪上学，有些学校已在门口设立像机场安全检查门那样的装置检查枪支。

一个在美国住过的中年法国人曾经说过这么一句话：“在美国，买一支手枪比买一个汉堡包还要容易。”这当然有点夸张，但并非不实之辞。全美国有15万个出卖手枪的商店或贩子，一年要销售200万支以上，平均不到一分钟就有一支售出。根本就没有一条全国性法律限制枪支的买卖。在有的州，要想买枪，还得先到警察局取得许可证。不过，只要没有犯罪记录又非精神失常，都能得到这个证。但在许多别的州，则连这点限制也没有。只要你出示你的驾驶执照证明你是本地人就可以随意买枪，简直和上百货商店买个玩具差不多。

新泽西州的汉密尔顿小城镇上，有个叫哈利的开了一家体育用品商店，他经常备有400支手枪，1500到2000支猎枪和50万发子弹等待出售，一年150万元交易额中卖枪支子弹要占1/3。而他所在的州还是对购买枪支采取限制措施的，从警察那里取得一张许可证往往得等30到90天。即使如此，他一年也要卖出八百多支手枪，每支平均价格170元，生意越来越好。人们购买手枪不外三个目的：为了抢劫杀人，为了自卫，或者为了自杀。

那么，一般美国人是怎么看这问题的呢？

许多人认为，美国暴力犯罪率高与民间手枪太多有直接的联系。他们坚决主张对手枪实行严格管制，他们组成许多团体向整个社会、向国会议员呼吁，强烈要求通过法律来达到这个目的。

但是，另一部分人却认为，拥有枪支是美国建国早期的传统，应该保持，宪法明文规定人民有携带和保持武器的自由和权利。还有人认为

只有自己有枪在这个危险的社会里才能保护自身的安全。这一部分人也有自己的组织坚决反对手枪管制。

两股势力相持不下，争论不休，已有数十年历史。有些州或市，由于主张手枪管制的在议会中占优势，也通过了一些限制买卖和携带的法令。但是，一个全国性的管制手枪的法律就是始终通不过。

有趣的是，在激烈的不同意见的辩论中，1981年挨了两枪的里根总统却没有站在要求管制或禁止私人武器意见这一边，他旗帜鲜明地反对，说持枪是“权利法案”明确赋予的个人自由，不得侵犯。看来，这枪声还没有使这位总统警醒。直到1993年，克林顿总统才签署了枪支管制的“布雷迪法案”。这项法案所以用布雷迪的名字来命名，是因为布雷迪本人就在里根遇刺案中身负重伤，造成终身瘫痪，他因此成为枪支管制法案最忠实、最著名、最具说服力的宣传者。然而，“布雷迪”法案只不过规定购枪者必须提出申请，接受背景调查，等候5天，待得到批准后，才能拿到枪。仅仅是一个手续，这手续又能阻挡住谁呢？具有讽刺意味的是，法案通过不久，在开往纽约长岛的铁路列车上，一名黑人用自动手枪向车厢中人群扫射，造成20多人伤亡。杀人凶器恰是在枪支管制最严格的加利福尼亚州通过合法手续购买的。

1993年底，在纽约曼哈顿中心的时代广场，树立起一块三层楼大小的数字显像板，用来逐日统计美国遭枪杀的人数。这个被人称为“丧钟”的显像板从1994年元旦启用，是由富商布伦南捐献100万美元建造的。这样的“丧钟”或许会给带枪的美国人敲响一个警钟。

犯人的天堂

这是一座错落有致、富有艺术性的建筑、现代派的雕塑和繁茂的花木掩映、清静幽雅。这里有设备齐全的医务室、图书馆、运动场、游泳池、健身房、保龄球房和各种娱乐室。住在这里的人们有的住单间，有的住集体宿舍。有的房间里有电视、音响、录像设备、舒适雅致的家具，充满了家庭的温馨……

看上面的文字，你或许认为这里是疗养院，要么是养老院。你如果这样猜，那就大错特错了。这里是监狱。

美国的监狱条件是不是世界之最不得而知，反正是够舒服了。它完全没有戒备森严的大铁门、阴暗厚实的牢房。当然，没有这些并不意味着可以自由出入。这里备有先进的报警系统，不许犯人越雷池一步。“牢房”的光线很好，有很大的玻璃窗，不过窗子打不开，玻璃也打不烂，那是2寸厚的特制玻璃，就是用斧子、锤子对付它，恐怕也是徒劳。

单人牢房约8平方米，一床一桌一椅，一个盥洗池和卫生间。房间怎样布置，仍保有美国的传统，照样允许有自己的个人爱好。可以有化妆品、香水、润肤膏之类，也可以挂自己崇拜的歌星球星照片，乃至裸体女人的照片，狱方并不干涉。

犯人在狱中可以上学，可以读小说，可以看电视，逢上节日，还可以看话剧和其他文艺演出。每天犯人可以给自己的亲友通话3分钟。也可打长途，不过要由对方付款，时间不限。如果是与律师谈案情，则属“业务”范围，也受时间限制。周一到周五为家属探视时间，人数不超

过三人，时间在一小时内。有的监狱还允许犯人的配偶在一段时间和犯人同住，共度良宵。这是基于人道主义的考虑，还是为了感化服刑的犯人，还是让家属来“体验生活”，就不得而知了。

如此监狱美国有多少呢？美国犯罪率之高是尽人皆知的。监狱的数字也不会少。仅纽约就有能容纳 500 人以上规模的监狱 20 多座。关押着近 3 万多犯人。市一级的监狱关押刑期一年以内的。长的至终身监禁的都移至州监狱及联邦监狱中。美丽的监狱监禁着多少犯人呢？1989 年的统计，仅州一级监狱就有在押人犯 64 万多，联邦监狱 6 万多。1990 年全国在押犯人 110 万，平均每 10 万人口中就有 455 人。监狱已经人满为患，政府不得不拨款 40 亿美元为犯人建造新居。平均下来，美国监狱的造价摊到每个犯人头上约 10 万美元。用这笔钱可以在房屋紧俏、地产价格昂贵的黄金地段买上“二室一厅”。而每个犯人吃、住及管理费用，每年的花费也高达 6 万。难怪美国的纳税人喷声四起。确实如此，这些危害社会伤害百姓的犯人不知要花掉多少公帑，他们的居住生活条件远远胜过贫民窟及街头的流浪汉，如此不公，不是等于鼓励人们的犯罪吗？

性自由与性变态

美国人在性的方面相当开放，性在美国和油盐酱醋一样成为人人皆知的常识，丝毫没有神秘的色彩。说起来令人难以置信，在穿着的 T 恤上居然可以印上“假日里好作爱”的字样招摇过市。未婚同居的相当普遍，也不会遭到非议，他们也不隐瞒这种关系。结了婚的男女，一般也另有异性朋友，情人现象比比皆是。美国很少有人捉奸，甚至以捉奸为耻。在纽约曾发生这样一起案子：妻子与人私通，丈夫将私通的过程偷录下来，请律师控告妻子。结果，他以为获胜十拿九稳的案子却败诉了，原因是偷录别人的对话是非法的，不能作为依据。反而要他赔偿对方律师费 3000 元。由此可见，美国法律保护的是什么。

在观念上，美国人对性仍有两种认识，一种是“正统的性道德”，主张男女之间的性爱关系必须建立在婚姻的基础上；而另一种是“性自由”，主张男女双方“只要不是故意伤害他人”，可以同任何人发生性关系。持第一种观点的人大多是老年人，这种正统的道德观在美国越来越没有市场，性自由在美国的中青年中占有绝对优势。由于这种认识上的差异，婚前性行为、少女堕胎、未成年妈妈训练班、婚外恋、高离婚率和卖淫有增无减。同时，同性恋、童恋的比例也在上升。美国性学大师金赛博士在他的调查中写道，在美国白人，92%的男性和 62%的女性有性自慰经验；80%的男性和 40%的女性有过婚前性行为；有过同性恋经验的男性至少占 1/3；到了中年，50%以上的丈夫和 26%的妻子曾有过婚外性行为；如今有婚前性行为的人数高达 90%以上。

社会学家罗伯特·索伦森在他 1973 年的研究报告《当代美国青少年的性行为》中指出，他采访的 16 至 19 岁的青少年中，72%的小伙子和 57%的姑娘已没有童贞。为了防止艾滋病，美国的中学采取发放保险套的作法，引起一场轩然大波。结过婚的夫妇很少没有婚外情的，外出开会、旅游、度假是发展婚外情的重要场所。有的夫妇达成默契，不干涉对方的性生活。更有甚者，美国出现一种婚姻伙伴互换趋势，两对夫

妇达成协议，互换位置，他们认为这种做法既能满足夫妇寻找其他性伙伴的要求，又能保持家庭稳定的经济关系和在社会上的尊严。据说，在美国大旅馆都有按小时出租房间。性生活失意的夫妻拿着《星期六评论》或地下报纸中的个人广告到处寻求新的对手。谁都知道什么地方可以找到夫妻交换会的主要活动地点。离婚率上升的一个重要因素是婚外情。目前，美国的每两对夫妇中，就有一对是离婚的或离婚后重新组合的。卖淫与几十年前相比有所衰减，但性自由的提倡使卖淫更为公开化了。因此，50万离家少年儿童中，80%沦为男女娼妓。

美国时下还刮起了一股“麦当娜旋风”，她的一盘《色情》音乐录像带和《性》写真集使她成为继玛丽莲·梦露之后的第二个“性感明星”。书中图片包括男对女的性虐待、女对男的性虐待、麦当娜与老人和少年、麦当娜与黑人男女的“三明治”镜头、麦当娜与狗等等。书发行500多万本。人们形容她的男朋友替换速度之快“犹如换衣服一般”。美国人对性感明星的崇拜甚至超过对奥斯卡获奖演员的崇拜。

如果这种自由的性意识、性观念已足令人震惊，那么，美国人的种种性变态更是令人触目惊心，甚至令人作呕。

70年代，美国的男性同性恋者占人口的4—6%，女性同性恋者占2—3%。80年代，两者都出现上升趋势。据说，女性同性恋的上升幅度高于男性。许多厌恶男子性暴力的妇女转向温柔的同性寻求满足。一位同性恋女士，是个黑人，其“丈夫”是位白人妇女。两个人不仅同居，还正式办理了结婚手续，在教堂举行婚礼，许多同性恋朋友前来恭贺道喜。她的这位“丈夫”举手投足都像位男士，穿牛仔服，留短发，说话声音粗哑，不停地抽烟，连走路的姿势都像男士。她们关心体贴对方，真像一对感情甚笃的夫妇。这位女士说她“丈夫”体贴温柔，不歧视她是个黑人，她感到很满足，她们经常参加同性恋聚会。旧金山是美国同性恋者的“首都”，同性恋者占这个城市人口(70万)的1/10。她和“丈夫”每年6月的最后一个周日都赶赴旧金山，参加“同性恋自由日大游行”和各种活动。“同性恋自由日大游行”始于1969年，纽约同性恋酒吧的同性恋者和警察发生冲突，引发了同性恋者的抗议活动达4天之久，并且得到全美同性恋者的声援和支持。后来，这一天成了同性恋者的“盛大节日”，在“我行我素”的口号下出乖露丑。他们认为同性恋者大都是守法公民，只是性行为不同，不应受到社会的歧视。但是，自从1981年6月在美国同性恋者中发现第一例艾滋病患者后，同性恋者的数目有所减少。根据医学界的统计，约有72%的男性同性恋者患有艾滋病。这是一种通过唾液、精液、血液和其他粘液交流引发的“后天免疫功能失效症”(AIDS)。对艾滋病的恐怖只是减少了滥交的人数，并不能禁绝稳定的同性恋伙伴继续发生性关系。在大的社区和各种个性都受到尊重的知识分子圈里，同性恋者的数目仍有增无减。克林顿政府上台之初便面临军队要求同性恋合法化的难题，最后还是作出妥协，允许军队里同性恋行为的存在。

性变态行为近年来在美国有发展的趋势，全美的童恋者有数十万人。许多逃家的儿童成为美国上流社会的“性玩具”。马萨诸塞州有一个被破获的“北美童恋协会”，有纳费成员350人是上层人士，其中有富翁、教授、影星。“协会”向他们提供8至15岁的男童，供他们玩

弄。《教父》这本书中曾描写富有的制片商蹂躏年仅 12 岁的漂亮的金发幼女。《好莱坞的妻子们》一书亦揭露了一群富有的男性是如何把 13 岁的男孩唐尼性虐待致死的。

美国的性自由无奇不有，性变态者们不以自己的行为为耻，反以为荣。一位 32 岁的公民与一头雌犬举行隆重婚礼，参加婚礼的亲朋好友近百人，还登报大肆宣扬。美国的电话也成为“黄色通道”，有些地下黑组织为了推广黄色行业，专设黄色电话，男的打过去，就有女的同他做最低级的淫秽交谈；女的打过去，就有男的接。这样的电话“服务”，美国的一些社会名流还发表意见说不能禁止，因为在电话里谈什么是个人私事，不应干预。

美国的宣传媒体为了赚钱，也不顾后果。电影电视经常放映强暴女性和同性恋做爱的全过程。每个城市都设有 1X、2X、3X 黄色电影院，24 小时上映最下流的影片。1986 年，好莱坞采用了一项电影分级制度，G 级影片全家可看；M 级只供成年观众看；R 级限于 16 岁以上的人观看；X 级是 16 岁以下的人在任何时候都不准看的。可是，许多电影院只要你花钱，可不管你是否 16 岁以上还是以下。还有一种色相展示厅，每投入 5 美元硬币便可观赏 1 分钟色相表演。表演者全都是女性，一丝不挂，搔首弄姿，摆出最下流的姿势引诱观众。有些“成人商店”的货架上还挂着分门别类的广告牌——异性交、男同性交、人兽交、狂交、女同性交、乱伦交、口交和舌交等等。美国还举行裸女选美，每当此时，风度翩翩的男士们撕掉斯文的假面具疯狂地起哄、欢呼、吹口哨。《花花公子》(Play Boy)和《花花姑娘》(Play Girl)则把男女的性器官与性交动作毫不掩饰地刊登在画面上。宣传媒体这种只顾赚钱，不计后果的做法也引起许多美国有识之士的忧虑和抨击。

孩子生孩子

“孩子生孩子”已成为美国社会结构“令人苦恼的缺陷”。有 84% 的美国成年人认为，这是个严重的国家问题。据《时代》周刊 1985 年 12 月 9 日发表的数字，美国每年有 100 多万少女怀孕，其中有 4/5 是未婚先孕；15 岁以下怀孕的就超过 30000 人；有的只有 10 岁就生孩子了。她们十分感慨地说：“我们自己还是孩子，却有了亲生的孩子。”有 15% 的稚龄女一年内怀孕两次，有 30% 两年内连生两胎。1984 年稚龄女的非婚生率，比 1970 年增加了 1 倍。倘若听任这种倾向发展，据说 14 岁少女将有 40% 在 20 岁之前至少怀孕一次。

有一项调查报告说，稚龄女发生性关系的，70 年代增加了 2/3，已从大学校园扩展到中学。每 5 个 15 岁的少女中，就有一人承认曾经有过性行为；16 岁的占 33%；17 岁的高达 43%，这种情况，使好多美国父母寝食不安。

孩子生孩子发病率和死亡率都很高。原因不只是早育带来的先天性生理缺陷，还因为当母亲的年幼无知，不懂得照料婴孩。另外，这些稚龄女不懂得节制生育，他们一再怀孕。据统计，做人工流产的母亲中，有 30% 是稚龄女。在少女中做这种手术的则占 35%。一位医生说，这些妇女同年龄为 20 至 24 岁的母亲相比，有 92% 更有可能患贫血症，有 23

%更有可能患与早熟有关的综合症。由于早孕与早育，18岁以前生孩子的少女只有一半完成高中学业，尽管已为她们建立了特别中学，有的中学甚至成立了托儿所，但多数人却从此辍学了。她们的知识水平和谋生能力不可避免地下降了。这对两代人造成长期的负担。先天不足与后天失调的孩子对美国的下一代——也就是美国的未来，构成一幅什么样的前景，极富想像力的美国人每念及此便不寒而栗！

“孩子生孩子”也扩大了社会福利的开支，增加了美国纳税人——等于是整个国家的经济负担。美国对这些已怀孕或生过孩子的少女的资助，估计已达86亿美元。伊利诺伊州1984年为稚龄怀孕女支付的药费有8.53亿美元。据统计，90%的年轻妈妈的生活越来越依靠社会福利。

“孩子生孩子”为社会治安已不怎么美好的美国社会，平添了引起麻烦的因素。已有不少十几岁的稚龄女抱着亲生的婴儿流落街头，她们中难免有人被迫走上犯罪的道路。

社会问题转化为政治问题。堕胎不仅是人们争论的问题，而且是妇女不断争取的权利，但是迄今只有九个州允许堕胎。少女是否可以避孕，在学校中可否进行性教育，她们在社会福利中的地位，黑人的家庭问题等等，都在政治斗争中反映出来。

人们自然要问：是什么原因造成这么严重的问题呢？

有的说是因为美国人吃得好，女孩子12—13岁便成熟了，比本世纪初提早两三年。可是欧洲人不见得比美国人吃得差，何以15—19岁怀孕的美国少女比英、法多1倍，比荷兰多6倍？有的说是社会风气变了，1950年私生子占15%，当年非婚生被认为是不光采的。现在则不然。1983年私生子已达50%，有的地方高达75%，未婚先孕已普遍为社会所接受，私生母子已摆脱社会压力。还有一种明显的变化是，女孩子的贞操观念淡漠了。旧金山有个研究机构说：“没有青年愿意当处女了。”芝加哥有个14岁的女孩子说，女朋友们在一起，总爱问：你还没有破戒吗？可见“性革命”，即性解放思潮的影响多么深入了。再有，电视在“性解放”的口实下，大量传播与性有关的镜头，在情窦初开的孩子们心理上造成不良影响，据调查，每个观众一年之间会看到这类镜头9000多次；且不说黄色书刊泛滥的恶果了。大多数人，尤其是妇女，对美国色情画面的恶劣影响，感到“非常”或“相当”不安。

星条旗下的丐帮

美国是世界上最富有的国家，但也是世界上流浪乞丐最多的国家，保守的估计也将达300多万。这些丐帮精神憔悴、衣衫褴褛、体肤肮脏，每到中午，便懒洋洋地自觉排成一队，等候领取免费午餐。美国政府为此伤透脑筋，花费巨款修建收容所，在那里可以洗澡、理发，有饭吃。但流浪惯了的丐帮并不买帐，他们视收容所为拘留所，一有机会就溜走，继续那种无拘无束、无牵无挂的生活。

流浪汉中，也不全是懒汉，他们当中，有些是变相行乞者。路口红灯，车刚停下，有时就会遇上这种人，他们操着丁字刷，在车窗上来回一通刷，不管刷得干净不干净，这时你就得放下玻璃窗，塞出几个硬币。

美国人富于同情心，对于老弱病残者，往往肯于施舍。而对年轻力

壮的乞者，通常是不屑一顾。正由于此，青年行乞者常常怪招迭出，但也有时弄巧成拙。一个年轻人，为了获得人们的同情，就在胸前挂一纸牌，说他是艾滋病患者，已经病入膏肓，无钱治疗，祈求帮助……事与愿违，人们见了他，唯恐避之不及，哪里还讨得到分文。

美国社会无奇不有，流浪汉们也有组织，叫做“无家可归者同盟”，在其总部办公室的门口，有这样一条标语：“每当你走在回家的路上，你应该感谢上帝，因为你有了一个家。”不知那些无家可归的流浪汉们，对此有何感想和评论。

流浪者中有的的是因为失业，一时又找不到工作，自己没有住房，又交不起租金和押金，所以只好流落街头。至于生活，因为政府有救济金，每月大约有 300 美元，这在美国是无法生活的，单交房租都不够，只能勉强糊口。这是短期流浪的，一旦找到工作便会结束流浪生活。另有一些则是长期的流浪专业户，他们虽然也各有原因，但相当一部分是因为懒惰，或者说他们喜欢这种自由自在、无拘无束的生活而甘愿流浪。至于流浪到哪年哪月，只有天知道。

女性悲剧

美国妇女在家庭和社会上的地位，与她们在社交场合中的地位大相径庭。

首先表现在，美国是由中产阶级为主组成的社会，大部分中产阶级家庭妇女都在婚后操持家务，抚养儿女，侍候丈夫。即使外出工作，也只做些计时工。待儿女成年离家后，她们往往在政治、经济上几乎一无所有，不得不依赖丈夫。若被丈夫抛弃，境况更惨。

其次，男女同工不同酬。据 1993 年美国统计局的人口调查报告称，全日制工作的白人妇女的薪水只有其男同胞的 71%，黑人妇女只有 65%，而西班牙裔妇女只有 57%。目前，美国有 6800 万人年薪不足一万美元，其中 2/3 是妇女。另外，美国有 600 万工人挣最低的薪水，妇女占 2/3，其中的 1/3 是母系家庭。

第三，许多美国青年男子认为，男子的行为应该激烈，女子却是柔弱的化身，有些年轻人因对境遇不满，或其他原因，往往通过占有和强暴女子来掩饰内心空虚，显示阳刚之气，因此，在美国强奸案每 6 分钟发生一起便不足为奇了。据统计，1980 年与 1960 年相比，被强奸的妇女由 1.7 万增至 8.2 万。

美国的粉领阶层的存在可以说是性歧视导致的直接后果。在美国的白人社会中，很少看到妇女担任重要职务，她们大多担任服务性工作，如女助手、女秘书。她们干的工作被视为低残的，经常受到歧视和侮辱。如女秘书，除了老板交给的文秘工作外，还要负责打扫卫生、煮咖啡等杂务。她们经常受到性骚扰，如不顺从，便会以各种理由遭解雇。

此外，离婚和性自由所造成的单亲家庭多为贫困的母系家庭。1970 年，这类家庭占美国家庭总数的 11%，1981 年上升至 13%，每 8 户就有 1 户。当然，离婚涉及男女双方，不能把责任全部归咎男方。但从离婚的后果来看，从单亲家长的比例来看，妇女往往是离婚的主要牺牲品。另外，性自由导致青少年妇女的非婚生子女增加，她们生育后，不得不

自立门户，男人从此不露面。1978年，56%的黑人孩子是在没有父亲的家庭中长大的。贫穷儿童的44%生活在女性做家长的家庭里。

很多人羡慕美国女人在社交场合处处受尊重，实则不尽然。仅从华盛顿的雕塑群中也可可见一斑。在华盛顿众多的雕像作品中，很少能看到以女性为题材的。在国会大厦的95尊雕像中，只有6尊是女性。在1992年民主党控制的参议院中，妇女的席位增加了300%，却仅占全部参议员总数的6%。

高谈阔论

在美国，无论是在内河货船上，在大篷车队里，在矿区营地，在毛皮商人中间，充耳所闻都是高谈阔论。它在教堂的圣坛上，在教授的讲台上，在国会的会议厅里也有了回响。它感染了上层人物。牧师、教师和国会议员也加入了高谈阔论的行列。请听听1858年6月一位俄勒冈候选人在竞选议员时是怎样说的：

同胞们，大家若要我相信我在这次竞选中会落选的话，还不如用拖把去拖干大西洋的海水，或者用只套上轡头的牛虻从我脚下把这截老树桩拖走。我的对手是没有希望的，一点希望也没有。他那副脑筋还没有河里一条刚上斤两的鲑鱼好使呢。我呢，弟兄们，我可是个飞天遁地样样来得的人。在这块日头开始晒得酵母冒泡的地方，要是有哪个人能打垮我，就请他站出来——我随时奉陪。

美国的政治体制以及这个体制内许多不惮其烦的夸夸其谈者的代表团体共同创造了这种语言，并使它充满了勃勃的生气。国会是高谈阔论的大竞技场。国会议员在开会期间使尽华丽的辞藻，不着边际地互相唱和，然后各自把学到的东西带回到整个大陆自己的选区。

任何语言如果没有足够的伸缩性，不能把不比寻常的事描述得犹如司空见惯，把过分的事说得犹如合规中矩，那它便不成其为美国式语言。

高谈阔论的话题都是人们熟悉的事物中若明若暗的部分。它模糊了事实与虚构的界限。这种语言的发现和确立是由于迫切的需要，并且迅速为人们所认可，它使用起来不受任何限制。它不是逐渐发展起来，而是随着人们普遍需要一种比现行语言含糊、较为模棱两可的说话方式而盛行起来的。

高谈阔论很像20世纪的广告用语，它是一种既非真实亦非虚讹的语言，是意义极不明确的豪言壮语。请读读桑顿19世纪40年代在佛罗里达一份报纸上发表的著名文字：

我们正好打法院门前经过，一个身高约6英尺4英寸的真正“来自诺布的大喊大叫的家伙”开始爆出下面这一串话：“就是我，错不了！是地震先生比利，大家都管我叫小比利，是从烂泥河的诺福克那边老远来的……你没准儿不知道小比利是哪门子人吧？告诉你吧，我是个穷光蛋，这是真情，身上还嗅得出一股落水狗的味道。”

这位“大喊大叫的家伙”实际上只不过把一般的语调略加夸张罢了。美国人说话说得愈具体，在旧世界的人听来，他就愈像在“高谈阔

论”。话不说得具体，就不成其为高谈阔论。在美国人的生活经历中，具体与夸张之间是没有明确界线的。

信手涂鸦

在美国城市，常常会看到大量的公共建筑、私人宅邸、车辆、标牌、墙头、路面、地铁车站的墙壁上等等被“涂鸦”糟蹋得面目全非。有的小伙子爱上一位姑娘，会在她经过的地方，写上一条“玛丽，我会永远爱你”的标语，同时用红颜色画上一颗爱心。为了让标语永存，甚至使用油漆喷枪。这种乱画乱涂，成了美国奇特的景色。人们对此已是司空见惯、习以为常。1993年9月17日至26日将近10天之中，到新加坡旅游的一个美国青年在18辆汽车上恣意胡乱喷漆，而且破坏了3辆汽车车门及一辆汽车的引擎，还收藏了6面偷来的新加坡国旗和一些公路指示牌。这个名叫迈克尔·费伊的青年人的上述行为发生在素有“花园之国”之称的新加坡，这是绝对不能容忍的。新加坡法院于1994年3月3日判处费伊4个月的监禁，罚款3500美元和鞭打6下。

出人意料的是，这桩原本是普普通通的案子竟然在美新两国之间酿成了一场沸沸扬扬的外交风波。

新加坡法庭对费伊作出判决后，美官方一再表示不满，不断进行指责，有的官员甚至扬言这会伤害美新两国关系。美国有42位参议员向新加坡当局提出对费伊赦免的请求。此事还惊动了日理万机的美国总统克林顿，他不仅亲自发言表态，认为新加坡对费伊的量刑过重，特别是鞭刑太苛刻了，而且再三请求新加坡政府鞭下留情。

但是新加坡政府并未屈服于美国的种种压力，坚持按本国的司法制度行事。只不过鉴于克林顿总统出面求情，将原判的鞭打6下减为4下。

参考引用书目

- 美国人民生活与社会概貌 [美] D.K.Stevensen 著
吕佩英 译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2 年
- 美国特性探索 [美] 卢瑟·S·利德基主编
龙治芳 唐建文等 译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2 年
- 生活在美国 [美] 艾莉森·R·拉尼尔著
刘景钊 译
山西高校联合出版社 1994 年
- 美国人与中国人：两种生活方式比较
[美] 许焯光 著
彭凯平 刘文静 等译
华夏出版社 1989 年
- 美国人：开拓历程 建国历程 民主历程
[美] 丹尼尔·布尔斯廷著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译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93 年
- 美国史纲要 顾学稼 陈必录 等编著
四川大学出版社 1992 年
- 英美文化辞典 胡文仲 主编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95 年
- 为什么偏偏是美国 阮宗泽 宋军 著
世界知识出版社 1995 年
- 美利坚超级之谜 陈斌 王珂 等著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
1994 年
- 山姆大叔 韩思泽 编著
中国三峡出版社 1996 年
- 国际礼仪与交际礼节 李斌 著
世界知识出版社 1982 年
- 外国人请客趣谈 刘洪潮 虞家复 等著
长征出版社 1990 年
- 我说美利坚 杨玉圣 辛逸 胡玉坤 编
山东人民出版社 1995 年
- 告诉你一个真美国 陈燕妮 著
华夏出版社 1994 年
- 纽约意识 陈燕妮 著
中国社会出版社 1995 年
- 一个东方女人眼中的美国 甘露 著
蓝天出版社 1995 年
- 星条旗下的中国人 叶永烈 著

美国市场经济见闻	上海画报出版社 何杰 著	1995 年
第三只眼睛看美国	广东教育出版社 张广建 著	1994 年
这就是美国	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 徐国民 著	1996 年
我看到的美国	上海文化出版社 沈小筱 著	1987 年
我在美国当律师	广州出版社 张晓武 李忠效 著	1993 年
我在美国当经理	北京出版社 朱培慧 著	1994 年
	人民中国出版社	1994 年

